标段编号： 44030420230021006001

#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文件

标段名称： 福田区南园街道福萃苑项目精装修工程III标段

投标文件内容： 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 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君恒利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 2025年11月11日

# 一、企业业绩

| 序号 | 项目名称 | 项目类型 | 合同金额（万元） | 合同签订日期 | 竣工验收时间 | 工程质量（获奖情况） |
|---|---|---|---|---|---|---|
| 1 | 雄安商务服务中心项目商务酒店精装修工程 | 酒店 | 15337.817082 | 2021.01.20 | 2021.11.20 | 2022-2023 鲁班奖；2023-2024 年中国装饰奖 |
| 2 | 海尚云栖中心项目装修工程 | 住宅 | 15165.099599 | 2021.03.31 | 2022.06.29 | 2023-2024 年中国装饰奖 |
| 3 | 静安区江宁社区 C050201 单元 047-1、047-9 地块项目（除桩基）工程 | 住宅 | 31238.3246 | 2024.9.25 | 在建 | / |

# 业绩证明材料

## 1、雄安商务服务中心项目商务酒店精装修工程

中标通知书

# 中标通知书

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受河北雄安商务服务中心有限公司委托，由我公司组织的雄安商务服务中心项目商务酒店精装修工程（招标编号：ZB-20-583）评标工作已经结束。根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办法及评标委员会的评标结果，经委托人确认，贵单位为该项目中标人。中标价为：153378170.82 元人民币。项目经理：虞冠星。

请贵单位在收到本通知书后 30 日内，与招标人办理签订合同等有关事项，并在合同签订后将一份合同原件送至我单位，办理保证金退还手续。

特此通知。

北京北咨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1 年 1 月 11 日

合同关键页

正本



合同编号：CSFZ-SG-2021-0028-SF-002

# 雄安商务服务中心项目商务酒店精装修工程施工合同

（第 一 册，共 九 册）

发包人（甲方）：河北雄安商务服务中心有限公司

承包人（乙方）：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1 年 1 月 20 日

# 第一章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甲方）：河北雄安商务服务中心有限公司

承包人（乙方）：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雄安商务服务中心项目商务酒店精装修工程 。

2. 工程地点：容东片区西部、市民服务中心北侧 。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雄改发前期【2018】021 号 。

4. 资金来源：企业自筹。

5. 工程内容：商务服务中心项目总用地面积为 21.73 万平方米，总建筑面积约 90.15 万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约 58.17 万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约 31.98 万平方米。本次精装招标范围为商务酒店（7#楼），前场总面积 23137 平方米，后场总面积 8634 平方米，总精装面积 31771 平方米。

6. 工程承包范围：

本次招标范围为雄安商务服务中心项目商务酒店范围内的精装修工程，主要为室内硬装、厨房工程、洗衣房工程、卫生间洁具、浴厕配件、二次机电、室内标识、地暖工程、给排水、空中花园等，最终以图纸范围内的全部施工内容和招标期间所发招标文件包括的全部内容，以及投标答疑包括的全部内容为准。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1 年 1 月 18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1 年 10 月 15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271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

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 合格 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签约合同价为：

合同总金额（含税价）人民币大写 壹亿伍仟叁佰叁拾柒万捌仟壹佰柒拾元捌角贰分（¥ 153378170.82 元），其中：合同价款（不含税价）人民币大写 壹亿肆仟零柒拾壹万叁仟玖佰壹拾捌元壹角捌分（¥ 140713918.18 元），税额人民币大写 壹仟贰佰陆拾陆万肆仟贰佰伍拾贰元陆角肆分（¥ 12664252.64 元），税率 9% 。采用增值税一般计税方式，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在合同履行期间，如遇国家的税率调整，本合同约定的不含税价款不因国家税率变化而变化，但合同总金额（含税价）相应调整。

其中：

（1）暂列金额：人民币（大写） / （¥ / 元）；

2.合同价格形式： 总价合同 。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 虞冠星 。

六、合同文件构成

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合同协议书；

（2）中标通知书；

（3）投标函及承诺函；

（4）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5）通用合同条款；

（6）招标文件、澄清、答疑文件以及招标过程中双方知悉认可的其他文件；

（7）技术标准和要求；

（8）图纸；

（9）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10）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1 年 1 月 20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河北雄安新区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盖章后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协议）正本 贰 份、副本 捌 份，合同双方各执正本 壹 份，副本 肆 份，当正本与副本的内容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发包人：河北雄安商务服务中心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组织机构代码：91133100MA0EKKC423

地　址：中国（河北）自由贸易试验区雄安片区容城县雄安市民服务中心雄安集团办公楼207-6

邮政编码：071700

法定代表人：秦文龙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312-5620692

传　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容城支行

账　号：0413029009100309027

承包人：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组织机构代码：91310000132333077B

地　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福山路3号17楼A座

邮政编码：200072

法定代表人：王利雄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21-26079955

传　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第二支行

账　号：31001502500055468390

竣工验收资料

## 表H.0.1-1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 工程名称 | 雄安商务服务中心项目商务酒店精装修工程 | 结构类型 | 钢框架剪力墙结构 | 层数/建筑面积 | 16 / 49478.86m² |
|---|---|---|---|---|---|
| 施工单位 | 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 技术负责人 | 连珍 | 开工日期 | 2021年1月18日 |
| 项目负责人 | 虞冠星 | 项目技术负责人 | 陆琼 | 完工日期 | 2021年11月20日 |

| 序号 | 项目 | 验收记录 | 验收结论 |
|---|---|---|---|
| 1 | 分部工程验收 | 共 3 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3 分部 | 所有分部工程质量验收合格 |
| 2 |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 共 16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16 项 | 质量控制资料全部符合相关规定 |
| 3 |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 共核查 9 项，符合规定 9 项<br>共抽查 6 项，符合规定 6 项<br>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 检查及抽查项目全部符合要求 |
| 4 | 观感质量验收 | 共抽查 12 项，达到“好”和“一般”的 12 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 好 |
| 综合验收结论 | | 工程质量验收合格 | |

| | 建设单位 | 监理单位 | 施工单位 | 设计单位 | 勘察单位 |
|---|---|---|---|---|---|
| 参加验收单位 | （公章）<br>项目负责人：<br>2021年11月20日 | （公章）<br>总监理工程师：<br>2021年11月20日 | （公章）<br>项目负责人：<br>2021年11月20日 | （公章）<br>项目负责人：<br>2021年11月20日 | （公章）<br>项目负责人：<br>年 月 日 |

注：单位工程验收时，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获奖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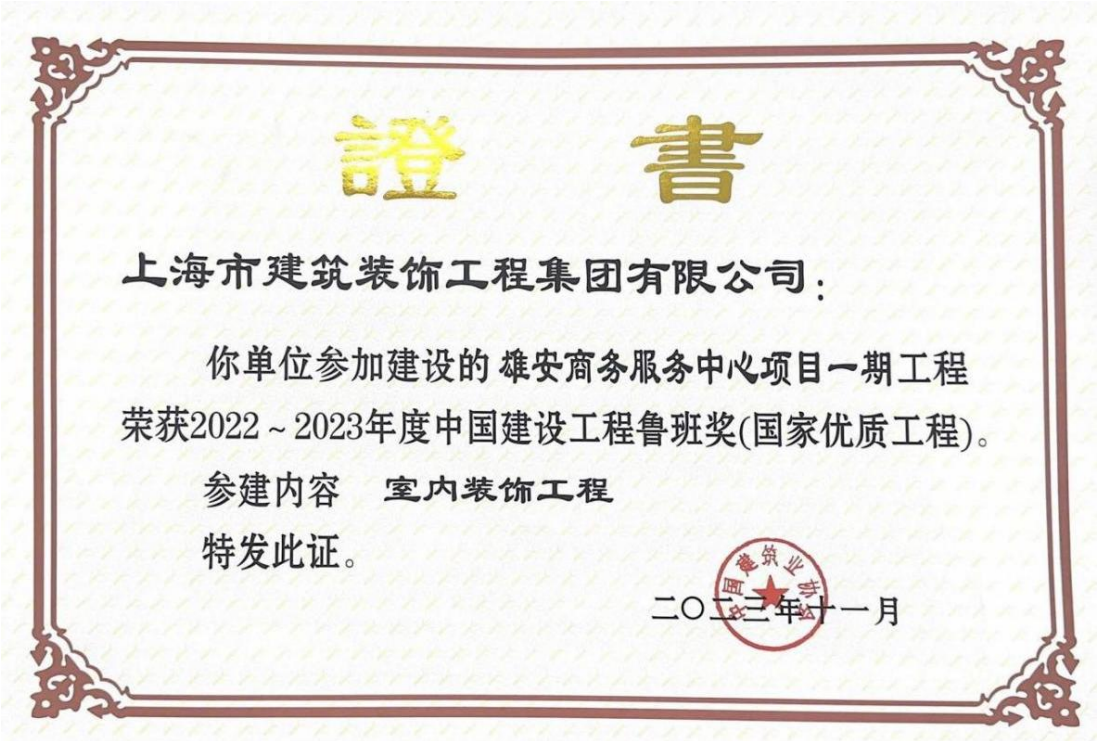

證　書

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你单位参加建设的雄安商务服务中心项目一期工程荣获2022～2023年度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国家优质工程)。

参建内容　室内装饰工程

特发此证。

二〇二三年十一月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获奖证书

（公共建筑装饰类）

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雄安商务服务中心项目商务酒店精装修工程工程荣获二〇二三~二〇二四年度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特发此证

承建范围：地上14层，地下2层。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

## 2、海尚云栖中心项目装修工程

中标通知书

| | |
|---|---|
| 报建编号 | 18JQPD0015 |
| 标段号 | C01ZG005 |
| 发包方式 | 公开招标 |

# 上海市建设工程施工（暂估价工程）中标通知书

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

我单位 海尚云栖中心项目装修工程 工程，经评审由你单位中标。请你单位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来我单位签订书面合同。

| | | | | | |
|---|---|---|---|---|---|
| 建设地点 | 上海市浦东新区栖山路1805号，东至益凯小区，西至友林路，南至栖山路，北至规划成武路 | | | | |
| 中标价 | 15165.0995万元 | | 工期 | 153日历天 | |
| 注册建造师 | 邱伟峰 | 注册专业 | 建筑工程 | 注册号 | 沪建安B（2019）1191591 |

上海海瑄置业有限公司（盖章）

2021年03月30日

上海宝冶集团有限公司（盖章）

2021年03月26日

附注：

1. 本中标通知书可通过二维码在上海市建筑业官方微信验证。

上海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管理办公室 制 2020版

合同关键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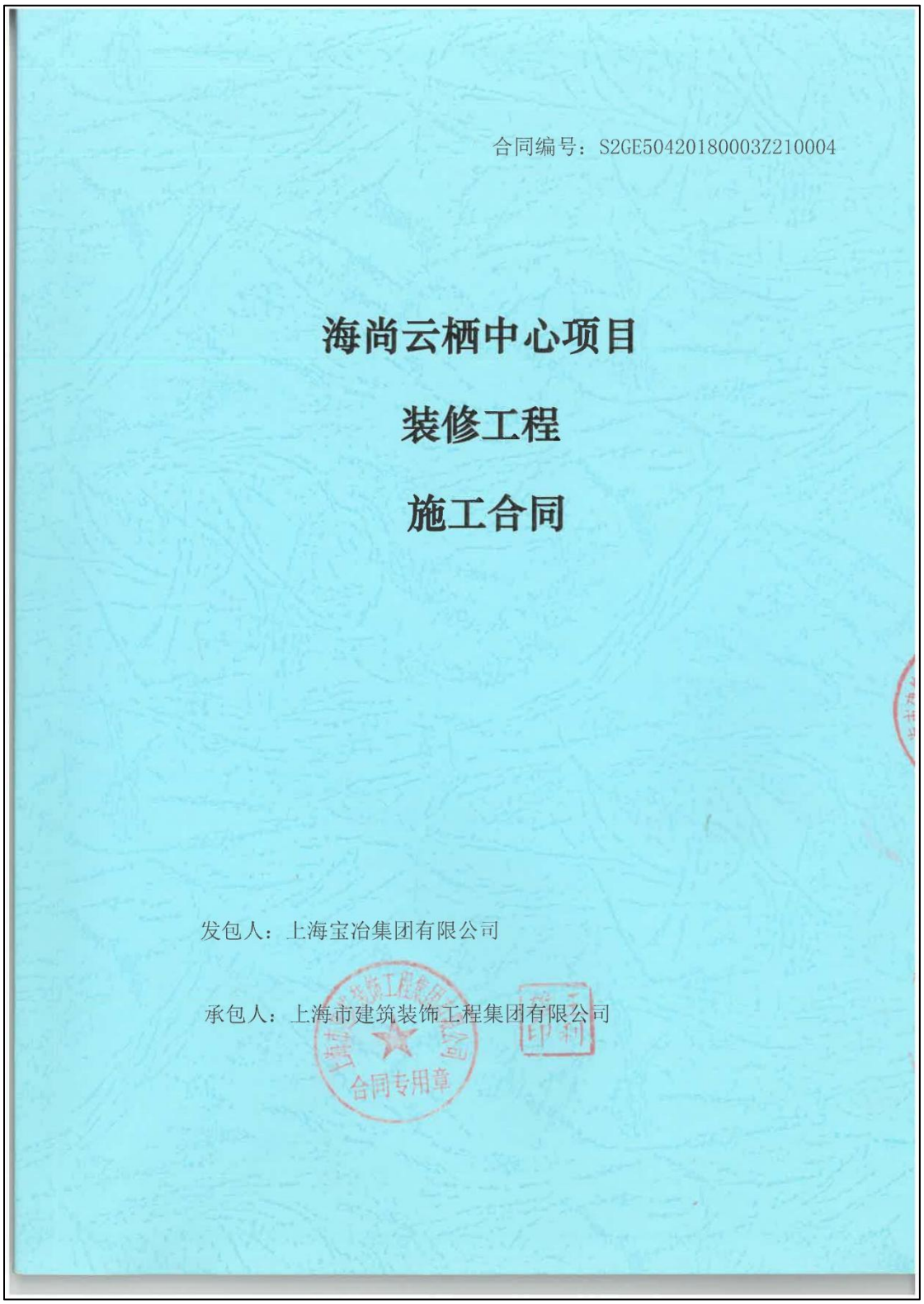

合同编号：S2GE504201800003Z210004

# 海尚云栖中心项目

# 装修工程

# 施工合同

发包人：上海宝冶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 海尚云栖中心项目

# 装修工程合同

**发包人(全称)：上海宝冶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包人）**

**承包人(全称)：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承包人）**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1、定义：**

业主：上海海瑄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设单位”）。

设计单位：业主委托的具备法定资格的工程设计单位。

监理工程师：由业主指定的为确保工程的施工进度和施工质量符合建筑工程施工质量规范或其他有关规定而对工程进行监理的现场代表。

本项目：海尚云栖中心项目装修工程。

合同图纸：由业主及发包人提供的符合国家规定的或承包人提供经设计单位、发包人及业主批准、承包人用以施工的所有图纸（包括配套说明和有关资料）。

工程质量监督部门：国务院各有关部门、各级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其授权的工程质量监督机构。

**2、工程概况及承包范围**

2.1、工程名称：海尚云栖中心项目装修工程

2.2、工程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栖山路 1805 号，东至益凯小区，西至友林路，南至栖山路，北至规划成武路。

2.3、工程概况：本项目总用地面积：30578.8 ㎡，总建筑面积：119447 ㎡，项目由商业商办综合区、独栋办公区和高层公共租赁房区三个功能组团构成，包括地上地下的配套商业和停车库等物业设施。其中 1-3#楼为人才公寓、4-16#楼为商办楼。

2.4、承包范围及界面：

本工程承包范围主要包括包含且不仅限于 1-3#楼人才公寓、4#～16#楼地上部分及地下部分商业及办公房间、公共部位（不含楼梯间）、电梯厅及走道卫生间、茶水间等区域的装修、及与之相关的材料等相关检测、成品保护、配合协调各专业的开洞等、装修范围内的竣工资料的编制及配合完成竣工验收等相关工作，详情参考图纸及工程量清单。虽然没有被特别列出，但是所有可以被合理地认为属于根据图纸和技术规范需要完成的工作的一部分的项目。对总承包人、各专业分包人及独立承包人提供协调合作，并配合衔接节点设计及现场施工。

**3、合同工期及开工规定**

3.1 本工程合同暂定工期为 153 天（日历天），拟从 2021 年 4 月 1 日开始施工，至 2021 年 8 月 31 日竣工完成。

3.2 开工日期具体以发包人或总监理工程师的书面通知为准，若因为发包人或业主的原因造成实际开工日期较计划开工日期有提前或推迟，则节点工期中的相应日期可作适当调整，竣工日期亦相应提前或推迟，且承包人不得因此索赔；竣工日期为完成本工程全部工程内容并通过发包人、监理、业主等各方验收的日期。

3.3 承包人应加强施工现场内各工种、各工序之间的配合和协调，使工作面尽可能地得到充分的利用，确保工程顺利进行。任何因此造成的工期延误或返工，承包人应当无理由地承担其责任。

3.4 双方确认，本合同约定的工期已经综合考虑了 2019 年 12 月起爆发的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的影响，除本合同生效后再次发生不可预见的疫情爆发外，本合同工期不因疫情影响而顺延。

**4、合同价款**

本合同暂定总价为人民币 **151650995.99** 元整 (大写：**壹亿伍仟壹佰陆拾伍万零玖佰玖拾伍元玖角玖分**)（含增值税）（具体组成见附件清单）。

4.1 本合同采用工程量清单综合单价：此综合单价属单价闭口包干（规费和税金除外），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包含材料费、施工机具费、人工费、采保费、工地装卸费、调试、二次驳运、吊装费、运输费、水电费、检测检验费、验收、成品保护、进出场、培训及移交、维护保养等费用、管理费、利润、配合完成施工总承包单位协调管理，直至竣工等为项目施工所需的一切费用。双方特别确认，本合同约定的合同价款已经综合考虑了 2019 年 12 月起爆发的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的影响，除本合同生效后再次发生不可预见的疫情爆发外，本合同价款不因疫情影响而增加。

4.2 合同附件中的工程量清单列出的分部分项工程量均为暂定工程量，结算时按照《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及竣工图纸计取工程量，合同清单综合单价闭口包干不作调整。

4.3 工程措施费：工程措施费用为承包人根据合同条款、现场实况等因素完成本项目所有工程需要发生其他未包含或不能包含在综合单价的费用，该费用已经包括现场临建搭设、现场安全文明施工、本项目完工涉及的措施费用、成品保护、利润等（未包含规费、税金）一切费用，闭口包净。若本项目的安全文明施工项目及其他措施项目由发包人实施，承包人应积极配合发包人的工作，并承担相应费用，不得以任何理由拒付该费用。

4.4 施工总承包管理、配合费：发包人负责对整个项目进行总管理、总协调、总进度控制。向专业分包/指定供应商/独立分包提供在工地的一切照管、配合，同时提供项目现有脚手架、垂直运输、场地、施工用水电接驳口和指导其城建档案馆对工程资料收集、编制工作，但编制工作应由承包人自行完成。承包人应无条件服从发包人的总协调管理，相应的施工专业承包管理配合费已由业主另行向发包人支付。

4.5 报价中已包含施工水电费及垃圾清运费用，垃圾运送至发包人指定堆放点。

4.6 计价依据：《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2016 年《上海市建筑和装饰工

据。

6.6 指派 沈剑 （联系方式： 18221291987 ）为发包人驻工地代表，代表发包人行使工程管理职权，负责对工程质量、进度、安全进行监督检查并确认。

6.7 发包人有权根据合同文件要求，对承包人的工作（工程进度、工程质量、安全文明施工、材料供应、现场配合等）进行监督检查，若承包人违反合同文件约定，发包人及业主有权提出停工、勒令整改，并做出相应的经济处罚直至调换承包人。

6.8 及时按合同约定支付工程进度款。

6.9 发包人及业主有权无条件要求承包人更换不称职的施工代表或施工班组。

**7、承包人责任**

7.1 承包人指派邱伟峰为驻工地项目经理（联系方式： 13601835853 ），按国家和地方现行有效的规范以及发包人的要求，精心组织施工，负责质量、进度及现场施工人员安全，做好防火防盗，文明施工，并与发包人的协调。项目经理和主要技术负责人等必须常驻施工现场，项目经理每周驻场不得少于 5 天，非经发包人批准不得离开施工现场，否则每发生一次，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每人每天 2000 元人民币的违约金，但累计违约金超过 20000 元的，则发包人有权要求承包人更换项目经理，承包人应一次性向发包人支付 5000 元/人次违约金。因此给发包人造成损失和工期延误的一律由承包人负责。没有得到发包人及业主的事先同意，承包人不得随便更换承包人代表及项目经理。如承包人提出更换承包人代表及项目经理，则视为承包人违约，承包人为此向发包人支付人民币 50000 元的违约金，同时更换后拟委派项目经理标准需高于投标等级级别和能力，并需得到发包人及业主书面认可。

7.2 合同签订后承包人即派技术、管理人员进场做好施工前准备工作并书面报呈发包人及业主。开工前，承包人须对所提供之工作面进行工程交接（如标高、尺寸等），并承担工程相关交接责任。

7.3 承包人须按发包人及业主的工期要求，向发包人及业主提供现场施工有关技术交底、安全交底等工程资料。

7.4 承包人须按发包人及业主的工期要求，在进场 10 日内向发包人、业主和监理单位提供本合同项下工程的工程进度计划，承包人的进度计划应根据发包人及业主的进度计划编制，发包人和监理单位应在 3 日内批复，批准后，承包人应严格按此执行。

7.5 若承包人不能按照发包人及业主批准的进度计划施工时，应根据发包人及业主的要求提交一份修订的进度计划并取得发包人及业主的书面认可，以保证所承包工程施工内容如期竣工。

7.6 施工中因承包人责任造成的停工、返工、材料、器材损失等均由承包人承担。所有设备和工程验收前均由承包人妥善保管，如有损坏或遗失均由承包人负责，同时施工工期不予调整。

7.7 隐蔽工程在隐蔽前 1 天，由承包人通知发包人、业主、监理单位到场检查，若不按时到现场检查的，承包人可自行检查后隐蔽，并认真如实填写隐蔽记录。若未通知发包人、业主、监理单位进行隐蔽验收承包人就进行隐蔽施工的，发包人、业主、监理单位有权要求进行破坏检查，所产生的一切费用由承包人承担。若事后发包人、业主、监理单位提出复查的，复查合格，所有费用和因此造成承包人的经济损失，由要求复查方承担，所耽误的时间应顺延工期；复查不合格，所有费用由承包人

**22、知识产权**

22.1 分包人对承包人提供的相关图纸等技术资料负有保密责任，不得将图纸或其他技术资料泄露给第三方或公开发表与引用。

22.2 分包人在使用材料、设备或采用工艺时，因侵犯知识产权引起的责任，由分包人承担，并赔偿因分包人发生知识产权纠纷给承包人造成的直接、间接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经济损失、声誉损失）。

22.3 因履行本合同所产生的技术成果及其相关知识产权权利（包括专利申请权等权利），归承包人所有。

**23、其他**

23.1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23.2 本合同一式陆份，具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叁份，承包人执叁份。

23.3 本合同未尽事宜，可由双方另行协商加以补充，并以书面形式认可。补充协议签署前须经业主认可，补充协议与本合同不一致的，以补充协议约定为准。

23.4 本合同附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正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合同的附件包括：

附件 1：投标函（投标汇总表）

附件 2：中标通知书

附件 3：已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附件 4：材料品牌表

附件 5：装修工程界面及管理要求

附件 6：安全生产责任协议书

附件 7：工程质量保修书

附件 8：环境保护协议书

附件 9：建设工程廉政责任书

附件 10：总包合同附件 2 零星工程清单

| | |
|---|---|
| 发包人：上海宝冶集团有限公司 | 承包人：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
| （盖章） | （盖章） |
| 地址：上海市宝山区庆安路 77 号 | 地址：上海市静安区永和路 318 弄环球企业园区 3 幢 |
| 法定代表人： | 法定代表人： |
| 委托代理人： | 委托代理人： |
| 电话：021-56923083 | 电话：021-26079958 |
| 传真： | 传真：36561200 |
| 邮政编码： | 邮政编码：200072 |

合同备案表（合同签订日期：2021 年 3 月 31 日）

合同信息报送编号： W2021060133017

## 上海市建设工程合同信息表（施工专业分包）

18JQPD0015CZ01F17

| | | | |
|---|---|---|---|
| 项目名称 | 海尚云栖中心项目 | | |
| 建设单位 | 上海海垣置业有限公司 | | |
| 工程地点 | 金杨社区Y001003单元02街坊02b-02地块，东至02B-05地块，南至栖山路，西至友林路，北至成武路 | 所在区县 | 浦东 |
| 发包单位 | 上海海垣置业有限公司，上海宝冶集团有限公司 | | |
| 合同名称 | 海尚云栖中心项目装修工程施工合同 | 发包方式 | 公开 |
| 承包单位 | 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主) | | |
| 项目负责人 | 邱伟峰 | | |
| 证件类型 | 身份证 | 证件号 | 310225197612152834 |
| 项目类别 |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 | | |
| 工程类别 | 装修装饰工程 | | |
| 工程规模 | | | |
| 承包内容描述 | 商业 办公区、独栋办公区、高层租赁区三个功能组团的装饰工程 | | |
| 进、退场日期 | 2021年4月1日 至 2021年8月31日 | 合同价(万元) | 15165.0995 |
| 合同起止日期(合同有效期) | 2021-04-01至2021-08-31止 | 合同签订日期 | 2021年3月31日 |
| 合同工期（日历天） | 153 | | |
| 附注及其他说明： | | | |

发包人和承包人承诺依法签订合同，对合同报送信息的真实性和准确性负责。

上海宝冶集团有限公司，上海海垣置业有限公司，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签章：

Hash串：80ca3ce29441c75b2f628783d08e4aff 生成日期：2021-06-08 15:26:03

竣工验收资料

#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海尚云栖中心项目

项目编码（报建编码）：18JQPD0015

施工许可编码：18JQPD0015D01

建设单位：上海海瑄置业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2018 年 12 月 28 日

竣工验收日期：2021 年 12 月 31 日

# 工程概况

| 建安工作量 | 92481.99379 万元 | 建筑面积 | ㎡ | ㎡ 118916.76 |
|---|---|---|---|---|

此次竣工验收概况描述:

本次工程共19个单体，分别为海尚云栖中心项目1#楼、2#楼、3#楼、4#楼、5#楼、6#楼、7#楼、8#楼、9#楼、10#楼、11#楼、12#楼、13#楼、14#楼、15#楼、16#楼、地下室、垃圾房、出地面楼梯间、室外总体。

本项目用地位于上海市浦东新区金杨社区Y001003单元02街坊，基地北至上海港教育培训中心、南至栖山路、西至友林路、东至益凯小区。项目用地性质：C8、Rr4混合用地。基地面积30578.8平方米，总建筑面积118447平方米（地上76447平方米，地下42000平方米）。建筑占地面积12231平方米。建筑密度40%，容积率2.5。限高80米。

1、桩基：本项目承压桩646根、抗拔桩714根。

2、基础：本工程采用钢筋混凝土筏板基础，基础垫层厚度150mm、混凝土强度等级为C15，基础筏板混凝土强度等级为C35、标高-9.400以上P6、以下P8，当填充墙直接埋置于地下土或水中时，应采用普通混凝土小型空心砌块，其强度等级≥MU10、孔内用Cb20混凝土灌实。砌筑墙体的砂浆采用Mb5混合砂浆（内墙）或Mb7.5混合砂浆，±0.00以下水、土中采用Mb10.0水泥砂浆。

3、主体：本工程结构用砼全部采用商品混凝土，强度等级C35-C45。外墙采用加气混凝土砌块强度等级A7.5，Mb7.5商品混合砂浆砌筑；内墙采用A5.0加气混凝土砌块，Mb5.0商品混合砂浆砌筑。室内楼地面贴砖，内墙面腻子罩面，外墙装饰分为：幕墙玻璃和石材，真石漆。

4、门窗：。本工程外门窗采用金属隔热型材，5高透光Low-E+15Ar+5，，传热系数2.2W/m2.K，玻璃遮阳系数0.65，窗框系数0.75，可见光透射比0.6，抗风压性能3级，水密性3级。

5、屋面：本工程屋面为1-16号楼的屋面构成。自下而上做法为：40厚C20细石砼保护层，内配筋双向Φ6@200，设分仓缝》6m×6m缝宽10，嵌密封膏。10厚低强度砂浆隔离层。3厚SBS改性沥青防水卷材+2厚高聚合物改性沥青防水涂料，上翻高度250（从屋面天沟完成面最高点起算）。20厚WP15水泥砂浆找平层。LC5.0轻集料加气混凝土找坡（最薄处30厚，坡度3%）。130厚泡沫玻璃（180型）。现浇钢筋混凝土屋面板/压型钢板混凝土组合屋面板。屋面经蓄水试验检查无渗漏。

6、内外墙面：内装修工程执行《建筑内部装修设计防火规范》GB50222及《民用建筑工程室内环境污染控制规范》GB50325,楼地面部分执行《建筑地面设计规范》GB50037。除楼梯间外,其他部位均无装修。卫生间、阳台楼地面均以1%坡向地漏，且其楼地面建筑面层较相邻房间落低20。防火门、灯具、涂料等,均先由施工单位提供样品，经建设和设计单位确认封样后方可进货和施工。楼板管道预留洞在管道安装完毕后用耐火极限等同于楼板的材料封堵。外门窗天盘底、阳台板外口、挑檐口、雨蓬、空调机搁板外口等处均粉出滴水线。凡外侧无遮挡的雨水管、斗均采用同外墙相同的颜色。

7、地下室工程：地下工程执行《地下工程防水技术规范》 GB 50108-2008，本工程地下室防水等级为一级。 地下室主体结构采用结构自防水及防水涂料（卷材）外防水。防水材料技术性能应符合相应国家标准。地下室穿外墙管道应预埋止水套管。全埋式地下室底板、侧板、顶板防水层应连续完整。防水混凝土的施工缝、穿墙管道预留洞、转角、坑槽、后浇带等部位和变形缝等地下工程薄弱环节建筑构造做法应按《地下建筑防水工程质量验收规程》的要求施工和处理。

8、外墙保温工程：1-3号楼外墙采用无机改性保温板作为外墙外保温。

9、电气安装由桥架敷设电缆、配电箱、电线、开关、灯具符合质量保证要求。给排水安装及材料质量均符合要求，且给水管材、配件符合卫生要求，使用功能检验符合验收要求。

10、本工程弱电由网络电信、安保监控等组成，经检测均符合要求。

11、电梯、防雷、室内环境等专项检测、验收均符合要求。

施工图纸所示内容已全部施工完成，施工资料齐全，符合归档要求，工程所用材料质保资料符合现行规范要求，本工程符合国家建设工程验收规范强制性条文有关规定。

本工程参建单位：

建设单位：上海海瑄置业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上海市岩土地质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华东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上海市工程建设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上海宝冶集团有限公司

附:建筑工程竣工验收工程明细表

#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工程明细表

项目编码：18JQPD015　　建设单位（公章）：

| 单位工程名称 | 工程类型 | 工程规模 | | | | | | 备注 |
|---|---|---|---|---|---|---|---|---|
| | | 指标 | 单位 | 数量 | 层数 | | 造价（万元） | |
| | | | | | 地上 | 地下 | | |
| 海尚云栖中心项目1#楼 | 租赁用房 | 10892.96 | ㎡ | 1 | 25 | 2 | 7104.333357 | |
| 海尚云栖中心项目2#楼 | 租赁用房 | 10640.7 | ㎡ | 1 | 25 | 2 | 6830.969491 | |
| 海尚云栖中心项目3#楼 | 租赁用房 | 8542.1 | ㎡ | 1 | 20 | 2 | 5461.226735 | |
| 海尚云栖中心项目4#楼 | 商办 | 16723.05 | ㎡ | 1 | 10 | 2 | 8070.4413 | |
| 海尚云栖中心项目5#楼 | 办公 | 1644.82 | ㎡ | 1 | 5 | 1 | 1798.238311 | |
| 海尚云栖中心项目6#楼 | 办公 | 1652.18 | ㎡ | 1 | 5 | 1 | | |
| 海尚云栖中心项目7#楼 | 办公 | 1500.02 | ㎡ | 1 | 4 | 1 | 862.131632 | |
| 海尚云栖中心项目8#楼 | 办公 | 1654.8 | ㎡ | 1 | 4 | 1 | 937.82924 | |
| 海尚云栖中心项目9#楼 | 办公 | 2534.18 | ㎡ | 1 | 5 | 1 | 2475.722774 | |
| 海尚云栖中心项目11#楼 | 办公 | 2534.18 | ㎡ | 1 | 5 | 1 | | |
| 海尚云栖中心项目10#楼 | 办公 | 2772.78 | ㎡ | 1 | 5 | 1 | 1334.297303 | |
| 海尚云栖中心项目12#楼 | 办公 | 2462.5 | ㎡ | 1 | 5 | 1 | 2387.423284 | |
| 海尚云栖中心项目14#楼 | 办公 | 2547.5 | ㎡ | 1 | 5 | 1 | | |
| 海尚云栖中心项目13#楼 | 办公 | 2521.23 | ㎡ | 1 | 5 | 1 | 1300.090884 | |
| 海尚云栖中心项目15#楼 | 商办 | 4012.04 | ㎡ | 1 | 5 | 1 | 3775.787577 | |
| 海尚云栖中心项目16#楼 | 商办 | 4203.01 | ㎡ | 1 | 5 | 1 | | |
| 地下室 | 公用 | 41989.13 | ㎡ | 1 | / | 2 | 48043.533991 | |
| 垃圾房 | 公用 | 60.17 | ㎡ | 1 | 1 | / | / | |
| 出地面楼梯间 | 公用 | 29.41 | ㎡ | 1 | 1 | / | / | |
| 室外总体 | 公用 | / | ㎡ | 1 | / | / | 2099.967914 | |

注：指标标准：面积、高度、跨度、直径、装机容量等，房屋建筑除面积外，加层数指标。

工程类型：土建、桩基、装饰、建筑幕墙、电梯、民防、园林绿化、市政、设备安装、室外总体、电力、铁路、港口、水利、公用、住宅、其他。

竣工验收组人员签名

| 验收组 | 姓名 | 工作单位 | 职称 | 职务 |
|---|---|---|---|---|
| 组长 | | 上海海瑄置业有限公司 | 高级工程师 | 项目负责人 |
| 副组长 | | 上海宝冶集团有限公司 | 高级工程师 | 项目经理 |
| | | 上海市工程建设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 高级工程师 | 项目总监 |
| | | | | |
| 成员 | | 华东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 高级工程师 | 项目负责人 |
| | | 上海市岩土地质研究院有限公司 | 高级工程师 | 项目负责人 |
| | | 上海宝冶集团有限公司 | 工程师 | 技术负责人 |
| | | 上海市工程建设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 助理工程师 | 安装监理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建设单位项负责人：

建设单位法定代表人：

提示：建设单位对竣工验收的工程质量全面负责

| | |
|---|---|
| 竣工验收标准 | 1、按照《上海市建设工程竣工备案实施细则》第三、四、五条规定要求，同时按照该工程讯息工期图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并对照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组织竣工验收；<br>2、竣工验收标准符合要求。 |
|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及结论 | 1、该工程已完成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达到竣工标准；<br>2、该工程建设参与各方建设、勘察、设计、监理、施工单位提供的各类工程档案资料基本齐全，<br>3、质量监督机构等有关部门要求整改的质量问题，已全部整改完毕；<br>4、该工程实物质量符合施工图设计文件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要求，经验收未发现质量缺陷；<br>5、规划、环保、公安消防等部门出具体的认可文件或准许使用文件均基本齐全；<br>6、竣工验收组人员和参与竣工验收各方的竣工验收意见一致：同意正式通过竣工验收，质量等级为合同意交付使用。<br><br>验收组组长：王毅<br>日　　期：2021 年 12 月 31 日 |

附：1. 参建施工单位工程竣工报告

2. 勘察、设计单位工程质量检查报告

3. 监理单位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 表H.0.1-1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 工程名称 | 海尚云栖中心项目装修工程1#楼 | 结构类型 | 装配整体式剪力墙 | 层数/建筑面积 | 10892.96㎡ / 地上25层 |
|---|---|---|---|---|---|
| 施工单位 | 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 技术负责人 | 连珍 | 开工日期 | 2021年04月28日 |
| 项目负责人 | 邱伟峰 | 项目技术负责人 | 栗二锐 | 完工日期 | 2022年6月29日 |

| 序号 | 项目 | 验收记录 | 验收结论 |
|---|---|---|---|
| 1 | 分部工程验收 | 共 4 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4 分部 | 符合要求 |
| 2 |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 共 24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24 项 | 符合要求 |
| 3 |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 共核查 8 项，符合规定 8 项<br>共抽查 8 项，符合规定 8 项<br>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 符合要求 |
| 4 | 观感质量验收 | 共抽查 15 项，达到“好”和“一般”的 15 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 符合要求 |
| 综合验收结论 | | | |

| | 建设单位 | 监理单位 | 施工单位 | 设计单位 | 勘察单位 |
|---|---|---|---|---|---|
| 参加验收单位 | （公章）<br>项目负责人：<br>2022年6月29日 | （公章）<br>总监理工程师：<br>2022年6月29日 | （公章）<br>项目负责人：<br>2022年6月29日 | （公章）<br>项目负责人：<br>2022年6月29日 | （公章）<br>项目负责人：<br>年 月 日 |

注：单位工程验收时，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监理工程师 贺宪青 注册号31001581 有效期2025.04.15 上海市工程建设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印章 邱伟峰 沪1322012201303470(00) 建筑 2025.04.25 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注册号：3100384 019 有效期：至2023年10月

# 表H.0.1-1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 工程名称 | 海尚云栖中心项目装修工程2#楼 | 结构类型 | 装配整体式剪力墙 | 层数/建筑面积 | 地上25层 / 9899.4 8㎡ |
|---|---|---|---|---|---|
| 施工单位 | 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 技术负责人 | 连珍 | 开工日期 | 2021年04月28日 |
| 项目负责人 | 邱伟峰 | 项目技术负责人 | 栗二锐 | 完工日期 | 2022年6月4日 |

| 序号 | 项 目 | 验 收 记 录 | 验 收 结 论 |
|---|---|---|---|
| 1 | 分部工程验收 | 共 4 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4 分部 | 符合要求 |
| 2 |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 共 26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26 项 | 符合要求 |
| 3 |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 共核查 7 项，符合规定 7 项<br>共抽查 7 项，符合规定 7 项<br>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 符合要求 |
| 4 | 观感质量验收 | 共抽查 14 项，达到“好”和“一般”的 14 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 符合要求 |
| 综合验收结论 | | 好 | |

| | 建设单位 | 监理单位 | 施工单位 | 设计单位 | 勘察单位 |
|---|---|---|---|---|---|
| 参加验收单位 | （公章）<br>项目负责人：<br>2022年6月4日 | （公章）<br>总监理工程师：<br>2022年6月4日 | （公章）<br>项目负责人：<br>2022年6月4日 | （公章）<br>项目负责人：<br>2022年6月4日 | （公章）<br>项目负责人：<br>年 月 日 |

注：单位工程验收时，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 表H.0.1-1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 工程名称 | 海尚云栖中心项目装修工程3#楼 | 结构类型 | 装配整体式剪力墙 | 层数/建筑面积 | 20 / 8542.1 |
|---|---|---|---|---|---|
| 施工单位 | 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 技术负责人 | 连珍 | 开工日期 | 2021年04月28日 |
| 项目负责人 | 邱伟峰 | 项目技术负责人 | 栗二锐 | 完工日期 | 年 月 日 |

| 序号 | 项目 | 验收记录 | 验收结论 |
|---|---|---|---|
| 1 | 分部工程验收 | 共 4 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4 分部 | 所有分部工程质量验收合格 |
| 2 |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 共 28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28 项 | 质量控制资料全部符合相关规定 |
| 3 |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 共核查 10 项，符合规定 10 项<br>共抽查 18 项，符合规定 18 项<br>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 核查及抽查项目全部符合相关规定 |
| 4 | 观感质量验收 | 共抽查 15 项，达到“好”和“一般”的 15 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 好 |
| 综合验收结论 | | | |

| | 建设单位 | 监理单位 | 施工单位 | 设计单位 | 勘察单位 |
|---|---|---|---|---|---|
| 参加验收单位 | （公章）<br>项目负责人：<br>2022年6月29日 | （公章）<br>总监理工程师：<br>2022年6月29日 | （公章）<br>项目负责人：<br>2022年6月29日 | （公章）<br>项目负责人：<br>2022年6月29日 | （公章）<br>项目负责人：<br>年 月 日 |

注：单位工程验收时，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 表H.0.1-1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 工程名称 | 海尚云栖中心项目装修工程4#楼 | 结构类型 | 钢框架钢筋混凝土核心筒 | 层数/建筑面积 | 11 / 10892.96㎡ |
|---|---|---|---|---|---|
| 施工单位 | 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 技术负责人 | 连珍 | 开工日期 | 2021年04月28日 |
| 项目负责人 | 邱伟峰 | 项目技术负责人 | 栗二锐 | 完工日期 | 22年6月9日 |

| 序号 | 项目 | 验收记录 | 验收结论 |
|---|---|---|---|
| 1 | 分部工程验收 | 共 3 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3 分部 | 符合要求 |
| 2 |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 共 20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20 项 | 符合要求 |
| 3 |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 共核查 6 项，符合规定 6 项<br>共抽查 6 项，符合规定 6 项<br>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 符合要求 |
| 4 | 观感质量验收 | 共抽查 11 项，达到“好”和“一般”的 11 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 符合要求 |
| 综合验收结论 | | 好 | |

| | 建设单位 | 监理单位 | 施工单位 | 设计单位 | 勘察单位 |
|---|---|---|---|---|---|
| 参加验收单位 | （公章）<br>项目负责人：<br>22年6月9日 | （公章）<br>总监理工程师：<br>22年6月9日 | （公章）<br>项目负责人：<br>22年6月9日 | （公章）<br>项目负责人：<br>22年6月9日 | （公章）<br>项目负责人：<br>年 月 日 |

注：单位工程验收时，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上海市建设工程安全质量监督总站 制

# 表H.0.1-1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 工程名称 | 海尚云栖中心项目装修工程5#楼 | 结构类型 | 钢框架钢筋混凝土核心筒 | 层数/建筑面积 | 地下1层，地上5层 / 1421㎡ |
|---|---|---|---|---|---|
| 施工单位 | 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 技术负责人 | 连珍 | 开工日期 | 2021年08月01日 |
| 项目负责人 | 邱伟峰 | 项目技术负责人 | 栗二锐 | 完工日期 | 2022年6月9日 |

| 序号 | 项目 | 验收记录 | 验收结论 |
|---|---|---|---|
| 1 | 分部工程验收 | 共 4 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4 分部 | 符合要求 |
| 2 |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 共 19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19 项 | 符合要求 |
| 3 |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 共核查 5 项，符合规定 5 项<br>共抽查 5 项，符合规定 5 项<br>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 符合要求 |
| 4 | 观感质量验收 | 共抽查 14 项，达到“好”和“一般”的 14 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 符合要求 |
| | 综合验收结论 | | |
| 参加验收单位 | 建设单位 | 监理单位 | 施工单位 | 设计单位 | 勘察单位 |
| | （公章） | （公章） | （公章） | （公章） | （公章） |
| | 项目负责人： | 总监理工程师： | 项目负责人： | 项目负责人： | 项目负责人： |
| | 2022年6月9日 | 2022年6月9日 | 2022年6月9日 | 2022年6月9日 | 年 月 日 |

注：单位工程验收时，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 表H.0.1-1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 工程名称 | 海尚云栖中心项目装修工程6#楼 | 结构类型 | 钢框架钢筋混凝土核心筒 | 层数/建筑面积 | 地下1层，地上5层 / 1421㎡ |
|---|---|---|---|---|---|
| 施工单位 | 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 技术负责人 | 连珍 | 开工日期 | 2021年08月01日 |
| 项目负责人 | 邱伟峰 | 项目技术负责人 | 栗二锐 | 完工日期 | 2022年6月9日 |

| 序号 | 项目 | 验收记录 | 验收结论 |
|---|---|---|---|
| 1 | 分部工程验收 | 共 4 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4 分部 | 同意 |
| 2 |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 共 19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19 项 | 同意 |
| 3 |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 共核查 5 项，符合规定 5 项<br>共抽查 5 项，符合规定 5 项<br>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 同意 |
| 4 | 观感质量验收 | 共抽查 14 项，达到“好”和“一般”的 14 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 同意 |
| | 综合验收结论 | | |

| 参加验收单位 | 建设单位 | 监理单位 | 施工单位 | 设计单位 | 勘察单位 |
|---|---|---|---|---|---|
| | （公章） | （公章） | （公章） | （公章） | （公章） |
| | 项目负责人： | 总监理工程师： | 项目负责人： | 项目负责人： | 项目负责人： |
| | 2022年6月9日 | 2022年6月9日 | 2022年6月9日 | 2022年6月9日 | 年 月 日 |

注：单位工程验收时，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上海市建设工程安全质量监督总站 制

# 表H. 0. 1-1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 工程名称 | 海尚云栖中心项目装修工程7#楼 | 结构类型 | 钢框架钢筋混凝土核心筒 | 层数/建筑面积 | 地下1层，地上4层 / 1309m² |
|---|---|---|---|---|---|
| 施工单位 | 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 技术负责人 | 连珍 | 开工日期 | 2021年08月01日 |
| 项目负责人 | 邱伟峰 | 项目技术负责人 | 栗二锐 | 完工日期 | 2023年6月2日 |

| 序号 | 项目 | 验收记录 | 验收结论 |
|---|---|---|---|
| 1 | 分部工程验收 | 共 4 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4 分部 | 符合要求 |
| 2 |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 共 19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19 项 | 符合要求 |
| 3 |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 共核查 5 项，符合规定 5 项<br>共抽查 5 项，符合规定 5 项<br>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 符合要求 |
| 4 | 观感质量验收 | 共抽查 14 项，达到“好”和“一般”的 14 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 符合要求 |
| 综合验收结论 | | | |

| | 建设单位 | 监理单位 | 施工单位 | 设计单位 | 勘察单位 |
|---|---|---|---|---|---|
| 参加验收单位 | （公章）<br>项目负责人：<br>2023年6月9日 | （公章）<br>总监理工程师：<br>2023年6月9日 | （公章）<br>项目负责人：<br>2023年6月9日 | （公章）<br>项目负责人：<br>2023年6月9日 | （公章）<br>项目负责人：<br>年 月 日 |

注：单位工程验收时，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 表H.0.1-1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 工程名称 | 海尚云栖中心项目装修工程8#楼 | 结构类型 | 钢框架钢筋混凝土核心筒 | 层数/建筑面积 | 地下1层，地上4层 / 1469m² |
|---|---|---|---|---|---|
| 施工单位 | 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 技术负责人 | 连珍 | 开工日期 | 2021年08月01日 |
| 项目负责人 | 邱伟峰 | 项目技术负责人 | 栗二锐 | 完工日期 | 2022年6月9日 |

| 序号 | 项目 | 验收记录 | 验收结论 |
|---|---|---|---|
| 1 | 分部工程验收 | 共 4 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4 分部 | 符合要求 |
| 2 |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 共 19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19 项 | 符合要求 |
| 3 |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 共核查 5 项，符合规定 5 项<br>共抽查 5 项，符合规定 5 项<br>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 符合要求 |
| 4 | 观感质量验收 | 共抽查 14 项，达到“好”和“一般”的 14 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 好 |
| 综合验收结论 | | 好 | |

| | 建设单位 | 监理单位 | 施工单位 | 设计单位 | 勘察单位 |
|---|---|---|---|---|---|
| 参加验收单位 | （公章）<br>项目负责人：<br>2022年6月9日 | （公章）<br>总监理工程师：<br>2022年6月9日 | （公章）<br>项目负责人：<br>2022年6月9日 | （公章）<br>项目负责人：<br>2022年6月9日 | （公章）<br>项目负责人：<br>年 月 日 |

注：单位工程验收时，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 表H.0.1-1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 工程名称 | 海尚云栖中心项目装修工程9#楼 | 结构类型 | 钢框架钢筋混凝土核心筒 | 层数/建筑面积 | 地下1层，地上5层 / 2317m² |
|---|---|---|---|---|---|
| 施工单位 | 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 技术负责人 | 连珍 | 开工日期 | 2021年08月01日 |
| 项目负责人 | 邱伟峰 | 项目技术负责人 | 栗二锐 | 完工日期 | 2022年6月1日 |

| 序号 | 项目 | 验收记录 | 验收结论 |
|---|---|---|---|
| 1 | 分部工程验收 | 共 4 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4 分部 | 符合要求 |
| 2 |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 共 19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19 项 | 符合要求 |
| 3 |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 共核查 5 项，符合规定 5 项<br>共抽查 5 项，符合规定 5 项<br>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 符合要求 |
| 4 | 观感质量验收 | 共抽查 14 项，达到“好”和“一般”的 14 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 符合要求 |
| 综合验收结论 | | | |

| 参加验收单位 | 建设单位 | 监理单位 | 施工单位 | 设计单位 | 勘察单位 |
|---|---|---|---|---|---|
| | （公章）<br>项目负责人：<br>2022年6月1日 | （公章）<br>总监理工程师：<br>2022年6月1日 | （公章）<br>项目负责人：<br>2022年6月1日 | （公章）<br>项目负责人：<br>2022年6月1日 | （公章）<br>项目负责人：<br>年 月 日 |

注：单位工程验收时，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 表H.0.1-1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 工程名称 | 海尚云栖中心项目装修工程10#楼 | 结构类型 | 钢框架钢筋混凝土核心筒 | 层数/建筑面积 | 地下1层，地上5层 / 2523m² |
|---|---|---|---|---|---|
| 施工单位 | 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 技术负责人 | 连珍 | 开工日期 | 2021年08月01日 |
| 项目负责人 | 邱伟峰 | 项目技术负责人 | 栗二锐 | 完工日期 | 2022年6月2日 |

| 序号 | 项目 | 验收记录 | 验收结论 |
|---|---|---|---|
| 1 | 分部工程验收 | 共 4 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4 分部 | |
| 2 |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 共 19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19 项 | |
| 3 |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 共核查 5 项，符合规定 5 项<br>共抽查 5 项，符合规定 5 项<br>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 |
| 4 | 观感质量验收 | 共抽查 14 项，达到“好”和“一般”的 14 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 |
| 综合验收结论 | | | |

| 参加验收单位 | 建设单位 | 监理单位 | 施工单位 | 设计单位 | 勘察单位 |
|---|---|---|---|---|---|
| | （公章）<br>项目负责人：<br>2022年6月2日 | （公章）<br>总监理工程师：<br>2022年6月2日 | （公章）<br>项目负责人：<br>2022年6月2日 | （公章）<br>项目负责人：<br>2022年6月2日 | （公章）<br>项目负责人：<br>年 月 日 |

注：单位工程验收时，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上海市建设工程安全质量监督总站 制

# 表H.0.1-1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 工程名称 | 海尚云栖中心项目装修工程11#楼 | 结构类型 | 钢框架钢筋混凝土核心筒 | 层数/建筑面积 | 地下1层，地上5层 / 2317㎡ |
|---|---|---|---|---|---|
| 施工单位 | 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 技术负责人 | 连珍 | 开工日期 | 2021年08月01日 |
| 项目负责人 | 邵伟峰 | 项目技术负责人 | 栗二锐 | 完工日期 | 2022年6月7日 |

| 序号 | 项目 | 验收记录 | 验收结论 |
|---|---|---|---|
| 1 | 分部工程验收 | 共 4 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4 分部 | 符合要求 |
| 2 |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 共 19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19 项 | 符合要求 |
| 3 |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 共核查 5 项，符合规定 5 项<br>共抽查 5 项，符合规定 5 项<br>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 符合要求 |
| 4 | 观感质量验收 | 共抽查 14 项，达到“好”和“一般”的 14 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 符合要求 |
| 综合验收结论 | | | |

| 参加验收单位 | 建设单位 | 监理单位 | 施工单位 | 设计单位 | 勘察单位 |
|---|---|---|---|---|---|
| | （公章） | （公章） | （公章） | （公章） | （公章） |
| | 项目负责人： | 总监理工程师： | 项目负责人： | 项目负责人： | 项目负责人： |
| | 2022年6月7日 | 2022年6月7日 | 2022年6月7日 | 2022年6月7日 | 年 月 日 |

注：单位工程验收时，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上海市建设工程安全质量监督总站 制

# 表H.0.1-1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 工程名称 | 海尚云栖中心项目装修工程12#楼 | 结构类型 | 钢框架钢筋混凝土核心筒 | 层数/建筑面积 | 地下1层，地上5层 / 2244㎡ |
|---|---|---|---|---|---|
| 施工单位 | 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 技术负责人 | 连珍 | 开工日期 | 2021年08月01日 |
| 项目负责人 | 邱伟峰 | 项目技术负责人 | 栗二锐 | 完工日期 | 2022年6月9日 |

| 序号 | 项目 | 验收记录 | 验收结论 |
|---|---|---|---|
| 1 | 分部工程验收 | 共 4 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4 分部 | 符合要求 |
| 2 |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 共 19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19 项 | 符合要求 |
| 3 |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 共核查 5 项，符合规定 5 项<br>共抽查 5 项，符合规定 5 项<br>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 符合要求 |
| 4 | 观感质量验收 | 共抽查 14 项，达到“好”和“一般”的 14 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 符合要求 |
| 综合验收结论 | | | |

| | 建设单位 | 监理单位 | 施工单位 | 设计单位 | 勘察单位 |
|---|---|---|---|---|---|
| 参加验收单位 | （公章）<br>项目负责人：<br>2022年6月9日 | （公章）<br>总监理工程师：<br>2022年6月9日 | （公章）<br>项目负责人：<br>2022年6月9日 | （公章）<br>项目负责人：<br>2022年6月9日 | （公章）<br>项目负责人：<br>年 月 日 |

注：单位工程验收时，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姓 名：[illegible]
注册号：3100[illegible]
有效期：至2023年10月

上海市建设工程安全质量监督总站 制

# 表H.0.1-1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 工程名称 | 海尚云栖中心项目装修工程13#楼 | 结构类型 | 钢框架钢筋混凝土核心筒 | 层数/建筑面积 | 地下1层，地上5层 / 2278㎡ |
|---|---|---|---|---|---|
| 施工单位 | 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 技术负责人 | 连珍 | 开工日期 | 2021年08月01日 |
| 项目负责人 | 邱伟峰 | 项目技术负责人 | 栗二锐 | 完工日期 | 2022年6月1日 |

| 序号 | 项目 | 验收记录 | 验收结论 |
|---|---|---|---|
| 1 | 分部工程验收 | 共 4 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4 分部 | 符合要求 |
| 2 |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 共 19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19 项 | 符合要求 |
| 3 |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 共核查 5 项，符合规定 5 项<br>共抽查 5 项，符合规定 5 项<br>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 符合要求 |
| 4 | 观感质量验收 | 共抽查 14 项，达到“好”和“一般”的 14 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 符合要求 |
| 综合验收结论 | | 好 | |

| | 建设单位 | 监理单位 | 施工单位 | 设计单位 | 勘察单位 |
|---|---|---|---|---|---|
| 参加验收单位 | （公章）<br>项目负责人：<br>2022年6月1日 | （公章）<br>总监理工程师：<br>2022年6月1日 | （公章）<br>项目负责人：<br>2022年6月1日 | （公章）<br>项目负责人：<br>2022年6月1日 | （公章）<br>项目负责人：<br>年 月 日 |

注：单位工程验收时，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 表H.0.1-1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 工程名称 | 海尚云栖中心项目装修工程14#楼 | 结构类型 | 钢框架钢筋混凝土核心筒 | 层数/建筑面积 | 地下1层，地上5层 / 2320m² |
|---|---|---|---|---|---|
| 施工单位 | 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 技术负责人 | 连珍 | 开工日期 | 2021年08月01日 |
| 项目负责人 | 邱伟峰 | 项目技术负责人 | 栗二锐 | 完工日期 | 2022年6月24日 |

| 序号 | 项目 | 验收记录 | 验收结论 |
|---|---|---|---|
| 1 | 分部工程验收 | 共 4 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4 分部 | 符合要求 |
| 2 |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 共 19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19 项 | 符合要求 |
| 3 |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 共核查 5 项，符合规定 5 项<br>共抽查 5 项，符合规定 5 项<br>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 符合要求 |
| 4 | 观感质量验收 | 共抽查 14 项，达到“好”和“一般”的 14 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 符合要求 |
| 综合验收结论 | | 同意验收 | |
| 参加验收单位 | 建设单位：（公章）<br>项目负责人：<br>2022年6月24日 | 监理单位：（公章）<br>总监理工程师：<br>2022年6月24日 | 设计单位：（公章）<br>项目负责人：<br>2022年6月24日 | 勘察单位：（公章）<br>项目负责人：<br>年 月 日 |

注：单位工程验收时，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上海市建设工程安全质量监督总站 制

# 表H.0.1-1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 工程名称 | 海尚云栖中心项目装修工程15#楼 | 结构类型 | 钢框架钢筋混凝土核心筒 | 层数/建筑面积 | 地下1层，地上5层 / 2372.52㎡ |
|---|---|---|---|---|---|
| 施工单位 | 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 技术负责人 | 连珍 | 开工日期 | 2021年08月01日 |
| 项目负责人 | 邱伟峰 | 项目技术负责人 | 栗二锐 | 完工日期 | 2022年6月2日 |

| 序号 | 项目 | 验收记录 | 验收结论 |
|---|---|---|---|
| 1 | 分部工程验收 | 共 4 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4 分部 | 符合要求 |
| 2 |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 共 19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19 项 | 符合要求 |
| 3 |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 共核查 5 项，符合规定 5 项<br>共抽查 5 项，符合规定 5 项<br>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 符合要求 |
| 4 | 观感质量验收 | 共抽查 14 项，达到“好”和“一般”的 14 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 符合要求 |
| 综合验收结论 | | | |

| 参加验收单位 | 建设单位 | 监理单位 | 施工单位 | 设计单位 | 勘察单位 |
|---|---|---|---|---|---|
| | （公章）<br>项目负责人：<br>2022年6月29日 | （公章）<br>总监理工程师：<br>2022年6月29日 | （公章）<br>项目负责人：<br>2022年6月29日 | （公章）<br>项目负责人：<br>2022年6月29日 | （公章）<br>项目负责人：<br>年 月 日 |

注：单位工程验收时，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 表H.0.1-1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 工程名称 | 海尚云栖中心项目装修工程16#楼 | 结构类型 | 钢框架钢筋混凝土核心筒 | 层数/建筑面积 | 地下1层，地上5层 / 3029.48㎡ |
|---|---|---|---|---|---|
| 施工单位 | 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 技术负责人 | 连珍 | 开工日期 | 2021年08月01日 |
| 项目负责人 | 邱伟峰 | 项目技术负责人 | 栗二锐 | 完工日期 | 2022年6月2日 |

| 序号 | 项目 | 验收记录 | 验收结论 |
|---|---|---|---|
| 1 | 分部工程验收 | 共 4 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4 分部 | 符合要求 |
| 2 |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 共 19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19 项 | 符合要求 |
| 3 |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 共核查 5 项，符合规定 5 项<br>共抽查 5 项，符合规定 5 项<br>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 符合要求 |
| 4 | 观感质量验收 | 共抽查 14 项，达到“好”和“一般”的 14 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 符合要求 |
| 综合验收结论 | | | |

| 建设单位 | 监理单位 | 设计单位 | 勘察单位 |
|---|---|---|---|
| 参加验收单位<br>（公章）<br>项目负责人：<br>2022年6月2日 | （公章）<br>总监理工程师：<br>2022年6月2日 | （公章）<br>项目负责人：<br>2022年6月2日 | （公章）<br>项目负责人：<br>年 月 日 |

注：单位工程验收时，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获奖证书

#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 获奖证书

（公共建筑装饰类）

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 海尚云栖中心项目装修工程 工程

荣获二〇二三~二〇二四年度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特发此证

承建范围：（1-3# 公共租赁房地下 2 层至地上 25 层全部室内装修、4# 塔楼办公及裙房商业地下 2 层至地上 10 层全部室内装修、5-16# 办公楼地下 1 层至地上 5 层全部室内装修）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

3、静安区江宁社区 C050201 单元 047-1、047-9 地块项目（除桩基）工程

中标通知书

| | |
|---|---|
| 报建编号 | 2101JA0007 |
| 标段号 | C02ZG005 |
| 发包方式 | 公开招标 |

# 上海市建设工程施工（暂估价工程）中标通知书

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

我单位 静安区江宁社区C050201单元047-1、047-9地块项目（除桩基）住宅精装修工程 工程，经评审由你单位中标。请你单位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来我单位签订书面合同。

| | | | | | |
|---|---|---|---|---|---|
| 建设地点 | 静安区江宁路街道（四至范围：东至：西苏州路 西至：昌化路 南至：南草坪 北至：昌平路） | | | | |
| 中标价 | 31238.3246万元 | | 工期 | 610日历天 | |
| 注册建造师 | 彬文杰 | 注册专业 | 建筑工程 | 注册号 | 沪建安B（2022）0080737 |

上海建工七建集团有限公司
（盖章）

2024年06月24日

附注：

1．本中标通知书可通过二维码在上海市建筑业官方微信验证。

上海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管理办公室 制
2020版

第1页/共1页

合同关键页

# 精装修工程专业分包工程

甲方（承包人）：上海建工七建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分包人）：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 精装修工程专业分包合同

**甲方（承包人）：上海建工七建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分包人）：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依据发包人（上海中远泰兴置业有限公司）静安区江宁社区 C050201 单元 047-1、047-9 地块项目（除桩基）总承包合同，甲方根据施工任务的需要，将精装修工程的施工任务委托乙方施工。为明确甲乙双方施工过程中的权利、义务和责任关系，结合本工程具体情况，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互利、诚实信用的原则，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以便共同信守执行。

## 一、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静安区江宁社区 C050201 单元 047-1、047-9 地块项目（除桩基）工程

1.2 工程地点：静安区江宁路街道，东至西苏州路，南至南草坪，西至昌化路，北至昌平路

1.3 工程范围：本分包合同、工程设计图纸、设计变更、工程规范和技术说明中规定的精装修工程及免费质保期内维修及其为完成本工程所需的配套工作（包括保险），界面划分详见《附表：分包界面划分明细表》，界面划分最终解释权归甲方所有。

## 二、工程分包内容

2.1 分包形式：按包工、包料（发包人指定部位主材甲供，分包单位按投标品牌采购发包人确认的材料）、包机械、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文明施工费用的承包方式报综合单价，综合单价应包括本项目精装修工程所对应进出场费、机械费、材料费、人工费、调试费、值班费、临时使用费用、运行期费用、排污费、分段施工费用、保险费、管理费及利润、规费、税金等一切费用。

2.2 分包界面：本工程的承包范围乃按合同图纸所绘述、工程技术规范及工程量清单所说明及合同条件所约定执行及完成本项目的精装修工程，包括个户型室内、公共区域等的精装修工作及防水工作等完成装饰工程的一切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本精装修工程所需的人工(包含测量放线、配料、定位、施工，清理、验收等)、材料（包含各种主辅材及相应配套配件的采购并运输到工地指定堆场，卸车，保管，损耗，施工时运输至施工场地及提供所需辅材等）及完成本工程的各项措施（包含但不限于合同工期内的赶工、垂直运输、技术措施、通行措施、雨季或异常气候施工措施、垃圾清运到甲方指定地点并外运处置、且竣工未交付前所产生的产品保护）等。界面划分详见《附表：分包界面划分明细表》，界面划分最终解释权归甲方所有。

2.3 分包范围：由乙方编制后交甲方及工程监理、发包人审核通过的相关施工方案及发包人下发的精装修工程审图图纸所要求的作业内容,主要包括施工准备、施工及竣工所需的一切费用、通过政府有关部门、发包人的竣工验收及附加税费等全部费用，以及完成本合同工程所需的一切技术、劳务、材料、机具设备、工具等费用。

## 三、施工工期

3.1 开工日期暂定：2024 年 10 月 1 日，具体时间以甲方书面通知开工时间为准。

3.2 竣工日期固定：2026 年 1 月 31 日，本合同竣工日期固定，除有业主指令单另行通知外。

3.3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487 天，合同工期开工日期及工期均为暂估，竣工日期固定。

3.4 根据建设方及甲方的施工进度计划，乙方应对本工程配备足够数量的施工器具等，乙方应对本工程配备足够数量施工人员、施工机械设备等，须在合同规定工期限内完成所有分包内容，满足甲方的施工总进度，并符合发包人对甲方的进度要求。甲方按总承包进度提供在工地内现成的爬梯、脚手架等供共同使用；施工升降机在甲方使用期间可免费使用，使用室内电梯费用另行协商。

3.5 乙方工期延误造成甲方总工期或工期节点拖延，乙方须承担违约责任，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3.5.1 如因乙方原因逾期完工，乙方每天按《总承包合同》总价（包括承包人发包的分包工程结算审定金额）的千分之三支付违约金。因分包单位原因造成工期延误，逾期竣工违约金的上限：签约《总承包合同》价（包括暂估价及暂列金额）的百分之二十（如发包人处罚）；逾期完工并造成总工期或工期节点

延误的，乙方应承担发包人对甲方做出的相关处罚，并支付相应的违约金（违约金金额以发包人对甲方做出的处罚金额为准）。分包人除承担工期延误违约金以外，还应采取合理的赶工措施并自行承担由此增加的费用，工期不予顺延，如有约定节点工期违约责任的，还应承担节点工期违约责任。当前述约定的逾期竣工违约金低于甲方所遭受的所有损失（包括但不限于政府主管部门根据土地出让合同的约定向甲方收取的违约金及损害赔偿等款项、因项目逾期投入使用而遭受的租金损失等直接损失及间接损失）时，分包人除须向甲方支付逾期竣工违约金之外，亦应继续履行损害赔偿责任，以弥补发包方所遭受的全部损失。

逾期超过 30 天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上述违约金在申请当期进度款前交纳，否则甲方有权从当月进度款中扣除该款项或不支付当期进度款，且此违约金的交纳并不能解除乙方应完成工程的责任和本合同规定的其他责任。

3.5.2 乙方不得在施工过程中因工程签证、材料价款、进度款的支付延期为理由，而影响工程的进度、质量、安全，否则，甲方有权对乙方进行经济处罚，处罚罚金每次为 1 万-10 万，由甲方对事态发生严重情况而决定。

3.5.3 如因乙方工期违约致使甲方受到发包人处罚的，相关处罚均由乙方自行承担，且不免除乙方按第 3.5.1、3.5.2 条款承担违约责任及处罚；乙方应对本工程配备足够数量的施工器具等，以保证甲方施工进度要求，若因乙方原因造成甲方工程总工期或节点工期延误，按发包人对甲方约定条款承担全部违约责任及损失，并加快施工进度直至甲方赶上相应施工进度，此间发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全部承担。

3.6 工期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因素均考虑在总工期内：

3.6.1 所有法定节假日，如“元旦”、“春节”、“五一”、端午、“中秋”、“十一”、每年固定的假期，以及政府部门临时公布的临时公共假期（如抗战周年纪念日临时假期）等。

3.6.2 上海地区的气候特征（例如：雨季、台风、强降雨、夏季持续高温、寒流、降雪、冰冻等）。

3.6.3 民扰、夜间施工审批、学生高考、农忙、重大会临时施工限制、现有场地及交通状况等等。

3.7 整个施工过程中发生的签证、变更、图纸修改、技术核定、工程洽商乙方必须无条件执行，并不得以此拖延工期影响施工进度。

3.8 因下列原因，乙方应及时办理签证手续并得到甲方及建设方的认可后，分包工程的竣工时间可相应顺延：

3.8.1 非乙方原因造成的分包工程范围内的工程变更及工程量增加。

3.8.2 不可抗力原因引起的分包工程工期的延误。

3.8.3 政府及外在原因造成的停水、停电超过 8 小时以上。

3.8.4 发生民扰事件，造成停工的。

**四、施工目标**

4.1 质量目标：达到国家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4.1.1 质量确保工程质量一次合格，单位工程一次验收合格率 100%，满足发包人、总承包单位所规定的工程验收质量标准；

4.1.2 一次性验收合格，确保上海市级建设工程文明工地；全部号楼确保区优质结构；特殊质量标准和要求：确保 2 幢号楼（发包人指定）获白玉兰奖、市优质结构；

4.1.3 如因乙方原因未能获奖或只有一幢号楼获奖，承包人对分包人予以 2 幢指定参评号楼地上建筑面积 60 元/m2 的罚款。

4.1.2.1

1、分包人必须根据合同文件所规定的工程施工分包内容，在合同工期内完成所有的工程施工，直至工程竣工调试完毕交付使用并应在各方面达到国家验收规范的标准及甲方和发包人明确指明的特殊规范标准。

2、合同签订后，分包人须根据总承包施工总进度计划详细编制本安装合同的施工进度计划表，并须按各个阶段，分别标明开工和完成日期以及与其它工程配合及衔接的工期。

3、合同签订后，分包人须提供安装企业营业执照副本、资质证书、法定代表人证书、主要项目负责人资质证书的复印件（复印件均须加盖分包人公章）；

4.1.3 确保精装修工程达到设计、发包人、监理、甲方的要求，如达不到要求，乙方必须采取补救措施并且不予增加费用，同时甲方扣除相应的费用；
4.1.4 如乙方采取了补救措施，仍达不到设计及甲方要求。则甲方采取补救措施所发生的实际费用从乙方合同价中予以扣除。
4.1.5 分包工程施工质量同时符合国家与地方现行规范、标准以及工程图纸的要求，当各项标准值不一致时以较高标准执行。确保工程质量不留隐患，一次合格率达到 100%。
4.1.6 乙方在分包工程范围内向甲方承担总包合同规定的承包人承担的符合工程质量标准的义务。如乙方达不到 4. 1 及 4.2 约定的质量标准，乙方按 5 万元接受甲方的处罚，并承担甲方的损失。
4.1.7 乙方认真按照标准、规定和施工组织设计施工，随时接受甲方代表及委派人员的检查，把好质量关。
4.1.8 乙方在施工前向甲方提供材料的质量保证书、材料检测报告和材料防伪备案证明等相关资料（如需），以及相关材料交易中心办理的交易凭证和交易合同。
4.1.9 乙方在施工中发生质量事故，及时报告甲方并提出事故处理方案，经设计、甲方等单位共同研究确认后，由乙方组织实施并承担相应的费用。
4.1.10 工程具备竣工验收条件，乙方按国家工程竣工有关规定，向甲方提供完整竣工资料和验收报告。
4.1.11 本合同施工质量保证期为设计要求规定的年限，自本工程整体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算。
4.1.12 如因乙方管理及施工不完善造成的质量事故，由乙方负责。
4.1.13 每发生一起重大工程质量事故，乙方须赔偿甲方及发包人的损失。
4.1.14 由于分包单位施工质量原因，导致本工程无法完成对发包人的特殊质量要求，发包人的处罚由分包单位承担。
4.2 施工进度目标：乙方必须在合同约定总工期限内完成所有分包内容，不得影响甲方对建设方的工期承诺。
4.3 安全文明施工目标：上海市级建设工程文明工地。因乙方原因导致文明工地被否决，乙方支付甲方违约金，违约金金额按《总承包合同》暂定总价的 1%计算。
4.3.1 项目安全生产的达标目标及相应事项的约定：执行《上海市建设工程施工安全管理规定》。
4.3.2 关于治安保卫的特别约定：自乙方接收施工现场起，至工程移交甲方且被接收之日止，施工现场的治安保卫工作由乙方负责，费用由乙方承担，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且不做调整。因乙方治安保卫工作不善导致甲方损失的，乙方需赔偿甲方损失。
4.3.3 由于承包单位原因导致发包单位无法评定上海市级建设工程文明工地，承包单位按总承包合同暂定总价的 1%赔偿给发包单位。
4.3.4 本项目要求达到《建筑施工安全检查标准》（JGJ59-2011）的优良等级标准并应工程施工期间严格遵守国家、上海市有关工程建设安全生产及消防工作的法律、法规、条例、规范等所有适用的安全规定：

a,设备、火灾、管线、食物中毒、滑坡、基坑支护等重大安全事故；
b,人员死亡事故；
c,人员重伤事故；
d,重大社会相关方的投诉；
e,发生盗窃、治安和刑事案件；
f,发生集体(民工和当地居民、分包单位)上访事件
g,发生综合治理、卫生防疫等方面事故
h,不良事件（因分包人原因导致的）被新闻媒体、自媒体曝光。

措施：发生以上事故的，分包单位除承担发包单位因此产生的一切损失（直接损失和间接损失）之外，还应当另行承担违约责任，具体为：每发生 a 类事件一次，按总承包合同价款的 1%作为处罚。每发生 b 类事件一人次，乙方支付甲方 100 万违约金。每发生 c 类事件一次，乙方支付甲方 50 万元违约金。每发生 d、e、f、g 类事件一件，乙方支付甲方 10 万元违约金。每发生 h 类事件一件，乙方支付甲方 5 万元违约金。

**五、合同造价**

5.1 本合同总价（暂定）：￥312383246 元，（大写）人民币：叁亿壹仟贰佰叁拾捌万叁仟贰佰肆拾陆元整。**包括安全文明措施费，乙方承诺在此项目投入的安全生产费用不低于 4082000 元（不含税），**

**大写：肆佰零捌万贰仟元整。**

其中：不含税总价¥ 286590134 元，（大写）人民币：贰亿捌仟陆佰伍拾玖万零壹佰叁拾肆元整。

其中：增值税税金¥ 25793112 元，（大写）人民币：贰仟伍佰柒拾玖万叁仟壹佰壹拾贰元整。

**上述"不含税总价"中，分包单位（乙方）自报含人工费比例为 16 %。**

乙方须严格按照上海市沪建建管（2016）1026 号文规定执行，严格建立人工费支付台账和工资支付台账，人工费用在银行开设唯一人工费专户，主要用于支付农民工工资，建立人工费的支付记录和相关凭证和每月支付给农民工（施工作业工人）工资的计发、领取记录和相关凭证，人工费支付台账留存施工现场备查，人工费支付台账保存至工程竣工验收后三年。所有工人必须进场登记，并按政府要求提供体检报告，并根据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生产经营部下发的《沪建生产劳务（2024）7 号》文中规定，体检工作原则上由上海建工医院实施，在上海建工医院体检安排饱和的情况下，可由其他国家卫健委、省级卫健委颁发的二级资质及以上级别的医院或者取得《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且服务内容含体检的医疗机构进行补充。工人退场提交每个工人确认的人工费结算单，按总包单位要求配合做好"上海市建设市场管理信息平台"的人工费支付台账和工资支付台账信息登记工作。

本合同专业工程全部完成，经分部分项验收合格后，乙方必须配合甲方做好分包合同网上履约完成确认，否则甲方可以延迟支付合同结算工程款，直至乙方完成网上履约确认。乙方分包履约完成网上确认的记录结果，将作为甲方年度合格分包商评级考核的依据，并将影响到乙方在甲方分包招标比价工作中的评分值。

5.2 本合同为固定综合单价合同，工程量暂定。其中措施项目费闭口包干、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闭口包干。合同约定的品牌、型号、数量如不发生变化。其中合同综合单价（固定）及暂估工程量如下：

| 序号 | 汇总内容 | 金额（元） | 其中：材料暂估价（元） |
|---|---|---|---|
| 1 | 分部分项工程 | 248875249.25 | |
| 1.1 | 1#房装饰工程 | 15555253.22 | |
| 1.1.1 | A1 房型（15 套 93.37m2） | 2514740.73 | |
| 1.1.2 | A2 房型（16 套 109.82m2） | 3627217.91 | |
| 1.1.3 | A3 房型（16 套 107.6m2） | 3440192.44 | |
| 1.1.4 | A4 房型（16 套 116.63m2） | 3617226.8 | |
| 1.1.5 | 标准层电梯厅 | 1667527.76 | |
| 1.1.6 | 首层大堂 | 230253.09 | |
| 1.1.7 | 地下车库电梯厅 | 458094.49 | |
| 1.2 | 2#房装饰工程 | 29635336.41 | |
| 1.2.1 | B1 房型（16 套 142.38m2） | 4292912.59 | |
| 1.2.2 | B2 房型（16 套 143.4m2） | 4242212.6 | |
| 1.2.3 | B3 房型（16 套 145.69m2） | 4379175.42 | |
| 1.2.4 | B4 房型（16 套 118.41m2） | 3797609.38 | |
| 1.2.5 | B5 房型（16 套 118.35m2） | 3790915.25 | |

**十五、争议或纠纷处理**

15.1 本合同履行期间，甲、乙双方发生争议时，双方协商解决,协商调解不成时，向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6¡合同订立地点、生效与失效**

16.1 合同订立地点：上海市武夷路 150 号。

16.2 本合同自双方盖章之日起生效。

16.3 待工程施工验收符合约定要求、保质期满、工程价款结清后失效。

**十七、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持肆份，乙方持贰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内容）

甲方（盖章）：上海建工七建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盖章）：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盖章）：

委托代表人：　　委托代表人：

开户银行：建行上海第二支行　　开户银行：建行上海第二支行

账号：31001502500055517108　　账号：31001502500055468390

地址：上海市武夷路 150 号　　地址：

邮政编码：200050　　邮政编码：

传真：021-62522828　　传真：

电话：021-62527188　　电话：

日期：2024 年　月 日　　日期：2024 年　月 日

合同信息表（合同签订日期：2024 年 9 月 25 日）

合同信息报送编号： W2024110133289

## 上海市建设工程合同信息表（施工专业分包）

2101JA0007CZ02F21

| | | | |
|---|---|---|---|
| 项目名称 | 静安区江宁社区C05020]单元047-1、047-9地块 | | |
| 建设单位 | 上海中远泰兴置业有限公司 | | |
| 工程地点 | 静安区江宁路街道（四至范围：东至：西苏州路 西至：昌化路 南至：南草坪 北至：昌平路） | 所在区县 | 静安 |
| 发包单位 | 上海建工七建集团有限公司 | | |
| 合同名称 | 静安区江宁社区C05020]单元047-1、047-9地块项目（除桩基）住宅精装修工程 | 发包方式 | 公开 |
| 承包单位 | 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主) | | |
| 项目负责人 | 彬文杰 | | |
| 证件类型 | 身份证 | 证件号 | 321321199510236[1X |
| 项目类别 |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 | | |
| 工程类别 | 装修装饰工程 | | |
| 工程规模 | | | |
| 承包内容描述 | 本分包合同、工程设计图纸、设计变更、工程规范和设计说明中规定的精装修工程及免费质保期内维修及其为完成本工程所需的配套工作，界面划分详见《附表：分包界面划分明细表》，界面划分最终解释权归甲方所有。 | | |
| 进、退场日期 | 2024年10月1日 至 2026年1月31日 | 合同价(万元) | 31238.3246 |
| 合同起止日期(合同有效期) |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履约完毕之日止 | 合同签订日期 | 2024年9月25日 |
| 合同工期（日历天） | 487 | | |
| 附注及其他说明： | | | |
| 发包人和承包人承诺依法签订合同，对合同报送信息的真实性和准确性负责。 | | | |
| 上海建工七建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签章： | | | |

Hash串：5d87b4c41b65f5fd5884d6d0a0bd6d5f 生成日期：2024-11-13 10:59:20

# 二、拟派团队业绩

| 序号 | 职务 | 姓名 | 职称 | 上岗资格证明 | | | | | 已承担在建工程情况 | |
|---|---|---|---|---|---|---|---|---|---|---|
| | | | | 证书名称 | 级别 | 证号 | 专业 | 原服务单位 | 项目数 | 项目名称 |
| 1 | 项目总指挥 | 孔剑明 | 中级工程师 | 专业技术职称证书 | 中级 | 19C1Z01302 | 装饰施工 | 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 0 | / |
| 2 | 项目经理 | 阚恺 | 高级工程师 | 建造师注册证书 | 一级 | 沪13120142014017 23 | 建筑工程 | 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 0 | / |
| 3 | 技术负责人 | 邹翔 | 高级工程师 | 专业技术职称证书 | 高级 | 18C2020620 | 建筑施工 | 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 0 | / |
| 4 | 机电经理 | 林捷 | 中级工程师 | 建造师注册证书 | 二级 | 沪23120172022071 88 | 机电工程 | 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 0 | / |
| 5 | 生产经理 | 周明星 | 中级工程师 | 建造师注册证书 | 一级 | 沪13120182019028 34 | 建筑工程 | 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 0 | / |
| 6 | 安全负责人 | 王长军 | 中级工程师 | 安全员 C 证 | C3 | 沪建安 C3（2018）1180457 | / | 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 0 | / |
| 7 | 安全员 | 成拓 | 中级工程师 | 安全员 C 证 | C3 | 沪建安 C3（2020）1206315 | / | 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 0 | / |
| 8 | 质量负责人 | 张谦南 | 中级工程师 | 质量员证 | / | 03121107000040 00034 | 装饰装修 | 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 0 | / |
| 9 | 质量员 | 朱闻超 | 中级工程师 | 质量员证 | / | 03117107931170 00023 | 装饰装修 | 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 0 | / |
| 10 | 精装工程师 1 | 杨臣 | 中级工程师 | 专业技术职称证书 | 中级 | 20C1Z01350 | 装饰施工 | 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 0 | / |
| 11 | 精装工程师 2 | 韩沛豪 | 中级工程师 | 专业技术职称证书 | 中级 | 22C1Z00714 | 装饰施工 | 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 0 | / |
| 12 | 精装工程师 3 | 杨磊 | 中级工程师 | 专业技术职称证书 | 中级 | 22C1Z00747 | 装饰施工 | 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 0 | / |
| 13 | 精装工程师 4 | 孙晋学 | 中级工程师 | 专业技术职称证书 | 中级 | 21C1Z01223 | 装饰施工 | 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 0 | / |
| 14 | 深化设计师 1 | 王坤 | 中级工程师 | 专业技术职称证书 | 中级 | FGY20130294 | 工民建 | 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 0 | / |
| 15 | 深化设计师 2 | 盛龙钊 | 中级工程师 | BIM 专业技术技能证书 | 中级 | P19440106010 1054 | 建筑 BIM 应用 | 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 0 | / |

| 序号 | 职务 | 姓名 | 职称 | 上岗资格证明 | | | | | 已承担在建工程情况 | |
|---|---|---|---|---|---|---|---|---|---|---|
| 16 | 商务经理 | 俞高伟 | 中级工程师 |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 一级 | 建【造】1119310001 2341 | 土木建筑工程 | 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 0 | / |
| 17 | 机电工程师 | 常海明 | 中级工程师 | 专业技术职称证书 | 中级 | 19K0Z50780 | 强弱电 | 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 0 | / |
| 18 | 施工员1 | 戴天琪 | / | 施工员证 | / | 0312110300 008000098 | 设备安装 | 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 0 | / |
| 19 | 施工员2 | 李鹏 | 技术员 | 装饰装修施工员岗位证 | / | 0441810294 418000328 | 装饰装修 | 深圳市君恒利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 0 | / |
| 20 | 施工员3 | 邓华兵 | 助理工程师 | 设备安装施工员岗位证 | / | 0441710394 417000019 | 设备安装 | 深圳市君恒利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 0 | / |
| 21 | 材料员1 | 张皓栋 | 中级工程师 | 材料员证 | / | 0311811193 118000319 | 装饰装修 | 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 0 | / |
| 22 | 材料员2 | 赵庆会 | 助理工程师 | 材料员证 | / | 0441711194 417000021 | 建筑工程 | 深圳市君恒利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 0 | / |
| 23 | 实测实量员 | 沈嘉懿 | 中级工程师 | 职称证 | 中级 | 21C1Z01198 | 装饰施工 | 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 0 | / |
| 24 | 资料员1 | 韩沛豪 | 中级工程师 | 资料员证 | / | 0311811493 118000320 | 装饰装修 | 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 0 | / |
| 25 | 资料员2 | 徐晓梅 | 中级工程师 | 资料员证 | / | 0441711494 417000203 | 建筑工程 | 深圳市君恒利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 0 | / |
| 26 | 劳资专管员 | 余恒建 | 中级工程师 | 劳务员证 | / | 0312411300 004000126 | 装饰装修 | 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 0 | / |

# 1、项目总指挥工作业绩一览表

| 姓 名 | 孔剑明 | 拟任岗位 | 项目总指挥 |
|---|---|---|---|
| 性 别 | 男 | 学 历 | 本科 |
| 年 龄 | 55岁 | 毕业学校和时间 | 同济大学<br>1992.07 |
| 证件号码（身份证） | 310109197005282818 | 职 称 | 工程师 |
| 工作年限 | 33年 | 职称证书编号 | 19C1Z01302 |

工作业绩

| 项目名称 | 建筑类型规模 | 开、竣工日期 | 获奖情况 | 担任职务 | 项目工作期限 |
|---|---|---|---|---|---|
| 上海华夏宾馆装修工程 | 建筑类型：酒店<br>合同金额：<br>19601.8689万元 | 2020.3.20-<br>2020.12.28 | / | 项目<br>总指挥 | 283日 |
| 衡山宾馆大修和改造工程 | 建筑类型：酒店<br>建筑面积：34402.87平方米<br>合同金额：42000万元 | 2021.11.15-<br>2023.04.28 | / | 项目<br>总指挥 | 529日 |

2025 年 11 月 11 日 （盖章）

# 上海市中级专业技术职称证书

姓　　名：孔剑明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70-05

证 件 类 别：居民身份证

证　件　号：310109197005282818

工 作 单 位：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职 称 名 称：工程师

专 业 名 称：装饰施工

评 审 机 构：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工程系列中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委员会

取得职称时间：2019-08-23

证 书 编 号：19C1Z01302

请下载“上海人社”APP
扫描二维码查询证书信息

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专业技术资格证书 专用章

电子印章

毕 业 证 书

学生孔剑明，男，系浙江省(市)肖山 县(市)人，一九七0年 五 月生，于一九八八年 九 月至一九九二年 七 月在本校 建筑工程 系 土建结构工程 专业四 年制本科学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同济大学

校 长 高廷耀

一九九二年 七 月 日

( 92 )同本学字第 8850004 号

姓名 孔剑明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70 年 5 月 28 日

住址 上海市杨浦区景星路302弄20号303室

公民身份号码 310109197005282818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上海市公安局杨浦分局

有效期限 2016.03.14-2036.03.14

仅用于投标及资格审查

编号：1502

# 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 劳动合同书

姓　　名：[redacted]

身份证号码：[redacted]

甲方：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孔剑明

住所：上海市闸北区永和路318弄3号楼　　住址：丁香路1089弄11号2801室

法定代表人：谢建伟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上海市劳动合同条例》及有关法律法规和甲方的规章制度，经甲、乙双方平等协商一致，自愿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本合同所列条款。

第一条：合同类别及期限

1．本合同为无固定期限：自　年　月　日起。

2、本合同为固定期限：

自 2013 年 6 月 1 日起，至 2016 年 5 月 31 日止。

其中试用期自 2013 年 6 月 1 日起，至 2013 年 7 月 3 日止。

3、完成＿＿＿＿＿＿＿＿＿＿工作为期限。

第二条：工作内容和工作地点

1、甲方聘用乙方从事 油工及防水施工 工作。

2、乙方应按岗位职责和规范要求，按时、按质、按量完成工作任务。

3、甲方根据经营需要和乙方的实际能力和表现，经与乙方协商后，可调动乙方的工作岗位，乙方应予积极配合。

4、甲方的工作地点为1、上海市闸北区永和路318弄3号楼（公司总部）；2、甲方所承接项目的施工现场（含市外项目）。乙方自愿在上述地点工作。

第三条：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

甲乙双方根据《集体合同》、《员工手册》等公司有关基本管理制度的有关内容执行。

第四条：劳动报酬

1、乙方的月基本工资为人民币 2475.00 元，每月8日为甲方发薪日。遇节假日提前发放。甲方应以现金或银行划账形式按月支付工资。

2、甲方根据公司的生产经营状况以及对乙方的工作实绩、能力高低、贡献大小的考核结果，发放奖金。

第五条：社会保险和福利待遇

1、甲方应按国家和上海市的有关规定为乙方办理社会保险，乙方自付部分的金额由甲方在其工资中代扣代缴。

2、甲方为乙方提供《集体合同》、《员工手册》等规定的福利待遇。

第六条：劳动保护、劳动条件和职业危害防护

甲方为乙方创造符合国家安全卫生规定的工作环境，为乙方提供必要的劳动保护用品并进行劳动安全卫生教育。乙方必须增强自我保护意识，严格遵守安全操作规程和卫生管理制度。

第七条：劳动纪律

1、合同期内，乙方须严格遵守国家、上海市的法律、法规、政策以及甲方依法制定的《员工手册》和各项规章制度。

2、甲方按照国家、上海市的法律、法规、政策以及甲方依法制定的《员工手册》和各项规章制度，对乙方进行管理、监督、检查并予以奖励和处罚，直至解除劳动合同。

第八条：劳动合同的终止、中止、续订、变更、解除

本劳动合同的终止、中止、续订、变更、解除按国家、上海市的法律、法规、政策以及甲方依法制定的《员工手册》和各项规章制度执行。

第九条：违反劳动合同的责任

1、甲、乙双方必须严格履行本劳动合同，除因不可抗拒力造成不能履行劳动合同外，任何一方违反劳动合同，均要承担违约责任。

2、合同履行期间，由于一方原因给对方造成经济损失的，应根据其后果和责任大小，予以赔偿。

第十条：双方需要约定的其他条款

1、合同期间，如甲方为乙方提供培训费用，对乙方进行专业技术培训的，甲乙双方可另行订立《培训协议》，约定服务期和违约金。没有另行订立《培训协议》的，按照培训结束后服务五年计算服务期，违约金数额为因培训所产生的费用总额，按照服务年限逐年递减。

2、乙方未经授权允许泄漏与本岗位工作相关的信息，给甲方造成损失的，按第九条第二项的规定执行，后果严重的甲方可与乙方解除劳动合同。涉及犯罪的，将移交司法机关处理。合同终止或解除后，乙方继续负有保密义务。

3、根据乙方知晓甲方秘密的程度，甲方可根据需要与乙方订立《竞业限制协议》，约定竞业限制的范围、地域、期限，同时约定每月甲方向乙方支付的经济补偿数额。

4、_____

5、_____

第十一条：履行合同中发生的劳动争议，可以通过工会协商解决或向劳动争议调解委员会申请调解，也可自劳动争议发生之日起六十天内直接向甲方所在地的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第十二条：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没有规定的，甲、乙双方可商订补充协议作为本合同附件，合同附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若与国家规定相悖的，则以国家规定为准。

第十三条：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经甲方盖劳动合同专用章、乙方签名后生效，并具同等相应法律效力。

甲方：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签章）：

代表（签章）：

日期：2013 年 5 月 31 日

劳动合同续签、变更协议（一）：

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就下列内容进行变更，原合同内容继续有效。

1、合同期限：自2014年6月1日起至2016年5月31日。

2、工作岗位：_____。

3、_____。

4、_____。

5、_____。

甲方：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签章）：

代表（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

劳动合同续签、变更协议（二）：

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就下列内容进行变更，原合同内容继续有效。

1、合同期限：自2016年6月1日起至/年/月/日。

2、工作岗位：_____。

3、_____。

4、_____。

5、_____。

甲方：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签章）：

代表（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

劳动合同续签、变更协议（三）：

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就下列内容进行变更，原合同内容继续有效。

1、合同期限：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2、工作岗位：_____。

3、_____。

4、_____。

5、_____。

甲方：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签章）：

代表（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

劳动合同续签、变更协议（四）：

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就下列内容进行变更，原合同内容继续有效。

1、合同期限：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2、工作岗位：_____。

3、_____。

4、_____。

5、_____。

甲方：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签章）：

代表（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 参保人员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情况

| 姓名 | 孔剑明 | | 社会保障号码 | | 310109197005282818 | | | 证件号码 | | 310109197005282818 | |
|---|---|---|---|---|---|---|---|---|---|---|---|
| 序号 | 年 月 | 缴费情况 | 补缴退账年月 | 序号 | 年 月 | 缴费情况 | 补缴退账年月 | 序号 | 年 月 | 缴费情况 | 补缴退账年月 |
| 1 | 202011 | 已缴费 | | 21 | 202207 | 已缴费 | | 41 | 202403 | 已缴费 | |
| 2 | 202012 | 已缴费 | | 22 | 202208 | 已缴费 | | 42 | 202404 | 已缴费 | |
| 3 | 202101 | 已缴费 | | 23 | 202209 | 已缴费 | | 43 | 202405 | 已缴费 | |
| 4 | 202102 | 已缴费 | | 24 | 202210 | 已缴费 | | 44 | 202406 | 已缴费 | |
| 5 | 202103 | 已缴费 | | 25 | 202211 | 已缴费 | | 45 | 202407 | 已缴费 | |
| 6 | 202104 | 已缴费 | | 26 | 202212 | 已缴费 | | 46 | 202408 | 已缴费 | |
| 7 | 202105 | 已缴费 | | 27 | 202301 | 已缴费 | | 47 | 202409 | 已缴费 | |
| 8 | 202106 | 已缴费 | | 28 | 202302 | 已缴费 | | 48 | 202410 | 已缴费 | |
| 9 | 202107 | 已缴费 | | 29 | 202303 | 已缴费 | | 49 | 202411 | 已缴费 | |
| 10 | 202108 | 已缴费 | | 30 | 202304 | 已缴费 | | 50 | 202412 | 已缴费 | |
| 11 | 202109 | 已缴费 | | 31 | 202305 | 已缴费 | | 51 | 202501 | 已缴费 | |
| 12 | 202110 | 已缴费 | | 32 | 202306 | 已缴费 | | 52 | 202502 | 已缴费 | |
| 13 | 202111 | 已缴费 | | 33 | 202307 | 已缴费 | | 53 | 202503 | 已缴费 | |
| 14 | 202112 | 已缴费 | | 34 | 202308 | 已缴费 | | 54 | 202504 | 已缴费 | |
| 15 | 202201 | 已缴费 | | 35 | 202309 | 已缴费 | | 55 | 202505 | 已缴费 | |
| 16 | 202202 | 已缴费 | | 36 | 202310 | 已缴费 | | 56 | 202506 | 已缴费 | |
| 17 | 202203 | 已缴费 | | 37 | 202311 | 已缴费 | | 57 | 202507 | 已缴费 | |
| 18 | 202204 | 已缴费 | | 38 | 202312 | 已缴费 | | 58 | 202508 | 已缴费 | |
| 19 | 202205 | 已缴费 | | 39 | 202401 | 已缴费 | | 59 | 202509 | 已缴费 | |
| 20 | 202206 | 已缴费 | | 40 | 202402 | 已缴费 | | 60 | 202510 | 已缴费 | |

近60个月缴费单位信息

| 缴费单位名称 | 缴费起止时间 | 缴费单位名称 | 缴费起止时间 |
|---|---|---|---|
| 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 2020年11月-2025年10月 | | |
| 截至2025年10月，累计缴费月数 | | 364 | |

备注：1、本缴费情况的信息以申请打印时点的参保缴费情况为依据，供参考；亦可通过“一网通办”平台、“随申办”APP或线下自助服务终端查询获取。

2、“已登记”表示参保人员属于社会保险参保登记状态；“累计缴费月数”显示的月数为实际记账月数。

◆ 上海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业务专用章已经上海市数字证书认证中心认证，是对外经办业务指定电子印章，与社保经办机构印章具有同等效力，不再另行盖章。

经办机构：上海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

日期：2025-11-6

上海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 业务专用章

电子印章验证码：MEUCIQCoK3FepedNs+7orrSMdFtGmBWmmKfqulhh0dDYf2SkKwIgCmcoH+f7wXBwpHOpSWgJQ4yzJS10Er+NigD81guov2A=

让照片通过“一网通办”APP业务的签发证明可调取时间：2025年11月6日

# 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文件

沪建装司〔2023〕4号

## 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br>关于2023年度各基层单位干部聘任的决定

集团总部各部门、各单位:

经研究决定:

cj6822024-03-2009:11:24

**第一工程公司**

王斌毅　任第一工程公司总经理;

金　晶　任第一工程公司副总经理、总工程师;

龙　凯　任第一工程公司副总经理;

徐龙平　任第一工程公司副总经理;

黄朱周　任第一工程公司副总经理;

顾　佶　任第一工程公司副总经理。

**第二工程公司**

徐　欣　任第二工程公司总经理;

缪健东　任第二工程公司副总经理;

接传华　任第二工程公司副总经理;

朱嘉杰　任第二工程公司副总经理;

邹　翔　任第二工程公司副总经理、总工程师；

俞国勇　任第二工程公司副总经理；

杨雅俊　任第二工程公司总会计师；

**第三工程公司**

张　腾　任第三工程公司总经理；

舒剑玲　任第三工程公司总会计师；

王惠敏　任第三工程公司副总经理；

陈培俊　任第三工程公司副总经理；

冯　伟　任第三工程公司副总经理；

林小女　任第三工程公司副总经理；

杨谨锋　任第三工程公司副总经理；

储秋实　任第三工程公司副总经理；

**第六工程公司**

王家圣　任第六工程公司总经理；

唐　晟　任第六工程公司副总经理；

**第七工程公司**

孔劲松　任第七工程公司总经理；

孔剑明　任第七工程公司副总经理；

包忠良　任第七工程公司总工程师；

陈　珊　任第七工程公司总会计师；

沈定伟　任第七工程公司副总经理；

李　震　任第七工程公司副总经理；

庄轶佳　任伟伦设计总经理；

虞　霖　任伟伦设计副总经理；

邓　敏　任伟伦设计副总经理。

迪生木业

谢　江　任迪生木业总经理；

倪　晓　任迪生木业副总经理；

吴春军　任迪生木业总会计师。

迪伦材料

刘　飞　兼任迪伦材料总经理；

凤晓峰　任迪伦材料副总经理；

cj6822024-03-2009:11:24

木研所

田启魁　任木研所总经理；

孙小苗　任木研所副总经理。

以上人员职务聘任期为：2023年1月1日—2025年12月31日。

二〇二三年一月五日

**主题词：人事　基层单位　聘任　决定**

抄送：集团纪委、工会、团委、集团党群工作部。

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总裁事务部　2023年1月5日印发

## 2、项目经理工作业绩一览表

| 姓 名 | 阚恺 | 拟任岗位 | 项目经理 |
|---|---|---|---|
| 性 别 | 男 | 学 历 | 本科 |
| 年 龄 | 38岁 | 毕业学校和时间 | 同济大学<br>2009.07 |
| 注册建造师证书编号 | 沪1312014201401723 | 职 称 | 高级工程师 |
| 工作年限 | 16年 | 职称证书编号 | 24GEEBCH1787 |

工作业绩

| 项目名称 | 建筑类型规模 | 开、竣工日期 | 获奖情况 | 担任职务 | 项目工作期限 |
|---|---|---|---|---|---|
| 火车站北广场综合交通枢纽B2地块原酒店大楼内部改造项目酒店精装修施工标段 | 建筑类型：酒店<br>建筑面积：50745.96平方米<br>合同金额：12120.5532万元 | 2019.11.30-2020.12.09 | 2021-2022年度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 项目经理 | 375日 |
| XDG-2015-21号中萃北地块项目内部提升工程EPC工程总承包 | 建筑类型：酒店<br>合同金额：16694.0527万元 | 2024.10.25-2025.06.30 | / | 项目经理 | 167日 |

2025 年 11 月 11 日 (盖章)

注册建造师证

使用有效期：2025年10月13日
2026年04月14日

#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阚恺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87年02月05日

注册编号：沪1312014201401723

聘用企业：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建筑工程(有效期：2024-05-07至2027-05-06)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阚恺

个人签名：阚恺

签名日期：2025.10.13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签发日期：2014年12月31日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沪建安B（2015）1112103

姓　　名：阚恺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87年02月05日

企 业 名 称：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18年07月27日

有 效 期：2024年05月22日　至　2027年07月24日

发 证 机 关：上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委员会

发 证 日 期：2024 年 05 月 22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职称证

# 上海市高级职称证书

姓　　名：阚恺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87-02

证 件 类 型：居民身份证

证　件　号：310110198702050676

工 作 单 位：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职 称 名 称：高级工程师

专 业 名 称：施工管理

评 审 机 构：上海市工程系列土建施工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取得职称时间：2025-01-20

证 书 编 号：24GEEBCH1787

请下载“随申办市民云”APP
扫描二维码查询证书信息

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专业技术资格证书
专用章

毕业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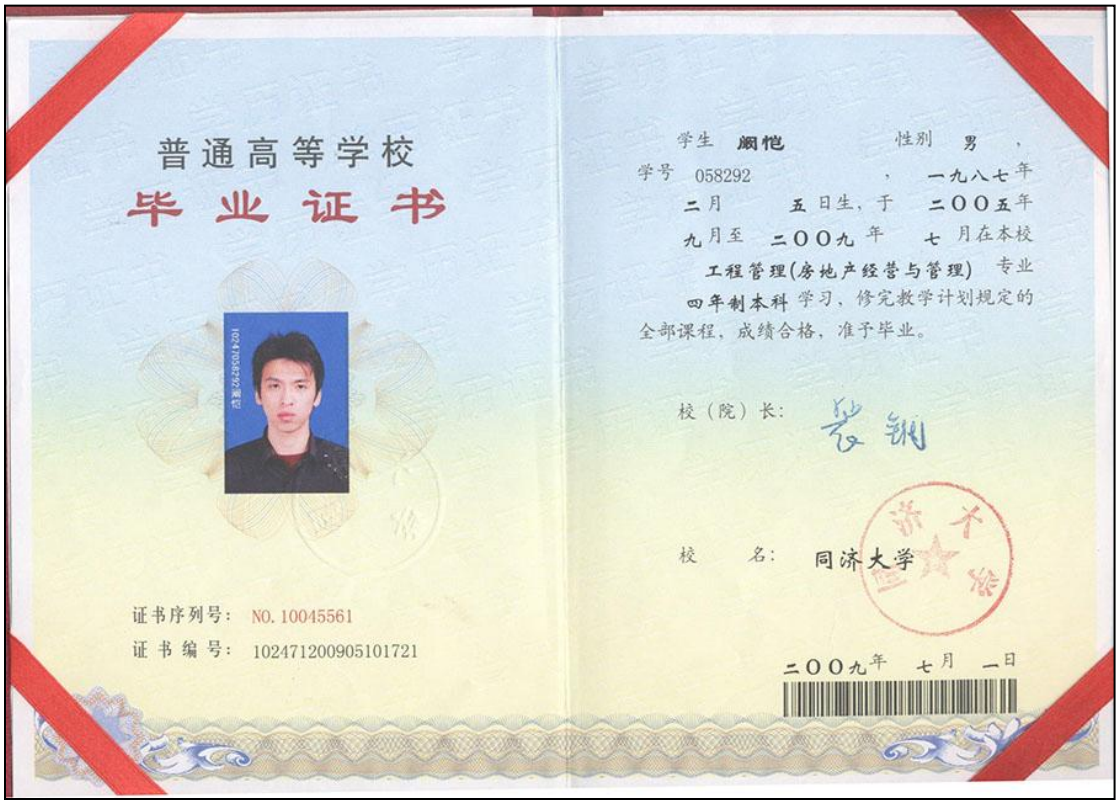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阚恺 性别 男，

学号 058292，一九八七年

二月 五日生，于 二〇〇五年

九月至 二〇〇九年 七月在本校

工程管理(房地产经营与管理) 专业

四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院）长：

校 名：同济大学

二〇〇九年 七月 一日

证书序列号：NO. 10045561

证书编号：102471200905101721

身份证

姓名 阚恺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7 年 2 月 5 日

住址 上海市杨浦区双阳路209号9室

公民身份号码 310110198702050676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上海市公安局杨浦分局

有效期限 2015.04.07-2035.04.07

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就下列内容进行变更，原合同内容继续有效。

1、合同期限：自2015年8月1日起至2018年7月31日。

2、工作岗位：_____。

3、_____。

4、_____。

5、_____。

甲方：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签章）：周悦

代表（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劳动合同续签、变更协议（二）：

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就下列内容进行变更，原合同内容继续有效。

1、合同期限：自2018年8月1日起至2023年7月31日。

2、工作岗位：_____。

3、_____。

4、_____。

5、_____。

甲方：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签章）：周悦

代表（签章）：

日期：2018年7月15日

劳动合同续签、变更协议（三）：

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就下列内容进行变更，原合同内容继续有效。

1、合同期限：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2、工作岗位：_____。

3、_____。

4、_____。

5、_____。

甲方：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签章）：

代表（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劳动合同续签、变更协议（四）：

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就下列内容进行变更，原合同内容继续有效。

1、合同期限：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2、工作岗位：_____。

3、_____。

4、_____。

5、_____。

甲方：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签章）：

代表（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编号：1962

# 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 劳动合同书

姓　　名：周悦

身份证号码：310110198702050676

甲方：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顾悦

住所：上海市闸北区永和路318弄3号楼　　住址：双阳路2095号9室

法定代表人：谢建伟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上海市劳动合同条例》及有关法律法规和甲方的规章制度，经甲、乙双方平等协商一致，自愿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本合同所列条款。

第一条：合同类别及期限

1、本合同为无固定期限：自 / 年 / 月 / 日起。

2、本合同为固定期限：

自 2014年 8月 1日起，至 2015年 7月 31日止。

其中试用期自 2014年 8月 1日起，至 2015年 1月 31日止。

3、完成 / 工作为期限。

第二条：工作内容和工作地点

1、甲方聘用乙方从事 施工员助理岗位 工作。

2、乙方应按岗位职责和规范要求，按时、按质、按量完成工作任务。

3、甲方根据经营需要和乙方的实际能力和表现，经与乙方协商后，可调动乙方的工作岗位，乙方应予积极配合。

4、甲方的工作地点为1、上海市闸北区永和路318弄3号楼（公司总部）；2、甲方所承接项目的施工现场（含市外项目）。乙方自愿在上述地点工作。

第三条：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

甲乙双方根据《集体合同》、《员工手册》等公司有关基本管理制度的有关内容执行。

第四条：劳动报酬

1、乙方的月基本工资为人民币 2460.00 元，每月8日为甲方发薪日。遇节假日提前发放。甲方应以现金或银行划账形式按月支付工资。

2、甲方根据公司的生产经营状况以及对乙方的工作实绩、能力高低、贡献大小的考核结果，发放奖金。

第五条：社会保险和福利待遇

1、甲方应按国家和上海市的有关规定为乙方办理社会保险，乙方自付部分的金额由甲方在其工资中代扣代缴。

2、甲方为乙方提供《集体合同》、《员工手册》等规定的福利待遇。

第六条：劳动保护、劳动条件和职业危害防护

甲方为乙方创造符合国家安全卫生规定的工作环境，为乙方提供必要的劳动保护用品并进行劳动安全卫生教育。乙方必须增强自我保护意识，严格遵守安全操作规程和卫生管理制度。



第七条：劳动纪律

1、合同期内，乙方须严格遵守国家、上海市的法律、法规、政策以及甲方依法制定的《员工手册》和各项规章制度。

2、甲方按照国家、上海市的法律、法规、政策以及甲方依法制定的《员工手册》和各项规章制度，对乙方进行管理、监督、检查并予以奖励和处罚，直至解除劳动合同。

第八条：劳动合同的终止、中止、续订、变更、解除

本劳动合同的终止、中止、续订、变更、解除按国家、上海市的法律、法规、政策以及甲方依法制定的《员工手册》和各项规章制度执行。

第九条：违反劳动合同的责任

1、甲、乙双方必须严格履行本劳动合同，除因不可抗拒力造成不能履行劳动合同外，任何一方违反劳动合同，均要承担违约责任。

2、合同履行期间，由于一方原因给对方造成经济损失的，应根据其后果和责任大小，予以赔偿。

第十条：双方需要约定的其他条款

1、合同期间，如甲方为乙方提供培训费用，对乙方进行专业技术培训的，甲乙双方可另行订立《培训协议》，约定服务期和违约金。没有另行订立《培训协议》的，按照培训结束后服务五年计算服务期，违约金数额为因培训所产生的费用总额，按照服务年限逐年递减。

2、乙方未经授权允许泄漏与本岗位工作相关的信息，给甲方造成损失的，按第九条第二项的规定执行，后果严重的甲方可与乙方解除劳动合同。涉及犯罪的，将移交司法机关处理。合同终止或解除后，乙方继续负有保密义务。

3、根据乙方知晓甲方秘密的程度，甲方可根据需要与乙方订立《竞业限制协议》，约定竞业限制的范围、地域、期限，同时约定每月甲方向乙方支付的经济补偿数额。

4、/

5、/

第十一条：履行合同中发生的劳动争议，可以通过工会协商解决或向劳动争议调解委员会申请调解，也可自劳动争议发生之日起六十天内直接向甲方所在地的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第十二条：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没有规定的，甲、乙双方可商订补充协议作为本合同附件，合同附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若与国家规定相悖的，则以国家规定为准。

第十三条：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经甲方盖劳动合同专用章、乙方签名后生效，并具同等相应法律效力。

甲方：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签章）：顾悦

代表（签章）：

日期：2014 年 8 月 1 日

附件1：

合同编号：1962

# 劳 动 合 同 书

甲　　方：**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利雄**

住　　所：**上海市静安区永和路318弄3 号楼**　　电　　话：021-26079955

乙　　方：阚恺　　身份证号码：310110198702050676

有效送达地址：上海市杨浦双阳路209号9室

（地址变更时应于一周内书面通知公司）

根据《劳动法》、《劳动合同法》、《劳动合同法实施条例》等国家及地方有关法律、法规和甲方的规章制度，经甲、乙双方平等协商一致，自愿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本合同所列条款。

**第一条：合同类别及期限**

1、本合同为无固定期限：自2023年8月1日起，至法定解除或终止情况出现时。

2、本合同为固定期限：自＿＿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

（其中试用期自＿＿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

3、自＿＿年＿月＿日起，至＿＿＿＿＿＿＿＿工作（项目）完成为期限。

**第二条：工作内容和工作地点**

1、甲方聘用乙方从事施工项目管理工作。

2、乙方应按岗位职责及部门工作要求，按时、按质、按量完成工作任务。

3、甲方根据经营生产需要或乙方能力和表现，可依法调整乙方的工作内容，乙方同意服从甲方安排，恪尽职守，努力完成工作任务。乙方因不执行该调整可构成旷工或不服从工作安排，甲方可依据《员工手册》和各项规章制度的相关条款做出相应处理直至解除劳动合同。

4、乙方的工作地点：①集团总部办公地；②集团公司所属基层单位办公地；③甲方所承接项目的施工现场（含市外项目）。乙方知悉甲方施工行业性质并同意在上述地点工作，乙方在上述地点内相互调整或短期出差的，不属于工作地点的变更。

5、工作内容或职等职级发生变更的，甲方根据员工职业通道相关内容在合理范围内同步变更相应薪酬待遇。

6、员工手册等规章制度中对于劳动合同变更有规定的，双方承认效力并同意遵照执行。

**第三条：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

1、甲方实行标准工时/不定时工时工作制/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以劳动部门的最终批复为准。

2、因行业特性所致的加班，甲方给予乙方补休、轮休或支付加班工资。双方确定加班工资的计算基数为岗位工资。

3、员工手册及相关工时制度有加班相关规定的条款，为劳动合同的有效补充。

4、乙方依法享有的带薪年休假及其他各类法定假期，按甲方假期类相关制度规定执行。

**第四条：劳动报酬**

1、乙方岗位工资包括基础工资¥3000元和职等职级工资¥5700元，每月8日发放。

2、乙方的工资结构一般参照薪酬类相关制度或者甲方其他有效文件予以认定，通常分为：岗位工资、岗位考核激励、组织绩效激励、企业福利待遇。乙方实际每月工资所含结构与前述制度不一致的，以实际履行为准。

3、根据甲方薪酬制度，乙方的上述非固定金额的劳动报酬是否享有、具体标准、考核条件、发放时间等按照甲方相关规章制度包括但不限于薪酬体系方案执行，并随甲方规章制度的变化而相应调整。

4、乙方对当月发放的劳动报酬有异议的，需在当月发放的工资入账之日起15天内，书面向人力资源部提出。逾期提出或未提出的，视为认可。

**第五条：社会保险和福利待遇**

1、甲方按国家、地方的有关规定为乙方办理社会保险，乙方自付部分的金额由甲方在其工资中代扣代缴。

2、甲方为乙方提供《集体合同》、《员工手册》等规定的福利待遇。

**第六条：劳动保护、劳动条件和职业危害防护**

甲方为乙方创造符合国家安全卫生规定的工作环境，为乙方提供必要的劳动保护用品并进行劳动安全卫生教育。乙方必须增强自我保护意识，严格遵守安全操作规程和卫生管理制度。

**第七条：劳动纪律**

1、乙方须严格遵守国家、地方的法律、法规、政策以及甲方依法制定的《员工手册》和各项规章制度。

2、甲方按照国家、地方的法律、法规、政策以及甲方依法制定的《员工手册》和各项规章制度，对乙方进行管理、监督、检查并予以奖励和处罚。

**第八条：劳动合同的中止、续订、变更、解除、终止**

1、本劳动合同的中止、续订、变更、终止、解除按国家、地方的法律、法规、政策以及甲方依法制定的《员工手册》和各项规章制度执行。

2、试用期内乙方有以下情形之一的，为不符合录用条件，甲方有权解除劳动合同并不予支付补偿金：

（1）乙方入职登记表中填写的学历、工作经历、资质证书、身体健康情况系虚假或有遗漏；

（2）除新患疾病及工伤，试用期内出勤率未达到85%；

（3）试用期内存在违反规章制度中可予管理处罚的行为；

（4）试用期内存在严重违反职业操守、职业基本素质的行为；

（5）试用期部门考评结果为不留用的；

（6）乙方不符合甲方《员工手册》或其他规章制度中规定或双方在其他文件中约定为录用条件的情形。

3、甲方有权依据法律法规规定、劳动合同约定、规章制度的规定单方变更劳动合同，亦可基于生产经营需要合理变更劳动合同。

4、劳动合同解除或终止后，乙方应配合甲方办妥离职交接手续，交接手续包括退还公司业务文件、资料、凭证、物品，将相关业务情况详细告知接管人等，如乙方未办理工作交接，甲方有权暂缓支付补偿金（若有），并要求乙方就此给甲方造成的实际损失予以赔偿。实际损失包括但不限于：

（1）甲方为获得相关资料等所额外支付的费用；

（2）因上述资料或物品未交接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3）甲方临时使用的替代人员的劳动报酬或劳务费用。

**第九条：违反劳动合同的责任**

1、双方必须严格履行本劳动合同，除因不可抗拒力造成不能履行劳动合同外，任何一方违反劳动合同，均要承担法律法规规定的相应责任。

2、合同履行期间，由于一方原因给对方造成经济损失的，应根据其后果、责任大小，予以赔偿。

**第十条：双方需要约定的其他条款**

1、合同期间，如甲方为乙方提供专项培训费用，对乙方进行专业技术培训的，甲乙双方可另行订立《培训协议》，约定服务期和违约金。

2、乙方未经授权允许泄漏与本岗位工作相关的信息，给甲方造成损失的，按第九条第二项的规定执行；造成严重后果或严重违反制度的，甲方可与乙方解除劳动合同。涉及犯罪的，将移交司法机关处理。合同终止或解除后，乙方继续负有保密义务。

3、甲方可根据需要与乙方订立《竞业限制协议》，约定竞业限制的范围、地域、期限，同时约定每月甲方向乙方支付的经济补偿数额及乙方违反竞业限制义务应当承担的违约金。

1、无

5、无

**第十一条：**履行合同中发生的劳动争议，可以通过工会协商解决或向劳动争议调解委员会申请调解，也可在法律规定的期限内直接向甲方所在地的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第十二条：**本合同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规定和甲方管理制度执行；必要时，甲乙双方签订的补充协议作为本合同附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若与国家规定相悖的，则以国家规定为准。

**第十三条：**甲方《员工手册》、所有规章制度及其附加表单均为本合同附件，甲方有权根据工作需要随时依法定程序制定或修改，乙方必须严格遵守。《员工手册》及所有规章制度可通过公司内部办公系统、门户网站、签收、邮箱发送、工作群上传等方式向乙方公示，乙方应及时查阅，不得以未查阅、不知晓为由主张无效。

**第十四条：**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经甲方盖劳动合同专用章、乙方签名后生效，具同等相应法律效力。

甲　方：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盖章）

代　表（签章）：

乙　方（签字）：

日期：2023 年 7 月 5 日

# 参保人员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情况

| 姓名 | 阚恺 | | 社会保障号码 | | 310110198702050676 | | | 证件号码 | | 310110198702050676 | |
|---|---|---|---|---|---|---|---|---|---|---|---|
| 序号 | 年 月 | 缴费情况 | 补缴退账年月 | 序号 | 年 月 | 缴费情况 | 补缴退账年月 | 序号 | 年 月 | 缴费情况 | 补缴退账年月 |
| 1 | 202011 | 已缴费 | | 21 | 202207 | 已缴费 | | 41 | 202403 | 已缴费 | |
| 2 | 202012 | 已缴费 | | 22 | 202208 | 已缴费 | | 42 | 202404 | 已缴费 | |
| 3 | 202101 | 已缴费 | | 23 | 202209 | 已缴费 | | 43 | 202405 | 已缴费 | |
| 4 | 202102 | 已缴费 | | 24 | 202210 | 已缴费 | | 44 | 202406 | 已缴费 | |
| 5 | 202103 | 已缴费 | | 25 | 202211 | 已缴费 | | 45 | 202407 | 已缴费 | |
| 6 | 202104 | 已缴费 | | 26 | 202212 | 已缴费 | | 46 | 202408 | 已缴费 | |
| 7 | 202105 | 已缴费 | | 27 | 202301 | 已缴费 | | 47 | 202409 | 已缴费 | |
| 8 | 202106 | 已缴费 | | 28 | 202302 | 已缴费 | | 48 | 202410 | 已缴费 | |
| 9 | 202107 | 已缴费 | | 29 | 202303 | 已缴费 | | 49 | 202411 | 已缴费 | |
| 10 | 202108 | 已缴费 | | 30 | 202304 | 已缴费 | | 50 | 202412 | 已缴费 | |
| 11 | 202109 | 已缴费 | | 31 | 202305 | 已缴费 | | 51 | 202501 | 已缴费 | |
| 12 | 202110 | 已缴费 | | 32 | 202306 | 已缴费 | | 52 | 202502 | 已缴费 | |
| 13 | 202111 | 已缴费 | | 33 | 202307 | 已缴费 | | 53 | 202503 | 已缴费 | |
| 14 | 202112 | 已缴费 | | 34 | 202308 | 已缴费 | | 54 | 202504 | 已缴费 | |
| 15 | 202201 | 已缴费 | | 35 | 202309 | 已缴费 | | 55 | 202505 | 已缴费 | |
| 16 | 202202 | 已缴费 | | 36 | 202310 | 已缴费 | | 56 | 202506 | 已缴费 | |
| 17 | 202203 | 已缴费 | | 37 | 202311 | 已缴费 | | 57 | 202507 | 已缴费 | |
| 18 | 202204 | 已缴费 | | 38 | 202312 | 已缴费 | | 58 | 202508 | 已缴费 | |
| 19 | 202205 | 已缴费 | | 39 | 202401 | 已缴费 | | 59 | 202509 | 已缴费 | |
| 20 | 202206 | 已缴费 | | 40 | 202402 | 已缴费 | | 60 | 202510 | 已登记 | |

近60个月缴费单位信息

| 缴费单位名称 | 缴费起止时间 | 缴费单位名称 | 缴费起止时间 |
|---|---|---|---|
| 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 2020年11月-2025年09月 | | |
| 截至2025年10月，累计缴费月数 | | 194 | |

备注：1、本缴费情况的信息以申请打印时点的参保缴费情况为依据，供参考；亦可通过“一网通办”平台、“随申办”APP或线下自助服务终端查询获取。

2、“已登记”表示参保人员属于社会保险参保登记状态；“累计缴费月数”显示的月数为实际记账月数。

◆ 上海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业务专用章已经上海市数字证书认证中心认证，是对外经办业务指定电子印章，与社保经办机构印章具有同等效力，不再另行盖章。

经办机构：上海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

打印日期：2025-10-16

上海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 业务专用章

电子印章验证码：MEUCIQCta+bX1nOW8GgVcj2kOus9gP/NmDbPKF3icOwYZb1euQIgYdDa0tg8XNaHGZ55A8Wu0fHDJIOUgqWshZfUzXc80LO=

APP业务 调取时间：2025年10月16日 仅供办理社保业务使用 请勿他用

# 项目经理业绩证明文件

## 1、火车站北广场综合交通枢纽 B2 地块原酒店大楼内部改造项目酒店精装修施工标段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页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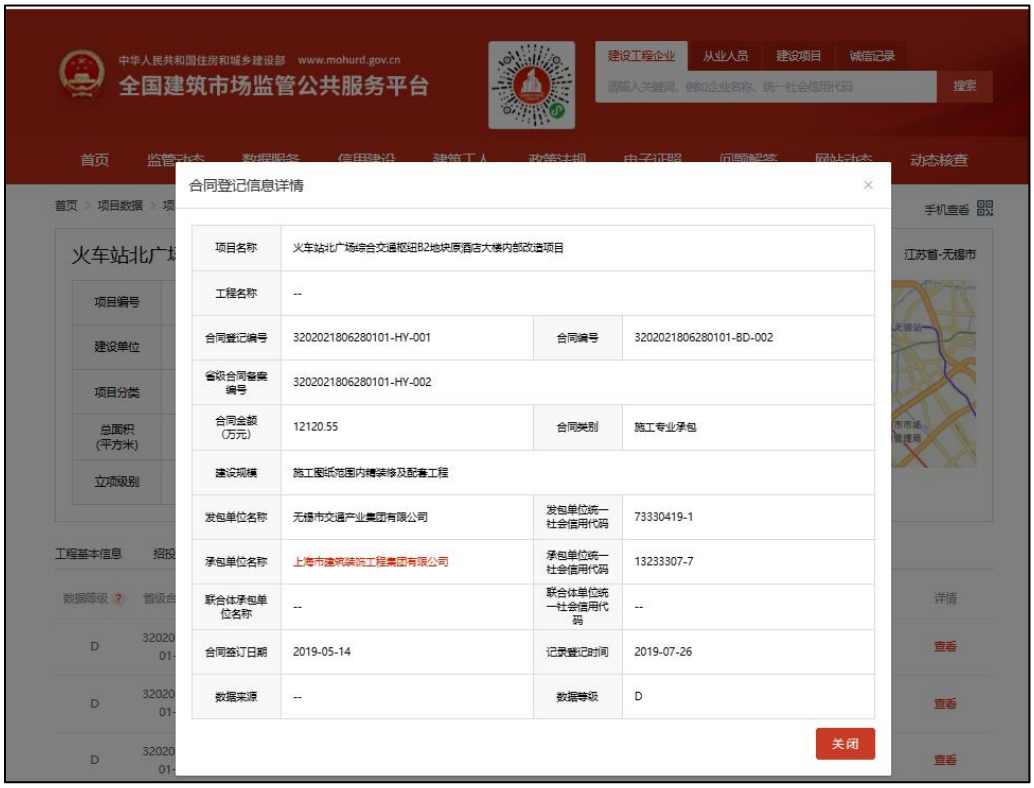

中标通知书

# 中 标 通 知 书

WXLX201806022-W01

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无锡市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项目业主)（招标人)的火车站北广场综合交通枢纽B2地块原酒店大楼内部改造项目(项目名称)酒店精装修施工（标段名称）的评标工作已结束，根据工程招标投标的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本工程招标文件的规定，确定你单位为中标人。

请你方派代表于2019年05月16日前至无锡市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与我方洽谈合同。

<table>
<tr><td colspan="5">中标范围：　施工图纸范围内精装修及配套工程</td></tr>
<tr><td colspan="2">中标价（元）：　121205532.21<br>中标费率：</td><td>中标工期(天)：</td><td>365</td><td>中标质量：　一次性验收合格</td></tr>
<tr><td rowspan="2">其中暂估价(万元)</td><td>工程</td><td colspan="3">161</td></tr>
<tr><td>材料</td><td colspan="3">/</td></tr>
<tr><td colspan="5">以暂估价形式包括在总承包范围内的建设工程以及与建设工程有关的货物、服务,属于依法必须招标的项目范围且达到国家规定规模标准的,应当依法进行招标。</td></tr>
<tr><td>项目负责人：</td><td>[illegible]</td><td>证书编号：</td><td colspan="2">沪131141401723</td></tr>
</table>

招标人：（公章）　　招标代理机构：（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

代理项目负责人：、（签名及证号）

代理负责人：刘青娴

证号：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

2019年04月16日

说明：本通知招标投标管理处、建设单位、招标代理机构、中标单位各执一份

合同关键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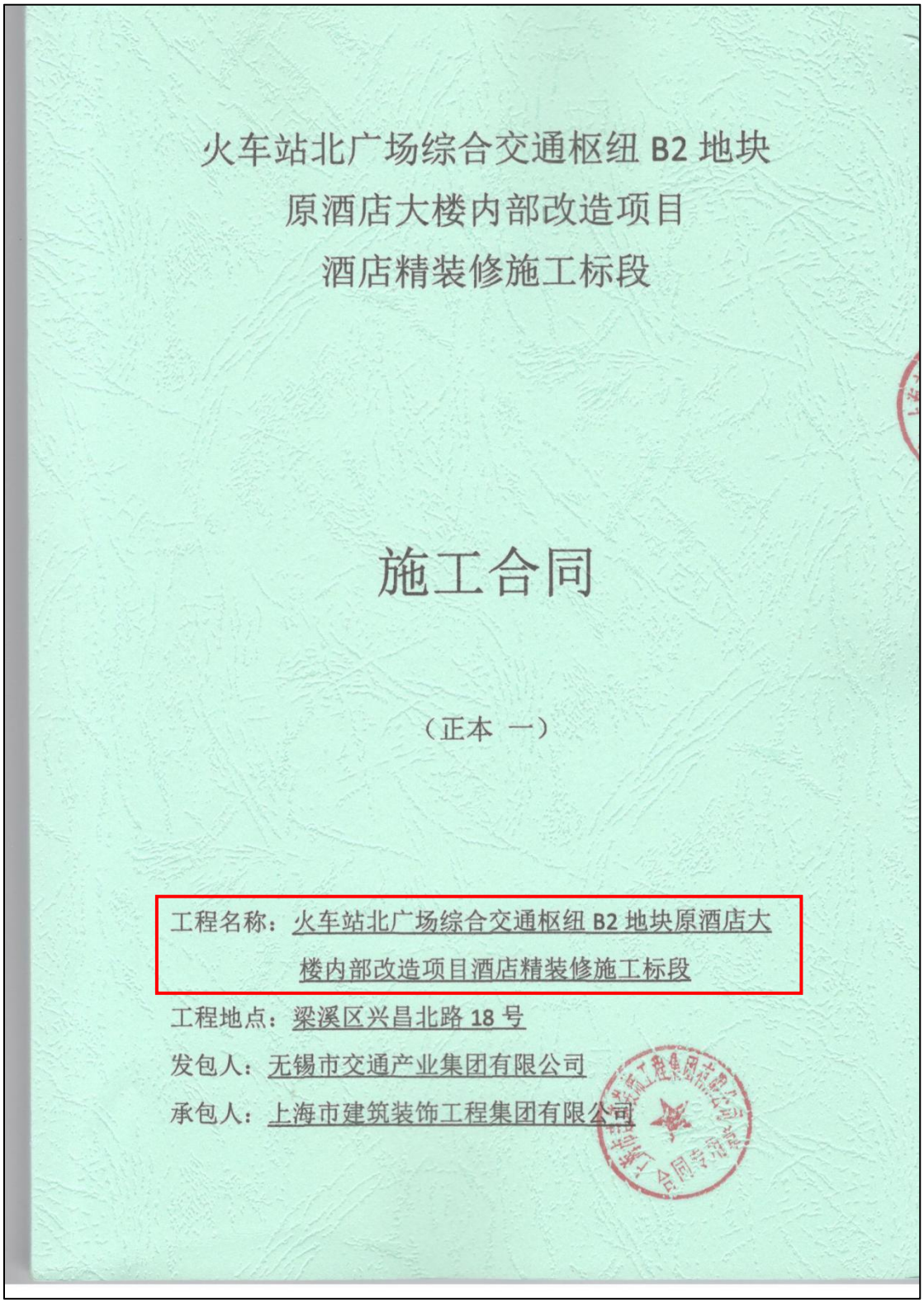

火车站北广场综合交通枢纽 B2 地块
原酒店大楼内部改造项目
酒店精装修施工标段

# 施工合同

（正本 一）

工程名称：火车站北广场综合交通枢纽 B2 地块原酒店大楼内部改造项目酒店精装修施工标段

工程地点：梁溪区兴昌北路 18 号

发包人：无锡市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 建 设 工 程 施 工 合 同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监制

#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无锡市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项目业主)(招标人)
承包人（全称）：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火车站北广场综合交通枢纽B2地块原酒店大楼内部改造项目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火车站北广场综合交通枢纽B2地块原酒店大楼内部改造项目(项目名称)酒店精装修施工标段

2.工程地点：梁溪区兴昌北路18号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锡行审投许[2018]143号

4.资金来源：自筹

5.工程内容：施工图纸范围内精装修及配套工程

6.工程承包范围：

施工图纸范围内精装修及配套工程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19年5月25日

计划竣工日期： 2020年5月24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365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一次性验收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壹亿贰仟壹佰贰拾万零伍仟伍佰叁拾贰元贰角壹分(¥121205532.21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壹佰捌拾伍万叁仟玖佰伍拾壹圆叁角玖分(¥1853951.39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零(¥0.00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壹佰陆拾壹万圆整(¥1610000.00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伍佰壹拾贰万圆整(¥5120000.00元)。

2.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单价。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姓名 阚恺职称：_身份证号：310110198702050676证书编号：沪131141401723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号：沪建安B(2015)1112103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2）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3）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4）通用合同条款；

（5）技术标准和要求；

（6）图纸；

（7）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8）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2019年05月14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无锡市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起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8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4份，承包人执4份。

| | |
|---|---|
| 发包人（盖单位章）： | 承包人（盖单位章）： |
|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
| 组织机构代码：91320200733041919 | 组织机构代码：91310000132333077B |
| 地　址： | 地　址：施工单位注册地址 |
| 邮政编码： | 邮政编码： |
| 法定代表人： | 法定代表人：王利雄 |
| 委托代理人：魏斌 | 委托代理人：毛瑞 |
| 电　话： | 电　话：021-26079955 |
| 传　真： | 传　真：021-36561200 |
| 电子信箱： | 电子信箱：ruan_f@scdec.com |
|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无锡城西支行 |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第二支行 |
| 账　号：155180782210001 | 账　号：31001502500055468390 |
| 日期：2019年05月14日 | 日期：2019年05月14日 |

竣工验收证明

# 单位工程竣工验收证明

工程名称：火车站北广场地块综合交通枢纽 B2 地块原酒店大楼内部改造项目酒店精装修施工标段

验收日期：2020 年 12 月 9 日

| | | | | | | | | | |
|---|---|---|---|---|---|---|---|---|---|
| 建设单位 | 无锡市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 | | | 监理单位 | 无锡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 | | |
| 施工单位 | 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 | | | 设计单位 | 上海海直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 | | |
| 建筑面积 | 50745.96 | 工程造价 | 12120.55 万元 | 结构层次 | 22 层 | 开竣工日期 | 2018年7月30日<br>2020年12月9日 | 质量等级 | 一级 |
| 验收意见 | 本工程装修已结束，施工过程中，严格按照施工规范要求，做好各分项的隐蔽工程的防火、防水、防腐处理。所有装饰材料严格按设计要求采购且质保资料齐全，工程装修质量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 | | | | | | | | |
| 施工单位 | 监理单位 | 建设单位 | 设计单位 | 有关单位 |
| 技术负责人（签字）<br>（公章）2020.12.9 | 总监理工程师（签字）<br>（公章）2020.12.9 | 单位负责人（签字）<br>（公章）2020.12.9 | 参加人员（签字）<br>（公章）2020.12.9 | 参加人员（签字） |

# 工 程 竣 工 报 告

| | | | |
|---|---|---|---|
| 工程名称 | 火车站北广场地块综合交通枢纽B2地块原酒店大楼内部改造项目酒店精装修施工标段 | 结构类型 | 框架 |
| 工程地址 | 无锡市梁溪区兴昌北路18号 | 建筑面积 | 50745.96m² |
| 建设单位 | 无锡市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 开工日期 | 2019年11月31日 |
| 勘察单位 | / | 完工日期 | 2020年9月28日 |
| 设计单位 | 上海海直设计有限公司 | 合同工期 | 365天 |
| 施工单位 总包 / 分包 | 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 工程造价 | 12120.55万元 |

| 竣工条件具备情况 | 项目内容 | 施工单位自检情况 |
|---|---|---|
| | 完成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情况 | 已完成合同约定内容 |
| | 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 | 按要求整理齐全 |
| | 主要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的进场试验报告(含监督抽检)资料 | 齐全 |
| | 工程款支付情况 | 按合同要求已支付 |
| | 工程质量保修书 | 齐全 |
| | 监督站责令整改问题的执行情况 | 已全部整改回复 |
| | | |
| | | |

已完成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特申请办理工程竣工验收手续。

项目经理：

企业技术负责人：

法定代表人：

(施工单位公章)

2020年9月28日

# 装饰 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编号：苏 TJ6

| | | | | | |
|---|---|---|---|---|---|
| (子)单位工程名称 | 火车站北广场综合交通枢纽B2地块原酒店大楼内部改造项目酒店精装修施工标段 | 子分部工程数量 | 10 | 分 项工程数量 | 19 |
| 施工单位 | 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 项目负责人 | 阚恺 | 技术(质量)负责人 | 刘淳 |
| 分包单位 | / | 分包单位负责人 | / | 分包内容 | / |

| 序号 | 子分部工程名称 | 分项工程名称 | 检验批数量 | 施工单位检查结果 | 监理单位验收结论 |
|---|---|---|---|---|---|
| 1 | 地面 | 找平层 | 24 | 合格 | 验收合格 |
| 2 | | 大理石面层 | 24 | 合格 | 验收合格 |
| 3 | | 地砖 | 24 | 合格 | 验收合格 |
| 4 | | 地板 | 24 | 合格 | 验收合格 |
| 5 | | 地毯 | 24 | 合格 | 验收合格 |
| 6 | 抹灰 | 一般抹灰 | 24 | 合格 | 验收合格 |
| 7 | 门窗 | 木质门 | 24 | 合格 | 验收合格 |
| 8 | | 防火门 | 24 | 合格 | 验收合格 |
| 9 | 吊顶 | 整体面层吊顶 | 24 | 合格 | 验收合格 |
| 10 | 轻质墙 | 骨架隔墙 | 24 | 合格 | 验收合格 |
| 11 | 饰面板 | 石材安装 | 24 | 合格 | 验收合格 |
| 12 | | 木饰面安装 | 24 | 合格 | 验收合格 |
| 13 | 涂饰 | 涂料 | 24 | 合格 | 验收合格 |
| 14 | 裱糊与软包 | 裱糊 | 24 | 合格 | 验收合格 |
| 15 | | 软包 | 24 | 合格 | 验收合格 |
| 16 | 细部 | 窗帘盒 | 24 | 合格 | 验收合格 |
| 17 | | 护栏扶手 | 24 | 合格 | 验收合格 |
| 18 | | 固定家具 | 24 | 合格 | 验收合格 |
| 19 | 饰面砖 | 内墙面砖粘贴 | 24 | 合格 | 验收合格 |

| | | |
|---|---|---|
| 质量控制资料 | | 质量控制资料齐全、有效 |
| 安全和功能检验结果 | | 检测报告齐全、有效，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
| 观感质量检验结果 | | 好 |
| 综合验收结论 | 验收合格 | |
| 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br>年 月 日 | 监理单位总监理工程师：<br>年 月 日 | |

任命书

#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兹授权我单位 阚恺 同志担任 火车站北广场综合交通枢纽B2地块原酒店大楼内部改造项目酒店精装修施工标段 的施工项目负责人，对该工程项目的施工工作实施组织管理，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标准规范履行职责，并依法对设计使用年限内的工程质量承担相应终身责任。

本授权书自授权之日起生效。

| 被授权人基本情况 | | |
|---|---|---|
| 姓名 | 阚恺 | 身份证：310110198702050676 |
| 注册执业资格 | 一级建造师 | 注册执业证号：沪1312014201401723 |
| | | |

授权单位（盖章）：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盖章）：李佳

授权日期：2019年11月30日

获奖证明

#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 获奖证书

（公共建筑装饰类）

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火车站北广场综合交通枢纽B2地块原酒店大楼内改造项目工程

荣获二〇二一~二〇二二年度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特发此证

承建范围：地下二层至22层精装修区域，包含B1-B2层为设备层及厨房，一层为酒店大堂，二层至三层全日制餐厅、包房，四层宴会厅、会议室五层泳池、健身房。7-17层客房区，18-22层办公区等精装范围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至十一日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 制

2、XDG-2015-21 号中萃北地块项目内部提升工程 EPC 工程总承包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页面

中标通知书

# 中标通知书

WXLX202305005-X01

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无锡市梁溪文旅发展集团有限公司(项目业主)(招标人)的XDG-2015-21号中萃北地块项目内部提升工程(项目名称)EPC工程总承包(标段名称)的评标工作已结束，根据工程招标投标的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本工程招标文件的规定，确定你单位为中标人。

请你方派代表于2023年08月09日前至无锡市梁溪文旅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与我方洽谈合同。

| | | | |
|---|---|---|---|
| 中标范围 | 本工程采用设计、采购、施工一体化模式（EPC），为交钥匙工程，主要包括工程项目的设计、采购、施工直至竣工验收合格及缺陷责任期限内的保修等全部工作。具体包括：（1）项目设计内容：本项目建筑平面布局梳理，建筑外立面优化建议，室内装修（包括不限于酒店公共区、酒店客房区）、暖通空调，给排水，强电、弱电智能化、及室外景观工程及相关配套工程等所有设计工作，并包含品牌顾问、机电顾问、消防顾问、音视声顾问、厨洗顾问、景观顾问、标识顾问、室外标识顾问、艺术品顾问、及灯光设计，包括方案设计(含估算编制)、(扩大)初步设计(含概算)及施工图设计（包含室内装修施工图和二次机电施工图）、图纸报批及综合协调、相关报建配合及验收、归档工作、设计管理(对本项目所有相关设计及设计工作之外的设计内容提供总控、协调和审查并出具审查意见)以及后续服务等。但室外景观工程的施工图设计不在本次招标范围内；（2）项目施工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图纸范围内的室内装修、强电、弱电、智能化、二次给排水、场外样板间的建设及装修、室外道路及广场、室外景观园林、土石方、室外雨污水管、海绵等相关配套工程；（3）采购部分内容：项目材料及设备的采购、安装、调试。（4）项目施工过程中的效果把控和成本控制，办理项目相关所有手续，办理通过政府职能部门的各项专业验收和工程竣工验收，验收合格后配合发包人移交工程及全部验收资料，包括全过程报批报建、施工审批手续、竣工验收归档、直至竣工验收合格、竣工备案及缺陷责任期内的保修、养护并承担任何质量缺陷保修、养护责任等总承包的全部工作，承包人全权负责。 | | |
| 中标价(元) | 166940527.00 | 中标工期(天) | 380 |
| 中标费率 | | 中标质量 | 合格 |
| 其中暂估价(万元) | 工程 | 0 | |
| | 材料 | 0 | |
| 以暂估价形式包括在总承包范围内的建设工程以及与建设工程有关的货物、服务，属于依法必须招标的项目范围且达到国家规定规模标准的，应当依法进行招标。 | | | |
| 项目负责人 | 阚恺 | 证书编号 | JZ00396794 |

招标人：（公章）　　招标代理机构：（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　　代理项目负责人：（签名及证号）

代理负责人：雷敏

证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

2023年07月10日

说明：本通知招投标管理处、建设单位、招标代理机构、中标单位各执一份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造价工程师 雷敏 A06320007694 江苏万达工程造价事务所有限公司 有效期至：2022年12月31日

合同关键页

GF-2020-0216

# 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合同

（示范文本）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制定

# 第一部分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甲方)： 无锡市梁溪文旅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建设单位）

承包人(乙方)： 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承包单位）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 XDG-2015-21号中萃北地块项目内部提升工程EPC工程总承包项目的工程总承包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XDG-2015-21号中萃北地块项目内部提升工程EPC工程总承包 。

2. 工程地点： 江苏省无锡市梁溪区江南古运河旅游度假区内。

3. 工程审批、核准或备案文号： 梁行审投备〔2023〕56号

4. 资金来源： 自筹。

5. 工程内容及规模： 总改造面积约2.88万平方米。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精装工程、配饰工程、设备工程及智能化工程等。

6. 工程承包范围：本工程采用设计、采购、施工一体化工程总承包模式(EPC)，为交钥匙工程，包括本工程设计(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施工全过程的施工指导及技术咨询、现场服务、设计变更及项目验收等相关设计配合服务等)、工程施工、设备购置并安装、直至竣工验收合格以及保修期缺陷责任期内的保修、移交、备案等工程总承包项目的全部工作，并对工程的质量、安全、工期和造价等全面负责。

本工程采用设计、采购、施工一体化模式（EPC），为交钥匙工程，主要包括工程项目的设计、采购、施工直至竣工验收合格及缺陷责任期限内的保修等全部工作。具体包括

（1）项目设计内容：本项目建筑平面布局梳理，建筑外立面优化，室内装修（包括不限于酒店公共区、酒店客房区）、强电、弱电、智能化、二次给排水及室外景观工程及相关配套工程等所有设计工作，并包含品牌顾问、机电顾问、消防顾问、音视声顾问、厨洗顾问、标识顾问、室外标识顾问、艺术品顾问、其他（室内灯光设计），包括方案设计(含估算编制)、(扩大)初步设计(含概算)及施工图设计、图纸报批及综合协调、相关报建配合及验收、归档工作、设计管理(对本项目所有相关设计及设计工作之外的设计内容提供总控、协调和审查并出具审查意见)以及后续服务等。但室外景观工程的施工图设计、二次机电的方案深化及施工图设计不在本次招标范围内；

（2）项目施工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图纸范围内的室内装修、强电、弱电、智能化、二次给排水、场外样板间的建设及装修、室外道路及广场、室外景观园林、土石方、室外雨污水管、海绵等相关配套工程；

（3）采购部分内容：项目材料及设备的采购、安装、调试。

（4）项目施工过程中的效果把控和成本控制，办理项目相关所有手续，办理通过政府职能部门的各项专业验收和工程竣工验收，验收合格后配合发包人移交工程及全部验收资料，包括全过程报批报建、施工审批手续、竣工验收归档、直至竣工验收合格、竣工备案及缺陷责任期内的保修、养护并承担任何质量缺陷保修、养护责任等总承包的全部工作，承包人全权负责。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始工作日期：2023年07月10日。（具体开工日期以开工令为准）

计划开始现场施工日期：2023年08月10日。（具体开工日期以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4年07月25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380天，设计周期：30日历天；施工周期：350日历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

（1）设计要求的质量标准：满足并符合国家、地方及行业相关现行设计规范要求，符合相应阶段设计深度要求，做好图纸报批、综合协调等各项工作，配合组织专家论证，并确保各类审图及时顺利通过。

（2）施工要求的质量标准：符合国家验收合格标准，一次性验收100%合格。

（3）物资采购要求的质量标准：工程所有物资（设备、材料等）采购质量需符合现行国家标准及行业标准要求，合格率达到100%。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含税）为：

人民币（大写 壹亿陆仟陆佰玖拾肆万零伍佰贰拾柒元整 ）（¥166940527.00 元）。

具体构成详见价格清单。其中：

（1）设计费（含税）：

人民币（大写捌佰叁拾肆万贰仟元整 ）（¥ 8342000.00 元）；适用税率： 6 %，其中税金为人民币（大写 肆拾柒万贰仟壹佰捌拾捌元陆角捌分 ）（¥ 472188.68 元）；

（2）设备及工器具购置费（含税）：

人民币（大写 / ）（¥ / 元）；适用税率： / %，税金为人民币（大写 / ）（¥ / 元）；

（3）建筑安装工程费（含税）：

人民币（大写 壹亿伍仟叁佰柒拾玖万捌仟伍佰贰拾柒元整 ）（¥ 153798527.00 元）；适用税率：

9 %，其中税金为人民币(大写 壹仟贰佰陆拾玖万捌仟玖佰陆拾元玖角肆分) (¥ 12698960.94 元)；

(4) 暂估价(含税)：

人民币(大写 / ) (¥ / 元)。

(5) 暂列金额(含税)：

人民币(大写 肆佰捌拾万元整 ) (¥ 4800000 元)。

(6) 双方约定的其他费用(含税)：

人民币(大写 / ) (¥ / 元)；适用税率： / %，税金为人民币(大写 / ) (¥ /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 总价合同。 除根据合同约定的在工程实施过程中需进行增减的款项外，合同价格不予调整，但合同当事人另有约定的除外。

合同当事人对合同价格形式的其他约定：具体以第三部分专用合同条件中第14条约定为准。

五、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

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 阚恺 。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2)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如果有)；

(3) 专用合同条件及《发包人要求》等附件；

(4) 通用合同条款；

(5) 承包人建议书；

(6) 价格清单；

(7) 双方约定的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双方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合同文 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件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的设计、采购和施工等工作，确保工程质量

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八、订立时间

本合同于2013 年 7 月 24 日订立。

九、订立地点

本合同在 无锡市梁溪文旅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订立。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或盖章后成立，并自双方签字盖章生效。

十一、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捌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发包人执 肆 份，承包人执 肆 份。

发包人：无锡市梁溪文旅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公章）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132333077B

地址：　　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福山路33号17楼A座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200072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021-26079955

传真：　　传真：021-36561200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建行上海第二支行

账号：　　账号：31001502500055468390

竣工验收证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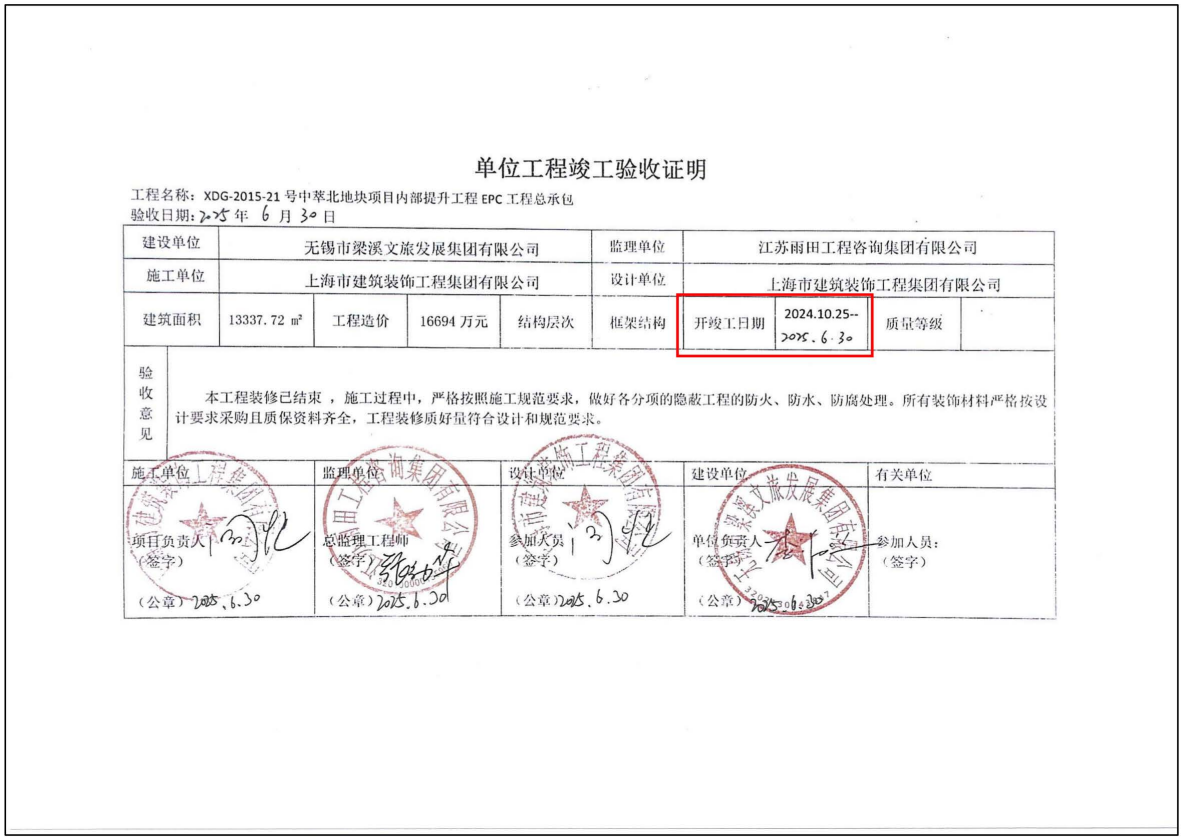

## 单位工程竣工验收证明

工程名称：XDG-2015-21 号中萃北地块项目内部提升工程 EPC 工程总承包
验收日期：2025 年 6 月 30 日

| | | | | | | | | | |
|---|---|---|---|---|---|---|---|---|---|
| 建设单位 | 无锡市梁溪文旅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 | | | 监理单位 | 江苏雨田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 | | |
| 施工单位 | 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 | | | 设计单位 | 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 | | |
| 建筑面积 | 13337.72 ㎡ | 工程造价 | 16694 万元 | 结构层次 | 框架结构 | 开竣工日期 | 2024.10.25--2025.6.30 | 质量等级 | |
| 验收意见 | 本工程装修已结束，施工过程中，严格按照施工规范要求，做好各分项的隐蔽工程的防火、防水、防腐处理。所有装饰材料严格按设计要求采购且质保资料齐全，工程装修质好量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 | | | | | | | | |
| 施工单位 | 项目负责人（签字）<br>（公章）2025.6.30 | | 监理单位 | 总监理工程师（签字）<br>（公章）2025.6.30 | | 设计单位 | 参加人员（签字）<br>（公章）2025.6.30 | 建设单位 | 单位负责人（签字）<br>（公章）2025.06.30 | 有关单位 | 参加人员：（签字） |

本项目招标查询网址：

https://www.wxlx.gov.cn/doc/2023/05/26/3968518.shtml

网站支持IPv6 无锡市梁溪区人民政府 欢迎您! 今天是:2025年10月22日 星期三 繁体版 无障碍浏览 长者模式 用户登录 智能问答

首页 领导之窗 资讯中心 走进梁溪 政府信息公开 互动交流 政务服务

无锡市梁溪区人民政府
WWW.WXLX.GOV.CN

建设项目类公告（含水利）

当前位置：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 建设项目类公告（含水利）

[WXLX202305005-X01]XDG-2015-21号中萃北地块项目内部提升工程EPC工程总承包

发布时间：2023-05-26 17:00 来源：公共资源接口用户 选择阅读字号：[ 大 中 小 ] 阅读次数：140

## 招标公告

### （采用资格后审方式）

XDG-2015-21号中萃北地块项目内部提升工程（项目名称）EPC工程总承包 标段招标公告

1.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XDG-2015-21号中萃北地块项目内部提升工程（项目名称）已由无锡梁溪区行政审批局（项目审批、核准或备案机关名称）以江苏省投资项目备案证-XDG-2015-21号中萃北地块项目内部提升工程 梁行审投备[2023]56号(批文名称及编号)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无锡市梁溪文旅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自筹(资金来源)，项目出资比例为国有资金：0.0%、其他国有：100.0%、私有资金：0.0%、外国政府及组织投资：0.0%、境外私人投资：0.0%，招标人为 无锡市梁溪文旅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招标代理机构为江苏万达工程造价事务所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本项目为网上电子投标。

2.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项目概况：

2.1.1建设地点：江苏省无锡市梁溪区江南古运河旅游度假区内

2.1.2建设规模：总改造面积约2.88万平方米。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精装工程、配饰工程、设备工程及智能化工程等。

2.1.3合同估算价：17200.0 万元

2.1.4工期要求：总工期要求380 日历天。

设计开工日期：2023年07月10日 08:00，施工开工日期：2023年08月10日 08:00，

工程竣工日期：2024年07月25日 17:30

2.1.5其他：（1）投标人若组成联合体参加投标的，联合体最多由2家单位构成，所有联合体成员应共同签署联合体投标协议书，并且明确各方的权利与义务；（2）联合体牵头人单位必须为具备[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2015 新标准）一级]（含）以上施工资质且具备有效安全生产许可证的施工企业，并作为主要负责人对联合体负总责。（3）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的名义单独投标或再与其他单位组建新的联合体申请人同时参与本项目的投标；（4）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应当具备与联合体协议中约定的分工相适应的资质条件；（5)拟派本项目的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须为联合体牵头人的在职员工。（6）联合体一旦中标，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招标人签订工程总承包合同，就中标项目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注：若采用联合体方式投标的，请联合体单位报名时同时插多把CA锁，联合体单位下载招标文件的时候，牵头人单位挑选到本标段信息后，再插上成员单位CA锁，并选择添加成员单位，点击保存按钮再下载招标文件，否则在中标后续阶段（如中标通知书，合同签订等环节）将无法显示成员单位名称。

2.1.6质量标准：设计要求的质量标准：符合现行国家、地方及行业相关设计规范要求，施工图设计质量必须达到国家关于建设工程或相关工程设计深度的要求，并须通过有关部门的审查和批准。施工要求的质量标准：施工质量符合设计图纸及国家及行业有关标准规范要求，工程质量达到国家及行业现行施工验收规范合格标准。物资采购质量标准：工程所有物资（设备、材料等）采购质量需符合符合现行国家标准及行业标准要求，合格率达到 100%。

2.2招标范围：本工程采用设计、采购、施工一体化模式（EPC）,为交钥匙工程，主要包括工程项目的设计、采购、施工直至竣工验收合格及缺陷责任期限内的保修等全部工作。具体包括：（1）项目设计内容：本项目建筑平面布局梳理，建筑外立面优化建议，室内装修（包括不限于酒店公共区、酒店客房区）、暖通空调，给排水，强电、弱电智能化、及室外景观工程及相关配套工程等所有设计工作，并包含品牌顾问、机电顾问、消防顾问、音视声顾问、厨洗顾问、景观顾问、标识顾问、室外标识顾问、艺术品顾问、及灯光设计，包括方案设计(含估算编制)、(扩大)初步设计(含概算)及施工图设计（包含室内装修施工图和二次机电施工图）、图纸报批及综合协调、相关报建配合及验收、归档工作、设计管理(对本项目所有相关设计及设计工作之外的设计内容提供总控、协调和审查并出具审查意见)以及后续服务等。但室外景观工程的施工图设计不在本次招标范围内；（2）项目施工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图纸范围内的室内装修、强电、弱电、智能化、二次给排水、场外样板间的建设及装修、室外道路及广场、室外景观园林、土石方、室外雨污水管、海绵等相关配套工程；（3）采购部分内容：项目材料及设备的采购、安装、调试。（4）项目施工过程中的效果把控和成本控制，办理项目相关所有手续，办理通过政府职能部门的各项专业验收和工程竣工验收，验收合格后配合发包人移交工程及全部验收资料，包括全过程报批报建、施工审批手续、竣工验收归档、直至竣工验收合格、竣工备案及缺陷责任期内的保修、养护并承担任何质量缺陷保修、养护责任等总承包的全部工作，承包人全权负责。

3．投标人资格要求

3.1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应满足以下要求：

资质条件：

（1）

（2）（A）设计资质要求：[工程设计综合类甲级]或者[建筑行业甲级](含)以上或者[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专业甲级](含)

wxlx.gov.cn/doc/2023/05/26/3968518.shtml

此书签栏上快速访问网址。

□ 自1900年01月01日以来，投标人或者拟派项目负责人在招标人之前的工程中没有履约评价不合格的，履约评价不合格的名单如下：

3.4投标人不得有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3项规定的情形。

3.5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接受联合体投标**。采用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2项的规定。

## 4.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3年05月26日 17:00** 时至**2023年05月31日 23:59** 时在无锡市建设工程网上招投标系统V7.0下载招标文件，平台和工具软件使用费**120**元，售后不退。

4.2 本项目不办理招标文件的邮寄。

## 5.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23年06月26日 9**时**30** 分,地点为**无锡市梁溪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梁溪区清名路380号6楼不见面开标室）**，投标文件递交的具体要求详见招标文件规定。

5.2 逾期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 6.评标方法

本次招标采用评定分离方式，具体评标方法和定标方法详见招标文件

## 7.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交易中心、无锡市公共资源交易网、江苏省建设工程招标网**上发布。

## 8.联系方式

| | | | |
|---|---|---|---|
| 招标人： | 无锡市梁溪文旅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 招标代理机构： | 江苏万达工程造价事务所有限公司 |
| 地址： | | 地址： | 无锡市滨湖区滴翠路100号国家工业设计园B幢1005-2室 |
| 邮编： | | 邮编： | 214000 |
| 联系人： | 郑工 | 联系人： | 雷敏、顾晶晶 |
| 电话： | 0510-85022220 | 电话： | 0510-85133566 |
| 传真： | | 传真： | 0510-85133566 |
| 电子邮件： | | 电子邮件： | 1719467970@qq.com |
| 网址： | | 网址： | |
| 开户银行： | | 开户银行： | |
| 账号： | | 账号： | |

招标文件下载链接

评标办法.pdf | 招标文件正文.pdf | 投标信用承诺书.pdf

分享到：

# XDG-2015-21号中萃北地块项目内部提升工程

# EPC工程总承包

# 工程总承包招标

# 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WXLX202305005

标段编号：WXLX202305005-X01

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无锡市梁溪文旅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编制人（签字或盖章）：雷敏

2023-5-26

招标文件中建安工程费用（含设备购置费）限额设计指标要求（招标文件 138 页）

# 第七章　发包人提供的资料

一、项目概况

包括项目名称、建设单位、建设规模、项目地理位置、周边环境、树木情况、文物情况、地址地貌、气候及气象条件、道路交通状况、市政情况等。

二、发包人提供的资料

1. 施工场地及毗邻区域内的供水、排水、供电、供气、供热、通信、广播电视等地下管线资料、气象和水文观测资料，相邻建筑物和构筑物、地下工程的有关资料，以及其他与建设工程有关的原始资料。

2. 定位放线的基准点、基准线和基准标高。

3. 发包人取得的有关审批、核准和备案材料，如规划许可证。

4. 发包人提供的勘察资料（如果有）

5. 发包人提供的技术标准、规范

6. 品牌推荐表

7. 限额设计表

8.其他资料。

7、限额设计指标（见下表）

**建安工程费用（含设备购置费）限额设计指标要求**

| 序号 | 工程项目名称 | 控制价金额（万元） | 面积（m2） | 单项指标（元/m2） |
|---|---|---|---|---|
| 1 | 装饰工程 | 10,616.32 | 15541 | 6831.00 |
| 2 | 机电工程 | 2,486.62 | 15541 | 1600.00 |
| 3 | 软装 | 1,321.02 | 15541 | 850.00 |
| 4 | 弱电工程 | 699.36 | 15541 | 300.00 |
| 5 | 室外工程 | 732.20 | 3400 | 2153.53 |

**备注：**1.预算审定价确定并下浮后的各项单方价格，超过中标单方价格，则按中标单方价格结算；若下浮后的单方价格低于中标单方价格，则按预算审定价下浮后的单方价格结算。

我司投标商务标报价文件：

各投标分项报价明细表

（略）

# （二）投标函（报价）（第二信封）

根据你方项目编号为（招标编号）WXLX202305005-X01的（工程名称）XDG-2015-21号中萃北地块项目内部提升工程EPC工程总承包 工程总承包招标文件，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规定，经踏勘项目现场和研究上述招标文件的投标须知、合同条款、工程建设标准、发包人要求及其他有关文件后，我方愿以人民币（大写） 壹亿陆仟陆佰玖拾肆万零伍佰贰拾柒 元（RMB￥ 166940527.00 元）的工程总承包报价，按合同约定实施本项目的☑设计-采购-施工/□设计-施工工程总承包。

投 标人：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地　　址： 上海市静安区永和路318弄3号楼

网　　址： www.scdec.com

电　　话： 021-26079955

传　　真： 021-36561200

邮政编码： 200072

2023 年 6 月 26 日

# 工程总承包报价

（格式自理，参照现行计价规范要求）

| 序号 | 分项名称 | 工程范围 | 工作内容 | 投标报价（元） | 备注 |
|---|---|---|---|---|---|
| 1 | 工程设计费 | | | | |
| 1.1 | 工程设计 | 本工程采用设计、采购、施工一体化模式（EPC），为交钥匙工程，主要包括工程项目的设计、采购、施工直至竣工验收合格及缺陷责任期限内的保修等全部工作。 | 室内装修、强电、弱电、二次给排水及室外景观工程(描述需要和设计任务书保持一致） 工程及相关配套工程等所有设计工作。 | 8342000.00元 | 税率9% |
| 1.2 | ..... | | | | |
| 2 | 工程采购费（如有） | | | | |
| 2.1 | 工程采购 | | | | |
| 2.2 | ..... | | | | |
| 3 | 工程施工费 | | | | |
| 3.1 | 工程施工 | 本工程采用设计、采购、施工一体化模式（EPC），为交钥匙工程，主要包括工程项目的设计、采购、施工直至竣工验收合格及缺陷责任期限内的保修等全部工作。 | 室内装修、强电、弱电、二次给排水及室外景观工程及相关配套工程等及竣工验收、归档、直至竣工验收合格及缺陷责任期内的保修并承担任何质量缺陷保修责任等工程总承包全部工作； | 153798527.00元 | 税率9% |
| 3.2 | ..... | | | | |
| 4 | 暂列金额 | | | 4800000.00元 | 按投标文件要求 |
| 工程总承包报价（含暂列金额） | | | | | 166940527.00元 |

https://ggzyjy.wuxi.gov.cn/doc/2023/07/10/4007644.shtml（项目中标结果公告链接）

栏上快速访问网址。

交易分类 首页 政务动态 应用服务 交易信息 主体信息 专家信息 信用信息 政策法规 基层政务公开

90% 重置

首页 > 中标结果公告

[WXLX202305005-X01]XDG-2015-21号中萃北地块项目内部提升工程EPC工程总承包

信息发布时间：2023-07-10 18:08 阅读次数：1627 【我要打印】 【关闭】

XDG-2015-21号中萃北地块项目内部提升工程的中标公告

| | |
|---|---|
| 工程编号: | WXLX202305005 |
| 工程名称: | XDG-2015-21号中萃北地块项目内部提升工程 |
| 标段编号: | WXLX202305005-X01 |
| 标段名称: | EPC工程总承包 |
| 建设单位名称: | 无锡市梁溪文旅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
| 项目类型: | 施工 |
| 发包类型: | 公开招标 |
| 中标单位名称: | 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
| 项目经理名称: | 阚恺 |
| 中标价（万元） | 16694.052700 |
| 中标工期（天）: | 380 |
| 中标时间: | 2023/07/10 |
| 评标委员会成员: | 唐古超、朱丽华、王雪军、卜建、朱彬彬、丁志新、丁专友、王永生、徐革 |
| 招标人定标原因及依据: | 中标人公示期间，未收到有关利害关系人提出异议、投诉等，招标人确定第一候选人为中标单位。 |
| 建设地点: | 江苏省无锡市梁溪区江南古运河旅游度假区内 |

中标通知书发出之前的履约能力审查报告.pdf

分享到:

任命书

## 企业授权委托书（项目经理）

兹授权委托（　阚恺　）通过微信公众号"无锡市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在线申请"无锡市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一体化管理系统"登录账号，该账号绑定受委托人的手机号码及微信号，负责"无锡市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一体化管理系统"的信息维护工作。

项目名称：XDG-2015-21 号中萃北地块项目内部提升工程 EPC 工程总承包

受委托人（项目经理）姓名：阚恺

身份证号码：310110198702050676

手机号码：13852640092

授权方（单位名称）：

单位公章：

2024 年 11 月 4 日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 3、技术负责人工作业绩一览表

| 姓 名 | 邹翔 | 拟任岗位 | 技术负责人 |
|---|---|---|---|
| 性 别 | 男 | 学 历 | 硕士 |
| 年 龄 | 41岁 | 毕业学校和时间 | 英国拉夫堡大学<br>2016.12 |
| 证件号码（身份证） | 429005198410157655 | 职 称 | 高级工程师 |
| 工作年限 | 9年 | 职称证书编号 | 18C2020620 |

工作业绩

| 项目名称 | 建筑类型规模 | 开、竣工日期 | 获奖情况 | 担任职务 | 项目工作期限 |
|---|---|---|---|---|---|
| 上港集团军工路地块开发建设项目二标A1B-03地块住宅楼精装修（含地暖系统）分包工程 | 建筑类型：住宅<br>建筑面积：218275.54平方米<br>合同金额：26136.395917万元 | 2019.10.15-2022.09.28 | / | 技术负责人 | 1079日 |
| 上港集团军工路地块开发建设项目二标A1B-02地块住宅楼精装修（含地暖系统）分包工程 | 建筑类型：住宅<br>合同金额：12051.5597万元 | 2019.08.22-2021.07.30 | 2023-2024年中国装饰奖 | 技术负责人 | 708日 |

2025 年 11 月 11 日 (盖章)

职称证

邹翔 同志

经 上海市工程系列土建施工专业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委员会评审，确认你具备 高级工程师 任职资格。

通过日期 2018年12月17日

编号 18C2020620

姓名 邹翔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84.10

专业 建筑施工

工作单位 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身份证

姓名 邹翔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4 年 10 月 15 日

住址 上海市松江区九新公路33弄1号502室

公民身份号码 429005198410157655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上海市公安局松江分局

有效期限 2018.02.01-2038.02.01

毕业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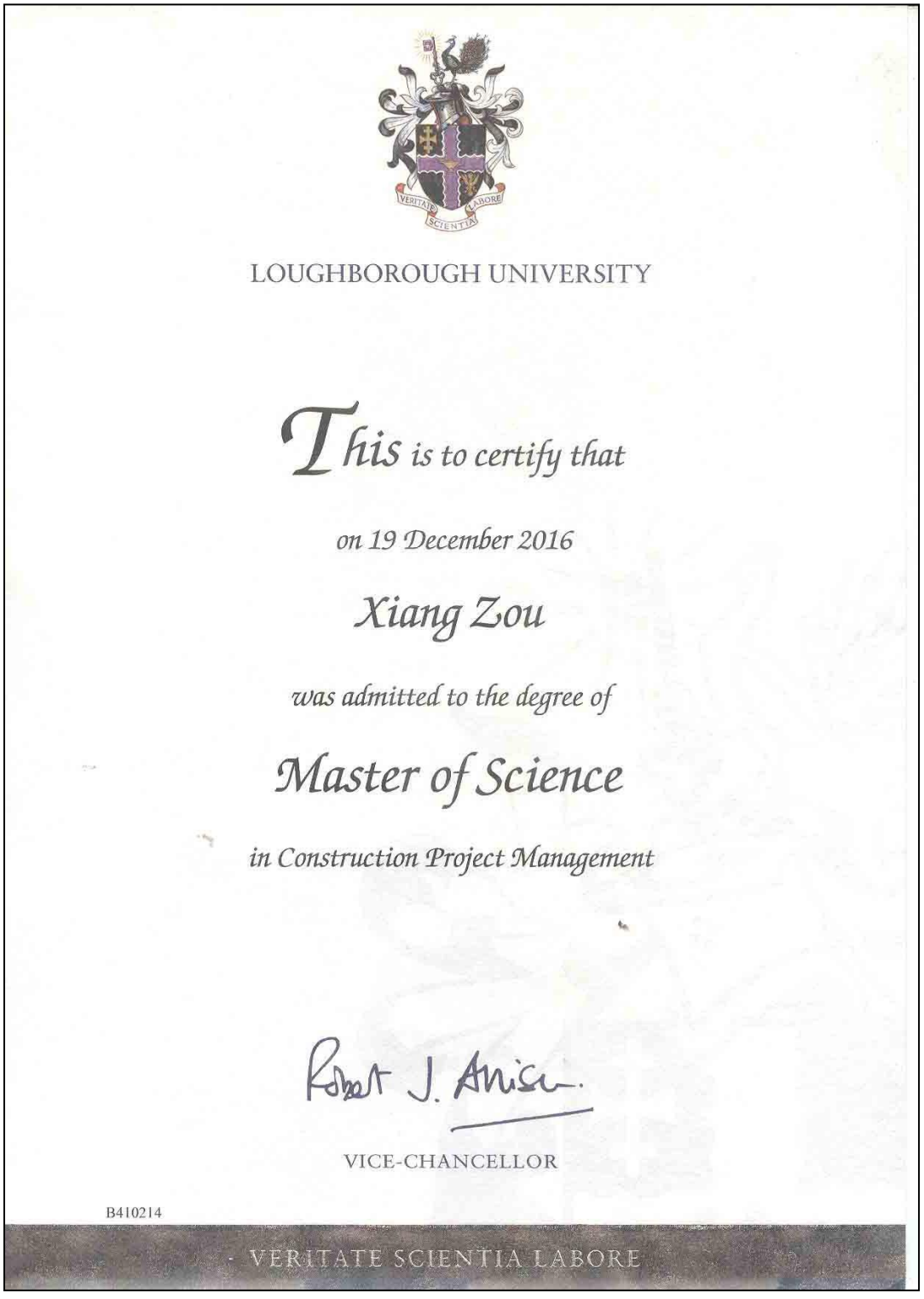

LOUGHBOROUGH UNIVERSITY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on 19 December 2016*

*Xiang Zou*

*was admitted to the degree of*

*Master of Science*

*in Construction Project Management*

Robert J. Allison

VICE-CHANCELLOR

B410214

VERITATE SCIENTIA LABORE

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
Chinese Service Center for Scholarly Exchange

# 国外学历学位认证书

教留服认英[2017]14951号

邹翔，男，中国国籍，1984年10月15日生于湖北省。

邹翔2014年9月起在英国拉夫堡大学（Loughborough University）学习建筑项目管理专业，成绩合格，于2016年12月获得该校颁发的理学硕士学位证书。

经核查，拉夫堡大学系英国正规高等学校，该校设有建筑项目管理专业。邹翔所获硕士学位证书表明其具有相应的学历。

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

二〇一七年二月九日

国外学历学位认证
专用章

# 劳动合同

合同编号：

## 劳 动 合 同 书

甲　　方：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利雄

住　　所：上海市静安区永和路318弄3 号楼

乙　　方：邹翔　　身份证号码：429005198410157655

有效通信地址：上海市闵行区富卓路789弄65号1404室

（地址变更时应于一周内书面通知公司）

根据《劳动法》、《劳动合同法》、《劳动合同法实施条例》等国家及地方有关法律、法规和甲方的规章制度，经甲、乙双方平等协商一致，自愿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本合同所列条款。

**第一条：合同类别及期限**

√ 1、本合同为无固定期限：　自2019年12月1日起，至法定解除或终止情况出现时。

2、本合同为固定期限：　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其中试用期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3、自　年　月　日起，至　工作（项目）完成为期限。

**第二条：工作内容和工作地点**

1、甲方聘用乙方从事　施工项目管理　工作。

2、乙方应按岗位职责和规范要求，按时、按质、按量完成工作任务。

3、甲方根据经营生产需要、乙方能力和表现，可依法调动乙方的工作岗位，乙方同意服从甲方安排。恪尽职守，努力完成工作任务。

4、乙方的工作地点：①集团公司总部办公地；②集团公司所属基层单位办公地；③甲方所承接项目的施工现场（含市外项目）。乙方知悉甲方施工行业性质并同意在上述地点工作。

**第三条：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

1、甲方实行每周五天、每天八小时工作制。

2、因行业特性所致的加班加点，甲方给予乙方补休、轮休或支付加班工资。

3、乙方依法享有的带薪年休假，按甲方相关制度规定执行。



**第四条：劳动报酬**

甲方给予乙方的劳动报酬由以下四部分构成：

1、岗位工资：按照甲方相关制度初定乙方的月岗位工资为人民币　¥9500　元，每月8日为发放日，以现金或银行转账方式按月支付。

按照甲方相关制度流程，经考评对乙方的职位进行调整后，岗位工资做相应调整。

2、集体绩效奖励：按照《集体合同》约定，在集团公司和所在单位绩效达到约定条件后，发放相应的集体绩效奖金。

3、个人绩效奖励：依据甲方对乙方工作绩效、工作表现和贡献的考评结果，确定相应的个人绩效奖金，发放时间按所在单位（部门）的发放周期确定。

4、其他津贴、补贴：按照国家、地方相关法律法规和集团公司相关制度发放高温补贴、职称津贴以及岗位工作所需的其他补贴（需经申请审批后确定）。

**第五条：社会保险和福利待遇**

1、甲方按国家、地方的有关规定为乙方办理社会保险，乙方自付部分的金额由甲方在其工资中代扣代缴。

2、甲方为乙方提供《集体合同》、《员工手册》等规定的福利待遇。

**第六条：劳动保护、劳动条件和职业危害防护**

甲方为乙方创造符合国家安全卫生规定的工作环境，为乙方提供必要的劳动保护用品并进行劳动安全卫生教育。乙方必须增强自我保护意识，严格遵守安全操作规程和卫生管理制度。

**第七条：劳动纪律**

1、乙方须严格遵守国家、地方的法律、法规、政策以及甲方依法制定的《员工手册》和各项规章制度。

2、甲方按照国家、地方的法律、法规、政策以及甲方依法制定的《员工手册》和各项规章制度，对乙方进行管理、监督、检查并予以奖励和处罚。

**第八条：劳动合同的终止、中止、续订、变更、解除**

本劳动合同的终止、中止、续订、变更、解除按国家、地方的法律、法规、政策以及甲方依法制定的《员工手册》和各项规章制度执行。

**第九条：违反劳动合同的责任**

1、双方必须严格履行本劳动合同，除因不可抗拒力造成不能履行劳动合同外，任何一方违反劳动合同，均要承担违约责任。

2、合同履行期间，由于一方原因给对方造成经济损失的，应根据其后果、责任大小，予以赔偿。



**第十条：双方需要约定的其他条款**

1、合同期间，如甲方为乙方提供专项培训费用，对乙方进行专业技术培训的，甲乙双方可另行订立《培训协议》，约定服务期和违约金。

2、乙方未经授权允许泄漏与本岗位工作相关的信息，给甲方造成损失的，按第九条第二项的规定执行；造成严重后果的，甲方可与乙方解除劳动合同，涉及犯罪的，将移交司法机关处理，合同终止或解除后，乙方继续负有保密义务。

3、根据乙方知晓甲方秘密的程度，甲方可根据需要与乙方订立《竞业限制协议》，约定竞业限制的范围、地域、期限，同时约定每月甲方向乙方支付的经济补偿数额。

4、无

5、无

**第十一条：**履行合同中发生的劳动争议，可以通过工会协商解决或向劳动争议调解委员会申请调解，也可自劳动争议发生之日起六十天内直接向甲方所在地的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第十二条：**本合同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规定和甲方管理制度执行；必要时，甲乙双方签订的补充协议作为本合同附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若与国家规定相悖的，则以国家规定为准。

**第十三条：**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经甲方盖劳动合同专用章、乙方签名后生效，具同等相应法律效力。

甲　方：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盖章）　　乙　方（签字）：

代　表（签章）：

日期：2019年11月28日

续签变更页

# 参保人员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情况

| 姓名 | 邹翔 | | 社会保障号码 | | 429005198410157655 | | | 证件号码 | | 429005198410157655 | |
|---|---|---|---|---|---|---|---|---|---|---|---|
| 序号 | 年 月 | 缴费情况 | 补缴退账年月 | 序号 | 年 月 | 缴费情况 | 补缴退账年月 | 序号 | 年 月 | 缴费情况 | 补缴退账年月 |
| 1 | 202011 | 已缴费 | | 21 | 202207 | 已缴费 | | 41 | 202403 | 已缴费 | |
| 2 | 202012 | 已缴费 | | 22 | 202208 | 已缴费 | | 42 | 202404 | 已缴费 | |
| 3 | 202101 | 已缴费 | | 23 | 202209 | 已缴费 | | 43 | 202405 | 已缴费 | |
| 4 | 202102 | 已缴费 | | 24 | 202210 | 已缴费 | | 44 | 202406 | 已缴费 | |
| 5 | 202103 | 已缴费 | | 25 | 202211 | 已缴费 | | 45 | 202407 | 已缴费 | |
| 6 | 202104 | 已缴费 | | 26 | 202212 | 已缴费 | | 46 | 202408 | 已缴费 | |
| 7 | 202105 | 已缴费 | | 27 | 202301 | 已缴费 | | 47 | 202409 | 已缴费 | |
| 8 | 202106 | 已缴费 | | 28 | 202302 | 已缴费 | | 48 | 202410 | 已缴费 | |
| 9 | 202107 | 已缴费 | | 29 | 202303 | 已缴费 | | 49 | 202411 | 已缴费 | |
| 10 | 202108 | 已缴费 | | 30 | 202304 | 已缴费 | | 50 | 202412 | 已缴费 | |
| 11 | 202109 | 已缴费 | | 31 | 202305 | 已缴费 | | 51 | 202501 | 已缴费 | |
| 12 | 202110 | 已缴费 | | 32 | 202306 | 已缴费 | | 52 | 202502 | 已缴费 | |
| 13 | 202111 | 已缴费 | | 33 | 202307 | 已缴费 | | 53 | 202503 | 已缴费 | |
| 14 | 202112 | 已缴费 | | 34 | 202308 | 已缴费 | | 54 | 202504 | 已缴费 | |
| 15 | 202201 | 已缴费 | | 35 | 202309 | 已缴费 | | 55 | 202505 | 已缴费 | |
| 16 | 202202 | 已缴费 | | 36 | 202310 | 已缴费 | | 56 | 202506 | 已缴费 | |
| 17 | 202203 | 已缴费 | | 37 | 202311 | 已缴费 | | 57 | 202507 | 已缴费 | |
| 18 | 202204 | 已缴费 | | 38 | 202312 | 已缴费 | | 58 | 202508 | 已缴费 | |
| 19 | 202205 | 已缴费 | | 39 | 202401 | 已缴费 | | 59 | 202509 | 已缴费 | |
| 20 | 202206 | 已缴费 | | 40 | 202402 | 已缴费 | | 60 | 202510 | 已缴费 | |

近60个月缴费单位信息

| 缴费单位名称 | 缴费起止时间 | 缴费单位名称 | 缴费起止时间 |
|---|---|---|---|
| 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 2020年11月-2025年10月 | | |
| 截至2025年10月，累计缴费月数 | | 155 | |

备注：1、本缴费情况的信息以申请打印时点的参保缴费情况为依据，供参考；亦可通过“一网通办”平台、“随申办”APP或线下自助服务终端查询获取。

2、“已登记”表示参保人员属于社会保险参保登记状态；“累计缴费月数”显示的月数为实际记账月数。

◆ 上海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业务专用章已经上海市数字证书认证中心认证，是对外经办业务指定电子印章，与社保经办机构印章具有同等效力，不再另行盖章。

经办机构：上海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

打印日期：2025-11-11

上海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 业务专用章

电子印章验证码：MEQCIAwd7C46vRP4+LpWxtlCMFmlysykCXXLX3ouJGcH3GyfAiA2i64bpq0ZtD4F1Kp9cnXsKnsI9Qf7ihspJ0DMrG2t3w==

技术负责人业绩证明文件

1、上港集团军工路地块开发建设项目二标 A1B-03 地块住宅楼精装修（含地暖系统）分包工程

中标通知书

# 上海市建设工程中标（交易成交）通知书

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单位）：

我单位上港集团军工路地块开发建设项目二标 A1B-03 地块住宅楼精装修(含地暖)分包工程，经评委会评审（交易成交），现确定由贵单位中标（承担）。请收到本通知后于 2019 年 月 日来我单位签订建设工程项目合同。

| | |
|---|---|
| 中标价 | 26136.395917 万元 |
| 工期 | 225 日历天 |
| 备注 | 项目负责人：赵文斌　注册编号：沪 131151502900 |

| | |
|---|---|
| 发包单位：（盖章） | 招标代理单位：（盖章） |
| 法定代表人：（盖章） | 法定代表人：（盖章） |
| 年　月　日 | 年　月　日 |

附注：本通知书一式叁份。

合同关键页：

# 上港集团军工路地块开发建设项目二标
# A1B-03 地块住宅楼
# 精装修(含地暖系统)分包工程

## 合同文件

2019 年 12 月

总承包人：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分包单位：　　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　　上海同济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本分包合同书**

由

总承包人：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浦东新区福山路33号

和

分包单位：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福山路33号17楼A座

所订立。

业主(上港集团瑞祥房地产发展有限责任公司)计划于中华人民共和国上海市宝山区兴建集住宅、住宅底商业、人才公寓、社区配套(变电站、门卫、公厕、垃圾压缩站、环卫道班房、菜场、服务中心等)、独立商业、商办楼及附属工程等于一体的综合发展中心项目。

业主委托了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后称为“总承包人”)负责该建设项目二标(A1B-02及A1B-03地块)的总承包工程(以后称为“总承包工程”)，包括总承包工程范围内所有专业分包工程、专业供货合同之进度、质量、安全、文明施工等一切与总承包工程相关之工作的总协调及管理责任。

总承包人希望将总承包工程内由其负责执行的A1B-03地块住宅楼精装修(含地暖系统)分包工程(以下称为“本分包工程”)通过公开招标另行委托专业单位执行，总承包人作为发包人向分包单位提供了绘述本分包工程的所有要求的招标文件。

分包单位按招标文件进行了投标。

总承包人及分包单位双方现在同意如下：

1. 合同标的

总承包人委托分包单位按分包合同文件的规定执行及完成分包合同文件所说明的本分包工程。分包单位接受委托。

2. 分包合同价款

2.1 总承包人会付给分包单位人民币贰亿陆仟壹佰叁拾陆万叁仟玖佰伍拾玖元壹角柒分(RMB261,363,959.17)(以后称为“分包合同总价”)，其中不含税金额为人民币贰亿叁仟玖佰柒拾捌万叁仟肆佰肆拾捌元柒角捌分RMB239,783,448.78)，税率为9%的增值税金额为人民币贰仟壹佰伍拾捌万零伍佰壹拾元叁角玖分(RMB21,580,510.39)，及依照分包合同文件规定的时间和方式而应该支付的其他款项，作为分包单位承担本分包工程的代价。

本工程的分包合同总价具体组成如下：

| | | RMB |
|---|---|---|
| a) | 精装修部分(除下述b)以外) | 247,653,938.79 |
| b) | 地暖系统部分 | 13,710,020.38 |
| | 分包合同总价 | 261,363,959.17 |

若依据国家规定，税率调整的，上述含税分包合同总价未支付部分相应调整，但不含税金额不作调整。

分包合同总价包括工料规范-基本要求第3.4条所述的“料值(暂估价)”项目(衣柜及玄关柜)，有关价款日后按工料规范-基本要求第5.6条等规定调整。

各方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盖章/签署：

总承包人：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
)
法定代表人或获授权代表签署_____ )
)
姓名_____ )
)
职位_____ )

分包单位：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
)
)
法定代表人或获授权代表签署_____ )
)
姓名_____ )
)
职位_____ )

3. 工程范围(续)

3.2 总承包工程范围(续)

3.2.2 本发展项目二标(A1B-02及A1B-03地块)红线内总建筑面积暂为218,275.54 m2，其中地下室暂为79,155.18 m2，地上部分暂为139,120.36 m2，包括：

(a) 一个分布在各地块的地下2层的地下室；

(b) A1B-02地块开发项目，总建筑面积暂为68,859.96 m2，其中地下室25,006.22 m2，地上43,853.74 m2，由5栋住宅楼(43,825.54 m2)及2栋配套用房(28.2 m2)组成；

(c) A1B-03地块开发项目，总建筑面积暂为149,415.58 m2，其中地下室54,148.96 m2，地上95,266.62 m2，由9栋住宅楼(95,238.42 m2)及2栋配套用房(28.2 m2)；

(d) 其他室外工程包括绿化、道路、园林景致、配套等。

3.2.3 概括而言，除独立工程及已完成工程等以外，总承包工程范围包括为建设完成上述发展项目所需的所有其他工程。

3.3 分包工程范围

3.3.1 本分包工程的范围乃按照分包合同文件规定深化设计、供应、安装、试验、测试、验收及保修总承包工程内A1B-03地块住宅楼所需的精装修(含地暖系统)分包工程(“本分包工程”)，包括但不限于：

(a) 套内所有区域(共898户)，但阳台仅包括地面、踢脚线、于栏杆处上翻梁及天花；

(b) 公共区域：包括大堂、走道、电梯厅等。

3. 工程范围(续)

3.3 分包工程范围(续)

3.3.2 本分包工程之详细工程范围包括但不限于上述精装修区域内下述工程范围，具体范围详见“第六部分技术规格及要求”内的相关内容：

(a) 饰面工程，包括：

(1) 所有区域防水层及所需蓄水、淋水试验；
(2) 所有地面、墙身及天花的精装修饰面找平、抹灰等所有设计基层(含地暖蓄热层混凝土)、面层及结合层，亦包括踢脚线、天花线角及灯槽；
(3) 厨房橱柜及卫浴柜之表面饰面。

(b) 装置工程，包括：

(1) 套内进户门、户内门及所有门五金；
(2) 套内轻钢龙骨石膏板隔墙及首层大厅钢架墙；
(3) 厨房橱柜及卫浴柜、收纳系统、淋浴房；
(4) 厨房电器；
(5) 卫生洁具及龙头及卫浴五金、厨房水槽及龙头；
(6) 其他一切装置杂项。

(c) 机电工程(末端机电点位)，包括：

(1) 建筑灯具(如筒灯、射灯、灯带(含变压器)、吸顶灯等)；
(2) 强电开关及插座(含所需防溅盒)；
(3) 弱电面板(含模块)(仅供应)；
(4) 地漏；
(5) 卫生间暖风机及其排风管。

(d) 地暖系统，包括热水器及其排烟管、分集水器、温度控制器、电动温控阀、地暖盘管、绝热保温层、钢丝网、反射膜、阀门、过滤器、边界保温条、控制线路及其他所需之配件、辅材等。

3. 工程范围(续)

3.3 分包工程范围(续)

3.3.2 (续)

(d) 本分包工程还须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各项：

(1) 配合其他施工单位，在精装修饰面上进行定位、开孔及加固，包括所有安装于精装修表面的设备及装置；

(2) 与其他工程交界处的收口处理；

(3) 分包单位须对本分包工程设计深化成果的合理性、合规性及适用性负责，因设计深化缺陷或瑕疵须进行设计变更的，分包单位须无条件进行改正和完善，由此产生的费用全部由分包单位承担(即使业主、总承包人及工程顾问已对图纸、材料或样板进行确认，分包单位均不能免除此等责任)；

(4) 分包单位应充分考虑总承包人、业主及有关当局对施工图纸的审批确认修改的时间，因总承包人、业主及有关当局修改确认而合理影响到工序的正常施工所产生的时间及费用已包括在分包合同总价及工期内；

(5) 提供足够数量经审批通过的本分包工程深化设计图纸及有关资料供总承包人、业主及工程顾问使用及存档；

(6) 分包单位所供应的一切物料、设备及配件，必须按上海市现行的规范和要求，得到有关部门、总承包人、业主及工程顾问的审批和认可；

3. 工程范围(续)

3.3 分包工程范围(续)

3.3.2 (续)

(d) 本分包工程还须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各项：(续)

(7) 对所有进口设备、物料、构件等，分包单位必须提供商检海关手续原件及其它有效证明文件(如贸易合同、进口发票、提单、装箱单、报关单、产地来源证、品质说明书等)予总承包人及业主，及联络海关会同总承包人、业主及监理工程师代表当场开箱审慎检验和清点验收，以确保符合安装、调试的有关要求，并获取进出口商品检验局进口设备同意安装通知书原件，保证此等进口设备、物料、构件等的合法性及避免走私及伪劣产品给总承包人及业主带来不必要的损失；

(8) 从对本分包工程有管辖权的政府机关或公用事业单位取得与本分包工程有关的一切所需许可证或审批，并接受当地有关政府部门或公共事业单位的监督、验收，满足所有由上述部门提出对分包工程的相关要求并取得相应验收及运行批文，支付给上述部门的费用已包括在分包合同总价内；

(9) 须负责与政府及有关单位联系、安排及协调与本分包工程有关之一切事宜直至完成本分包工程，因此而引致的有关费用由分包单位负责。若有需要，业主、总承包人可给予合理的协助或以其名义配合。分包单位须办妥有关本分包工程的所有政府部门手续，包含但不限于报监、质检、检测、试验、验收、档案资料等相关工作，并支付所有发生的费用(包括由第三方机构质检、检测、试验等所需费用)，无论此等费用是否应该由业主支付；

3. 工程范围(续)

3.3 分包工程范围(续)

3.3.2 (续)

(d) 本分包工程还须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各项：(续)

(10) 制备及提供施工图及预留孔图以确定本分包工程、机电、结构及其它建筑项目之间之协调及表示预埋、预留孔洞的整体要求，并负责与本分包工程有关的表面上进行定位、开孔及加固；

(11) 与总承包工程及其它相关之独立、分包工程密切沟通联系，配合衔接节点设计及现场施工，及采取适当措施以保护外立面上其余已施工完成或正在施工之内容，并负责施工过程中损坏部位的修复；

(12) 对各项系统运作进行调试，由于设计或施工原因，达不到验收要求的，负责修改设计并按修改后设计拆除和重新安装，由于物料因施工或缺陷的原因，达不到验收要求的，负责拆除和重新安装以达到验收要求；

(13) 制备及提供操作及维修手册。分包单位须提供的所有操作及维修手册等都须事先得总承包人及业主审批及认可；

(14) 制备及提供竣工图等相关竣工资料达到政府及有关部门之要求，并支付一切有关费用；

3. 工程范围(续)

3.3 分包工程范围(续)

3.3.2 (续)

(d) 本分包工程还须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各项：(续)

(15) 在保修期内，对整个分包工程进行保修及保养工作。保修期内需要的正常替换物料由分包单位负责自行提供，因物料或施工缺陷导致的维修应自修理完毕时起重新计保修期；

(16) 提供后备物料及维修工具给业主自用；

(17) 为业主及业主指定的物业公司以后操作及维修人员提供专业技术培训及指导直至该等人员清楚了解如何操作及保养维修本分包工程；

(18) 施工完成后场地清理及移交场地；

(19) 通过正式验收，验收(包括隐蔽工程验收)须满足所有有关政府部门之全部要求及作出所有必要的更改、修补或更换；

(20) 总承包工程竣工及验收合格并获得业主发出的正式“竣工证书”，总承包工程竣工证书上注明的时间为本分包工程的实际完工日期；

(21) 其他按工料规范及图纸内的完成本分包工程不可或缺的事项，分包单位不能拒绝执行上述工程范围描述中遗漏的工作。

本分包工程包深化设计、包人工、包材料、包机械设备工具、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文明及包验收等及与此相关的一切费用。

分包单位须负责因其施工质量问题导致的额外修补工程的费用。

3. 工程范围(续)

3.3 分包工程范围(续)

3.3.3 以下工作不包括在本分包工程范围内：

(a) 砌筑工程；(包括在总承包工程内)

(b) 套内阳台栏杆；(包括在外立面分包工程内)

(c) 套内阳台墙面；(包括在总承包工程内)

(d) 套内阳台门；(包括在铝合金门窗分包工程内)

(e) 公共区域防火门及五金及防火卷帘(除防火门上瓷砖饰面以外)；(包括在防火门及防火卷帘分包工程内)

(f) 电梯轿厢精装修；(包括在电梯分包工程内)

(g) 全热交换新风系统(含新风面板)、多联机空调系统(含空调面板)；(包括在相应专业分包工程内)

(h) 可视对讲系统、智能家居系统、弱电面板的安装/接线及测试；(包括在弱电分包工程内)

(i) 住户配电箱、除上述第3.3.2/(c)条内所列末端机电点位外的其他二次机电工程(如强电管线、给排水管道等)；(包括在总承包工程内)

(j) 信报箱；(业主另行委托)

(k) 活动家具；(业主另行委托)

(l) 装饰灯具(如吊灯、落地灯、台灯等)。(业主另行委托)

3. 工程范围(续)

3.4 业主视必要可指定“料值(暂估价)”的物料的供应

3.4.1 下述用于本分包工程的物料由分包单位负责供应，但业主会视必要指定材料品牌、规格或“料值”，或专业供应单位供应，分包单位日后任何因此安排的索偿等均不会获得考虑。

(a) 衣柜
(b) 玄关柜

3.4.2 若业主对上述第3.4.1条所列的物料指定料值后，分包合同总价将按分包合同规定作出调整。

3.4.3 若业主指定上述物料料值，上述物料仍将由分包单位负责订货协调，由供应单位运输送到工地(地面层)或业主/总承包人或分包单位的中转场地(地面层)。到货后，分包单位须负责卸货、储存、堆放、由中转场地至工地的二次搬运、从储存点运至安装点、及安装。

3.4.4 若业主指定上述物料料值，上述物料的正式供应合同由分包单位与供应单位签订。分包单位须对有关物料的数量、规格、型号、质量和供应时间对供应单位进行管理及予以配合，并向业主/总承包人负责。有关物料的付款及结算由分包单位负责，而设计变更须获业主指示。

3.4.5 分包单位须组织业主/总承包人代表及监理在物料到达指定的接收地点当日开箱验收，遇有破损或不合规格的，立即通知业主并安排替换。

3.4.6 工程量清单内指定料值(暂估价)项目报价按基本要求第5.6条款执行，并须包括基本要求3.4.3至3.4.5条款的费用。

3.4.7 用于本分包工程的由分包单位负责供应的物料，业主可视必要指定“料值(暂估价)”后由指定的供应单位供应，分包合同总价将按分包合同规定作出调整。分包单位日后任何因此安排的索偿等均不会获得考虑。

竣工验收资料

# 表H.0.1-1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 工程名称 | 上港集团军工路地块开发建设项目A1B-03地块-地上部分1号楼 | 结构类型 | 剪力墙结构 | 层数/建筑面积 | 地上17层/13453.17m2 |
|---|---|---|---|---|---|
| 施工单位 | 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 技术负责人 | 刘淳 | 开工日期 | 2019年10月15日 |
| 项目负责人 | 赵文斌 | 项目技术负责人 | 邹翔 | 完工日期 | 2022年9月28日 |

| 序号 | 项　目 | 验　收　记　录 | 验　收　结　论 |
|---|---|---|---|
| 1 | 分部工程验收 | 共3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3分部 | 同意验收 |
| 2 |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 共13项，经核查符合规定13项 | 同意验收 |
| 3 |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 共核查5项，符合规定5项<br>共抽查5项，符合规定5项<br>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0项 | 同意验收 |
| 4 | 观感质量验收 | 共抽查9项，达到“好”和“一般”的9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0项 | 合格 |
| 综合验收结论 | | 合格 | |

| 参加验收单位 | 建设单位 | 监理单位 | 施工单位 | 设计单位 | 勘察单位 |
|---|---|---|---|---|---|
| | （公章）<br>项目负责人：<br>2022年9月28日 | （公章）<br>总监理工程师：<br>2022年9月28日 | （公章）<br>项目负责人：<br>2022年9月28日 | （公章）<br>项目负责人：<br>2022年9月28日 | （公章）<br>项目负责人：<br>年　月　日 |

注：单位工程验收时，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 表H.0.1-1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 工程名称 | 上港集团军工路地块开发建设项目AIB-03地块-地上部分2号楼 | 结构类型 | 剪力墙结构 | 层数/建筑面积 | 地上16层/8316m2 |
|---|---|---|---|---|---|
| 施工单位 | 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 技术负责人 | 刘淳 | 开工日期 | 2019年10月15日 |
| 项目负责人 | 赵文斌 | 项目技术负责人 | 邹翔 | 完工日期 | 2022年9月28日 |

| 序号 | 项　目 | 验　收　记　录 | 验　收　结　论 |
|---|---|---|---|
| 1 | 分部工程验收 | 共 3 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3 分部 | 同意验收 |
| 2 |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 共 13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13 项 | 同意验收 |
| 3 |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 共核查 5 项，符合规定 5 项<br>共抽查 5 项，符合规定 5 项<br>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 同意验收 |
| 4 | 观感质量验收 | 共抽查 9 项，达到“好”和“一般”的 9 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 好 |
| 综合验收结论 | | 合格 | |

| 参加验收单位 | 建设单位 | 监理单位 | 施工单位 | 设计单位 | 勘察单位 |
|---|---|---|---|---|---|
| | （公章）<br>项目负责人：王靖<br>2022 年 9 月 28 日 | （公章）<br>总监理工程师：<br>2022年9月28日 | （公章）<br>项目负责人：赵文斌<br>2022年9月28日 | （公章）<br>项目负责人：<br>2022年9月28日 | （公章）<br>项目负责人：<br>年　月　日 |

注：单位工程验收时，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 表H.0.1-1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 工程名称 | 上港集团军工路地块开发建设项目A1B-03地块-地上部分3号楼 | 结构类型 | 剪力墙结构 | 层数/建筑面积 | 地上8层/2720m2 |
|---|---|---|---|---|---|
| 施工单位 | 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 技术负责人 | 刘淳 | 开工日期 | 2019年10月15日 |
| 项目负责人 | 赵文斌 | 项目技术负责人 | 邹翔 | 完工日期 | 2022年9月28日 |

| 序号 | 项　目 | 验　收　记　录 | 验　收　结　论 |
|---|---|---|---|
| 1 | 分部工程验收 | 共3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3分部 | 同意验收 |
| 2 |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 共13项，经核查符合规定13项 | 同意验收 |
| 3 |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 共核查5项，符合规定5项<br>共抽查5项，符合规定5项<br>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0项 | 同意验收 |
| 4 | 观感质量验收 | 共抽查9项，达到“好”和“一般”的9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0项 | 合格 |
| 综合验收结论 | | 合格 | |

| 参加验收单位 | 建设单位 | 监理单位 | 施工单位 | 设计单位 | 勘察单位 |
|---|---|---|---|---|---|
| | （公章）<br>项目负责人：<br>2022年9月28日 | （公章）<br>总监理工程师：<br>2022年9月28日 | （公章）<br>项目负责人：<br>2022年9月28日 | （公章）<br>项目负责人：<br>2022年9月28日 | （公章）<br>项目负责人：<br>年　月　日 |

注：单位工程验收时，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 表H.0.1-1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 工程名称 | 上港集团军工路地块开发建设项目A1B-03地块-地上部分4号楼 | 结构类型 | 剪力墙结构 | 层数/建筑面积 | 地上9层/3088m2 |
|---|---|---|---|---|---|
| 施工单位 | 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 技术负责人 | 刘淳 | 开工日期 | 2019年10月15日 |
| 项目负责人 | 赵文斌 | 项目技术负责人 | 邹翔 | 完工日期 | 2022年9月28日 |

| 序号 | 项　目 | 验　收　记　录 | 验　收　结　论 |
|---|---|---|---|
| 1 | 分部工程验收 | 共3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3分部 | 同意验收 |
| 2 |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 共13项，经核查符合规定13项 | 同意验收 |
| 3 |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 共核查5项，符合规定5项<br>共抽查5项，符合规定5项<br>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0项 | 同意验收 |
| 4 | 观感质量验收 | 共抽查9项，达到“好”和“一般”的9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0项 | 好 |
| 综合验收结论 | | 合格 | |

| 参加验收单位 | 建设单位 | 监理单位 | 施工单位 | 设计单位 | 勘察单位 |
|---|---|---|---|---|---|
| | （公章）<br>项目负责人：<br>2022年9月28日 | （公章）<br>总监理工程师：<br>2022年9月28日 | （公章）<br>项目负责人：赵文斌<br>2022年9月28日 | （公章）<br>项目负责人：<br>2022年9月28日 | （公章）<br>项目负责人：<br>年　月　日 |

注：单位工程验收时，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 表H.0.1-1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 工程名称 | 上港集团军工路地块开发建设项目A1B-03地块-地上部分5号楼 | 结构类型 | 剪力墙结构 | 层数/建筑面积 | 地上17层/22124.8m2 |
|---|---|---|---|---|---|
| 施工单位 | 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 技术负责人 | 刘淳 | 开工日期 | 2019年10月15日 |
| 项目负责人 | 赵文斌 | 项目技术负责人 | 邹翔 | 完工日期 | 2022年9月28日 |

| 序号 | 项　目 | 验　收　记　录 | 验　收　结　论 |
|---|---|---|---|
| 1 | 分部工程验收 | 共3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3分部 | 同意验收 |
| 2 |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 共13项，经核查符合规定13项 | 同意验收 |
| 3 |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 共核查5项，符合规定5项<br>共抽查5项，符合规定5项<br>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0项 | 同意验收 |
| 4 | 观感质量验收 | 共抽查9项，达到“好”和“一般”的9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0项 | 达标 |
| 综合验收结论 | | | |

| 参加验收单位 | 建设单位 | 监理单位 | 施工单位 | 设计单位 | 勘察单位 |
|---|---|---|---|---|---|
| | （公章）<br>项目负责人：<br>2022年9月28日 | （公章）<br>总监理工程师：<br>2022年9月28日 | （公章）<br>项目负责人：赵文斌<br>2022年9月28日 | （公章）<br>项目负责人：<br>2022年9月28日 | （公章）<br>项目负责人：<br>年　月　日 |

注：单位工程验收时，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 表H.0.1-1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 工程名称 | 上港集团军工路地块开发建设项目A1B-03地块-地上部分6号楼 | 结构类型 | 剪力墙结构 | 层数/建筑面积 | 地上9层/6912m2 |
|---|---|---|---|---|---|
| 施工单位 | 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 技术负责人 | 刘淳 | 开工日期 | 2019年10月15日 |
| 项目负责人 | 赵文斌 | 项目技术负责人 | 邹翔 | 完工日期 | 2022年9月28日 |

| 序号 | 项　目 | 验　收　记　录 | 验　收　结　论 |
|---|---|---|---|
| 1 | 分部工程验收 | 共 3 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3 分部 | 同意验收 |
| 2 |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 共 13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13 项 | 同意验收 |
| 3 |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 共核查 5 项，符合规定 5 项<br>共抽查 5 项，符合规定 5 项<br>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 同意验收 |
| 4 | 观感质量验收 | 共抽查 9 项，达到“好”和“一般”的 9 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 好 |
| 综合验收结论 | | 合格 | |

| 参加验收单位 | 建设单位 | 监理单位 | 施工单位 | 设计单位 | 勘察单位 |
|---|---|---|---|---|---|
| | （公章）<br>项目负责人：王伟彬<br>2022年9月28日 | （公章）<br>总监理工程师：<br>2022年9月28日 | （公章）<br>项目负责人：赵文斌<br>2022年9月28日 | （公章）<br>项目负责人：<br>2022年9月28日 | （公章）<br>项目负责人：<br>年　月　日 |

注：单位工程验收时，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 表H.0.1-1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 工程名称 | 上港集团军工路地块开发建设项目A1B-03地块-地上部分7号楼 | 结构类型 | 剪力墙结构 | 层数/建筑面积 | 地上18层/21296.48m2 |
|---|---|---|---|---|---|
| 施工单位 | 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 技术负责人 | 刘淳 | 开工日期 | 2019年10月15日 |
| 项目负责人 | 赵文斌 | 项目技术负责人 | 邹翔 | 完工日期 | 2022年9月28日 |

| 序号 | 项　目 | 验 收 记 录 | 验 收 结 论 |
|---|---|---|---|
| 1 | 分部工程验收 | 共3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3分部 | |
| 2 |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 共13项，经核查符合规定13项 | |
| 3 |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 共核查5项，符合规定5项<br>共抽查5项，符合规定5项<br>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0项 | |
| 4 | 观感质量验收 | 共抽查9项，达到“好”和“一般”的9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0项 | 88 |
| 综合验收结论 | | | |

| 参加验收单位 | 建设单位 | 监理单位 | 施工单位 | 设计单位 | 勘察单位 |
|---|---|---|---|---|---|
| | （公章）<br>项目负责人：<br>2022年9月28日 | （公章）<br>总监理工程师：<br>2022年9月28日 | （公章）<br>项目负责人：<br>2022年9月28日 | （公章）<br>项目负责人：<br>2022年9月28日 | （公章）<br>项目负责人：<br>年　月　日 |

注：单位工程验收时，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 表H.0.1-1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 工程名称 | 上港集团军工路地块开发建设项目A1B-03地块-地上部分8号楼 | 结构类型 | 剪力墙结构 | 层数/建筑面积 | 地上12层/6953.8m2 |
|---|---|---|---|---|---|
| 施工单位 | 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 技术负责人 | 刘淳 | 开工日期 | 2019年10月15日 |
| 项目负责人 | 赵文斌 | 项目技术负责人 | 邹翔 | 完工日期 | 2022年9月28日 |

| 序号 | 项　目 | 验 收 记 录 | 验 收 结 论 |
|---|---|---|---|
| 1 | 分部工程验收 | 共3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3分部 | 同意验收 |
| 2 |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 共13项，经核查符合规定13项 | 同意验收 |
| 3 |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 共核查5项，符合规定5项<br>共抽查5项，符合规定5项<br>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0项 | 同意验收 |
| 4 | 观感质量验收 | 共抽查9项，达到“好”和“一般”的9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0项 | 合格 |
| 综合验收结论 | | 合格 | |

| 参加验收单位 | 建设单位 | 监理单位 | 施工单位 | 设计单位 | 勘察单位 |
|---|---|---|---|---|---|
| | （公章）<br>项目负责人：<br>2022年9月28日 | （公章）<br>总监理工程师：<br>2022年9月28日 | （公章）<br>项目负责人：<br>2022年9月28日 | （公章）<br>项目负责人：<br>2022年9月28日 | （公章）<br>项目负责人：<br>年　月　日 |

注：单位工程验收时，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 表H.0.1-1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 工程名称 | 上港集团军工路地块开发建设项目A1B-03地块-地上部分9号楼 | 结构类型 | 剪力墙结构 | 层数/建筑面积 | 地上18层/10494m2 |
|---|---|---|---|---|---|
| 施工单位 | 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 技术负责人 | 刘淳 | 开工日期 | 2019年10月15日 |
| 项目负责人 | 赵文斌 | 项目技术负责人 | 邹翔 | 完工日期 | 2022年9月28日 |

| 序号 | 项　目 | 验　收　记　录 | 验　收　结　论 |
|---|---|---|---|
| 1 | 分部工程验收 | 共3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3分部 | 同意验收 |
| 2 |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 共13项，经核查符合规定13项 | 同意验收 |
| 3 |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 共核查5项，符合规定5项<br>共抽查5项，符合规定5项<br>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0项 | 同意验收 |
| 4 | 观感质量验收 | 共抽查9项，达到“好”和“一般”的9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0项 | 合格 |
| 综合验收结论 | | 合格 | |

| 参加验收单位 | 建设单位 | 监理单位 | 施工单位 | 设计单位 | 勘察单位 |
|---|---|---|---|---|---|
| | （公章）<br>项目负责人：王靖<br>2022年9月28日 | （公章）<br>总监理工程师：<br>2022年9月28日 | （公章）<br>项目负责人：赵文斌<br>2022年9月28日 | （公章）<br>项目负责人：<br>2022年9月28日 | （公章）<br>项目负责人：<br>年　月　日 |

注：单位工程验收时，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 表H.0.1-1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 工程名称 | 上港集团军工路地块开发建设项目A1B-03地块-地上部分10#门卫 | 结构类型 | 剪力墙结构 | 层数/建筑面积 | 地上1层/14.85m2 |
|---|---|---|---|---|---|
| 施工单位 | 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 技术负责人 | 刘淳 | 开工日期 | 2021年12月15日 |
| 项目负责人 | 赵文斌 | 项目技术负责人 | 邹翔 | 完工日期 | 2022年9月28日 |

| 序号 | 项　目 | 验 收 记 录 | 验 收 结 论 |
|---|---|---|---|
| 1 | 分部工程验收 | 共3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3分部 | 同意验收 |
| 2 |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 共13项，经核查符合规定13项 | 同意验收 |
| 3 |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 共核查5项，符合规定5项<br>共抽查5项，符合规定5项<br>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0项 | 同意验收 |
| 4 | 观感质量验收 | 共抽查9项，达到“好”和“一般”的9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0项 | 合格 |
| 综合验收结论 | | 合格 | |

| 参加验收单位 | 建设单位 | 监理单位 | 施工单位 | 设计单位 | 勘察单位 |
|---|---|---|---|---|---|
| | （公章）<br>项目负责人：<br>2022年9月28日 | （公章）<br>总监理工程师：<br>2022年9月28日 | （公章）<br>项目负责人：<br>2022年9月28日 | （公章）<br>项目负责人：<br>2022年9月28日 | （公章）<br>项目负责人：<br>年　月　日 |

注：单位工程验收时，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 表H.0.1-1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 工程名称 | 上港集团军工路地块开发建设项目A1B-03地块-地上部分11#门卫 | 结构类型 | 剪力墙结构 | 层数/建筑面积 | 地上1层/16.4m2 |
|---|---|---|---|---|---|
| 施工单位 | 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 技术负责人 | 刘淳 | 开工日期 | 2021年12月15日 |
| 项目负责人 | 赵文斌 | 项目技术负责人 | 邹翔 | 完工日期 | 2022年9月28日 |

| 序号 | 项　目 | 验 收 记 录 | 验 收 结 论 |
|---|---|---|---|
| 1 | 分部工程验收 | 共3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3分部 | 同意验收 |
| 2 |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 共13项，经核查符合规定13项 | 同意验收 |
| 3 |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 共核查5项，符合规定5项<br>共抽查5项，符合规定5项<br>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0项 | 同意验收 |
| 4 | 观感质量验收 | 共抽查9项，达到“好”和“一般”的9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0项 | 好 |
| 综合验收结论 | | | |

| 参加验收单位 | 建设单位 | 监理单位 | 施工单位 | 设计单位 | 勘察单位 |
|---|---|---|---|---|---|
| | （公章）<br>项目负责人：<br>2022年9月28日 | （公章）<br>总监理工程师：<br>2022年9月28日 | （公章）<br>项目负责人：<br>2022年9月28日 | （公章）<br>项目负责人：<br>2022年9月28日 | （公章）<br>项目负责人：<br>年　月　日 |

注：单位工程验收时，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2、上港集团军工路地块开发建设项目二标 A1B-02 地块住宅楼精装修（含地暖系统）分包工程**

中标通知书

# 上海市建设工程中标（交易成交）通知书

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单位）：

我单位上港集团军工路地块开发建设项目二标 A1B-02 地块住宅楼精装修(含地暖)分包工程，经评委会评审（交易成交），现确定由贵单位中标（承担）。请收到本通知后于 2019 年____月____日来我单位签订建设工程项目合同。

| | |
|---|---|
| 中标价 | 12051.5597 万元 |
| 工期 | 273 日历天 |
| 备注 | 项目负责人：赵文斌　注册编号：沪 131151502900 |
| 发包单位：（盖章）<br><br>法定代表人：（盖章）<br><br>年　月　日 | 招标代理单位：（盖章）<br><br>法定代表人：（盖章）<br><br>年　月　日 |

附注：本通知书一式叁份。

合同关键页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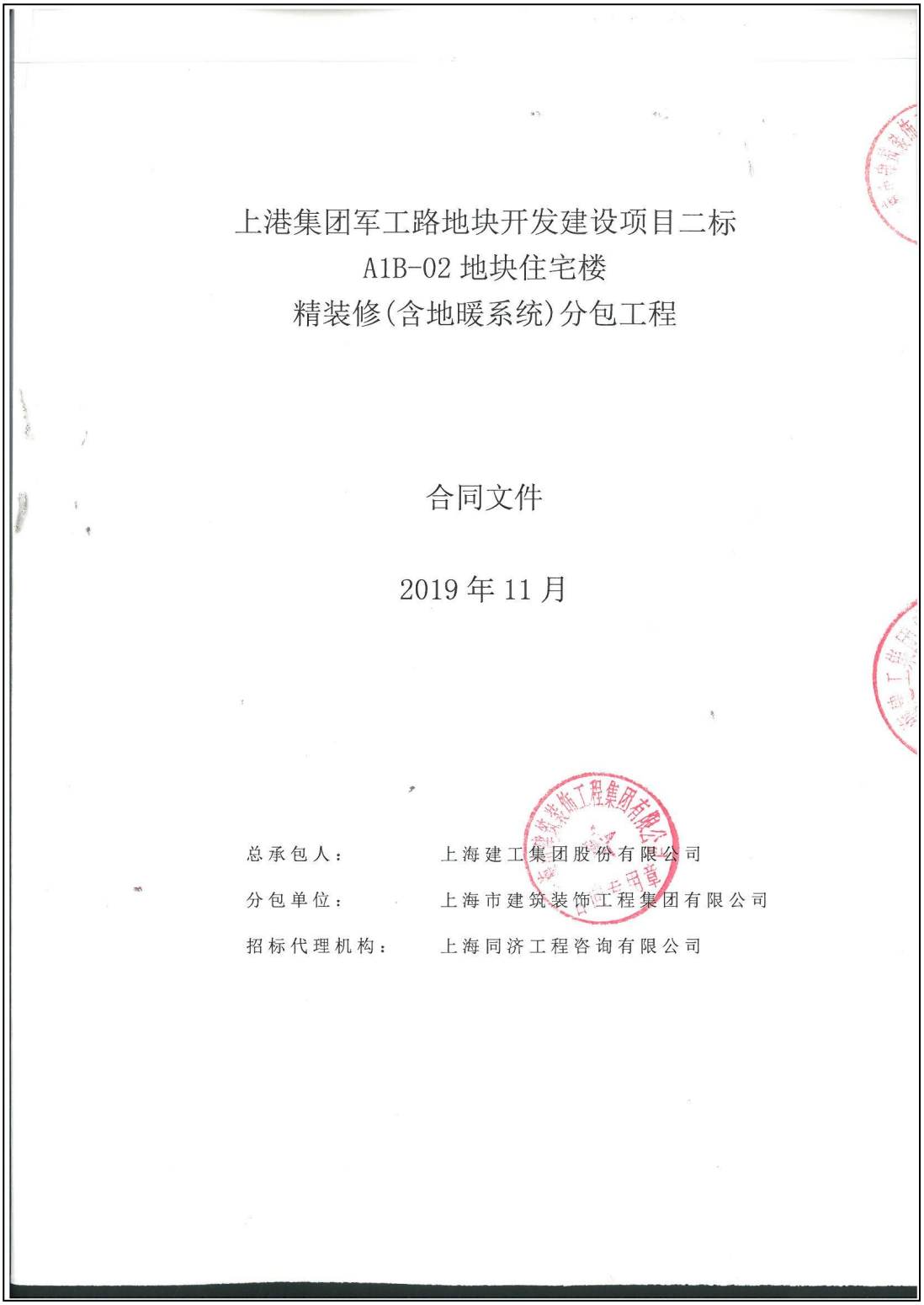

上港集团军工路地块开发建设项目二标

A1B-02 地块住宅楼

精装修(含地暖系统)分包工程

合同文件

2019 年 11 月

总承包人：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分包单位：　　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　　上海同济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本分包合同书**

由

总承包人：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浦东新区福山路33号

和

分包单位：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福山路33号17楼A座

所订立。

业主(上港集团瑞祥房地产发展有限责任公司)计划于中华人民共和国上海市宝山区兴建集住宅、住宅底商业、人才公寓、社区配套(变电站、门卫、公厕、垃圾压缩站、环卫道班房、菜场、服务中心等)、独立商业、商办楼及附属工程等于一体的综合发展中心项目。

业主委托了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后称为“总承包人”)负责该建设项目二标(A1B-02及A1B-03地块)的总承包工程(以后称为“总承包工程”)，包括总承包工程范围内所有专业分包工程、专业供货合同之进度、质量、安全、文明施工等一切与总承包工程相关之工作的总协调及管理责任。

分 包 合 同 书

总承包人希望将总承包工程内由其负责执行的A1B-02地块住宅楼精装修(含地暖系统)分包工程(以下称为“本分包工程”)通过公开招标另行委托专业单位执行，总承包人作为发包人向分包单位提供了绘述本分包工程的所有要求的招标文件。

分包单位按招标文件进行了投标。

总承包人及分包单位双方现在同意如下：

1. 合同标的

总承包人委托分包单位按分包合同文件的规定执行及完成分包合同文件所说明的本分包工程。分包单位接受委托。

2. 分包合同价款

2.1 总承包人会付给分包单位人民币壹亿贰仟零伍拾壹万伍仟伍佰玖拾柒元整(RMB120,515,597.00)(以后称为“分包合同总价”)，其中不含税金额为人民币壹亿壹仟零伍拾陆万肆仟柒佰陆拾柒元捌角玖分
RMB110,564,767.89)，税率为9%的增值税金额为人民币玖佰玖拾伍万零捌佰贰拾玖元壹角壹分
(RMB9,950,829.11)，及依照分包合同文件规定的时间和方式而应该支付的其他款项，作为分包单位承担本分包工程的代价。

本工程的分包合同总价具体组成如下：

| | | RMB |
|---|---|---|
| a) | 精装修部分(除下述b)以外) | 114,106,287.00 |
| b) | 地暖系统部分 | 6,409,310.00 |
| | 分包合同总价 | 120,515,597.00 |

若依据国家规定，税率调整的，上述含税分包合同总价未支付部分相应调整，但不含税金额不作调整。

各方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盖章/签署：

总承包人：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获授权代表签署_____

姓名_____

职位_____

分包单位：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获授权代表签署_____

姓名_____

职位_____

3. 工程范围(续)

3.2 总承包工程范围(续)

3.2.2 本发展项目二标(A1B-02及A1B-03地块)红线内总建筑面积暂为218,275.54 m2，其中地下室暂为79,155.18 m2，地上部分暂为139,120.36 m2，包括：

(a) 一个分布在各地块的地下2层的地下室；

(b) A1B-02地块开发项目，总建筑面积暂为68,859.96 m2，其中地下室25,006.22 m2，地上43,853.74 m2，由5栋住宅楼(43,825.54 m2)及2栋配套用房(28.2 m2)组成；

(c) A1B-03地块开发项目，总建筑面积暂为149,415.58 m2，其中地下室54,148.96 m2，地上95,266.62 m2，由9栋住宅楼(95,238.42 m2)及2栋配套用房(28.2 m2)；

(d) 其他室外工程包括绿化、道路、园林景致、配套等。

3.2.3 概括而言，除独立工程及已完成工程等以外，总承包工程范围包括为建设完成上述发展项目所需的所有其他工程。

3.3 分包工程范围

3.3.1 本分包工程的范围乃按照分包合同文件规定深化设计、供应、安装、试验、测试、验收及保修总承包工程内A1B-02地块住宅楼所需的精装修(含地暖系统)分包工程(“本分包工程”)，包括但不限于：

(a) 套内所有区域(共407户)，但阳台仅包括地面、踢脚线、于栏杆处上翻梁及天花；

(b) 公共区域：包括大堂、走道、电梯厅等。

3. 工程范围(续)

3.3 分包工程范围(续)

3.3.2 本分包工程之详细工程范围包括但不限于上述精装修区域内下述工程范围，具体范围详见“第六部分技术规格及要求”内的相关内容：

(a) 饰面工程，包括：

(1) 所有区域防水层及所需蓄水、淋水试验；
(2) 所有地面、墙身及天花的精装修饰面找平、抹灰等所有设计基层(含地暖蓄热层混凝土)、面层及结合层，亦包括踢脚线、天花线角及灯槽；
(3) 厨房橱柜及卫浴柜之表面饰面。

(b) 装置工程，包括：

(1) 套内进户门、户内门及所有门五金；
(2) 套内轻钢龙骨石膏板隔墙及首层大厅钢架墙；
(3) 厨房橱柜及卫浴柜、收纳系统、淋浴房；
(4) 厨房电器；
(5) 卫生洁具及龙头及卫浴五金、厨房水槽及龙头；
(6) 二套户内活动家具；
(7) 其他一切装置杂项。

(c) 机电工程(末端机电点位)，包括：

(1) 建筑灯具(如筒灯、射灯、灯带(含变压器)、吸顶灯等)；
(2) 强电开关及插座(含所需防溅盒)；
(3) 弱电面板(含模块)(仅供应)；
(4) 地漏；
(5) 卫生间暖风机及其排风管。

(d) 地暖系统，包括热水器及其排烟管、分集水器、温度控制器、电动温控阀、地暖盘管、绝热保温层、钢丝网、反射膜、阀门、过滤器、边界保温条、控制线路及其他所需之配件、辅材等。

3. 工程范围(续)

3.3 分包工程范围(续)

3.3.2 (续)

(d) 本分包工程还须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各项：

(1) 配合其他施工单位，在精装修饰面上进行定位、开孔及加固，包括所有安装于精装修表面的设备及装置；

(2) 与其他工程交界处的收口处理；

(3) 分包单位须对本分包工程设计深化成果的合理性、合规性及适用性负责，因设计深化缺陷或瑕疵须进行设计变更的，分包单位须无条件进行改正和完善，由此产生的费用全部由分包单位承担(即使业主、总承包人及工程顾问已对图纸、材料或样板进行确认，分包单位均不能免除此等责任)；

(4) 分包单位应充分考虑总承包人、业主及有关当局对施工图纸的审批确认修改的时间，因总承包人、业主及有关当局修改确认而合理影响到工序的正常施工所产生的时间及费用已包括在分包合同总价及工期内；

(5) 提供足够数量经审批通过的本分包工程深化设计图纸及有关资料供总承包人、业主及工程顾问使用及存档；

(6) 分包单位所供应的一切物料、设备及配件，必须按上海市现行的规范和要求，得到有关部门、总承包人、业主及工程顾问的审批和认可；

3. 工程范围(续)

3.3 分包工程范围(续)

3.3.2 (续)

(d) 本分包工程还须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各项：(续)

(7) 对所有进口设备、物料、构件等，分包单位必须提供商检海关手续原件及其它有效证明文件(如贸易合同、进口发票、提单、装箱单、报关单、产地来源证、品质说明书等)予总承包人及业主，及联络海关会同总承包人、业主及监理工程师代表当场开箱审慎检验和清点验收，以确保符合安装、调试的有关要求，并获取进出口商品检验局进口设备同意安装通知书原件，保证此等进口设备、物料、构件等的合法性及避免走私及伪劣产品给总承包人及业主带来不必要的损失；

(8) 从对本分包工程有管辖权的政府机关或公用事业单位取得与本分包工程有关的一切所需许可证或审批，并接受当地有关政府部门或公共事业单位的监督、验收，满足所有由上述部门提出对分包工程的相关要求并取得相应验收及运行批文，支付给上述部门的费用已包括在分包合同总价内；

(9) 须负责与政府及有关单位联系、安排及协调与本分包工程有关之一切事宜直至完成本分包工程，因此而引致的有关费用由分包单位负责。若有需要，业主、总承包人可给予合理的协助或以其名义配合。分包单位须办妥有关本分包工程的所有政府部门手续，包含但不限于报监、质检、检测、试验、验收、档案资料等相关工作，并支付所有发生的费用(包括由第三方机构质检、检测、试验等所需费用)，无论此等费用是否应该由业主支付；

3. 工程范围(续)

3.3 分包工程范围(续)

3.3.2 (续)

(d) 本分包工程还须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各项：(续)

(10) 制备及提供施工图及预留孔图以确定本分包工程、机电、结构及其它建筑项目之间之协调及表示预埋、预留孔洞的整体要求，并负责与本分包工程有关的表面上进行定位、开孔及加固；

(11) 与总承包工程及其它相关之独立、分包工程密切沟通联系，配合衔接节点设计及现场施工，及采取适当措施以保护外立面上其余已施工完成或正在施工之内容，并负责施工过程中损坏部位的修复；

(12) 对各项系统运作进行调试，由于设计或施工原因，达不到验收要求的，负责修改设计并按修改后设计拆除和重新安装，由于物料因施工或缺陷的原因，达不到验收要求的，负责拆除和重新安装以达到验收要求；

(13) 制备及提供操作及维修手册。分包单位须提供的所有操作及维修手册等都须事先得总承包人及业主审批及认可；

(14) 制备及提供竣工图等相关竣工资料达到政府及有关部门之要求，并支付一切有关费用；

3. 工程范围(续)

3.3 分包工程范围(续)

3.3.2 (续)

(d) 本分包工程还须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各项：(续)

(15) 在保修期内，对整个分包工程进行保修及保养工作。保修期内需要的正常替换物料由分包单位负责自行提供，因物料或施工缺陷导致的维修应自修理完毕时起重新计保修期；

(16) 提供后备物料及维修工具给业主自用；

(17) 为业主及业主指定的物业公司以后操作及维修人员提供专业技术培训及指导直至该等人员清楚了解如何操作及保养维修本分包工程；

(18) 施工完成后场地清理及移交场地；

(19) 通过正式验收，验收(包括隐蔽工程验收)须满足所有有关政府部门之全部要求及作出所有必要的更改、修补或更换；

(20) 总承包工程竣工及验收合格并获得业主发出的正式“竣工证书”，总承包工程竣工证书上注明的时间为本分包工程的实际完工日期；

(21) 其他按工料规范及图纸内的完成本分包工程不可或缺的事项，分包单位不能拒绝执行上述工程范围描述中遗漏的工作。

本分包工程包深化设计、包人工、包材料、包机械设备工具、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文明及包验收等及与此相关的一切费用。

分包单位须负责因其施工质量问题导致的额外修补工程的费用。

3. 工程范围(续)

3.3 分包工程范围(续)

3.3.3 以下工作不包括在本分包工程范围内：

(a) 砌筑工程；(包括在总承包工程内)

(b) 套内阳台栏杆；(包括在外立面分包工程内)

(c) 套内阳台墙面；(包括在总承包工程内)

(d) 套内阳台门；(包括在铝合金门窗分包工程内)

(e) 公共区域防火门及五金及防火卷帘(除防火门上瓷砖饰面以外)；(包括在防火门及防火卷帘分包工程内)

(f) 电梯轿厢精装修；(包括在电梯分包工程内)

(g) 全热交换新风系统(含新风面板)、多联机空调系统(含空调面板)；(包括在相应专业分包工程内)

(h) 可视对讲系统、智能家居系统、弱电面板的安装/接线及测试；(包括在弱电分包工程内)

(i) 住户配电箱、除上述第3.3.2/(c)条内所列末端机电点位外的其他二次机电工程(如强电管线、给排水管道等)；(包括在总承包工程内)

(j) 信报箱；(业主另行委托)

(k) 活动家具(除上述第3.3.2/(b)/(6)条两套户内活动家具以外)；(业主另行委托)

(l) 装饰灯具(如吊灯、落地灯、台灯等)。(业主另行委托)

3. 工程范围(续)

3.4 业主视必要可指定“料值(暂估价)”的物料的供应

3.4.1 下述用于本分包工程的物料由分包单位负责供应，但业主会视必要指定材料品牌、规格或“料值”，或专业供应单位供应，分包单位日后任何因此安排的索偿等均不会获得考虑。

(a) 衣柜
(b) 玄关柜

3.4.2 若业主对上述第3.4.1条所列的物料指定料值后，分包合同总价将按分包合同规定作出调整。

3.4.3 若业主指定上述物料料值，上述物料仍将由分包单位负责订货协调，由供应单位运输送到工地(地面层)或业主/总承包人或分包单位的中转场地(地面层)。到货后，分包单位须负责卸货、储存、堆放、由中转场地至工地的二次搬运、从储存点运至安装点、及安装。

3.4.4 若业主指定上述物料料值，上述物料的正式供应合同由分包单位与供应单位签订。分包单位须对有关物料的数量、规格、型号、质量和供应时间对供应单位进行管理及予以配合，并向业主/总承包人负责。有关物料的付款及结算由分包单位负责，而设计变更须获业主指示。

3.4.5 分包单位须组织业主/总承包人代表及监理在物料到达指定的接收地点当日开箱验收，遇有破损或不合规格的，立即通知业主并安排替换。

3.4.6 工程量清单内指定料值(暂估价)项目报价按基本要求第5.6条款执行，并须包括基本要求3.4.3至3.4.5条款的费用。

3.4.7 用于本分包工程的由分包单位负责供应的物料，业主可视必要指定“料值(暂估价)”后由指定的供应单位供应，分包合同总价将按分包合同规定作出调整。分包单位日后任何因此安排的索偿等均不会获得考虑。

竣工验收资料

## 表H.0.1-1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 工程名称 | 上港集团军工路地块开发建设项目A1B-02地块-地上部分1号楼 | 结构类型 | 剪力墙结构 | 层数/建筑面积 | 地上9-17层/20466.18㎡ |
|---|---|---|---|---|---|
| 施工单位 | 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 技术负责人 | 刘淳 | 开工日期 | 2019年8月22日 |
| 项目负责人 | 赵文斌 | 项目技术负责人 | 邹翔 | 完工日期 | 2021年7月30日 |

| 序号 | 项　目 | 验　收　记　录 | 验　收　结　论 |
|---|---|---|---|
| 1 | 分部工程验收 | 共3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3分部 | 同意验收 |
| 2 |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 共9项，经核查符合规定9项 | 同意验收 |
| 3 |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 共核查3项，符合规定3项<br>共抽查3项，符合规定3项<br>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0项 | 同意验收 |
| 4 | 观感质量验收 | 共抽查8项，达到“好”和“一般”的8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0项 | 好 |
| 综合验收结论 | | 合格 | |

| 参加验收单位 | 建设单位 | 监理单位 | 施工单位 | 设计单位 | 勘察单位 |
|---|---|---|---|---|---|
| | （公章）<br>项目负责人：<br>2021年7月30日 | （公章）<br>总监理工程师：<br>2021年7月30日 | （公章）<br>项目负责人：<br>2021年7月30日 | （公章）<br>项目负责人：<br>2021年7月30日 | （公章）<br>项目负责人：<br>年　月　日 |

注：单位工程验收时，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 表H.0.1-1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 工程名称 | 上港集团军工路地块开发建设项目A1B-02地块-地上部分2号楼 | 结构类型 | 剪力墙结构 | 层数/建筑面积 | 地上8层/3467.27㎡ |
|---|---|---|---|---|---|
| 施工单位 | 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 技术负责人 | 刘淳 | 开工日期 | 2021年3月22日 |
| 项目负责人 | 赵文斌 | 项目技术负责人 | 邹翔 | 完工日期 | 2021年7月30日 |

| 序号 | 项　目 | 验　收　记　录 | 验　收　结　论 |
|---|---|---|---|
| 1 | 分部工程验收 | 共3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3分部 | 同意验收 |
| 2 |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 共9项，经核查符合规定9项 | 同意验收 |
| 3 |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 共核查3项，符合规定3项<br>共抽查3项，符合规定3项<br>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0项 | 同意验收 |
| 4 | 观感质量验收 | 共抽查8项，达到“好”和“一般”的8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0项 | 好 |
| 综合验收结论 | | 合格 | |

| | 建设单位 | 监理单位 | 施工单位 | 设计单位 | 勘察单位 |
|---|---|---|---|---|---|
| 参加验收单位 | （公章）<br>项目负责人：<br>2021年7月30日 | （公章）<br>总监理工程师：<br>2021年7月30日 | （公章）<br>项目负责人：<br>2021年7月30日 | （公章）<br>项目负责人：<br>2021年7月30日 | （公章）<br>项目负责人：<br>年　月　日 |

注：单位工程验收时，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 表H.0.1-1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 工程名称 | 上港集团军工路地块开发建设项目A1B-02地块-地上部分3号楼 | 结构类型 | 剪力墙结构 | 层数/建筑面积 | 地上18层/10841.50m² |
|---|---|---|---|---|---|
| 施工单位 | 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 技术负责人 | 刘淳 | 开工日期 | 2019年8月22日 |
| 项目负责人 | 赵文斌 | 项目技术负责人 | 邹翔 | 完工日期 | 2021年7月30日 |

| 序号 | 项　目 | 验　收　记　录 | 验　收　结　论 |
|---|---|---|---|
| 1 | 分部工程验收 | 共3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3分部 | 同意验收 |
| 2 |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 共9项，经核查符合规定9项 | 同意验收 |
| 3 |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 共核查3项，符合规定3项<br>共抽查3项，符合规定3项<br>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0项 | 同意验收 |
| 4 | 观感质量验收 | 共抽查8项，达到“好”和“一般”的8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0项 | 好 |
| 综合验收结论 | | 合格 | |

| | 建设单位 | 监理单位 | 施工单位 | 设计单位 | 勘察单位 |
|---|---|---|---|---|---|
| 参加验收单位 | （公章）<br>项目负责人：王斌 | （公章）<br>总监理工程师：[illegible] | （公章）<br>项目负责人：赵斌 | （公章）<br>项目负责人：[illegible] | （公章）<br>项目负责人： |
| | 2021年7月30日 | 2021年7月30日 | 2021年7月30日 | 2021年7月30日 | 年　月　日 |

注：单位工程验收时，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 表H.0.1-1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 工程名称 | 上港集团军工路地块开发建设项目A1B-02地块-地上部分4号楼 | 结构类型 | 剪力墙结构 | 层数/建筑面积 | 地上12层/7214.18㎡ |
|---|---|---|---|---|---|
| 施工单位 | 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 技术负责人 | 刘淳 | 开工日期 | 2019年8月2日 |
| 项目负责人 | 赵文斌 | 项目技术负责人 | 邹翔 | 完工日期 | 2021年7月30日 |

| 序号 | 项　目 | 验　收　记　录 | 验　收　结　论 |
|---|---|---|---|
| 1 | 分部工程验收 | 共3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3分部 | 同意验收 |
| 2 |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 共9项，经核查符合规定9项 | 同意验收 |
| 3 |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 共核查3项，符合规定3项<br>共抽查3项，符合规定3项<br>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0项 | 同意验收 |
| 4 | 观感质量验收 | 共抽查8项，达到“好”和“一般”的8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0项 | 好 |
| 综合验收结论 | | | |

| | 建设单位 | 监理单位 | 施工单位 | 设计单位 | 勘察单位 |
|---|---|---|---|---|---|
| 参加验收单位 | （公章）<br>项目负责人：王伟刚<br>2021年7月30日 | （公章）<br>总监理工程师：<br>2021年7月30日 | （公章）<br>项目负责人：赵斌<br>2021年7月30日 | （公章）<br>项目负责人：<br>2021年7月30日 | （公章）<br>项目负责人：<br>年　月　日 |

注：单位工程验收时，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 表H.0.1-1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 工程名称 | 上港集团军工路地块开发建设项目A1B-02地块-地上部分5号楼 | 结构类型 | 剪力墙结构 | 层数/建筑面积 | 地上8层/3464.81㎡ |
|---|---|---|---|---|---|
| 施工单位 | 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 技术负责人 | 刘淳 | 开工日期 | 2021年8月22日 |
| 项目负责人 | 赵文斌 | 项目技术负责人 | 邹翔 | 完工日期 | 2021年10月30日 |

| 序号 | 项　目 | 验　收　记　录 | 验　收　结　论 |
|---|---|---|---|
| 1 | 分部工程验收 | 共3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3分部 | 同意验收 |
| 2 |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 共9项，经核查符合规定9项 | 同意验收 |
| 3 |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 共核查3项，符合规定3项<br>共抽查3项，符合规定3项<br>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0项 | 同意验收 |
| 4 | 观感质量验收 | 共抽查8项，达到“好”和“一般”的8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0项 | 好 |
| 综合验收结论 | | 合格 | |

| | 建设单位 | 监理单位 | 施工单位 | 设计单位 | 勘察单位 |
|---|---|---|---|---|---|
| 参加验收单位 | （公章）<br>项目负责人：王[illegible]<br>2021年10月30日 | （公章）<br>总监理工程师：[illegible]<br>2021年10月30日 | （公章）<br>项目负责人：赵文斌<br>2021年10月30日 | （公章）<br>项目负责人：[illegible]<br>2021年10月30日 | （公章）<br>项目负责人：<br>年　月　日 |

注：单位工程验收时，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获奖证明

#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 获奖证书

（公共建筑装饰类）

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 上港集团军工路地块开发建设项目二标A1B-02地块住宅楼精装修（含地暖系统）分包工程 工程

荣获二〇二三~二〇二四年度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特发此证

承建范围：1、2、3、4、5号楼室内及公区；本次装修不改动原有使用性质，不改变原有建筑结构。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

4、机电经理工作业绩一览表

| 姓 名 | 林捷 | 拟任岗位 | 机电经理 |
|---|---|---|---|
| 性 别 | 男 | 学 历 | 本科 |
| 年 龄 | 33岁 | 毕业学校和时间 | 上海应用技术大学 2021.1 |
| 证件号码（二建） | 沪2312017202207188 | 职 称 | 工程师 |
| 工作年限 | 8年 | 职称证书编号 | 24ZEZACH0130 |

工作业绩

| 项目名称 | 建筑类型规模 | 开、竣工日期 | 获奖情况 | 担任职务 | 项目工作期限 |
|---|---|---|---|---|---|
| 上海华夏宾馆装修工程 | 建筑类型：酒店<br>合同金额：19601.8689万元 | 2020.3.20-2020.12.28 | / | 机电经理 | 283日 |
| 衡山宾馆大修和改造工程 | 建筑类型：酒店<br>建筑面积：34402.87平方米<br>合同金额：42000万元 | 2021.11.15-2023.04.28 | / | 机电经理 | 529日 |

2025 年 11 月 11 日 （盖章）

# 中华人民共和国二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林捷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92年06月05日

注册编号：沪2312017202207188

聘用企业：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机电工程（有效期：2024年10月23日至2027年10月22日）

注册人员最新信息请关注
微信公众号“上海建筑业”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林捷

签名日期：2025.11.7

上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委员会

发证日期 2025年11月07日

# 上海市中级职称证书

姓　　名：林捷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92-06

证 件 类 型：居民身份证

证　件　号：310102199206051615

工 作 单 位：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职 称 名 称：工程师

专 业 名 称：建筑施工（安全）

评 审 机 构：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工程系列中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委员会

取得职称时间：2024-09-09

证 书 编 号：24ZEZACH0130

请下载“随申办市民云”APP
扫描二维码查询证书信息

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专业技术资格证书
专用章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林捷 性别 男，

学号 181056067，1992 年

06 月 05 日生，于 2018 年 03 月

至 2021 年 01 月在本校（院）

土木工程 专业

业余 学习，修完 3年制专科起点本科 教

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于毕业。

校（院）长：柯勤飞

学校（院）：上海应用技术大学

2021 年 01 月 15 日

证书序列号：321000072

证书编号：102595202105000072

姓名 林捷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92 年 6 月 5 日

住址 上海市黄浦区花园港路7弄15号203室

公民身份号码 310102199206051615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上海市公安局黄浦分局

有效期限 2018.04.13-2028.04.13

合同编号：

# 劳 动 合 同 书

甲　　方：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利雄

住　　所：上海市静安区永和路318弄3号楼

乙　　方：[redacted]　　身份证号码：[redacted]

有效通信地址：[redacted]

（地址变更时应于一周内书面通知公司）

根据《劳动法》、《劳动合同法》、《劳动合同法实施条例》等国家及地方有关法律、法规和甲方的规章制度，经甲、乙双方平等协商一致，自愿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本合同所列条款。

**第一条：合同类别及期限**

1、本合同为无固定期限：　自　　年　　月　　日起，至法定解除或终止情况出现时。

2、本合同为固定期限：　自2019年9月1日起，至2021年8月31日止。

（其中试用期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3、自　　年　　月　　日起，至　　工作（项目）完成为期限。

**第二条：工作内容和工作地点**

1、甲方聘用乙方从事 施工项目管理 工作。

2、乙方应按岗位职责和规范要求，按时、按质、按量完成工作任务。

3、甲方根据经营生产需要、乙方能力和表现，可依法调动乙方的工作岗位，乙方同意服从甲方安排，恪尽职守，努力完成工作任务。

4、乙方的工作地点：①集团公司总部办公地；②集团公司所属基层单位办公地；③甲方所承接项目的施工现场（含市外项目）。乙方知悉甲方施工行业性质并同意在上述地点工作。

**第三条：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

1、甲方实行每周五天、每天八小时工作制。

2、因行业特性所致的加班加点，甲方给予乙方补休、轮休或支付加班工资。

3、乙方依法享有的带薪年休假，按甲方相关制度规定执行。



**第四条：劳动报酬**

甲方给予乙方的劳动报酬由以下四部分构成：

1、岗位工资：按照甲方相关制度初定乙方的月岗位工资为人民币 ¥5100/2-7 元，每月8日为发放日，以现金或银行转账方式按月支付。

按照甲方相关制度流程，经考评对乙方的职位进行调整后，岗位工资做相应调整。

2、集体绩效奖励：按照《集体合同》约定，在集团公司和所在单位绩效达到约定条件后，发放相应的集体绩效奖金。

3、个人绩效奖励：依据甲方对乙方工作绩效、工作表现和贡献的考评结果，确定相应的个人绩效奖金，发放时间按所在单位（部门）的发放周期确定。

4、其他津贴、补贴：按照国家、地方相关法律法规和集团公司相关制度发放高温补贴、职称津贴以及岗位工作所需的其他补贴（需经申请审批后确定）。

**第五条：社会保险和福利待遇**

1、甲方按国家、地方的有关规定为乙方办理社会保险，乙方自付部分的金额由甲方在其工资中代扣代缴。

2、甲方为乙方提供《集体合同》、《员工手册》等规定的福利待遇。

**第六条：劳动保护、劳动条件和职业危害防护**

甲方为乙方创造符合国家安全卫生规定的工作环境，为乙方提供必要的劳动保护用品并进行劳动安全卫生教育。乙方必须增强自我保护意识，严格遵守安全操作规程和卫生管理制度。

**第七条：劳动纪律**

1、乙方须严格遵守国家、地方的法律、法规、政策以及甲方依法制定的《员工手册》和各项规章制度。

2、甲方按照国家、地方的法律、法规、政策以及甲方依法制定的《员工手册》和各项规章制度，对乙方进行管理、监督、检查并予以奖励和处罚。

**第八条：劳动合同的终止、中止、续订、变更、解除**

本劳动合同的终止、中止、续订、变更、解除按国家、地方的法律、法规、政策以及甲方依法制定的《员工手册》和各项规章制度执行。

**第九条：违反劳动合同的责任**

1、双方必须严格履行本劳动合同，除因不可抗拒力造成不能履行劳动合同外，任何一方违反劳动合同，均要承担违约责任。

2、合同履行期间，由于一方原因给对方造成经济损失的，应根据其后果、责任大小，予以赔偿。



**第十条：双方需要约定的其他条款**

1、合同期间，如甲方为乙方提供专项培训费用，对乙方进行专业技术培训的，甲乙双方可另行订立《培训协议》，约定服务期和违约金。

2、乙方未经授权允许泄漏与本岗位工作相关的信息，给甲方造成损失的，按第九条第二项的规定执行；造成严重后果的，甲方可与乙方解除劳动合同。涉及犯罪的，将移交司法机关处理。合同终止或解除后，乙方继续负有保密义务。

3、根据乙方知晓甲方秘密的程度，甲方可根据需要与乙方订立《竞业限制协议》，约定竞业限制的范围、地域、期限，同时约定每月甲方向乙方支付的经济补偿数额。

4、无

5、无

**第十一条：**履行合同中发生的劳动争议，可以通过工会协商解决或向劳动争议调解委员会申请调解，也可自劳动争议发生之日起六十天内直接向甲方所在地的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第十二条：**本合同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规定和甲方管理制度执行；必要时，甲乙双方签订的补充协议作为本合同附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若与国家规定相悖的，则以国家规定为准。

**第十三条：**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经甲方盖劳动合同专用章、乙方签名后生效，具同等相应法律效力。

甲　方：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盖章）　　乙　方（签字）：[redacted]

代　表（签章）：[redacted]

日期：2019 年 9 月 1 日

续签变更页

合同编号：

# 劳动合同续签（变更）书

甲方（企业）：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员工）：林捷

甲、乙双方签订的劳动合同于2021年8月31日期满，经协商一致，续签（变更）劳动合同。原合同未变更的内容继续有效，甲、乙双方应当继续履行约定的义务：

1、合同期限：自2021年9月1日起至2026年8月31日止；

2、无；

3、无；

本文件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甲方盖章、乙方签字后生效，具备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签字）：林捷

代表（签章）：

日期：2021年8月3日

1 年以上社保信息：

# 参保人员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情况

| 姓名 | 林捷 | | 社会保障号码 | | 310102199206051615 | | | 证件号码 | | | 310102199206051615 | |
|---|---|---|---|---|---|---|---|---|---|---|---|---|
| 序号 | 年 月 | 缴费情况 | 补缴退账年月 | 序号 | 年 月 | 缴费情况 | 补缴退账年月 | 序号 | 年 月 | 缴费情况 | 补缴退账年月 | |
| 1 | 202011 | 已缴费 | | 21 | 202207 | 已缴费 | | 41 | 202403 | 已缴费 | | |
| 2 | 202012 | 已缴费 | | 22 | 202208 | 已缴费 | | 42 | 202404 | 已缴费 | | |
| 3 | 202101 | 已缴费 | | 23 | 202209 | 已缴费 | | 43 | 202405 | 已缴费 | | |
| 4 | 202102 | 已缴费 | | 24 | 202210 | 已缴费 | | 44 | 202406 | 已缴费 | | |
| 5 | 202103 | 已缴费 | | 25 | 202211 | 已缴费 | | 45 | 202407 | 已缴费 | | |
| 6 | 202104 | 已缴费 | | 26 | 202212 | 已缴费 | | 46 | 202408 | 已缴费 | | |
| 7 | 202105 | 已缴费 | | 27 | 202301 | 已缴费 | | 47 | 202409 | 已缴费 | | |
| 8 | 202106 | 已缴费 | | 28 | 202302 | 已缴费 | | 48 | 202410 | 已缴费 | | |
| 9 | 202107 | 已缴费 | | 29 | 202303 | 已缴费 | | 49 | 202411 | 已缴费 | | |
| 10 | 202108 | 已缴费 | | 30 | 202304 | 已缴费 | | 50 | 202412 | 已缴费 | | |
| 11 | 202109 | 已缴费 | | 31 | 202305 | 已缴费 | | 51 | 202501 | 已缴费 | | |
| 12 | 202110 | 已缴费 | | 32 | 202306 | 已缴费 | | 52 | 202502 | 已缴费 | | |
| 13 | 202111 | 已缴费 | | 33 | 202307 | 已缴费 | | 53 | 202503 | 已缴费 | | |
| 14 | 202112 | 已缴费 | | 34 | 202308 | 已缴费 | | 54 | 202504 | 已缴费 | | |
| 15 | 202201 | 已缴费 | | 35 | 202309 | 已缴费 | | 55 | 202505 | 已缴费 | | |
| 16 | 202202 | 已缴费 | | 36 | 202310 | 已缴费 | | 56 | 202506 | 已缴费 | | |
| 17 | 202203 | 已缴费 | | 37 | 202311 | 已缴费 | | 57 | 202507 | 已缴费 | | |
| 18 | 202204 | 已缴费 | | 38 | 202312 | 已缴费 | | 58 | 202508 | 已缴费 | | |
| 19 | 202205 | 已缴费 | | 39 | 202401 | 已缴费 | | 59 | 202509 | 已缴费 | | |
| 20 | 202206 | 已缴费 | | 40 | 202402 | 已缴费 | | 60 | 202510 | 已登记 | | |

近60个月缴费单位信息

| 缴费单位名称 | 缴费起止时间 | 缴费单位名称 | 缴费起止时间 |
|---|---|---|---|
| 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 2020年11月-2025年09月 | | |
| 截至2025年10月，累计缴费月数 | | 175 | |

备注：1、本缴费情况的信息以申请打印时点的参保缴费情况为依据，供参考；亦可通过“一网通办”平台、“随申办”APP或线下自助服务终端查询获取。

2、“已登记”表示参保人员属于社会保险参保登记状态；“累计缴费月数”显示的月数为实际记账月数。

◆ 上海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业务专用章已经上海市数字证书认证中心认证，是对外经办业务指定电子印章，与社保经办机构印章具有同等效力，不再另行盖章。

经办机构：上海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

打印日期：2025-10-15

上海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 业务专用章

电子印章验证码：MEUCIHx98ILCElx7xwhCvisio4jNL6shNSdljXK9BaLU4EG8AiEAvht2g2tecLUxAWOxz8i6vEMHc1G3LskWOxgYFpEHemM=

让照明进入的APP业务的调取时间：2025年10月15日

# 5、生产经理工作业绩一览表

| 姓 名 | 周明星 | 拟任岗位 | 生产经理 |
|---|---|---|---|
| 性 别 | 男 | 学 历 | 专科 |
| 年 龄 | 38 | 毕业学校和时间 | 合肥工业大学2017.7 |
| 证件号码（一建） | 沪1312018201902834 | 职 称 | 工程师 |
| 工作年限 | 8年 | 职称证书编号 | 24ZEZACH1044 |

工作业绩

| 项目名称 | 建筑类型规模 | 开、竣工日期 | 获奖情况 | 担任职务 | 项目工作期限 |
|---|---|---|---|---|---|
| 上海华夏宾馆装修工程 | 建筑类型：酒店<br>合同金额：19601.8689万元 | 2020.3.20-2020.12.28 | / | 生产经理 | 283日 |
| 衡山宾馆大修和改造工程 | 建筑类型：酒店<br>建筑面积：34402.87平方米<br>合同金额：42000万元 | 2021.11.15-2023.04.28 | / | 生产经理 | 529日 |

2025 年 11 月 11 日 (盖章)

使用有效期：2025年06月18日
-2025年12月15日

#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周明星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87年08月11日

注册编号：沪1312018201902834

聘用企业：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建筑工程(有效期：2025-06-09至2028-06-08)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签发日期：2019年07月03日

#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沪建安B（2019）1203033

**姓　　名：**周明星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87年08月11日

**企 业 名 称：**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19年12月24日

**有 效 期：**2023年03月31日　**至**　2026年03月30日

**发 证 机 关：**上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委员会

**发 证 日 期：**2022年11月2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 上海市中级职称证书

姓　　名：周明星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87-08

证 件 类 型：居民身份证

证　件　号：341181198708117212

工 作 单 位：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职 称 名 称：工程师

专 业 名 称：装饰施工

评 审 机 构：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工程系列中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委员会

取得职称时间：2024-09-09

证 书 编 号：24ZEZACH1044

请下载“随申办市民云”APP
扫描二维码查询证书信息

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专业技术资格证书
专用章

成人高等教育

# 毕业证书

学生 周明星 性别 男 ，一九八七年 八 月 十一 日生，于 二〇一五 年 三 月至 二〇一七 年 七 月在本校 建筑工程技术 专业 函授 学习，修完 专科 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合肥工业大学

校 长：

批准文号：国家教委（86）教高三字 004 号

证书编号：103595201706003206

二〇一七 年 七 月 一 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姓名 周明星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7 年 8 月 11 日

住址 安徽省天长市大通镇刘跳村湾塘队8号

公民身份号码 341181198708117212

仅限于投标及资格审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天长市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19.01.31-2039.01.31

合同编号：32687

# 劳 动 合 同 书

甲　方：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利雄

住　所：上海市静安区永和路318弄3号楼

乙　方：周明星　身份证号码：341181198708117217

有效通讯地址：上海市杨浦区政通路169号

（地址变更时应于一周内书面通知公司）

根据《劳动法》、《劳动合同法》、《劳动合同法实施条例》等国家及地方有关法律、法规和甲方的规章制度，经甲、乙双方平等协商一致，自愿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本合同所列条款。

**第一条：合同类别及期限**

1、本合同为无固定期限：　自＿＿年＿月＿日起，至法定解除或终止情况出现时。

2、本合同为固定期限：　自2019年5月1日起，至2020年4月30日止。

（其中试用期自2019年5月1日起，至2019年6月30日止。）

3、自＿＿年＿月＿日起，至＿＿＿＿＿＿工作（项目）完成为期限。

**第二条：工作内容和工作地点**

1、甲方聘用乙方从事　预算项目管理　工作。

2、乙方应按岗位职责和规范要求，按时、按质、按量完成工作任务。

3、甲方根据经营生产需要、乙方能力和表现，可依法调动乙方的工作岗位，乙方同意服从甲方安排，恪尽职守，努力完成工作任务。

4、乙方的工作地点：①集团公司总部办公地；②集团公司所属基层单位办公地；③甲方所承接项目的施工现场（含市外项目）。乙方知悉甲方施工行业性质并同意在上述地点工作。

**第三条：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

1、甲方实行每周五天、每天八小时工作制。

2、因行业特性所致的加班加点，甲方给予乙方补休、轮休或支付加班工资。

3、乙方依法享有的带薪年休假，按甲方相关制度规定执行。



**第四条：劳动报酬**

甲方给予乙方的劳动报酬由以下四部分构成：

1、岗位工资：按照甲方相关制度初定乙方的月岗位工资为人民币15300元，每月8日为发放日，以现金或银行转账方式按月支付。

按照甲方相关制度流程，经考评对乙方的职位进行调整后，岗位工资做相应调整。

2、集体绩效奖励：按照《集体合同》约定，在集团公司和所在单位绩效达到约定条件后，发放相应的集体绩效奖金。

3、个人绩效奖励：依据甲方对乙方工作绩效、工作表现和贡献的考评结果，确定相应的个人绩效奖金，发放时间按所在单位（部门）的发放周期确定。

4、其他津贴、补贴：按照国家、地方相关法律法规和集团公司相关制度发放高温补贴、职称津贴以及岗位工作所需的其他补贴（需经申请审批后确定）。

**第五条：社会保险和福利待遇**

1、甲方按国家、地方的有关规定为乙方办理社会保险，乙方自付部分的金额由甲方在其工资中代扣代缴。

2、甲方为乙方提供《集体合同》、《员工手册》等规定的福利待遇。

**第六条：劳动保护、劳动条件和职业危害防护**

甲方为乙方创造符合国家安全卫生规定的工作环境，为乙方提供必要的劳动保护用品并进行劳动安全卫生教育。乙方必须增强自我保护意识，严格遵守安全操作规程和卫生管理制度。

**第七条：劳动纪律**

1、乙方须严格遵守国家、地方的法律、法规、政策以及甲方依法制定的《员工手册》和各项规章制度。

2、甲方按照国家、地方的法律、法规、政策以及甲方依法制定的《员工手册》和各项规章制度，对乙方进行管理、监督、检查并予以奖励和处罚。

**第八条：劳动合同的终止、中止、续订、变更、解除**

本劳动合同的终止、中止、续订、变更、解除按国家、地方的法律、法规、政策以及甲方依法制定的《员工手册》和各项规章制度执行。

**第九条：违反劳动合同的责任**

1、双方必须严格履行本劳动合同，除因不可抗拒力造成不能履行劳动合同外，任何一方违反劳动合同，均要承担违约责任。

2、合同履行期间，由于一方原因给对方造成经济损失的，应根据其后果、责任大小，予以赔偿。



**第十条：双方需要约定的其他条款**

1、合同期间，如甲方为乙方提供专项培训费用，对乙方进行专业技术培训的，甲乙双方可另行订立《培训协议》，约定服务期和违约金。

2、乙方未经授权允许泄漏与本岗位工作相关的信息，给甲方造成损失的，按第九条第二项的规定执行；造成严重后果的，甲方可与乙方解除劳动合同。涉及犯罪的，将移交司法机关处理。合同终止或解除后，乙方继续负有保密义务。

3、根据乙方知晓甲方秘密的程度，甲方可根据需要与乙方订立《竞业限制协议》，约定竞业限制的范围、地域、期限，同时约定每月甲方向乙方支付的经济补偿数额。

4、／

5、／

**第十一条：**履行合同中发生的劳动争议，可以通过工会协商解决或向劳动争议调解委员会申请调解，也可自劳动争议发生之日起六十天内直接向甲方所在地的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第十二条：**本合同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规定和甲方管理制度执行；必要时，甲乙双方签订的补充协议作为本合同附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若与国家规定相悖的，则以国家规定为准。

**第十三条：**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经甲方盖劳动合同专用章、乙方签名后生效，具同等相应法律效力。

甲　方：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盖章）：

代　表（签章）：

日期：2019 年 4月29日

乙　方（签字）：

续签变更页

合同编号：

# 劳动合同续签（变更）书

甲方（企业）：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员工）：周明星

甲、乙双方签订的劳动合同于2022年4月30日期满，经协商一致，续签（变更）劳动合同。原合同未变更的内容继续有效，甲、乙双方应当继续履行约定的义务：

1、合同期限：自2022年5月1日起至2027年4月30日止；

2、无；

3、无；

本文件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甲方盖章、乙方签字后生效，具备司等法律效力。

甲方：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代表（签章）：

乙方（签字）：周明星

日期：2022年3月27日

# 参保人员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情况

| 姓名 | 周明星 | | 社会保障号码 | | 341181198708117212 | | | 证件号码 | | 341181198708117212 | |
|---|---|---|---|---|---|---|---|---|---|---|---|
| 序号 | 年 月 | 缴费情况 | 补缴退账年月 | 序号 | 年 月 | 缴费情况 | 补缴退账年月 | 序号 | 年 月 | 缴费情况 | 补缴退账年月 |
| 1 | 202011 | 已缴费 | | 21 | 202207 | 已缴费 | | 41 | 202403 | 已缴费 | |
| 2 | 202012 | 已缴费 | | 22 | 202208 | 已缴费 | | 42 | 202404 | 已缴费 | |
| 3 | 202101 | 已缴费 | | 23 | 202209 | 已缴费 | | 43 | 202405 | 已缴费 | |
| 4 | 202102 | 已缴费 | | 24 | 202210 | 已缴费 | | 44 | 202406 | 已缴费 | |
| 5 | 202103 | 已缴费 | | 25 | 202211 | 已缴费 | | 45 | 202407 | 已缴费 | |
| 6 | 202104 | 已缴费 | | 26 | 202212 | 已缴费 | | 46 | 202408 | 已缴费 | |
| 7 | 202105 | 已缴费 | | 27 | 202301 | 已缴费 | | 47 | 202409 | 已缴费 | |
| 8 | 202106 | 已缴费 | | 28 | 202302 | 已缴费 | | 48 | 202410 | 已缴费 | |
| 9 | 202107 | 已缴费 | | 29 | 202303 | 已缴费 | | 49 | 202411 | 已缴费 | |
| 10 | 202108 | 已缴费 | | 30 | 202304 | 已缴费 | | 50 | 202412 | 已缴费 | |
| 11 | 202109 | 已缴费 | | 31 | 202305 | 已缴费 | | 51 | 202501 | 已缴费 | |
| 12 | 202110 | 已缴费 | | 32 | 202306 | 已缴费 | | 52 | 202502 | 已缴费 | |
| 13 | 202111 | 已缴费 | | 33 | 202307 | 已缴费 | | 53 | 202503 | 已缴费 | |
| 14 | 202112 | 已缴费 | | 34 | 202308 | 已缴费 | | 54 | 202504 | 已缴费 | |
| 15 | 202201 | 已缴费 | | 35 | 202309 | 已缴费 | | 55 | 202505 | 已缴费 | |
| 16 | 202202 | 已缴费 | | 36 | 202310 | 已缴费 | | 56 | 202506 | 已缴费 | |
| 17 | 202203 | 已缴费 | | 37 | 202311 | 已缴费 | | 57 | 202507 | 已缴费 | |
| 18 | 202204 | 已缴费 | | 38 | 202312 | 已缴费 | | 58 | 202508 | 已缴费 | |
| 19 | 202205 | 已缴费 | | 39 | 202401 | 已缴费 | | 59 | 202509 | 已缴费 | |
| 20 | 202206 | 已缴费 | | 40 | 202402 | 已缴费 | | 60 | 202510 | 已登记 | |

近60个月缴费单位信息

| 缴费单位名称 | 缴费起止时间 | 缴费单位名称 | 缴费起止时间 |
|---|---|---|---|
| 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 2020年11月-2025年09月 | | |
| 截至2025年10月，累计缴费月数 | | 77 | |

备注：1、本缴费情况的信息以申请打印时点的参保缴费情况为依据，供参考；亦可通过“一网通办”平台、“随申办”APP或线下自助服务终端查询获取。

2、“已登记”表示参保人员属于社会保险参保登记状态；“累计缴费月数”显示的月数为实际记账月数。

◆ 上海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业务专用章已经上海市数字证书认证中心认证，是对外经办业务指定电子印章，与社保经办机构印章具有同等效力，不再另行盖章。

经办机构：上海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

打印日期：2025-10-16

上海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 业务专用章

电子印章验证码：MEYCIQDYWDyUR4ftsqi95ejoOXPX4a91BOXc3o4B6Dr7B+MrgQIhAKJI6S+j8/CAMGZYPAUDKX5OEv1AGIT99ifwIHLLXrZe

让数据多跑腿 群众办事更方便 APP业务办理 调取时间：2025年10月16日

# 6、安全负责人工作业绩一览表

| 姓 名 | 王长军 | 拟任岗位 | 安全负责人 |
|---|---|---|---|
| 性 别 | 男 | 学 历 | 本科 |
| 年 龄 | 30岁 | 毕业学校和时间 | 河海大学2017.6 |
| 证件号码（安全员） | 沪建安c3(2018)1180457 | 职 称 | 工程师 |
| 工作年限 | 8年 | 职称证书编号 | 24ZEZACH1013 |

工作业绩

| 项目名称 | 建筑类型规模 | 开、竣工日期 | 获奖情况 | 担任职务 | 项目工作期限 |
|---|---|---|---|---|---|
| 上海华夏宾馆装修工程 | 建筑类型：酒店<br>合同金额：<br>19601.8689万元 | 2020.3.20-<br>2020.12.28 | / | 安全<br>负责人 | 283日 |
| 衡山宾馆大修和改造工程 | 建筑类型：酒店<br>建筑面积：<br>34402.87平方米<br>合同金额：42000<br>万元 | 2021.11.15-<br>2023.04.28 | / | 安全<br>负责人 | 529日 |

2025 年 11 月 11 日 (盖章)

| 姓名 | 王长军 | 证件类型 | 身份证 | 证件号码 | 321281199506205333 |
|---|---|---|---|---|---|
| 手机号码 | 13823547452 | | 证件号（C 证编号） | 沪建安 c3(2018)1180457 | |

##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沪建安C3（2018）1180457

姓　　名：王长军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95年06月20日

企 业 名 称：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21年06月02日

有　效　期：2024年09月12日　至　2027年12月02日

发 证 机 关：上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委员会

发 证 日 期：2024 年 09 月 12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 上海市中级职称证书

| | |
|---|---|
| 姓　　名： | 王长军 |
| 性　　别： | 男 |
| 出生年月： | 1995-06 |
| 证件类型： | 居民身份证 |
| 证　件　号： | 321281199506205333 |
| 工作单位： | 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
| 职称名称： | 工程师 |
| 专业名称： | 装饰施工 |
| 评审机构： |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工程系列中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委员会 |
| 取得职称时间： | 2024-09-09 |
| 证书编号： | 24ZEZACH1013 |

请下载“随申办市民云”APP
扫描二维码查询证书信息

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专业技术资格证书
专用章

河海大學
HOHAI UNIVERSITY

# 毕 业 证 书

王长军 ，男，一九九五 年 六 月 二十 日生，于二〇一三年 九月至二〇一七年 六 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学习，学制 四年，修完全日制普通本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河海大学

校 长：

证书编号：102941201705001121

2017 年 6 月 22 日

姓 名 王长军

性 别 男 民 族 汉

出 生 1995 年 6 月 20 日

住 址 江苏省兴化市临城镇八里村11号

公民身份号码 321281199506205333

仅用于投标及资格审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兴化市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16.09.29-2026.09.29

合同编号：

# 劳 动 合 同 书

甲　　方：**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利雄**

住　　所：**上海市静安区永和路 318 弄 3 号楼**

乙　　方：王永平　　身份证号码：321281198506205233

有效通信地址：江苏省无锡市锡城街道八里村11号

（地址变更时应于一周内书面通知公司）

根据《劳动法》、《劳动合同法》、《劳动合同法实施条例》等国家及地方有关法律、法规和甲方的规章制度，经甲、乙双方平等协商一致，自愿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本合同所列条款。

**第一条：合同类别及期限**

1、本合同为无固定期限：自＿＿年＿月＿日起，至法定解除或终止情况出现时。

2、本合同为固定期限：自2020年7月1日起，至2025年6月30日止。

（其中试用期自＿＿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

3、自＿＿年＿月＿日起，至＿＿＿＿＿＿＿＿＿＿工作（项目）完成为期限。

**第二条：工作内容和工作地点**

1、甲方聘用乙方从事 施工组管理 工作。

2、乙方应按岗位职责和规范要求，按时、按质、按量完成工作任务。

3、甲方根据经营生产需要、乙方能力和表现，可依法调动乙方的工作岗位，乙方同意服从甲方安排，恪尽职守，努力完成工作任务。

4、乙方的工作地点：①集团公司总部办公地；②集团公司所属基层单位办公地；③甲方所承接项目的施工现场（含市外项目）。乙方知悉甲方施工行业性质并同意在上述地点工作。

**第三条：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

1、甲方实行每周五天、每天八小时工作制。

2、因行业特性所致的加班加点，甲方给予乙方补休、轮休或支付加班工资。

3、乙方依法享有的带薪年休假，按甲方相关制度规定执行。



**第四条：劳动报酬**

甲方给予乙方的劳动报酬由以下四部分构成：

1、岗位工资：按照甲方相关制度初定乙方的月岗位工资为人民币 3600 元，每月 8 日为发放日，以现金或银行转账方式按月支付。

按照甲方相关制度流程，经考评对乙方的职位进行调整后，岗位工资做相应调整。

2、集体绩效奖励：按照《集体合同》约定，在集团公司和所在单位绩效达到约定条件后，发放相应的集体绩效奖金。

3、个人绩效奖励：依据甲方对乙方工作绩效、工作表现和贡献的考评结果，确定相应的个人绩效奖金，发放时间按所在单位（部门）的发放周期确定。

4、其他津贴、补贴：按照国家、地方相关法律法规和集团公司相关制度发放高温补贴、职称津贴以及岗位工作所需的其他补贴（需经申请审批后确定）。

**第五条：社会保险和福利待遇**

1、甲方按国家、地方的有关规定为乙方办理社会保险，乙方自付部分的金额由甲方在其工资中代扣代缴。

2、甲方为乙方提供《集体合同》、《员工手册》等规定的福利待遇。

**第六条：劳动保护、劳动条件和职业危害防护**

甲方为乙方创造符合国家安全卫生规定的工作环境，为乙方提供必要的劳动保护用品并进行劳动安全卫生教育。乙方必须增强自我保护意识，严格遵守安全操作规程和卫生管理制度。

**第七条：劳动纪律**

1、乙方须严格遵守国家、地方的法律、法规、政策以及甲方依法制定的《员工手册》和各项规章制度。

2、甲方按照国家、地方的法律、法规、政策以及甲方依法制定的《员工手册》和各项规章制度，对乙方进行管理、监督、检查并予以奖励和处罚。

**第八条：劳动合同的终止、中止、续订、变更、解除**

本劳动合同的终止、中止、续订、变更、解除按国家、地方的法律、法规、政策以及甲方依法制定的《员工手册》和各项规章制度执行。

**第九条：违反劳动合同的责任**

1、双方必须严格履行本劳动合同，除因不可抗拒力造成不能履行劳动合同外，任何一方违反劳动合同，均要承担违约责任。

2、合同履行期间，由于一方原因给对方造成经济损失的，应根据其后果、责任大小，予以赔偿。



**第十条：双方需要约定的其他条款**

1、合同期间，如甲方为乙方提供专项培训费用，对乙方进行专业技术培训的，甲乙双方可另行订立《培训协议》，约定服务期和违约金。

2、乙方未经授权允许泄漏与本岗位工作相关的信息，给甲方造成损失的，按第九条第二项的规定执行；造成严重后果的，甲方可与乙方解除劳动合同。涉及犯罪的，将移交司法机关处理。合同终止或解除后，乙方继续负有保密义务。

3、根据乙方知晓甲方秘密的程度，甲方可根据需要与乙方订立《竞业限制协议》，约定竞业限制的范围、地域、期限，同时约定每月甲方向乙方支付的经济补偿数额。

4、无

5、无

**第十一条：**履行合同中发生的劳动争议，可以通过工会协商解决或向劳动争议调解委员会申请调解，也可自劳动争议发生之日起六十天内直接向甲方所在地的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第十二条：**本合同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规定和甲方管理制度执行；必要时，甲乙双方签订的补充协议作为本合同附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若与国家规定相悖的，则以国家规定为准。

**第十三条：**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经甲方盖劳动合同专用章、乙方签名后生效，具同等相应法律效力。

甲　方：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盖章）　　乙　方（签字）：

代　表（签章）：　　王永平

日期：2020 年 6 月 10 日



续签变更页

附件 2:

合同编号：2745

# 劳动合同续签（变更）书

甲方（企业）：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员工）：王长军

甲、乙双方签订的劳动合同于 2025年06月30日 期满，经协商一致，续签（变更）劳动合同。原合同未变更的内容继续有效，甲、乙双方应当继续履行约定的义务：

1、合同期限：自 2025年07月01日 起至 2027年06月30日 止；

2、甲方制度有修订更新的，新修订的制度是本合同的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3、无；

4、无；

本文件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甲方盖章、乙方签字后生效，具备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劳动合同专用章）　　乙方（签字）：王长军

代表（签章）：王黎娜　　日期：2025年06月26日

# 参保人员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情况

| 姓名 | 王长军 | | 社会保障号码 | | 321281199506205333 | | | 证件号码 | | 321281199506205333 | |
|---|---|---|---|---|---|---|---|---|---|---|---|
| 序号 | 年 月 | 缴费情况 | 补缴退账年月 | 序号 | 年 月 | 缴费情况 | 补缴退账年月 | 序号 | 年 月 | 缴费情况 | 补缴退账年月 |
| 1 | 202011 | 已缴费 | | 21 | 202207 | 已缴费 | | 41 | 202403 | 已缴费 | |
| 2 | 202012 | 已缴费 | | 22 | 202208 | 已缴费 | | 42 | 202404 | 已缴费 | |
| 3 | 202101 | 已缴费 | | 23 | 202209 | 已缴费 | | 43 | 202405 | 已缴费 | |
| 4 | 202102 | 已缴费 | | 24 | 202210 | 已缴费 | | 44 | 202406 | 已缴费 | |
| 5 | 202103 | 已缴费 | | 25 | 202211 | 已缴费 | | 45 | 202407 | 已缴费 | |
| 6 | 202104 | 已缴费 | | 26 | 202212 | 已缴费 | | 46 | 202408 | 已缴费 | |
| 7 | 202105 | 已缴费 | | 27 | 202301 | 已缴费 | | 47 | 202409 | 已缴费 | |
| 8 | 202106 | 已缴费 | | 28 | 202302 | 已缴费 | | 48 | 202410 | 已缴费 | |
| 9 | 202107 | 已缴费 | | 29 | 202303 | 已缴费 | | 49 | 202411 | 已缴费 | |
| 10 | 202108 | 已缴费 | | 30 | 202304 | 已缴费 | | 50 | 202412 | 已缴费 | |
| 11 | 202109 | 已缴费 | | 31 | 202305 | 已缴费 | | 51 | 202501 | 已缴费 | |
| 12 | 202110 | 已缴费 | | 32 | 202306 | 已缴费 | | 52 | 202502 | 已缴费 | |
| 13 | 202111 | 已缴费 | | 33 | 202307 | 已缴费 | | 53 | 202503 | 已缴费 | |
| 14 | 202112 | 已缴费 | | 34 | 202308 | 已缴费 | | 54 | 202504 | 已缴费 | |
| 15 | 202201 | 已缴费 | | 35 | 202309 | 已缴费 | | 55 | 202505 | 已缴费 | |
| 16 | 202202 | 已缴费 | | 36 | 202310 | 已缴费 | | 56 | 202506 | 已缴费 | |
| 17 | 202203 | 已缴费 | | 37 | 202311 | 已缴费 | | 57 | 202507 | 已缴费 | |
| 18 | 202204 | 已缴费 | | 38 | 202312 | 已缴费 | | 58 | 202508 | 已缴费 | |
| 19 | 202205 | 已缴费 | | 39 | 202401 | 已缴费 | | 59 | 202509 | 已缴费 | |
| 20 | 202206 | 已缴费 | | 40 | 202402 | 已缴费 | | 60 | 202510 | 已登记 | |

近60个月缴费单位信息

| 缴费单位名称 | 缴费起止时间 | 缴费单位名称 | 缴费起止时间 |
|---|---|---|---|
| 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 2020年11月-2025年09月 | | |
| 截至2025年10月，累计缴费月数 | | 99 | |

备注：1、本缴费情况的信息以申请打印时点的参保缴费情况为依据，供参考；亦可通过“一网通办”平台、“随申办”APP或线下自助服务终端查询获取。

2、“已登记”表示参保人员属于社会保险参保登记状态；“累计缴费月数”显示的月数为实际记账月数。

◆ 上海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业务专用章已经上海市数字证书认证中心认证，是对外经办业务指定电子印章，与社保经办机构印章具有同等效力，不再另行盖章。

经办机构：上海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

打印日期：2025-11-5

上海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 业务专用章

电子印章验证码：

MEUCIB/OtvBaH2N/OJ4Qqvrn6srjorccVilGLvjaeGEGMMlNAiEA+KrKXzk0+9YGLEEPe/NUitxS/uN+OqPMrC5kAGK7m5U=

# 7、安全员工作业绩一览表

| 姓 名 | 成拓 | 拟任岗位 | 安全员 |
|---|---|---|---|
| 性 别 | 男 | 学 历 | 本科 |
| 年 龄 | 35 | 毕业学校和时间 | 河海大学<br>2014.6 |
| 证件号码（安全员） | 沪建安C3(2020)1206315 | 职 称 | 工程师 |
| 工作年限 | 11年 | 职称证书编号 | 19C1Z01348 |

工作业绩

| 项目名称 | 建筑类型规模 | 开、竣工日期 | 获奖情况 | 担任职务 | 项目工作期限 |
|---|---|---|---|---|---|
| 上海华夏宾馆装修工程 | 建筑类型：酒店<br>合同金额：<br>19601.8689万元 | 2020.3.20-<br>2020.12.28 | / | 安全员 | 283日 |
| 衡山宾馆大修和改造工程 | 建筑类型：酒店<br>建筑面积：34402.87平方米<br>合同金额：42000万元 | 2021.11.15-<br>2023.04.28 | / | 安全员 | 529日 |

2025 年 11 月 11 日 (盖章)

| 姓名 | 成拓 | 证件类型 | 身份证 | 证件号码 | 610523199009072016 |
|---|---|---|---|---|---|
| 手机号码 | 18621720942 | | 证件号（C 证编号） | 沪建安 C3(2020)1206315 | |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沪建安C3（2020）1206315

姓　　名：成拓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90年09月07日

企 业 名 称：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20年04月17日

有 效 期：2023年04月16日　至　2026年04月15日

发 证 机 关：上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委员会

发 证 日 期：2022年08月23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 上海市中级专业技术职称证书

姓　　名：成拓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90-09

证 件 类 别：居民身份证

证　件　号：610523199009072016

工 作 单 位：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职 称 名 称：工程师

专 业 名 称：装饰施工

评 审 机 构：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工程系列中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委员会

取得职称时间：2019-08-23

证 书 编 号：19C1Z01348

请下载“上海人社”APP
扫描二维码查验证书信息

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专业技术资格证书 专用章

电子印章

普通高等学校

# 毕业证书

学生 **成拓** 性别 **男**，**一九九〇** 年 **九** 月 **七** 日生，于 **二〇一〇** 年 **九** 月至**二〇一四**年 **六** 月在本校 **水务工程** 专业 **四** 年制 **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河海大学　　校（院）长：

证书编号：102941201405000286　　二〇一四 年 六 月十九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合同编号：1966

# 劳 动 合 同 书

甲　方：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利雄

住　所：上海市静安区永和路 318 弄 3 号楼

乙　方：戎招　身份证号码：610523199009072016

有效通讯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沪南公路5088号亚豪尔寓A212

（地址变更时应于一周内书面通知公司）

根据《劳动法》、《劳动合同法》、《劳动合同法实施条例》等国家及地方有关法律、法规和甲方的规章制度，经甲、乙双方平等协商一致，自愿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本合同所列条款。

**第一条：合同类别及期限**

1、本合同为无固定期限：自　年　月　日起，至法定解除或终止情况出现时。

2、本合同为固定期限：自 2019 年 8 月 1 日起，至 2021 年 7 月 31 日止。

（其中试用期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3、自　年　月　日起，至　工作（项目）完成为期限。

**第二条：工作内容和工作地点**

1、甲方聘用乙方从事 施工员助理 工作。

2、乙方应按岗位职责和规范要求，按时、按质、按量完成工作任务。

3、甲方根据经营生产需要、乙方能力和表现，可依法调动乙方的工作岗位，乙方同意服从甲方安排，恪尽职守，努力完成工作任务。

4、乙方的工作地点：①集团公司总部办公地；②集团公司所属基层单位办公地；③甲方所承接项目的施工现场（含市外项目）。乙方知悉甲方施工行业性质并同意在上述地点工作。

**第三条：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

1、甲方实行每周五天、每天八小时工作制。

2、因行业特性所致的加班加点，甲方给予乙方补休、轮休或支付加班工资。

3、乙方依法享有的带薪年休假，按甲方相关制度规定执行。



**第四条：劳动报酬**

甲方给予乙方的劳动报酬由以下四部分构成：

1、岗位工资：按照甲方相关制度初定乙方的月岗位工资为人民币 4600 元，每月 8 日为发放日，以现金或银行转账方式按月支付。

按照甲方相关制度流程，经考评对乙方的职位进行调整后，岗位工资做相应调整。

2、集体绩效奖励：按照《集体合同》约定，在集团公司和所在单位绩效达到约定条件后，发放相应的集体绩效奖金。

3、个人绩效奖励：依据甲方对乙方工作绩效、工作表现和贡献的考评结果，确定相应的个人绩效奖金，发放时间按所在单位（部门）的发放周期确定。

4、其他津贴、补贴：按照国家、地方相关法律法规和集团公司相关制度发放高温补贴、职称津贴以及岗位工作所需的其他补贴（需经申请审批后确定）。

**第五条：社会保险和福利待遇**

1、甲方按国家、地方的有关规定为乙方办理社会保险，乙方自付部分的金额由甲方在其工资中代扣代缴。

2、甲方为乙方提供《集体合同》、《员工手册》等规定的福利待遇。

**第六条：劳动保护、劳动条件和职业危害防护**

甲方为乙方创造符合国家安全卫生规定的工作环境，为乙方提供必要的劳动保护用品并进行劳动安全卫生教育。乙方必须增强自我保护意识，严格遵守安全操作规程和卫生管理制度。

**第七条：劳动纪律**

1、乙方须严格遵守国家、地方的法律、法规、政策以及甲方依法制定的《员工手册》和各项规章制度。

2、甲方按照国家、地方的法律、法规、政策以及甲方依法制定的《员工手册》和各项规章制度，对乙方进行管理、监督、检查并予以奖励和处罚。

**第八条：劳动合同的终止、中止、续订、变更、解除**

本劳动合同的终止、中止、续订、变更、解除按国家、地方的法律、法规、政策以及甲方依法制定的《员工手册》和各项规章制度执行。

**第九条：违反劳动合同的责任**

1、双方必须严格履行本劳动合同，除因不可抗拒力造成不能履行劳动合同外，任何一方违反劳动合同，均要承担违约责任。

2、合同履行期间，由于一方原因给对方造成经济损失的，应根据其后果、责任大小，予以赔偿。



**第十条：双方需要约定的其他条款**

1、合同期间，如甲方为乙方提供专项培训费用，对乙方进行专业技术培训的，甲乙双方可另行订立《培训协议》，约定服务期和违约金。

2、乙方未经授权允许泄漏与本岗位工作相关的信息，给甲方造成损失的，按第九条第二项的规定执行；造成严重后果的，甲方可与乙方解除劳动合同，涉及犯罪的，将移交司法机关处理。合同终止或解除后，乙方继续负有保密义务。

3、根据乙方知晓甲方秘密的程度，甲方可根据需要与乙方订立《竞业限制协议》，约定竞业限制的范围、地域、期限，同时约定每月甲方向乙方支付的经济补偿数额。

4、/

5、/

**第十一条：**履行合同中发生的劳动争议，可以通过工会协商解决或向劳动争议调解委员会申请调解，也可自劳动争议发生之日起六十天内直接向甲方所在地的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第十二条：**本合同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规定和甲方管理制度执行；必要时，甲乙双方签订的补充协议作为本合同附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若与国家规定相悖的，则以国家规定为准。

**第十三条：**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经甲方盖劳动合同专用章、乙方签名后生效，具同等相应法律效力。

甲　方：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盖章）　　乙　方（签字）：

代　表（签章）：　　戎招

日期：2019 年 7 月 8 日

续签变更页

合同编号：

# 劳动合同续签（变更）书

甲方（企业）：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员工）：成拓

甲、乙双方签订的劳动合同于2021年7月31日期满，经协商一致，续签（变更）劳动合同。原合同未变更的内容继续有效，甲、乙双方应当继续履行约定的义务：

1、合同期限：自2021年8月1日起至2026年7月31日止；

2、无；

3、无；

本文件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甲方盖章、乙方签字后生效，具备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签字）：成拓

代表（签章）：　　

日期：2021年5月28日

# 参保人员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情况

| 姓名 | 成拓 | | 社会保障号码 | | 610523199009072016 | | | 证件号码 | | 610523199009072016 | |
|---|---|---|---|---|---|---|---|---|---|---|---|
| 序号 | 年 月 | 缴费情况 | 补缴退账年月 | 序号 | 年 月 | 缴费情况 | 补缴退账年月 | 序号 | 年 月 | 缴费情况 | 补缴退账年月 |
| 1 | 202011 | 已缴费 | | 21 | 202207 | 已缴费 | | 41 | 202403 | 已缴费 | |
| 2 | 202012 | 已缴费 | | 22 | 202208 | 已缴费 | | 42 | 202404 | 已缴费 | |
| 3 | 202101 | 已缴费 | | 23 | 202209 | 已缴费 | | 43 | 202405 | 已缴费 | |
| 4 | 202102 | 已缴费 | | 24 | 202210 | 已缴费 | | 44 | 202406 | 已缴费 | |
| 5 | 202103 | 已缴费 | | 25 | 202211 | 已缴费 | | 45 | 202407 | 已缴费 | |
| 6 | 202104 | 已缴费 | | 26 | 202212 | 已缴费 | | 46 | 202408 | 已缴费 | |
| 7 | 202105 | 已缴费 | | 27 | 202301 | 已缴费 | | 47 | 202409 | 已缴费 | |
| 8 | 202106 | 已缴费 | | 28 | 202302 | 已缴费 | | 48 | 202410 | 已缴费 | |
| 9 | 202107 | 已缴费 | | 29 | 202303 | 已缴费 | | 49 | 202411 | 已缴费 | |
| 10 | 202108 | 已缴费 | | 30 | 202304 | 已缴费 | | 50 | 202412 | 已缴费 | |
| 11 | 202109 | 已缴费 | | 31 | 202305 | 已缴费 | | 51 | 202501 | 已缴费 | |
| 12 | 202110 | 已缴费 | | 32 | 202306 | 已缴费 | | 52 | 202502 | 已缴费 | |
| 13 | 202111 | 已缴费 | | 33 | 202307 | 已缴费 | | 53 | 202503 | 已缴费 | |
| 14 | 202112 | 已缴费 | | 34 | 202308 | 已缴费 | | 54 | 202504 | 已缴费 | |
| 15 | 202201 | 已缴费 | | 35 | 202309 | 已缴费 | | 55 | 202505 | 已缴费 | |
| 16 | 202202 | 已缴费 | | 36 | 202310 | 已缴费 | | 56 | 202506 | 已缴费 | |
| 17 | 202203 | 已缴费 | | 37 | 202311 | 已缴费 | | 57 | 202507 | 已缴费 | |
| 18 | 202204 | 已缴费 | | 38 | 202312 | 已缴费 | | 58 | 202508 | 已缴费 | |
| 19 | 202205 | 已缴费 | | 39 | 202401 | 已缴费 | | 59 | 202509 | 已缴费 | |
| 20 | 202206 | 已缴费 | | 40 | 202402 | 已缴费 | | 60 | 202510 | 已登记 | |

近60个月缴费单位信息

| 缴费单位名称 | 缴费起止时间 | 缴费单位名称 | 缴费起止时间 |
|---|---|---|---|
|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2020年11月-2020年12月 | 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 2021年01月-2021年01月 |
|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2021年02月-2021年09月 | 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 2021年10月-2025年09月 |
| 截至2025年10月，累计缴费月数 | | 134 | |

备注：1、本缴费情况的信息以申请打印时点的参保缴费情况为依据，供参考；亦可通过“一网通办”平台、“随申办”APP或线下自助服务终端查询获取。

2、“已登记”表示参保人员属于社会保险参保登记状态；“累计缴费月数”显示的月数为实际记账月数。

◆ 上海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业务专用章已经上海市数字证书认证中心认证，是对外经办业务指定电子印章，与社保经办机构印章具有同等效力，不再另行盖章。

经办机构：上海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

打印日期：2025-11-15

电子印章验证码：

MEQCIFdYjt9S2tXtBFBpng5YO6NolH3yZ/L2nyoz+y+/83mEAiAY69ziSemjCUSQfCnm684eGHXThPtMOSSXHACmEZyV/g==

# 8、质量负责人工作业绩一览表

| 姓 名 | 张谦南 | 拟任岗位 | 质量负责人 |
|---|---|---|---|
| 性 别 | 男 | 学 历 | 本科 |
| 年 龄 | 38岁 | 毕业学校和时间 | 郑州航空工业管理学院<br>2012.07 |
| 证件号码（质量员） | 0312110700004000034 | 职 称 | 工程师 |
| 工作年限 | 13年 | 职称证书编号 | 17C0Z10260 |

工作业绩

| 项目名称 | 建筑类型规模 | 开、竣工日期 | 获奖情况 | 担任职务 | 项目工作期限 |
|---|---|---|---|---|---|
| 上海华夏宾馆装修工程 | 建筑类型：酒店<br>合同金额：<br>19601.8689万元 | 2020.3.20-<br>2020.12.28 | / | 质量<br>负责人 | 283日 |
| 衡山宾馆大修和改造工程 | 建筑类型：酒店<br>建筑面积：34402.87平方米<br>合同金额：42000万元 | 2021.11.15-<br>2023.04.28 | / | 质量<br>负责人 | 529日 |

2023 年 11 月 11 日 (盖章)

| 姓名 | 张谦南 | 证件类型 | 身份证 | 证件号码 | 410203198812091538 |
|---|---|---|---|---|---|
| 手机号码 | 18501755234 | | 证件号（质量员证编号） | | 0312110700004000034 |

证书编码：0312110700004000034

#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张谦南

身份证号：410203198812091538

岗位名称：装饰装修质量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3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上海市浦东一建职业技能培训中心

发证时间：2021年 11月 18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张谦南 同志

经 上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委员会

直属单位工程系列中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

评审委员会评审，确认

你具备 工程师

任职资格。

通过日期 2017年12月15日

编 号 17C0Z10260

姓 名 张谦南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88.12

专 业 建筑设计

工作单位 上海建筑装饰（集团）设计有限公司

普通高等学校

# 毕业证书

学生 张谦南 性别 男，一九八八 年 十二 月 九 日生，于 二〇〇七 年 九 月至 二〇一二 年 七 月在本校 城市规划 专业 五 年制 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郑州航空工业管理学院 校（院）长：施进发

证书编号：10485120120500188S 二〇一二 年 七 月 一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合同编号：H20074

# 劳 动 合 同 书

甲　方：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利雄

住　所：上海市静安区永和路318弄3号楼

乙　方：张满南　身份证号码：440203198812091538

有效通讯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明路1776号8号101室

（地址变更时应于一周内书面通知公司）

根据《劳动法》、《劳动合同法》、《劳动合同法实施条例》等国家及地方有关法律、法规和甲方的规章制度，经甲、乙双方平等协商一致，自愿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本合同所列条款。

**第一条：合同类别及期限**

1、本合同为无固定期限：　自＿＿年＿月＿日起，至法定解除或终止情况出现时。

2、本合同为固定期限：　自2019年4月1日起，至2020年3月31日止。

（其中试用期自2019年4月1日起，至2019年5月31日止。）

3、自＿＿年＿月＿日起，至＿＿＿＿＿＿工作（项目）完成为期限。

**第二条：工作内容和工作地点**

1、甲方聘用乙方从事＿＿＿＿＿＿工作。

2、乙方应按岗位职责和规范要求，按时、按质、按量完成工作任务。

3、甲方根据经营生产需要、乙方能力和表现，可依法调动乙方的工作岗位，乙方同意服从甲方安排，恪尽职守，努力完成工作任务。

4、乙方的工作地点：①集团公司总部办公地；②集团公司所属基层单位办公地；③甲方所承接项目的施工现场（含市外项目）。乙方知悉甲方施工行业性质并同意在上述地点工作。

**第三条：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

1、甲方实行每周五天、每天八小时工作制。

2、因行业特性所致的加班加点，甲方给予乙方补休、轮休或支付加班工资。

3、乙方依法享有的带薪年休假，按甲方相关制度规定执行。



**第四条：劳动报酬**

甲方给予乙方的劳动报酬由以下四部分构成：

1、岗位工资：按照甲方相关制度初定乙方的月岗位工资为人民币3500元，每月8日为发放日，以现金或银行转账方式按月支付。

按照甲方相关制度流程，经考评对乙方的职位进行调整后，岗位工资做相应调整。

2、集体绩效奖励：按照《集体合同》约定，在集团公司和所在单位绩效达到约定条件后，发放相应的集体绩效奖金。

3、个人绩效奖励：依据甲方对乙方工作绩效、工作表现和贡献的考评结果，确定相应的个人绩效奖金，发放时间按所在单位（部门）的发放周期确定。

4、其他津贴、补贴：按照国家、地方相关法律法规和集团公司相关制度发放高温补贴、职称津贴以及岗位工作所需的其他补贴（需经申请审批后确定）。

**第五条：社会保险和福利待遇**

1、甲方按国家、地方的有关规定为乙方办理社会保险，乙方自付部分的金额由甲方在其工资中代扣代缴。

2、甲方为乙方提供《集体合同》、《员工手册》等规定的福利待遇。

**第六条：劳动保护、劳动条件和职业危害防护**

甲方为乙方创造符合国家安全卫生规定的工作环境，为乙方提供必要的劳动保护用品并进行劳动安全卫生教育。乙方必须增强自我保护意识，严格遵守安全操作规程和卫生管理制度。

**第七条：劳动纪律**

1、乙方须严格遵守国家、地方的法律、法规、政策以及甲方依法制定的《员工手册》和各项规章制度。

2、甲方按照国家、地方的法律、法规、政策以及甲方依法制定的《员工手册》和各项规章制度，对乙方进行管理、监督、检查并予以奖励和处罚。

**第八条：劳动合同的终止、中止、续订、变更、解除**

本劳动合同的终止、中止、续订、变更、解除按国家、地方的法律、法规、政策以及甲方依法制定的《员工手册》和各项规章制度执行。

**第九条：违反劳动合同的责任**

1、双方必须严格履行本劳动合同，除因不可抗拒力造成不能履行劳动合同外，任何一方违反劳动合同，均要承担违约责任。

2、合同履行期间，由于一方原因给对方造成经济损失的，应根据其后果、责任大小，予以赔偿。



**第十条：双方需要约定的其他条款**

1、合同期间，如甲方为乙方提供专项培训费用，对乙方进行专业技术培训的，甲乙双方可另行订立《培训协议》，约定服务期和违约金。

2、乙方未经授权允许泄露与本岗位工作相关的信息，给甲方造成损失的，按第九条第二项的规定执行；造成严重后果的，甲方可与乙方解除劳动合同。涉及犯罪的，将移交司法机关处理。合同终止或解除后，乙方继续负有保密义务。

3、根据乙方知晓甲方秘密的程度，甲方可根据需要与乙方订立《竞业限制协议》，约定竞业限制的范围、地域、期限，同时约定每月甲方向乙方支付的经济补偿数额。

4、＿＿＿＿＿＿＿＿＿＿＿＿＿＿＿＿＿＿＿＿＿＿＿＿＿＿＿＿＿＿

5、＿＿＿＿＿＿＿＿＿＿＿＿＿＿＿＿＿＿＿＿＿＿＿＿＿＿＿＿＿＿

**第十一条：**履行合同中发生的劳动争议，可以通过工会协商解决或向劳动争议调解委员会申请调解，也可自劳动争议发生之日起六十天内直接向甲方所在地的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第十二条：**本合同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规定和甲方管理制度执行；必要时，甲乙双方签订的补充协议作为本合同附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若与国家规定相悖的，则以国家规定为准。

**第十三条：**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经甲方盖劳动合同专用章、乙方签名后生效，具同等相应法律效力。

甲　方：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盖章）　　乙　方（签字）：张满南

代　表（签意）：＿＿＿＿＿＿　　＿＿＿＿＿＿

日期：2019年4月1日

续签变更页

合同编号：

# 劳动合同续签（变更）书

甲方（企业）：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员工）：张谦南

甲、乙双方签订的劳动合同于2020年3月31日期满，经协商一致，续签（变更）劳动合同。原合同未变更的内容继续有效，甲、乙双方应当继续履行约定的义务：

1、合同期限：自2020年4月1日起至2021年3月31日止；

2、无；

3、无；

本文件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甲方盖章、乙方签字后生效，具备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签字）：

代表（签章）：　　张谦南

日期：2020年3月12日

合同编号：

# 劳动合同续签（变更）书

甲方（企业）：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员工）：张谦雨

甲、乙双方签订的劳动合同于2022年3月31日期满，经协商一致，续签（变更）劳动合同。原合同未变更的内容继续有效，甲、乙双方应当继续履行约定的义务：

1、合同期限：自2022年4月1日起至2027年3月31日止；

2、元；

3、无；

本文件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甲方盖章、乙方签字后生效，具各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签字）：张谦雨

代表（签章）：

日期：2022年3月7日

# 参保人员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情况

| 姓名 | 张谦南 | | 社会保障号码 | | 410203198812091538 | | | 证件号码 | | 410203198812091538 | |
|---|---|---|---|---|---|---|---|---|---|---|---|
| 序号 | 年 月 | 缴费情况 | 补缴退账年月 | 序号 | 年 月 | 缴费情况 | 补缴退账年月 | 序号 | 年 月 | 缴费情况 | 补缴退账年月 |
| 1 | 202011 | 已缴费 | | 21 | 202207 | 已缴费 | | 41 | 202403 | 已缴费 | |
| 2 | 202012 | 已缴费 | | 22 | 202208 | 已缴费 | | 42 | 202404 | 已缴费 | |
| 3 | 202101 | 已缴费 | | 23 | 202209 | 已缴费 | | 43 | 202405 | 已缴费 | |
| 4 | 202102 | 已缴费 | | 24 | 202210 | 已缴费 | | 44 | 202406 | 已缴费 | |
| 5 | 202103 | 已缴费 | | 25 | 202211 | 已缴费 | | 45 | 202407 | 已缴费 | |
| 6 | 202104 | 已缴费 | | 26 | 202212 | 已缴费 | | 46 | 202408 | 已缴费 | |
| 7 | 202105 | 已缴费 | | 27 | 202301 | 已缴费 | | 47 | 202409 | 已缴费 | |
| 8 | 202106 | 已缴费 | | 28 | 202302 | 已缴费 | | 48 | 202410 | 已缴费 | |
| 9 | 202107 | 已缴费 | | 29 | 202303 | 已缴费 | | 49 | 202411 | 已缴费 | |
| 10 | 202108 | 已缴费 | | 30 | 202304 | 已缴费 | | 50 | 202412 | 已缴费 | |
| 11 | 202109 | 已缴费 | | 31 | 202305 | 已缴费 | | 51 | 202501 | 已缴费 | |
| 12 | 202110 | 已缴费 | | 32 | 202306 | 已缴费 | | 52 | 202502 | 已缴费 | |
| 13 | 202111 | 已缴费 | | 33 | 202307 | 已缴费 | | 53 | 202503 | 已缴费 | |
| 14 | 202112 | 已缴费 | | 34 | 202308 | 已缴费 | | 54 | 202504 | 已缴费 | |
| 15 | 202201 | 已缴费 | | 35 | 202309 | 已缴费 | | 55 | 202505 | 已缴费 | |
| 16 | 202202 | 已缴费 | | 36 | 202310 | 已缴费 | | 56 | 202506 | 已缴费 | |
| 17 | 202203 | 已缴费 | | 37 | 202311 | 已缴费 | | 57 | 202507 | 已缴费 | |
| 18 | 202204 | 已缴费 | | 38 | 202312 | 已缴费 | | 58 | 202508 | 已缴费 | |
| 19 | 202205 | 已缴费 | | 39 | 202401 | 已缴费 | | 59 | 202509 | 已缴费 | |
| 20 | 202206 | 已缴费 | | 40 | 202402 | 已缴费 | | 60 | 202510 | 已登记 | |

近60个月缴费单位信息

| 缴费单位名称 | 缴费起止时间 | 缴费单位名称 | 缴费起止时间 |
|---|---|---|---|
| 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 2020年11月-2025年09月 | | |
| 截至2025年10月，累计缴费月数 | | 159 | |

备注：1、本缴费情况的信息以申请打印时点的参保缴费情况为依据，供参考；亦可通过“一网通办”平台、“随申办”APP或线下自助服务终端查询获取。

2、“已登记”表示参保人员属于社会保险参保登记状态；“累计缴费月数”显示的月数为实际记账月数。

◆ 上海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业务专用章已经上海市数字证书认证中心认证，是对外经办业务指定电子印章，与社保经办机构印章具有同等效力，不再另行盖章。

经办机构：上海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

日期：2025-10-15

上海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 业务专用章

电子印章验证码：MEYCIQDlAuxgy6+E41Wjf3R6hSFanPdPZLnbflcOqEitlsXzCAIhAI3IN6IjNjMbaU+Fybr/kfnEfRZ0xoOM2NTxS8L Lzv5/

让数据多跑路 APP业务 调取时间：2025年10月15日 用人单位办理就业创业证明

# 9、质量员工作业绩一览表

| 姓 名 | 朱闻超 | 拟任岗位 | 质量员 |
|---|---|---|---|
| 性 别 | 男 | 学 历 | 大专 |
| 年 龄 | 40岁 | 毕业学校和时间 | 上海建峰职业技术学院<br>2007.07 |
| 证件号码（质量员） | 0311710793117000023 | 职 称 | 工程师 |
| 工作年限 | 18年 | 职称证书编号 | 19C1Z01333 |

工作业绩

| 项目名称 | 建筑类型规模 | 开、竣工日期 | 获奖情况 | 担任职务 | 项目工作期限 |
|---|---|---|---|---|---|
| 上海华夏宾馆装修工程 | 19601.8689万元 | 2020.3.20-<br>2020.12.28 | / | 质量员 | 283日 |
| 老城厢露香园路旧改地块商品房及配套公建B2地块住宅装修项目 | 4699.815298万元 | 2022.1.13-<br>2022.10.21 | / | 质量员 | 281日 |

2025 年 11 月 11 日 （盖章）

证书编码：03117107931170000023

#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朱闻超

身份证号：310115198506292258

岗位名称：装饰装修质量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3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上海市

发证时间：2023年 09月 16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QUALIFICATION CERTIFICATE FOR TRAINING PROFESSIONALS ON CONSTRUCTION SITE IN HOUSING AND URBAN-RURAL CONSTRUCTION QUALIFICATION CERTIFICATE FOR TRAINING PROFESSIONALS ON CONSTRUCTION SITE IN HOUSING AND URBAN-RURAL CONSTRUCTION

# 上海市中级专业技术职称证书

姓　　名：朱闻超

性　　别：男

出生年月：1985-06

证件类别：居民身份证

证　件　号：310115198506292258

工作单位：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名称：装饰施工

评审机构：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工程系列中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委员会

取得职称时间：2019-08-23

证书编号：19C1Z01333

请下载“上海人社”APP
扫描二维码查询证书信息

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专业技术资格证书

电子印章

普通高等学校

# 毕业证书

证书序列号：NO.60005267

电子注册号：129161200706000210

学生 朱闻超 性别 男 ，

学号04040118 ，一九八五 年

六 月 二十九 日生，于 二〇〇四 年

九 月至 二〇〇七 年 七 月在本校

工程项目管理 专业

三年制专科 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院）长：

校 名：上海建峰职业技术学院

二〇〇七 年七 月一 日

姓名 朱闻超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5 年 6 月 29 日

住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峨山路660弄7号503室

公民身份号码 310115198506292258

仅用于投标及资格审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上海市公安局浦东分局

有效期限 2015.12.22-2035.12.22

编号：546

# 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 劳动合同书

姓　　名：朱闻超

身份证号码：3 1 0 1 1 5 1 9 8 5 0 6 2 9 2 2 5 8

甲方：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乙方：朱闻超

住所：上海市曲阳路55号　　住址：上海市峨山路660弄7号503室.

法定代表人：谢建伟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上海市劳动合同条例》及有关法律法规和甲方的规章制度，经甲、乙双方平等协商一致，自愿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本合同所列条款。

第一条：合同类别及期限

1．本合同为无固定期限：自 / 年 / 月 / 日起。

2、本合同为固定期限：

自 2008 年 8 月 1 日起，至 2010 年 7 月 31 日止。

其中试用期自 / 年 / 月 / 日起，至 / 年 / 月 / 日止。

第二条：工作内容和工作地点

1、甲方聘用乙方从事 施工项目管理 工作。

2、乙方应按岗位职责和规范要求，按时、按质、按量完成工作任务。

3、甲方根据经营需要和乙方的实际能力和表现，经与乙方协商后，可调动乙方的工作岗位，乙方应予积极配合。

4、甲方的工作地点为1、上海市曲阳路55号（公司总部）；2、甲方所承接项目的施工现场（含市外项目）。乙方自愿在上述地点工作。

第三条：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

甲乙双方根据《集体合同》、《员工手册》等公司有关基本管理制度的有关内容执行。

第四条：劳动报酬

1、乙方的月基本工资为人民币 1804 元，每月8日为甲方发薪日。遇节假日提前发放。甲方应以现金或银行划账形式按月支付工资。

2、甲方根据公司的生产经营状况以及对乙方的工作实绩、能力高低、贡献大小的考核结果，发放奖金。

第五条：社会保险和福利待遇

1、甲方应按国家和上海市的有关规定为乙方办理社会保险，乙方自付部分的金额由甲方在其工资中代扣代缴。

2、甲方为乙方提供《集体合同》、《员工手册》等规定的福利待遇。

第六条：劳动保护、劳动条件和职业危害防护

甲方为乙方创造符合国家安全卫生规定的工作环境，为乙方提供必要的劳动保护用品并进行劳动安全卫生教育。乙方必须增强自我保护意识，严格遵守安全操作规程和卫生管理制度。

第七条：劳动纪律

1、合同期内，乙方须严格遵守国家、上海市的法律、法规、政策以及甲方依法制定的《员工手册》和各项规章制度。

2、甲方按照国家、上海市的法律、法规、政策以及甲方依法制定的《员工手册》和各项规章制度，对乙方进行管理、监督、检查并予以奖励和处罚，直至解除劳动合同。

第八条：劳动合同的终止、中止、续订、变更、解除

本劳动合同的终止、中止、续订、变更、解除按国家、上海市的法律、法规、政策以及甲方依法制定的《员工手册》和各项规章制度执行。

第九条：违反劳动合同的责任

1、甲、乙双方必须严格履行本劳动合同，除因不可抗拒力造成不能履行劳动合同外，任何一方违反劳动合同，均要承担违约责任。

2、合同履行期间，一方给对方造成损失的，应承担赔偿责任。予以赔偿。

第十条

1、合同期间，如甲方为乙方提供培训费用，对乙方进行专业技术培训的，甲乙双方可另行订立《培训协议》，约定服务期和违约金。没有另行订立《培训协议》的，按照培训结束后服务五年计算服务期，违约金数额为因培训所产生的费用总额，按照服务年限逐年递减。

2、乙方未经授权允许泄漏与本岗位工作相关的信息，给甲方造成损失的，按第九条第二项的规定执行，后果严重的甲方可与乙方解除劳动合同。涉及犯罪的，将移交司法机关处理。合同终止或解除后，乙方继续负有保密义务。

3、根据乙方知晓甲方秘密的程度，甲方可根据需要与乙方订立《竞业限制协议》，约定竞业限制的范围、地域、期限，同时约定每月甲方向乙方支付的经济补偿数额。

4、_____

5、_____

第十一条：履行合同中发生的劳动争议，可以通过工会协商解决或向劳动争议调解委员会申请调解，也可自劳动争议发生之日起六十天内直接向甲方所在地的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第十二条：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没有规定的，甲、乙双方可商订补充协议作为本合同附件，合同附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若与国家规定相悖的，则以国家规定为准。

第十三条：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经甲方盖劳动合同专用章、乙方签名后生效，并具同等相应法律效力。

甲方：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乙方（签章）：

代表（签章）：

日期：08年 7月 24日　　日期：08年 7月 31日

劳动合同续签、变更协议（一）：

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就下列内容进行变更，原合同内容继续有效。

1、合同期限：自2010年8月1日起至2012年7月31日。

2、工作岗位：_____。

3、_____。

4、_____。

5、_____。

甲方：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乙方（签章）：朱国红

代表（签章）：

日期：2010年8月1日

劳动合同续签、变更协议（二）：

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就下列内容进行变更，原合同内容继续有效。

1、合同期限：2012年8月1日起至　年　月　日。

2、工作岗位：

3、

4、_____。

5、_____。

甲方：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乙方（签章）：朱国红

代表（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劳动合同续签、变更协议（三）：

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就下列内容进行变更，原合同内容继续有效。

1、合同期限：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2、工作岗位：_____。

3、_____。

4、_____。

5、_____。

甲方：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乙方（签章）：

代表（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劳动合同续签、变更协议（四）：

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就下列内容进行变更，原合同内容继续有效。

1、合同期限：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2、工作岗位：_____。

3、_____。

4、_____。

5、_____。

甲方：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乙方（签章）：

代表（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 参保人员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情况

| 姓名 | 朱闻超 | | 社会保障号码 | | 310115198506292258 | | | 证件号码 | | 310115198506292258 | |
|---|---|---|---|---|---|---|---|---|---|---|---|
| 序号 | 年 月 | 缴费情况 | 补缴退账年月 | 序号 | 年 月 | 缴费情况 | 补缴退账年月 | 序号 | 年 月 | 缴费情况 | 补缴退账年月 |
| 1 | 202011 | 已缴费 | | 21 | 202207 | 已缴费 | | 41 | 202403 | 已缴费 | |
| 2 | 202012 | 已缴费 | | 22 | 202208 | 已缴费 | | 42 | 202404 | 已缴费 | |
| 3 | 202101 | 已缴费 | | 23 | 202209 | 已缴费 | | 43 | 202405 | 已缴费 | |
| 4 | 202102 | 已缴费 | | 24 | 202210 | 已缴费 | | 44 | 202406 | 已缴费 | |
| 5 | 202103 | 已缴费 | | 25 | 202211 | 已缴费 | | 45 | 202407 | 已缴费 | |
| 6 | 202104 | 已缴费 | | 26 | 202212 | 已缴费 | | 46 | 202408 | 已缴费 | |
| 7 | 202105 | 已缴费 | | 27 | 202301 | 已缴费 | | 47 | 202409 | 已缴费 | |
| 8 | 202106 | 已缴费 | | 28 | 202302 | 已缴费 | | 48 | 202410 | 已缴费 | |
| 9 | 202107 | 已缴费 | | 29 | 202303 | 已缴费 | | 49 | 202411 | 已缴费 | |
| 10 | 202108 | 已缴费 | | 30 | 202304 | 已缴费 | | 50 | 202412 | 已缴费 | |
| 11 | 202109 | 已缴费 | | 31 | 202305 | 已缴费 | | 51 | 202501 | 已缴费 | |
| 12 | 202110 | 已缴费 | | 32 | 202306 | 已缴费 | | 52 | 202502 | 已缴费 | |
| 13 | 202111 | 已缴费 | | 33 | 202307 | 已缴费 | | 53 | 202503 | 已缴费 | |
| 14 | 202112 | 已缴费 | | 34 | 202308 | 已缴费 | | 54 | 202504 | 已缴费 | |
| 15 | 202201 | 已缴费 | | 35 | 202309 | 已缴费 | | 55 | 202505 | 已缴费 | |
| 16 | 202202 | 已缴费 | | 36 | 202310 | 已缴费 | | 56 | 202506 | 已缴费 | |
| 17 | 202203 | 已缴费 | | 37 | 202311 | 已缴费 | | 57 | 202507 | 已缴费 | |
| 18 | 202204 | 已缴费 | | 38 | 202312 | 已缴费 | | 58 | 202508 | 已缴费 | |
| 19 | 202205 | 已缴费 | | 39 | 202401 | 已缴费 | | 59 | 202509 | 已缴费 | |
| 20 | 202206 | 已缴费 | | 40 | 202402 | 已缴费 | | 60 | 202510 | 已登记 | |

近60个月缴费单位信息

| 缴费单位名称 | 缴费起止时间 | 缴费单位名称 | 缴费起止时间 |
|---|---|---|---|
| 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 2020年11月-2025年09月 | | |
| 截至2025年10月，累计缴费月数 | | 218 | |

备注：1、本缴费情况的信息以申请打印时点的参保缴费情况为依据，供参考；亦可通过“一网通办”平台、“随申办”APP或线下自助服务终端查询获取。

2、“已登记”表示参保人员属于社会保险参保登记状态；“累计缴费月数”显示的月数为实际记账月数。

◆ 上海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业务专用章已经上海市数字证书认证中心认证，是对外经办业务指定电子印章，与社保经办机构印章具有同等效力，不再另行盖章。

经办机构：上海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

打印日期：2025-10-15

上海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 业务专用章

电子印章验证码：MEUCIAqE5UZMFeNc3m/meOHZIdEqhkzANvv0nQUnqIhP9P2JAiEAo4d/Xt5YIJ5JJaTuiZIXUpU+Cz7W2IN4sickF+dbZ6U=

APP业务 调取时间：2025年10月15日 仅供办理社保业务使用 让数据多跑路 让群众少跑腿

# 10、精装工程师 1 工作业绩一览表

| 姓 名 | 杨臣 | 拟任岗位 | 精装工程师 |
|---|---|---|---|
| 性 别 | 男 | 学 历 | 大专 |
| 年 龄 | 35 | 毕业学校和时间 | 上海建峰职业技术学院<br>2012.06 |
| 证件号码（身份证） | 320323199006087351 | 职 称 | 工程师 |
| 工作年限 | 13年 | 职称证书编号 | 20C1Z01350 |

| 工作业绩 | | | | | |
|---|---|---|---|---|---|
| 项目名称 | 建筑类型规模 | 开、竣工日期 | 获奖情况 | 担任职务 | 项目工作期限 |
| 上海华夏宾馆装修工程 | 建筑类型：酒店<br>合同金额：<br>19601.8689万元 | 2020.3.20-<br>2020.12.28 | / | 精装<br>工程师 | 283日 |
| 衡山宾馆大修和改造工程 | 建筑类型：酒店<br>建筑面积：34402.87平方米<br>合同金额：42000万元 | 2021.11.15-<br>2023.04.28 | / | 精装<br>工程师 | 529日 |

2025 年 11 月 11 日 (盖章)

# 上海市中级专业技术职称证书

姓　　名：杨臣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90-06

证 件 类 别：居民身份证

证　件　号：320323199006087351

工 作 单 位：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职 称 名 称：工程师

专 业 名 称：装饰施工

评 审 机 构：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工程系列中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委员会

取得职称时间：2020-08-28

证 书 编 号：20C1Z01350

请下载“上海人社”APP
扫描二维码查询证书信息

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专业技术资格证书 专用章

电子印章

普通高等学校

# 毕业证书

证书序列号： NO.10561861

证书编号： 129161201206000233

学生 杨臣 性别 男 ，

学号 09040110 ， 一九九0年

六月 八日生，于 二00九年

九月至 二0一二年 六 月在本校

建筑工程管理 专业

三年制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院）长： 徐辉

校 名： 上海建峰职业技术学院

二0一二年 六 月 三十 日

编号：1138

7
141

# 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 劳动合同书

姓　　名：杨臣

身份证号码：3 2 0 3 2 3 1 9 9 0 0 6 0 8 7 3 5 1

甲方：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乙方：杨臣

住所：上海市闸北区永和路318弄3号楼　　住址：安徽省铜山区茅村镇黄元村二组。

法定代表人：谢建伟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上海市劳动合同条例》及有关法律法规和甲方的规章制度，经甲、乙双方平等协商一致，自愿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本合同所列条款。

第一条：合同类别及期限

1．本合同为无固定期限：自 / 年 / 月 / 日起。

2、本合同为固定期限：

自2012 年 7月1 日起，至2013年 6 月30日止。

其中试用期自 / 年 / 月 / 日起，至 / 年 / 月 / 日止。

3、完成 / 工作为期限。

第二条：工作内容和工作地点

1、甲方聘用乙方从事 视觉传达设计 工作。

2、乙方应按岗位职责和规范要求，按时、按质、按量完成工作任务。

3、甲方根据经营需要和乙方的实际能力和表现，经与乙方协商后，可调动乙方的工作岗位，乙方应予积极配合。

4、甲方的工作地点为1、上海市闸北区永和路318弄3号楼（公司总部）；2、甲方所承接项目的施工现场（含市外项目）。乙方自愿在上述地点工作。

第三条：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

甲乙双方根据《集体合同》、《员工手册》等公司有关基本管理制度的有关内容执行。

第四条：劳动报酬

1、乙方的月基本工资为人民币 ¥2800.00 元，每月8日为甲方发薪日。遇节假日提前发放。甲方应以现金或银行划账形式按月支付工资。

2、甲方根据公司的生产经营状况以及对乙方的工作实绩、能力高低、贡献大小的考核结果，发放奖金。

第五条：社会保险和福利待遇

1、甲方应按国家和上海市的有关规定为乙方办理社会保险，乙方自付部分的金额由甲方在其工资中代扣代缴。

2、甲方为乙方提供《集体合同》、《员工手册》等规定的福利待遇。

第六条：劳动保护、劳动条件和职业危害防护

甲方为乙方创造符合国家安全卫生规定的工作环境，为乙方提供必要的劳动保护用品并进行劳动安全卫生教育。乙方必须增强自我保护意识，严格遵守安全操作规程和卫生管理制度。

第七条：劳动纪律

1、合同期内，乙方须严格遵守国家、上海市的法律、法规、政策以及甲方依法制定的《员工手册》和各项规章制度。

2、甲方按照国家、上海市的法律、法规、政策以及甲方依法制定的《员工手册》和各项规章制度，对乙方进行管理、监督、检查并予以奖励和处罚，直至解除劳动合同。

第八条：劳动合同的终止、中止、续订、变更、解除

本劳动合同的终止、中止、续订、变更、解除按国家、上海市的法律、法规、政策以及甲方依法制定的《员工手册》和各项规章制度执行。

第九条：违反劳动合同的责任

1、甲、乙双方必须严格履行本劳动合同，除因不可抗拒力造成不能履行劳动合同外，任何一方违反劳动合同，均要承担违约责任。

2、合同履行期间，由于一方原因给对方造成经济损失的，应根据其后果和责任大小，予以赔偿。

第十条：双方需要约定的其他条款

1、合同期间，如甲方为乙方提供培训费用，对乙方进行专业技术培训的，甲乙双方可另行订立《培训协议》，约定服务期和违约金。没有另行订立《培训协议》的，按照培训结束后服务五年计算服务期，违约金数额为因培训所产生的费用总额，按照服务年限逐年递减。

2、乙方未经授权允许泄漏与本岗位工作相关的信息，给甲方造成损失的，按第九条第二项的规定执行，后果严重的甲方可与乙方解除劳动合同。涉及犯罪的，将移交司法机关处理。合同终止或解除后，乙方继续负有保密义务。

3、根据乙方知晓甲方秘密的程度，甲方可根据需要与乙方订立《竞业限制协议》，约定竞业限制的范围、地域、期限，同时约定每月甲方向乙方支付的经济补偿数额。

4、_____

5、_____

第十一条：履行合同中发生的劳动争议，可以通过工会协商解决或向劳动争议调解委员会申请调解，也可自劳动争议发生之日起六十天内直接向甲方所在地的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第十二条：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没有规定的，甲、乙双方可商订补充协议作为本合同附件，合同附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若与国家规定相悖的，则以国家规定为准。

第十三条：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经甲方盖劳动合同专用章、乙方签名后生效，并具同等相应法律效力。

甲方：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乙方（签章）：

代表（签章）：

日期：2012 年 07 月 01 日

劳动合同续签、变更协议（一）：

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就下列内容进行变更，原合同内容继续有效。

1、合同期限：自2012年7月1日起至2014年6月30日。

2、工作岗位：_____。

3、_____。

4、_____。

5、_____。

甲方：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乙方（签章）：杨臣. 2013.06.05.

代表（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劳动合同续签、变更协议（二）：

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就下列内容进行变更，原合同内容继续有效。

1、合同期限：自2014年7月1日起至2017年6月30日。

2、工作岗位：_____。

3、_____。

4、_____。

5、_____。

甲方：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乙方（签章）：杨臣.

代表（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劳动合同续签、变更协议（三）：

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就下列内容进行变更，原合同内容继续有效。

1、合同期限：自2017年7月1日起至／年／月／日。

2、工作岗位：_____。

3、_____。

4、_____。

5、_____。

甲方：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乙方（签章）：杨臣.

代表（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劳动合同续签、变更协议（四）：

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就下列内容进行变更，原合同内容继续有效。

1、合同期限：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2、工作岗位：_____。

3、_____。

4、_____。

5、_____。

甲方：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乙方（签章）：

代表（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 参保人员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情况

| 姓名 | 杨臣 | | 社会保障号码 | | 320323199006087351 | | | 证件号码 | | 320323199006087351 | |
|---|---|---|---|---|---|---|---|---|---|---|---|
| 序号 | 年 月 | 缴费情况 | 补缴退账年月 | 序号 | 年 月 | 缴费情况 | 补缴退账年月 | 序号 | 年 月 | 缴费情况 | 补缴退账年月 |
| 1 | 202011 | 已缴费 | | 21 | 202207 | 已缴费 | | 41 | 202403 | 已缴费 | |
| 2 | 202012 | 已缴费 | | 22 | 202208 | 已缴费 | | 42 | 202404 | 已缴费 | |
| 3 | 202101 | 已缴费 | | 23 | 202209 | 已缴费 | | 43 | 202405 | 已缴费 | |
| 4 | 202102 | 已缴费 | | 24 | 202210 | 已缴费 | | 44 | 202406 | 已缴费 | |
| 5 | 202103 | 已缴费 | | 25 | 202211 | 已缴费 | | 45 | 202407 | 已缴费 | |
| 6 | 202104 | 已缴费 | | 26 | 202212 | 已缴费 | | 46 | 202408 | 已缴费 | |
| 7 | 202105 | 已缴费 | | 27 | 202301 | 已缴费 | | 47 | 202409 | 已缴费 | |
| 8 | 202106 | 已缴费 | | 28 | 202302 | 已缴费 | | 48 | 202410 | 已缴费 | |
| 9 | 202107 | 已缴费 | | 29 | 202303 | 已缴费 | | 49 | 202411 | 已缴费 | |
| 10 | 202108 | 已缴费 | | 30 | 202304 | 已缴费 | | 50 | 202412 | 已缴费 | |
| 11 | 202109 | 已缴费 | | 31 | 202305 | 已缴费 | | 51 | 202501 | 已缴费 | |
| 12 | 202110 | 已缴费 | | 32 | 202306 | 已缴费 | | 52 | 202502 | 已缴费 | |
| 13 | 202111 | 已缴费 | | 33 | 202307 | 已缴费 | | 53 | 202503 | 已缴费 | |
| 14 | 202112 | 已缴费 | | 34 | 202308 | 已缴费 | | 54 | 202504 | 已缴费 | |
| 15 | 202201 | 已缴费 | | 35 | 202309 | 已缴费 | | 55 | 202505 | 已缴费 | |
| 16 | 202202 | 已缴费 | | 36 | 202310 | 已缴费 | | 56 | 202506 | 已缴费 | |
| 17 | 202203 | 已缴费 | | 37 | 202311 | 已缴费 | | 57 | 202507 | 已缴费 | |
| 18 | 202204 | 已缴费 | | 38 | 202312 | 已缴费 | | 58 | 202508 | 已缴费 | |
| 19 | 202205 | 已缴费 | | 39 | 202401 | 已缴费 | | 59 | 202509 | 已缴费 | |
| 20 | 202206 | 已缴费 | | 40 | 202402 | 已缴费 | | 60 | 202510 | 已登记 | |

近60个月缴费单位信息

| 缴费单位名称 | 缴费起止时间 | 缴费单位名称 | 缴费起止时间 |
|---|---|---|---|
| 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 2020年11月-2025年09月 | | |
| 截至2025年10月，累计缴费月数 | | 159 | |

备注：1、本缴费情况的信息以申请打印时点的参保缴费情况为依据，供参考；亦可通过“一网通办”平台、“随申办”APP或线下自助服务终端查询获取。

2、“已登记”表示参保人员属于社会保险参保登记状态；“累计缴费月数”显示的月数为实际记账月数。

◆ 上海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业务专用章已经上海市数字证书认证中心认证，是对外经办业务指定电子印章，与社保经办机构印章具有同等效力，不再另行盖章。

经办机构：上海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

打印日期：2025-10-16

电子印章验证码：MEYCIQDgF33t18QRM4bz3629APVq1QtS85B5sX5wWZYhdadiwwIhAPCpJKU67Ycrv8PxpSk2kZQYhsQqP6hu9G7G78qJpzxf

仅供办理社保业务使用 调取时间：2025年10月16日 APP业务 证明

# 11、精装工程师 2 工作业绩一览表

| 姓 名 | 韩沛豪 | 拟任岗位 | 精装工程师 |
|---|---|---|---|
| 性 别 | 男 | 学 历 | 本科 |
| 年 龄 | 34 | 毕业学校和时间 | 同济大学2018.01 |
| 证件号码（身份证） | 420202199108031216 | 职 称 | 工程师 |
| 工作年限 | 12年 | 职称证书编号 | 22C1Z00714 |

工作业绩

| 项目名称 | 建筑类型规模 | 开、竣工日期 | 获奖情况 | 担任职务 | 项目工作期限 |
|---|---|---|---|---|---|
| 上海华夏宾馆装修工程 | 建筑类型：酒店<br>合同金额：<br>19601.8689万元 | 2020.3.20-<br>2020.12.28 | / | 精装<br>工程师 | 283日 |
| 衡山宾馆大修和改造工程 | 建筑类型：酒店<br>建筑面积：34402.87平方米<br>合同金额：42000万元 | 2021.11.15-<br>2023.04.28 | / | 精装<br>工程师 | 529日 |

2025 年 11 月 11 日 （盖章）

# 上海市中级专业技术职称证书

姓　　名：韩沛豪

性　　别：男

出生年月：1991-08

证件类别：居民身份证

证 件 号：420202199108031216

工作单位：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名称：装饰施工

评审机构：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工程系列中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委员会

取得职称时间：2022-10-25

证书编号：22C1Z00714

请下载“上海人社”APP
扫描二维码查询证书信息

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专业技术资格证书 专用章

电子印章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韩沛豪 性别 男，

学号 141320216 ，1991 年

08 月 03 日生，于 2014 年 03 月

至 2018 年 01 月在本校（院）

土木工程 专业

业余 学习，修完 3年制专科起点本科 教

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院）长：钟志华

学校（院）：同济大学

2018 年 01 月 15 日

证书序列号：317049000

证书编号：102475201805001997

姓名 韩沛豪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91 年 8 月 3 日

住址 湖北省黄石市黄石港区胜阳港街道郁香巷12号4单元201室

公民身份号码 420202199108031216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黄石市公安局黄石港分局

有效期限 2023.11.26-2043.11.26

合同编号：1558 137

# 劳 动 合 同 书

甲　方：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利雄

住　所：上海市静安区永和路318弄3号楼

乙　方：[redacted]　身份证号码：[redacted]

有效通信地址：[redacted]

（地址变更时应于一周内书面通知公司）

根据《劳动法》、《劳动合同法》、《劳动合同法实施条例》等国家及地方有关法律、法规和甲方的规章制度，经甲、乙双方平等协商一致，自愿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本合同所列条款。

**第一条：合同类别及期限**

1、本合同为无固定期限：自＿＿年＿月＿日起，至法定解除或终止情况出现时。

2、本合同为固定期限：自2020年7月1日起，至2025年6月30日止。

（其中试用期自＿＿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

3、自＿＿年＿月＿日起，至＿＿＿＿＿＿＿＿工作（项目）完成为期限。

**第二条：工作内容和工作地点**

1、甲方聘用乙方从事施工组管理工作。

2、乙方应按岗位职责和规范要求，按时、按质、按量完成工作任务。

3、甲方根据经营生产需要、乙方能力和表现，可依法调动乙方的工作岗位，乙方同意服从甲方安排，恪尽职守，努力完成工作任务。

4、乙方的工作地点：①集团公司总部办公地；②集团公司所属基层单位办公地；③甲方所承接项目的施工现场（含市外项目）。乙方知悉甲方施工行业性质并同意在上述地点工作。

**第三条：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

1、甲方实行每周五天、每天八小时工作制。

2、因行业特性所致的加班加点，甲方给予乙方补休、轮休或支付加班工资。

3、乙方依法享有的带薪年休假，按甲方相关制度规定执行。



**第四条：劳动报酬**

甲方给予乙方的劳动报酬由以下四部分构成：

1、岗位工资：按照甲方相关制度初定乙方的月岗位工资为人民币¥6300/元，每月8日为发放日，以现金或银行转账方式按月支付。

按照甲方相关制度流程，经考评对乙方的职位进行调整后，岗位工资做相应调整。

2、集体绩效奖励：按照《集体合同》约定，在集团公司和所在单位绩效达到约定条件后，发放相应的集体绩效奖金。

3、个人绩效奖励：依据甲方对乙方工作绩效、工作表现和贡献的考评结果，确定相应的个人绩效奖金，发放时间按所在单位（部门）的发放周期确定。

4、其他津贴、补贴：按照国家、地方相关法律法规和集团公司相关制度发放高温补贴、职称津贴以及岗位工作所需的其他补贴（需经申请审批后确定）。

**第五条：社会保险和福利待遇**

1、甲方按国家、地方的有关规定为乙方办理社会保险，乙方自付部分的金额由甲方在其工资中代扣代缴。

2、甲方为乙方提供《集体合同》、《员工手册》等规定的福利待遇。

**第六条：劳动保护、劳动条件和职业危害防护**

甲方为乙方创造符合国家安全卫生规定的工作环境，为乙方提供必要的劳动保护用品并进行劳动安全卫生教育。乙方必须增强自我保护意识，严格遵守安全操作规程和卫生管理制度。

**第七条：劳动纪律**

1、乙方须严格遵守国家、地方的法律、法规、政策以及甲方依法制定的《员工手册》和各项规章制度。

2、甲方按照国家、地方的法律、法规、政策以及甲方依法制定的《员工手册》和各项规章制度，对乙方进行管理、监督、检查并予以奖励和处罚。

**第八条：劳动合同的终止、中止、续订、变更、解除**

本劳动合同的终止、中止、续订、变更、解除按国家、地方的法律、法规、政策以及甲方依法制定的《员工手册》和各项规章制度执行。

**第九条：违反劳动合同的责任**

1、双方必须严格履行本劳动合同，除因不可抗拒力造成不能履行劳动合同外，任何一方违反劳动合同，均要承担违约责任。

2、合同履行期间，由于一方原因给对方造成经济损失的，应根据其后果、责任大小，予以赔偿。



**第十条：双方需要约定的其他条款**

1、合同期间，如甲方为乙方提供专项培训费用，对乙方进行专业技术培训的，甲乙双方可另行订立《培训协议》，约定服务期和违约金。

2、乙方未经授权允许泄漏与本岗位工作相关的信息，给甲方造成损失的，按第九条第二项的规定执行；造成严重后果的，甲方可与乙方解除劳动合同，涉及犯罪的，将移交司法机关处理，合同终止或解除后，乙方继续负有保密义务。

3、根据乙方知晓甲方秘密的程度，甲方可根据需要与乙方订立《竞业限制协议》，约定竞业限制的范围、地域、期限，同时约定每月甲方向乙方支付的经济补偿数额。

4、无

5、无

**第十一条：**履行合同中发生的劳动争议，可以通过工会协商解决或向劳动争议调解委员会申请调解，也可自劳动争议发生之日起六十天内直接向甲方所在地的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第十二条：**本合同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规定和甲方管理制度执行；必要时，甲乙双方签订的补充协议作为本合同附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若与国家规定相悖的，则以国家规定为准。

**第十三条：**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经甲方盖劳动合同专用章、乙方签名后生效，具同等相应法律效力。

甲　方：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盖章）　乙　方（签字）：

代　表（签章）：

日期：2020 年 6 月 8 日

续签变更页

附件 2:

合同编号：1558

# 劳动合同续签（变更）书

甲方（企业）：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员工）：韩沛豪

甲、乙双方签订的劳动合同于 2025年06月30日 期满，经协商一致，续签（变更）劳动合同。原合同未变更的内容继续有效，甲、乙双方应当继续履行约定的义务：

1、合同期限：自 2025年07月01日 起至 2027年06月30日 止；

2、甲方制度有修订更新的，新修订的制度是本合同的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3、无；

4、无；

本文件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甲方盖章、乙方签字后生效，具备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签字）韩沛豪

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劳动合同专用章

代表（签章）：王黎娜 日期：2025年06月26日

# 参保人员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情况

| 姓名 | 韩沛豪 | | 社会保障号码 | | 420202199108031216 | | | 证件号码 | | 420202199108031216 | |
|---|---|---|---|---|---|---|---|---|---|---|---|
| 序号 | 年 月 | 缴费情况 | 补缴退账年月 | 序号 | 年 月 | 缴费情况 | 补缴退账年月 | 序号 | 年 月 | 缴费情况 | 补缴退账年月 |
| 1 | 202011 | 已缴费 | | 21 | 202207 | 已缴费 | | 41 | 202403 | 已缴费 | |
| 2 | 202012 | 已缴费 | | 22 | 202208 | 已缴费 | | 42 | 202404 | 已缴费 | |
| 3 | 202101 | 已缴费 | | 23 | 202209 | 已缴费 | | 43 | 202405 | 已缴费 | |
| 4 | 202102 | 已缴费 | | 24 | 202210 | 已缴费 | | 44 | 202406 | 已缴费 | |
| 5 | 202103 | 已缴费 | | 25 | 202211 | 已缴费 | | 45 | 202407 | 已缴费 | |
| 6 | 202104 | 已缴费 | | 26 | 202212 | 已缴费 | | 46 | 202408 | 已缴费 | |
| 7 | 202105 | 已缴费 | | 27 | 202301 | 已缴费 | | 47 | 202409 | 已缴费 | |
| 8 | 202106 | 已缴费 | | 28 | 202302 | 已缴费 | | 48 | 202410 | 已缴费 | |
| 9 | 202107 | 已缴费 | | 29 | 202303 | 已缴费 | | 49 | 202411 | 已缴费 | |
| 10 | 202108 | 已缴费 | | 30 | 202304 | 已缴费 | | 50 | 202412 | 已缴费 | |
| 11 | 202109 | 已缴费 | | 31 | 202305 | 已缴费 | | 51 | 202501 | 已缴费 | |
| 12 | 202110 | 已缴费 | | 32 | 202306 | 已缴费 | | 52 | 202502 | 已缴费 | |
| 13 | 202111 | 已缴费 | | 33 | 202307 | 已缴费 | | 53 | 202503 | 已缴费 | |
| 14 | 202112 | 已缴费 | | 34 | 202308 | 已缴费 | | 54 | 202504 | 已缴费 | |
| 15 | 202201 | 已缴费 | | 35 | 202309 | 已缴费 | | 55 | 202505 | 已缴费 | |
| 16 | 202202 | 已缴费 | | 36 | 202310 | 已缴费 | | 56 | 202506 | 已缴费 | |
| 17 | 202203 | 已缴费 | | 37 | 202311 | 已缴费 | | 57 | 202507 | 已缴费 | |
| 18 | 202204 | 已缴费 | | 38 | 202312 | 已缴费 | | 58 | 202508 | 已缴费 | |
| 19 | 202205 | 已缴费 | | 39 | 202401 | 已缴费 | | 59 | 202509 | 已缴费 | |
| 20 | 202206 | 已缴费 | | 40 | 202402 | 已缴费 | | 60 | 202510 | 已登记 | |

近60个月缴费单位信息

| 缴费单位名称 | 缴费起止时间 | 缴费单位名称 | 缴费起止时间 |
|---|---|---|---|
| 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 2020年11月-2025年09月 | | |
| 截至2025年10月，累计缴费月数 | | 147 | |

备注：1、本缴费情况的信息以申请打印时点的参保缴费情况为依据，供参考；亦可通过“一网通办”平台、“随申办”APP或线下自助服务终端查询获取。

2、“已登记”表示参保人员属于社会保险参保登记状态；“累计缴费月数”显示的月数为实际记账月数。

◆ 上海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业务专用章已经上海市数字证书认证中心认证，是对外经办业务指定电子印章，与社保经办机构印章具有同等效力，不再另行盖章。

经办机构：上海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

日期：2025-10-15

上海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 业务专用章

电子印章验证码：MEUCIQCSxg3hcmeo+iZdtfuk997kTI0reftfwUZJfYwJWL0lHwIgOyGDCKRXPXQ9ZkLyh+fSrqC9z7SUwlwNmAeyWcU/EoO=

APP业务自助查询 调取时间：2025年10月15日 仅供参考 以社保经办机构出具证明为准

# 12、精装工程师3工作业绩一览表

| 姓 名 | 杨磊 | 拟任岗位 | 精装工程师 |
|---|---|---|---|
| 性 别 | 男 | 学 历 | 本科 |
| 年 龄 | 33岁 | 毕业学校和时间 | 苏州科技学院<br>2015.07 |
| 证件号码（身份证） | 321283199210245435 | 职 称 | 工程师 |
| 工作年限 | 10年 | 职称证书编号 | 22C1Z00747 |

工作业绩

| 项目名称 | 建筑类型规模 | 开、竣工日期 | 获奖情况 | 担任职务 | 项目工作期限 |
|---|---|---|---|---|---|
| 上海华夏宾馆装修工程 | 建筑类型：酒店<br>合同金额：19601.8689万元 | 2020.3.20-<br>2020.12.28 | / | 精装<br>工程师 | 283日 |
| 衡山宾馆大修和改造工程 | 建筑类型：酒店<br>建筑面积：34402.87平方米<br>合同金额：42000万元 | 2021.11.15-<br>2023.04.28 | / | 精装<br>工程师 | 529日 |

2025 年 11 月 11 日 (盖章)

# 上海市中级专业技术职称证书

姓　　名：杨磊

性　　别：男

出生年月：1992-10

证件类别：居民身份证

证　件　号：321283199210245435

工作单位：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名称：装饰施工

评审机构：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工程系列中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委员会

取得职称时间：2022-10-25

证书编号：22C1Z00747

请下载“上海人社”APP
扫描二维码查询证书信息

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专业技术资格证书 专用章

电子印章

普通高等学校

# 毕业证书

学生 杨磊 性别 男，一九九二年十 月二十四日生，于二〇一一年 九 月至二〇一五年七 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专业 四 年制 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苏州科技学院 校（院）长：

证书编号：103321201505030217 二〇一五年 七 月十八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合同编号：2225

# 劳 动 合 同 书

甲　方：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利雄

住　所：上海市静安区永和路 318 弄 3 号楼

乙　方：杨*磊　　身份证号码：321083199210245435

有效通讯地址：江苏省苏州市吴中区新城金邸二期6幢1001室

（地址变更时应于一周内书面通知公司）

根据《劳动法》、《劳动合同法》、《劳动合同法实施条例》等国家及地方有关法律、法规和甲方的规章制度，经甲、乙双方平等协商一致，自愿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本合同所列条款。

**第一条：合同类别及期限**

1、本合同为无固定期限：自＿年＿月＿日起，至法定解除或终止情况出现时。

2、本合同为固定期限：自2019年8月1日起，至2021年7月31日止。

（其中试用期自＿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

3、自＿年＿月＿日起，至＿＿＿＿＿＿＿＿工作（项目）完成为期限。

**第二条：工作内容和工作地点**

1、甲方聘用乙方从事 施工项目管理 工作。

2、乙方应按岗位职责和规范要求，按时、按质、按量完成工作任务。

3、甲方根据经营生产需要、乙方能力和表现，可依法调动乙方的工作岗位，乙方同意服从甲方安排，恪尽职守，努力完成工作任务。

4、乙方的工作地点：①集团公司总部办公地；②集团公司所属基层单位办公地；③甲方所承接项目的施工现场（含市外项目）。乙方知悉甲方施工行业性质并同意在上述地点工作。

**第三条：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

1、甲方实行每周五天、每天八小时工作制。

2、因行业特性所致的加班加点，甲方给予乙方补休、轮休或支付加班工资。

3、乙方依法享有的带薪年休假，按甲方相关制度规定执行。



**第四条：劳动报酬**

甲方给予乙方的劳动报酬由以下四部分构成：

1、岗位工资：按照甲方相关制度初定乙方的月岗位工资为人民币 7400 元，每月 8 日为发放日，以现金或银行转账方式按月支付。

按照甲方相关制度流程，经考评对乙方的职位进行调整后，岗位工资做相应调整。

2、集体绩效奖励：按照《集体合同》约定，在集团公司和所在单位绩效达到约定条件后，发放相应的集体绩效奖金。

3、个人绩效奖励：依据甲方对乙方工作绩效、工作表现和贡献的考评结果，确定相应的个人绩效奖金，发放时间按所在单位（部门）的发放周期确定。

4、其他津贴、补贴：按照国家、地方相关法律法规和集团公司相关制度发放高温补贴、职称津贴以及岗位工作所需的其他补贴（需经申请审批后确定）。

**第五条：社会保险和福利待遇**

1、甲方按国家、地方的有关规定为乙方办理社会保险，乙方自付部分的金额由甲方在其工资中代扣代缴。

2、甲方为乙方提供《集体合同》、《员工手册》等规定的福利待遇。

**第六条：劳动保护、劳动条件和职业危害防护**

甲方为乙方创造符合国家安全卫生规定的工作环境，为乙方提供必要的劳动保护用品并进行劳动安全卫生教育。乙方必须增强自我保护意识，严格遵守安全操作规程和卫生管理制度。

**第七条：劳动纪律**

1、乙方须严格遵守国家、地方的法律、法规、政策以及甲方依法制定的《员工手册》和各项规章制度。

2、甲方按照国家、地方的法律、法规、政策以及甲方依法制定的《员工手册》和各项规章制度，对乙方进行管理、监督、检查并予以奖励和处罚。

**第八条：劳动合同的终止、中止、续订、变更、解除**

本劳动合同的终止、中止、续订、变更、解除按国家、地方的法律、法规、政策以及甲方依法制定的《员工手册》和各项规章制度执行。

**第九条：违反劳动合同的责任**

1、双方必须严格履行本劳动合同，除因不可抗拒力造成不能履行劳动合同外，任何一方违反劳动合同，均要承担违约责任。

2、合同履行期间，由于一方原因给对方造成经济损失的，应根据其后果、责任大小，予以赔偿。



**第十条：双方需要约定的其他条款**

1、合同期间，如甲方为乙方提供专项培训费用，对乙方进行专业技术培训的，甲乙双方可另行订立《培训协议》，约定服务期和违约金。

2、乙方未经授权允许泄漏与本岗位工作相关的信息，给甲方造成损失的，按第九条第二项的规定执行；造成严重后果的，甲方可与乙方解除劳动合同。涉及犯罪的，将移交司法机关处理。合同终止或解除后，乙方继续负有保密义务。

3、根据乙方知晓甲方秘密的程度，甲方可根据需要与乙方订立《竞业限制协议》，约定竞业限制的范围、地域、期限，同时约定每月甲方向乙方支付的经济补偿数额。

4、＿＿＿＿＿＿＿＿＿＿＿＿＿＿＿＿＿＿＿＿

5、/

**第十一条：**履行合同中发生的劳动争议，可以通过工会协商解决或向劳动争议调解委员会申请调解，也可自劳动争议发生之日起六十天内直接向甲方所在地的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第十二条：**本合同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规定和甲方管理制度执行；必要时，甲乙双方签订的补充协议作为本合同附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若与国家规定相悖的，则以国家规定为准。

**第十三条：**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经甲方盖劳动合同专用章、乙方签名后生效，具同等相应法律效力。

甲　方：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盖章）　　乙　方（签字）：杨*磊

代　表（签章）：

日期：2019 年 7 月 18 日

续签变更页

合同编号：

# 劳动合同续签（变更）书

甲方（企业）：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员工）：杨磊

甲、乙双方签订的劳动合同于2021年7月31日期满，经协商一致，续签（变更）劳动合同。原合同未变更的内容继续有效，甲、乙双方应当继续履行约定的义务：

1、合同期限：自2021年8月1日起至2026年7月31日止；

2、无；

3、无；

本文件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甲方盖章、乙方签字后生效，具备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签字）：

代表（签章）：　　杨磊

日期：2021年7月31日

# 参保人员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情况

| 姓名 | 杨磊 | | 社会保障号码 | | 321283199210245435 | | | 证件号码 | | 321283199210245435 | |
|---|---|---|---|---|---|---|---|---|---|---|---|
| 序号 | 年 月 | 缴费情况 | 补缴退账年月 | 序号 | 年 月 | 缴费情况 | 补缴退账年月 | 序号 | 年 月 | 缴费情况 | 补缴退账年月 |
| 1 | 202011 | 已缴费 | | 21 | 202207 | 已缴费 | | 41 | 202403 | 已缴费 | |
| 2 | 202012 | 已缴费 | | 22 | 202208 | 已缴费 | | 42 | 202404 | 已缴费 | |
| 3 | 202101 | 已缴费 | | 23 | 202209 | 已缴费 | | 43 | 202405 | 已缴费 | |
| 4 | 202102 | 已缴费 | | 24 | 202210 | 已缴费 | | 44 | 202406 | 已缴费 | |
| 5 | 202103 | 已缴费 | | 25 | 202211 | 已缴费 | | 45 | 202407 | 已缴费 | |
| 6 | 202104 | 已缴费 | | 26 | 202212 | 已缴费 | | 46 | 202408 | 已缴费 | |
| 7 | 202105 | 已缴费 | | 27 | 202301 | 已缴费 | | 47 | 202409 | 已缴费 | |
| 8 | 202106 | 已缴费 | | 28 | 202302 | 已缴费 | | 48 | 202410 | 已缴费 | |
| 9 | 202107 | 已缴费 | | 29 | 202303 | 已缴费 | | 49 | 202411 | 已缴费 | |
| 10 | 202108 | 已缴费 | | 30 | 202304 | 已缴费 | | 50 | 202412 | 已缴费 | |
| 11 | 202109 | 已缴费 | | 31 | 202305 | 已缴费 | | 51 | 202501 | 已缴费 | |
| 12 | 202110 | 已缴费 | | 32 | 202306 | 已缴费 | | 52 | 202502 | 已缴费 | |
| 13 | 202111 | 已缴费 | | 33 | 202307 | 已缴费 | | 53 | 202503 | 已缴费 | |
| 14 | 202112 | 已缴费 | | 34 | 202308 | 已缴费 | | 54 | 202504 | 已缴费 | |
| 15 | 202201 | 已缴费 | | 35 | 202309 | 已缴费 | | 55 | 202505 | 已缴费 | |
| 16 | 202202 | 已缴费 | | 36 | 202310 | 已缴费 | | 56 | 202506 | 已缴费 | |
| 17 | 202203 | 已缴费 | | 37 | 202311 | 已缴费 | | 57 | 202507 | 已缴费 | |
| 18 | 202204 | 已缴费 | | 38 | 202312 | 已缴费 | | 58 | 202508 | 已缴费 | |
| 19 | 202205 | 已缴费 | | 39 | 202401 | 已缴费 | | 59 | 202509 | 已缴费 | |
| 20 | 202206 | 已缴费 | | 40 | 202402 | 已缴费 | | 60 | 202510 | 已登记 | |

近60个月缴费单位信息

| 缴费单位名称 | 缴费起止时间 | 缴费单位名称 | 缴费起止时间 |
|---|---|---|---|
| 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 2020年11月-2025年09月 | | |
| 截至2025年10月，累计缴费月数 | | 122 | |

备注：1、本缴费情况的信息以申请打印时点的参保缴费情况为依据，供参考；亦可通过“一网通办”平台、“随申办”APP或线下自助服务终端查询获取。

2、“已登记”表示参保人员属于社会保险参保登记状态；“累计缴费月数”显示的月数为实际记账月数。

◆ 上海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业务专用章已经上海市数字证书认证中心认证，是对外经办业务指定电子印章，与社保经办机构印章具有同等效力，不再另行盖章。

经办机构：上海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

日期：2025-10-16

电子印章验证码：MEUCICmqFxZwswoBxuSKkjyGqJOmSE41o74KsCuzmAUBE9NNAiEAxOXDcXaI3gkJcPzPpgaW3WoPbEy8rhvPoLH27e3o4MY=

APP业务 调取时间：2025年10月16日 仅供办理社保业务使用

# 13、精装工程师 4 工作业绩一览表

| 姓 名 | 孙晋学 | 拟任岗位 | 精装工程师 |
|---|---|---|---|
| 性 别 | 男 | 学 历 | 专科 |
| 年 龄 | 38岁 | 毕业学校和时间 | 徐州建筑职业技术学院<br>2010.07 |
| 证件号码（身份证） | 320382198707135550 | 职 称 | 工程师 |
| 工作年限 | 15年 | 职称证书编号 | 21C1Z01223 |

工作业绩

| 项目名称 | 建筑类型规模 | 开、竣工日期 | 获奖情况 | 担任职务 | 项目工作期限 |
|---|---|---|---|---|---|
| 上海华夏宾馆装修工程 | 建筑类型：酒店<br>合同金额：<br>19601.8689万元 | 2020.3.20-<br>2020.12.28 | / | 精装<br>工程师 | 283日 |
| 衡山宾馆大修和改造工程 | 建筑类型：酒店<br>建筑面积：34402.87平方米<br>合同金额：42000万元 | 2021.11.15-<br>2023.04.28 | / | 精装<br>工程师 | 529日 |

2025 年 11 月 11 日 (盖章)

# 上海市中级专业技术职称证书

姓　　名：孙晋学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87-07

证 件 类 别：居民身份证

证　件　号：320382198707135550

工 作 单 位：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职 称 名 称：工程师

专 业 名 称：装饰施工

评 审 机 构：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工程系列中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委员会

取得职称时间：2021-08-26

证 书 编 号：21C1Z01223

请下载“上海人社”APP
扫描二维码查询证书信息

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专业技术资格证书 专用章

电子印章

普通高等学校

# 毕业证书

学生 孙晋学 性别 男，一九八七年七 月十三 日生，于二〇〇七年 九 月至二〇一〇年 七 月在本校 建筑装饰工程技术专业 三 年制 专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徐州建筑职业技术学院 校（院）长：袁洪志

证书编号：108491201006004392 二〇一〇年 七 月 一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仅用于投标及资格审查

合同编号：

# 劳 动 合 同 书

甲　　方：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利雄

住　　所：上海市静安区永和路 318 弄 3 号楼

乙　　方：孙智学　　身份证号码：320382198707135550

有效通信地址：上海市松江区新桥路明申路999弄106号501室

（地址变更时应于一周内书面通知公司）

根据《劳动法》、《劳动合同法》、《劳动合同法实施条例》等国家及地方有关法律、法规和甲方的规章制度，经甲、乙双方平等协商一致，自愿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本合同所列条款。

**第一条：合同类别及期限**

1、本合同为无固定期限：　自　　年　　月　　日起，至法定解除或终止情况出现时。

2、本合同为固定期限：　自2020 年 4 月 1 日起，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止。

（其中试用期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3、自　　年　　月　　日起，至　　工作（项目）完成为期限。

**第二条：工作内容和工作地点**

1、甲方聘用乙方从事 施工项目管理 工作。

2、乙方应按岗位职责和规范要求，按时、按质、按量完成工作任务。

3、甲方根据经营生产需要、乙方能力和表现，可依法调动乙方的工作岗位，乙方同意服从甲方安排，恪尽职守，努力完成工作任务。

4、乙方的工作地点：①集团公司总部办公地；②集团公司所属基层单位办公地；③甲方所承接项目的施工现场（含市外项目）。乙方知悉甲方施工行业性质并同意在上述地点工作。

**第三条：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

1、甲方实行每周五天、每天八小时工作制。

2、因行业特性所致的加班加点，甲方给予乙方补休、轮休或支付加班工资。

3、乙方依法享有的带薪年休假，按甲方相关制度规定执行。



**第四条：劳动报酬**

甲方给予乙方的劳动报酬由以下四部分构成：

1、岗位工资：按照甲方相关制度初定乙方的月岗位工资为人民币 4700 元，每月 8 日为发放日，以现金或银行转账方式按月支付。

按照甲方相关制度流程，经考评对乙方的职位进行调整后，岗位工资做相应调整。

2、集体绩效奖励：按照《集体合同》约定，在集团公司和所在单位绩效达到约定条件后，发放相应的集体绩效奖金。

3、个人绩效奖励：依据甲方对乙方工作绩效、工作表现和贡献的考评结果，确定相应的个人绩效奖金，发放时间按所在单位（部门）的发放周期确定。

4、其他津贴、补贴：按照国家、地方相关法律法规和集团公司相关制度发放高温补贴、职称津贴以及岗位工作所需的其他补贴（需经申请审批后确定）。

**第五条：社会保险和福利待遇**

1、甲方按国家、地方的有关规定为乙方办理社会保险，乙方自付部分的金额由甲方在其工资中代扣代缴。

2、甲方为乙方提供《集体合同》、《员工手册》等规定的福利待遇。

**第六条：劳动保护、劳动条件和职业危害防护**

甲方为乙方创造符合国家安全卫生规定的工作环境，为乙方提供必要的劳动保护用品并进行劳动安全卫生教育。乙方必须增强自我保护意识，严格遵守安全操作规程和卫生管理制度。

**第七条：劳动纪律**

1、乙方须严格遵守国家、地方的法律、法规、政策以及甲方依法制定的《员工手册》和各项规章制度。

2、甲方按照国家、地方的法律、法规、政策以及甲方依法制定的《员工手册》和各项规章制度，对乙方进行管理、监督、检查并予以奖励和处罚。

**第八条：劳动合同的终止、中止、续订、变更、解除**

本劳动合同的终止、中止、续订、变更、解除按国家、地方的法律、法规、政策以及甲方依法制定的《员工手册》和各项规章制度执行。

**第九条：违反劳动合同的责任**

1、双方必须严格履行本劳动合同，除因不可抗拒力造成不能履行劳动合同外，任何一方违反劳动合同，均要承担违约责任。

2、合同履行期间，由于一方原因给对方造成经济损失的，应根据其后果、责任大小，予以赔偿。



**第十条：双方需要约定的其他条款**

1、合同期间，如甲方为乙方提供专项培训费用，对乙方进行专业技术培训的，甲乙双方可另行订立《培训协议》，约定服务期和违约金。

2、乙方未经授权允许泄漏与本岗位工作相关的信息，给甲方造成损失的，按第九条第二项的规定执行；造成严重后果的，甲方可与乙方解除劳动合同。涉及犯罪的，将移交司法机关处理。合同终止或解除后，乙方继续负有保密义务。

3、根据乙方知晓甲方秘密的程度，甲方可根据需要与乙方订立《竞业限制协议》，约定竞业限制的范围、地域、期限，同时约定每月甲方向乙方支付的经济补偿数额。

4、无

5、无

**第十一条：**履行合同中发生的劳动争议，可以通过工会协商解决或向劳动争议调解委员会申请调解，也可自劳动争议发生之日起六十天内直接向甲方所在地的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第十二条：**本合同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规定和甲方管理制度执行；必要时，甲乙双方签订的补充协议作为本合同附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若与国家规定相悖的，则以国家规定为准。

**第十三条：**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经甲方盖劳动合同专用章、乙方签名后生效，具同等相应法律效力。

甲　方：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盖章）　　乙　方（签字）：

代　表（签章）：　　孙智学

日期：2020 年 3 月 3 日

续签变更页

合同编号：

# 劳动合同续签（变更）书

甲方（企业）：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员工）：孙晋学

甲、乙双方签订的劳动合同于2022年3月31日期满，经协商一致，续签（变更）劳动合同。原合同未变更的内容继续有效，甲、乙双方应当继续履行约定的义务：

1、合同期限：自2022年4月1日起至/年/月/日止；

2、无；

3、无；

本文件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甲方盖章、乙方签字后生效，具备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签字）：

代表（签章）：　　孙晋学

日期：2022年03月02日

# 参保人员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情况

| 姓名 | 孙晋学 | | 社会保障号码 | | 320382198707135550 | | | 证件号码 | | 320382198707135550 | |
|---|---|---|---|---|---|---|---|---|---|---|---|
| 序号 | 年 月 | 缴费情况 | 补缴退账年月 | 序号 | 年 月 | 缴费情况 | 补缴退账年月 | 序号 | 年 月 | 缴费情况 | 补缴退账年月 |
| 1 | 202011 | 已缴费 | | 21 | 202207 | 已缴费 | | 41 | 202403 | 已缴费 | |
| 2 | 202012 | 已缴费 | | 22 | 202208 | 已缴费 | | 42 | 202404 | 已缴费 | |
| 3 | 202101 | 已缴费 | | 23 | 202209 | 已缴费 | | 43 | 202405 | 已缴费 | |
| 4 | 202102 | 已缴费 | | 24 | 202210 | 已缴费 | | 44 | 202406 | 已缴费 | |
| 5 | 202103 | 已缴费 | | 25 | 202211 | 已缴费 | | 45 | 202407 | 已缴费 | |
| 6 | 202104 | 已缴费 | | 26 | 202212 | 已缴费 | | 46 | 202408 | 已缴费 | |
| 7 | 202105 | 已缴费 | | 27 | 202301 | 已缴费 | | 47 | 202409 | 已缴费 | |
| 8 | 202106 | 已缴费 | | 28 | 202302 | 已缴费 | | 48 | 202410 | 已缴费 | |
| 9 | 202107 | 已缴费 | | 29 | 202303 | 已缴费 | | 49 | 202411 | 已缴费 | |
| 10 | 202108 | 已缴费 | | 30 | 202304 | 已缴费 | | 50 | 202412 | 已缴费 | |
| 11 | 202109 | 已缴费 | | 31 | 202305 | 已缴费 | | 51 | 202501 | 已缴费 | |
| 12 | 202110 | 已缴费 | | 32 | 202306 | 已缴费 | | 52 | 202502 | 已缴费 | |
| 13 | 202111 | 已缴费 | | 33 | 202307 | 已缴费 | | 53 | 202503 | 已缴费 | |
| 14 | 202112 | 已缴费 | | 34 | 202308 | 已缴费 | | 54 | 202504 | 已缴费 | |
| 15 | 202201 | 已缴费 | | 35 | 202309 | 已缴费 | | 55 | 202505 | 已缴费 | |
| 16 | 202202 | 已缴费 | | 36 | 202310 | 已缴费 | | 56 | 202506 | 已缴费 | |
| 17 | 202203 | 已缴费 | | 37 | 202311 | 已缴费 | | 57 | 202507 | 已缴费 | |
| 18 | 202204 | 已缴费 | | 38 | 202312 | 已缴费 | | 58 | 202508 | 已缴费 | |
| 19 | 202205 | 已缴费 | | 39 | 202401 | 已缴费 | | 59 | 202509 | 已缴费 | |
| 20 | 202206 | 已缴费 | | 40 | 202402 | 已缴费 | | 60 | 202510 | 已登记 | |

近60个月缴费单位信息

| 缴费单位名称 | 缴费起止时间 | 缴费单位名称 | 缴费起止时间 |
|---|---|---|---|
| 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 2020年11月-2025年09月 | | |
| 截至2025年10月，累计缴费月数 | | 162 | |

备注：1、本缴费情况的信息以申请打印时点的参保缴费情况为依据，供参考；亦可通过“一网通办”平台、“随申办”APP或线下自助服务终端查询获取。

2、“已登记”表示参保人员属于社会保险参保登记状态；“累计缴费月数”显示的月数为实际记账月数。

◆ 上海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业务专用章已经上海市数字证书认证中心认证，是对外经办业务指定电子印章，与社保经办机构印章具有同等效力，不再另行盖章。

经办机构：上海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

打印日期：2025-10-16

上海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 业务专用章

电子印章验证码：

MEYCIQCtH8xiVDRNCjWNLePv8kZ+KC+Ph/KvoG7/X98/HTJFTAIhAOAUgEzGCvWUjdzPsPvOAujxnVFZ7Ys3OUIHcOC Rre2T

让数据跑路 APP业务 调取时间：2025年10月16日 用人单位办理就业创业证明

# 14、深化设计师 1 工作业绩一览表

| 姓 名 | 王坤 | 拟任岗位 | 深化设计师 |
|---|---|---|---|
| 性 别 | 男 | 学 历 | 本科 |
| 年 龄 | 43 | 毕业学校和时间 | 中央广播电视大学<br>2008.7 |
| 证件号码（身份证） | 340122198206276933 | 职 称 | 工程师 |
| 工作年限 | 17年 | 职称证书编号 | FGY20130294 |

工作业绩

| 项目名称 | 建筑类型规模 | 开、竣工日期 | 获奖情况 | 担任职务 | 项目工作期限 |
|---|---|---|---|---|---|
| 上海华夏宾馆装修工程 | 建筑类型：酒店<br>合同金额：<br>19601.8689万元 | 2020.3.20-<br>2020.12.28 | / | 深化设计师 | 283日 |
| 衡山宾馆大修和改造工程 | 建筑类型：酒店<br>建筑面积：34402.87平方米<br>合同金额：42000万元 | 2021.11.15-<br>2023.04.28 | / | 深化设计师 | 529日 |

2025 年 11 月 11 日 (盖章)

本证书由安徽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统一印制，它表明持证人具有非国有经济组织专业技术岗位相应的专业技术水平和业务能力。

编号：FGY20130294

This certificate is printed by Department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of Anhui Province. This is to certify the corresponding specialty level and abilities of the bearer in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positions of none stateowned economic organization.

No.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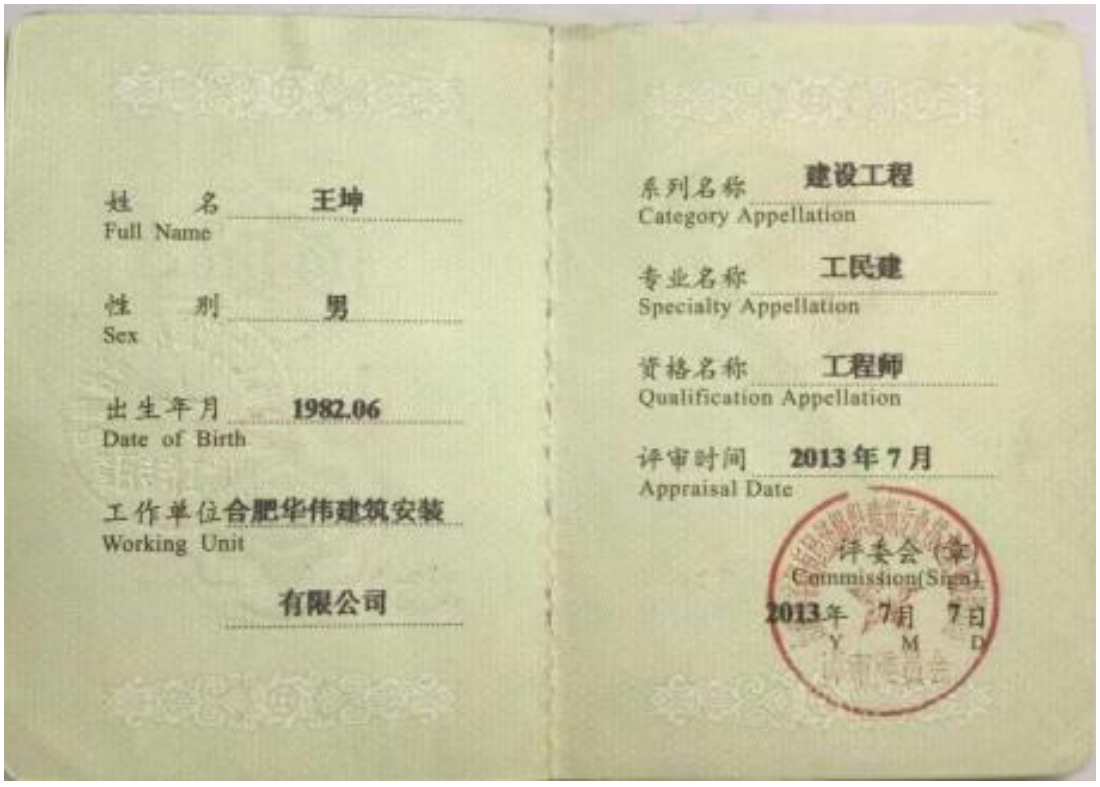

姓　　名 王坤
Full Name

性　　别 男
Sex

出生年月 1982.06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合肥华伟建筑安装
Working Unit

有限公司

系列名称 建设工程
Category Appellation

专业名称 工民建
Specialty Appellation

资格名称 工程师
Qualification Appellation

评审时间 2013 年 7 月
Appraisal Date

评委会（章）
Commission(Sign)
2013年 7月 7日
Y M D

发证机关（章）
Issued By (Sign)

2013 年 8 月 28 日
Y M D

中央广播电视大学

# 毕业证书

（无中央广播电视大学钢印无效）

批准文号：〔78〕教工农字089号
注册证号：511615200805141369

学生 王坤 ，性别 男 ，
生于一九八二 年 六 月二十七 日，于
二〇〇八 年 七 月在本校修完二 年制
（专科起点）本 科 工商管理
专业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校长：葛道凯

学校：中央广播电视大学

二〇〇八 年 七 月三十一 日

No. 02351751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仅用于投标及资格审查

合同编号：

# 劳 动 合 同 书

甲　方：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利雄

住　所：上海市静安区永和路318弄3 号楼

乙　方：王坤　　身份证号码：340122198206071933

有效通信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川周公路4078弄宝鑫苑6号1002室

（地址变更时应于一周内书面通知公司）

根据《劳动法》、《劳动合同法》、《劳动合同法实施条例》等国家及地方有关法律、法规和甲方的规章制度，经甲、乙双方平等协商一致，自愿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本合同所列条款。

**第一条：合同类别及期限**

1、本合同为无固定期限：　自＿＿年＿＿月＿＿日起，至法定解除或终止情况出现时。

2、本合同为固定期限：　自2020年6月1日起，至2022年5月31日止。

（其中试用期自＿＿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

3、自＿＿年＿＿月＿＿日起，至＿＿＿＿＿＿＿＿＿＿工作（项目）完成为期限。

**第二条：工作内容和工作地点**

1、甲方聘用乙方从事 施工项目管理 工作。

2、乙方应按岗位职责和规范要求，按时、按质、按量完成工作任务。

3、甲方根据经营生产需要、乙方能力和表现，可依法调动乙方的工作岗位，乙方同意服从甲方安排，恪尽职守，努力完成工作任务。

4、乙方的工作地点：①集团公司总部办公地；②集团公司所属基层单位办公地；③甲方所承接项目的施工现场（含市外项目）。乙方知悉甲方施工行业性质并同意在上述地点工作。

**第三条：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

1、甲方实行每周五天、每天八小时工作制。

2、因行业特性所致的加班加点，甲方给予乙方补休、轮休或支付加班工资。

3、乙方依法享有的带薪年休假，按甲方相关制度规定执行。



**第四条：劳动报酬**

甲方给予乙方的劳动报酬由以下四部分构成：

1、岗位工资：按照甲方相关制度初定乙方的月岗位工资为人民币 3600 元，每月 8 日为发放日，以现金或银行转账方式按月支付。

按照甲方相关制度流程，经考评对乙方的职位进行调整后，岗位工资做相应调整。

2、集体绩效奖励：按照《集体合同》约定，在集团公司和所在单位绩效达到约定条件后，发放相应的集体绩效奖金。

3、个人绩效奖励：依据甲方对乙方工作绩效、工作表现和贡献的考评结果，确定相应的个人绩效奖金，发放时间按所在单位（部门）的发放周期确定。

4、其他津贴、补贴：按照国家、地方相关法律法规和集团公司相关制度发放高温补贴、职称津贴以及岗位工作所需的其他补贴（需经申请审批后确定）。

**第五条：社会保险和福利待遇**

1、甲方按国家、地方的有关规定为乙方办理社会保险，乙方自付部分的金额由甲方在其工资中代扣代缴。

2、甲方为乙方提供《集体合同》、《员工手册》等规定的福利待遇。

**第六条：劳动保护、劳动条件和职业危害防护**

甲方为乙方创造符合国家安全卫生规定的工作环境，为乙方提供必要的劳动保护用品并进行劳动安全卫生教育。乙方必须增强自我保护意识，严格遵守安全操作规程和卫生管理制度。

**第七条：劳动纪律**

1、乙方须严格遵守国家、地方的法律、法规、政策以及甲方依法制定的《员工手册》和各项规章制度。

2、甲方按照国家、地方的法律、法规、政策以及甲方依法制定的《员工手册》和各项规章制度，对乙方进行管理、监督、检查并予以奖励和处罚。

**第八条：劳动合同的终止、中止、续订、变更、解除**

本劳动合同的终止、中止、续订、变更、解除按国家、地方的法律、法规、政策以及甲方依法制定的《员工手册》和各项规章制度执行。

**第九条：违反劳动合同的责任**

1、双方必须严格履行本劳动合同，除因不可抗拒力造成不能履行劳动合同外，任何一方违反劳动合同，均要承担违约责任。

2、合同履行期间，由于一方原因给对方造成经济损失的，应根据其后果、责任大小，予以赔偿。



**第十条：双方需要约定的其他条款**

1、合同期间，如甲方为乙方提供专项培训费用，对乙方进行专业技术培训的，甲乙双方可另行订立《培训协议》，约定服务期和违约金。

2、乙方未经授权允许泄漏与本岗位工作相关的信息，给甲方造成损失的，按第九条第二项的规定执行；造成严重后果的，甲方可与乙方解除劳动合同，涉及犯罪的，将移交司法机关处理。合同终止或解除后，乙方继续负有保密义务。

3、根据乙方知晓甲方秘密的程度，甲方可根据需要与乙方订立《竞业限制协议》，约定竞业限制的范围、地域、期限，同时约定每月甲方向乙方支付的经济补偿数额。

4、无

5、无

**第十一条：**履行合同中发生的劳动争议，可以通过工会协商解决或向劳动争议调解委员会申请调解，也可自劳动争议发生之日起六十天内直接向甲方所在地的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第十二条：**本合同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规定和甲方管理制度执行；必要时，甲乙双方签订的补充协议作为本合同附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若与国家规定相悖的，则以国家规定为准。

**第十三条：**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经甲方盖劳动合同专用章、乙方签名后生效，具同等相应法律效力。

甲　方：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盖章）　　乙　方（签字）：王坤

代　表（签章）：

日期：2020 年 5 月 13 日

续签变更页

合同编号：

# 劳动合同续签（变更）书

甲方（企业）：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员工）：王坤

甲、乙双方签订的劳动合同于2022年5月31日期满，经协商一致，续签（变更）劳动合同。原合同未变更的内容继续有效，甲、乙双方应当继续履行约定的义务：

1、合同期限：自2022年6月1日起至/年/月/日止；

2、无；

3、无；

本文件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甲方盖章、乙方签字后生效，具备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签字）：

代表（签章）：

日期：2022年6月1日

# 参保人员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情况

| 姓名 | 王坤 | | 社会保障号码 | | 340122198206276933 | | | 证件号码 | | 340122198206276933 | |
|---|---|---|---|---|---|---|---|---|---|---|---|
| 序号 | 年 月 | 缴费情况 | 补缴退账年月 | 序号 | 年 月 | 缴费情况 | 补缴退账年月 | 序号 | 年 月 | 缴费情况 | 补缴退账年月 |
| 1 | 202011 | 已缴费 | | 21 | 202207 | 已缴费 | | 41 | 202403 | 已缴费 | |
| 2 | 202012 | 已缴费 | | 22 | 202208 | 已缴费 | | 42 | 202404 | 已缴费 | |
| 3 | 202101 | 已缴费 | | 23 | 202209 | 已缴费 | | 43 | 202405 | 已缴费 | |
| 4 | 202102 | 已缴费 | | 24 | 202210 | 已缴费 | | 44 | 202406 | 已缴费 | |
| 5 | 202103 | 已缴费 | | 25 | 202211 | 已缴费 | | 45 | 202407 | 已缴费 | |
| 6 | 202104 | 已缴费 | | 26 | 202212 | 已缴费 | | 46 | 202408 | 已缴费 | |
| 7 | 202105 | 已缴费 | | 27 | 202301 | 已缴费 | | 47 | 202409 | 已缴费 | |
| 8 | 202106 | 已缴费 | | 28 | 202302 | 已缴费 | | 48 | 202410 | 已缴费 | |
| 9 | 202107 | 已缴费 | | 29 | 202303 | 已缴费 | | 49 | 202411 | 已缴费 | |
| 10 | 202108 | 已缴费 | | 30 | 202304 | 已缴费 | | 50 | 202412 | 已缴费 | |
| 11 | 202109 | 已缴费 | | 31 | 202305 | 已缴费 | | 51 | 202501 | 已缴费 | |
| 12 | 202110 | 已缴费 | | 32 | 202306 | 已缴费 | | 52 | 202502 | 已缴费 | |
| 13 | 202111 | 已缴费 | | 33 | 202307 | 已缴费 | | 53 | 202503 | 已缴费 | |
| 14 | 202112 | 已缴费 | | 34 | 202308 | 已缴费 | | 54 | 202504 | 已缴费 | |
| 15 | 202201 | 已缴费 | | 35 | 202309 | 已缴费 | | 55 | 202505 | 已缴费 | |
| 16 | 202202 | 已缴费 | | 36 | 202310 | 已缴费 | | 56 | 202506 | 已缴费 | |
| 17 | 202203 | 已缴费 | | 37 | 202311 | 已缴费 | | 57 | 202507 | 已缴费 | |
| 18 | 202204 | 已缴费 | | 38 | 202312 | 已缴费 | | 58 | 202508 | 已缴费 | |
| 19 | 202205 | 已缴费 | | 39 | 202401 | 已缴费 | | 59 | 202509 | 已缴费 | |
| 20 | 202206 | 已缴费 | | 40 | 202402 | 已缴费 | | 60 | 202510 | 已登记 | |

近60个月缴费单位信息

| 缴费单位名称 | 缴费起止时间 | 缴费单位名称 | 缴费起止时间 |
|---|---|---|---|
| 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 2020年11月-2025年09月 | | |
| 截至2025年10月，累计缴费月数 | | 100 | |

备注：1、本缴费情况的信息以申请打印时点的参保缴费情况为依据，供参考；亦可通过“一网通办”平台、“随申办”APP或线下自助服务终端查询获取。

2、“已登记”表示参保人员属于社会保险参保登记状态；“累计缴费月数”显示的月数为实际记账月数。

◆ 上海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业务专用章已经上海市数字证书认证中心认证，是对外经办业务指定电子印章，与社保经办机构印章具有同等效力，不再另行盖章。

经办机构：上海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

打印日期：2025-10-16

上海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 业务专用章

电子印章验证码：MEUCIQCLjupwW4xSRukgfM20PWIwfyOs62eenpSz+6QGHUnxhgIgVWtPcaNlgqj5i7Zh0dxYVjIBOTHEo8D7WITK+72yYHo=

让照可追溯 APP业务 调取时间：2025年10月16日 用人单位办理就业证明

# 15、深化设计师 2 工作业绩一览表

| 姓 名 | 盛龙钊 | 拟任岗位 | 深化设计师 |
|---|---|---|---|
| 性 别 | 男 | 学 历 | 大专 |
| 年 龄 | 42 | 毕业学校和时间 | 常州市职工大学<br>2007.07 |
| 证件号码（身份证） | 320923198312183913 | 职 称 | 建筑BIM应用工程师 |
| 工作年限 | 18年 | 职称证书编号 | P194401060101054 |

工作业绩

| 项目名称 | 建筑类型规模 | 开、竣工日期 | 获奖情况 | 担任职务 | 项目工作期限 |
|---|---|---|---|---|---|
| 上海华夏宾馆装修工程 | 建筑类型：酒店<br>合同金额：<br>19601.8689万元 | 2020.3.20-<br>2020.12.28 | / | 深化设计师 | 283日 |
| 衡山宾馆大修和改造工程 | 建筑类型：酒店<br>建筑面积：34402.87平方米<br>合同金额：42000万元 | 2021.11.15-<br>2023.04.28 | / | 深化设计师 | 529日 |

2025 年 11 月 11 日 （盖章）

专业技术技能证书

工业和信息化部教育与考试中心

专业技术技能

证　书

编号：16008855

专业名称：建筑 BIM 应用工程师

技术技能级别：中级

证书编号：P194401060101054

（持证人签名）

签发单位（印）：

姓　　名：盛龙钊　　性　别：男

证件类型：身份证

证件号码：320923198312183913

签发日期：2019/1/22

工业和信息化部教育与考试中心，按照专业技术技能标准，对参加专业技术技能培训的持证人进行考核，成绩合格。

特发此证。

证书查询：www.ceiaec.org

咨询电话：010－68607715

# 上海市中级专业技术职称证书

姓　　名：盛龙钊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83-12

证 件 类 别：居民身份证

证　件　号：320923198312183913

工 作 单 位：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职 称 名 称：工程师

专 业 名 称：装饰施工

评 审 机 构：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工程系列中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委员会

取得职称时间：2021-08-26

证 书 编 号：21C1Z01235

请下载“上海人社”APP
扫描二维码查询证书信息

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专业技术资格证书 专用章

电子印章

普通高等学校

# 毕业证书

学生 盛龙钊 性别 男，一九八三年十二月 十八 日生，于二〇〇四年 九 月至二〇〇七年 七 月在本校 电脑艺术设计 专业叁 年制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上海市职工大学

校（院）长：

证书编号：504881200706000092

二〇〇七 年 七 月 十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姓名 盛龙钊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3 年 12 月 18 日

住址 上海市静安区沪太路1170弄54号104室

公民身份号码 320923198312183913

仅用于投标及资格审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上海市公安局静安分局

有效期限 2022.12.15-2042.12.15

删除水印 万兴PDF

合同编号：2115

# 劳 动 合 同 书

甲　方：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利雄

住　所：上海市静安区永和路318弄3号楼

乙　方：盛龙剑　　身份证号码：320923198319831839713

有效通讯地址：上海市静安区汶水路117弄54号104
（地址变更时应于一周内书面通知公司）

根据《劳动法》、《劳动合同法》、《劳动合同法实施条例》等国家及地方有关法律、法规和甲方的规章制度，经甲、乙双方平等协商一致，自愿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本合同所列条款。

**第一条：合同类别及期限**

1、本合同为无固定期限：　自＿＿年＿＿月＿＿日起，至法定解除或终止情况出现时。

2、本合同为固定期限：　自2019年4月1日起，至2021年3月31日止，
（其中试用期自＿＿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

3、自＿＿年＿＿月＿＿日起，至＿＿＿＿＿＿＿＿＿＿工作（项目）完成为期限。

**第二条：工作内容和工作地点**

1、甲方聘用乙方从事　施工项目管理　工作。

2、乙方应按岗位职责和规范要求，按时、按质、按量完成工作任务。

3、甲方根据经营生产需要、乙方能力和表现，可依法调动乙方的工作岗位，乙方同意服从甲方安排，恪尽职守，努力完成工作任务。

4、乙方的工作地点：①集团公司总部办公地；②集团公司所属基层单位办公地；③甲方所承接项目的施工现场（含市外项目）。乙方知悉甲方施工行业性质并同意在上述地点工作。

**第三条：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

1、甲方实行每周五天、每天八小时工作制。

2、因行业特性所致的加班加点，甲方给予乙方补休、轮休或支付加班工资。

3、乙方依法享有的带薪年休假，按甲方相关制度规定执行。



**第四条：劳动报酬**

甲方给予乙方的劳动报酬由以下四部分构成：

1、岗位工资：按照甲方相关制度初定乙方的月岗位工资为人民币¥5700元，每月8日为发放日。以现金或银行转账方式按月支付。
按照甲方相关制度流程，经考评对乙方的职位进行调整后，岗位工资做相应调整。

2、集体绩效奖励：按照《集体合同》约定，在集团公司和所在单位绩效达到约定条件后，发放相应的集体绩效奖金。

3、个人绩效奖励：依据甲方对乙方工作绩效、工作表现和贡献的考评结果，确定相应的个人绩效奖金，发放时间按所在单位（部门）的发放周期确定。

4、其他津贴、补贴：按照国家、地方相关法律法规和集团公司相关制度发放高温补贴、职称津贴以及岗位工作所需的其他补贴（需经申请审批后确定）。

**第五条：社会保险和福利待遇**

1、甲方按国家、地方的有关规定为乙方办理社会保险，乙方自付部分的金额由甲方在其工资中代扣代缴。

2、甲方为乙方提供《集体合同》、《员工手册》等规定的福利待遇。

**第六条：劳动保护、劳动条件和职业危害防护**

甲方为乙方创造符合国家安全卫生规定的工作环境，为乙方提供必要的劳动保护用品并进行劳动安全卫生教育。乙方必须增强自我保护意识，严格遵守安全操作规程和卫生管理制度。

**第七条：劳动纪律**

1、乙方须严格遵守国家、地方的法律、法规、政策以及甲方依法制定的《员工手册》和各项规章制度。

2、甲方按照国家、地方的法律、法规、政策以及甲方依法制定的《员工手册》和各项规章制度，对乙方进行管理、监督、检查并予以奖励和处罚。

**第八条：劳动合同的终止、中止、续订、变更、解除**

本劳动合同的终止、中止、续订、变更、解除按国家、地方的法律、法规、政策以及甲方依法制定的《员工手册》和各项规章制度执行。

**第九条：违反劳动合同的责任**

1、双方必须严格履行本劳动合同，除因不可抗拒力造成不能履行劳动合同外，任何一方违反劳动合同，均要承担违约责任。

2、合同履行期间，由于一方原因给对方造成经济损失的，应根据其后果、责任大小，予以赔偿。



删除水印 万兴PDF

**第十条：双方需要约定的其他条款**

1、合同期间，如甲方为乙方提供专项培训费用，对乙方进行专业技术培训的，甲乙双方可另行订立《培训协议》，约定服务期和违约金。

2、乙方未经授权允许泄漏与本岗位工作相关的信息，给甲方造成损失的，按第九条第二项的规定执行；造成严重后果的，甲方可与乙方解除劳动合同，涉及犯罪的，将移交司法机关处理。合同终止或解除后，乙方继续负有保密义务。

3、根据乙方知晓甲方秘密的程度，甲方可根据需要与乙方订立《竞业限制协议》，约定竞业限制的范围、地域、期限，同时约定每月甲方向乙方支付的经济补偿数额。

4、＿＿＿＿＿＿＿＿＿＿＿＿＿＿＿＿＿＿＿＿＿＿＿＿

5、／

**第十一条：**履行合同中发生的劳动争议，可以通过工会协商解决或向劳动争议调解委员会申请调解，也可自劳动争议发生之日起六十天内直接向甲方所在地的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第十二条：**本合同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规定和甲方管理制度执行；必要时，甲乙双方签订的补充协议作为本合同附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若与国家规定相悖的，则以国家规定为准。

**第十三条：**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经甲方盖劳动合同专用章、乙方签名后生效，具同等相应法律效力。

甲　方：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盖章）　　乙　方（签字）：盛龙剑

代　表（签章）：

日期：2019年3月21日

续签变更页

合同编号：

# 劳动合同续签（变更）书

甲方（企业）：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员工）：盛龙钊

甲、乙双方签订的劳动合同于2021年3月31日期满，经协商一致，续签（变更）劳动合同。原合同未变更的内容继续有效，甲、乙双方应当继续履行约定的义务：

1、合同期限：自2024年4月1日起至/年/月/日止；

2、无；

3、无；

本文件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甲方盖章、乙方签字后生效，具备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签字）：

代表（签章）：　　盛龙钊

日期：2024年1月4日

# 参保人员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情况

| 姓名 | 盛龙钊 | | 社会保障号码 | | 320923198312183913 | | | 证件号码 | | 320923198312183913 | |
|---|---|---|---|---|---|---|---|---|---|---|---|
| 序号 | 年 月 | 缴费情况 | 补缴退账年月 | 序号 | 年 月 | 缴费情况 | 补缴退账年月 | 序号 | 年 月 | 缴费情况 | 补缴退账年月 |
| 1 | 202011 | 已缴费 | | 21 | 202207 | 已缴费 | | 41 | 202403 | 已缴费 | |
| 2 | 202012 | 已缴费 | | 22 | 202208 | 已缴费 | | 42 | 202404 | 已缴费 | |
| 3 | 202101 | 已缴费 | | 23 | 202209 | 已缴费 | | 43 | 202405 | 已缴费 | |
| 4 | 202102 | 已缴费 | | 24 | 202210 | 已缴费 | | 44 | 202406 | 已缴费 | |
| 5 | 202103 | 已缴费 | | 25 | 202211 | 已缴费 | | 45 | 202407 | 已缴费 | |
| 6 | 202104 | 已缴费 | | 26 | 202212 | 已缴费 | | 46 | 202408 | 已缴费 | |
| 7 | 202105 | 已缴费 | | 27 | 202301 | 已缴费 | | 47 | 202409 | 已缴费 | |
| 8 | 202106 | 已缴费 | | 28 | 202302 | 已缴费 | | 48 | 202410 | 已缴费 | |
| 9 | 202107 | 已缴费 | | 29 | 202303 | 已缴费 | | 49 | 202411 | 已缴费 | |
| 10 | 202108 | 已缴费 | | 30 | 202304 | 已缴费 | | 50 | 202412 | 已缴费 | |
| 11 | 202109 | 已缴费 | | 31 | 202305 | 已缴费 | | 51 | 202501 | 已缴费 | |
| 12 | 202110 | 已缴费 | | 32 | 202306 | 已缴费 | | 52 | 202502 | 已缴费 | |
| 13 | 202111 | 已缴费 | | 33 | 202307 | 已缴费 | | 53 | 202503 | 已缴费 | |
| 14 | 202112 | 已缴费 | | 34 | 202308 | 已缴费 | | 54 | 202504 | 已缴费 | |
| 15 | 202201 | 已缴费 | | 35 | 202309 | 已缴费 | | 55 | 202505 | 已缴费 | |
| 16 | 202202 | 已缴费 | | 36 | 202310 | 已缴费 | | 56 | 202506 | 已缴费 | |
| 17 | 202203 | 已缴费 | | 37 | 202311 | 已缴费 | | 57 | 202507 | 已缴费 | |
| 18 | 202204 | 已缴费 | | 38 | 202312 | 已缴费 | | 58 | 202508 | 已缴费 | |
| 19 | 202205 | 已缴费 | | 39 | 202401 | 已缴费 | | 59 | 202509 | 已缴费 | |
| 20 | 202206 | 已缴费 | | 40 | 202402 | 已缴费 | | 60 | 202510 | 已登记 | |

近60个月缴费单位信息

| 缴费单位名称 | 缴费起止时间 | 缴费单位名称 | 缴费起止时间 |
|---|---|---|---|
| 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 2020年11月-2025年09月 | | |
| 截至2025年10月，累计缴费月数 | | 169 | |

备注：1、本缴费情况的信息以申请打印时点的参保缴费情况为依据，供参考；亦可通过“一网通办”平台、“随申办”APP或线下自助服务终端查询获取。

2、“已登记”表示参保人员属于社会保险参保登记状态；“累计缴费月数”显示的月数为实际记账月数。

◆ 上海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业务专用章已经上海市数字证书认证中心认证，是对外经办业务指定电子印章，与社保经办机构印章具有同等效力，不再另行盖章。

经办机构：上海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

打印日期：2025-10-15

上海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 业务专用章

电子印章验证码：MEUCIGSDyQ9PYokWrpLfN8RWRWv3KingF5pv3fcIqXq/edzMAiEAo3M2jEHZ9XabShSLvJuCWt3YjG5gd+QCebqEMdHq0Qk=

让数据跑路 APP业务 调取时间：2025年10月15日

# 16、商务经理工作业绩一览表

| 姓 名 | 俞高伟 | 拟任岗位 | 商务经理 |
|---|---|---|---|
| 性 别 | 男 | 学 历 | 本科 |
| 年 龄 | 43 | 毕业学校和时间 | 扬州大学<br>2004.06 |
| 证件号码（一造） | 建[造]11193100012341 | 职 称 | 工程师 |
| 工作年限 | 21年 | 职称证书编号 | 20C1Z01316 |

工作业绩

| 项目名称 | 建筑类型规模 | 开、竣工日期 | 获奖情况 | 担任职务 | 项目工作期限 |
|---|---|---|---|---|---|
| 上海华夏宾馆装修工程 | 建筑类型：酒店<br>合同金额：19601.8689万元 | 2020.3.20-2020.12.28 | / | 商务经理 | 283日 |
| 衡山宾馆大修和改造工程 | 建筑类型：酒店<br>建筑面积：34402.87平方米<br>合同金额：42000万元 | 2021.11.15-2023.04.28 | / | 商务经理 | 529日 |

2025 年 11 月 11 日（盖章）

使用有效期：2025年09月24日
- 2025年12月23日

# 中华人民共和国
# 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Class1 Cost Engineer Certificate of Registratio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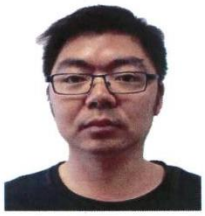

姓　　名：俞高伟

性　　别：男

出 生 日 期：1982年05月22日

专　　业：土木建筑工程

证 书 编 号：建[造]11193100012341

有 效 期 ：2023年08月21日-2027年08月20日

聘 用 单 位：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2025.9.24.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发证日期：2023年08月02日

# 上海市中级专业技术职称证书

姓　　名：俞高伟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82-05

证 件 类 别：居民身份证

证　件　号：320681198205221635

工 作 单 位：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职 称 名 称：工程师

专 业 名 称：建筑施工

评 审 机 构：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工程系列中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委员会

取得职称时间：2020-08-28

证 书 编 号：20C1Z01316

请下载“上海人社”APP
扫描二维码查询证书信息

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专业技术资格证书 专用章

电子印章

普通高等学校

# 毕业证书

学生 俞高伟 性别 男，一九八二年五月二十二日生，于二〇〇〇年 九 月至二〇〇四年 六 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建筑工程） 专业 四 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扬州大学 校（院）长：

证书编号：111171200405004618

二〇〇四年 六 月二十 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43

编号：1471

原件

7/38

# 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 劳动合同书

姓　　名：俞商伟

身份证号码：320681198205222135

甲方：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乙方：俞浩伟

住所：上海市闸北区永和路318弄3号楼　　住址：上海浦东南新陈路弄

法定代表人：谢建伟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上海市劳动合同条例》及有关法律法规和甲方的规章制度，经甲、乙双方平等协商一致，自愿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本台同所列条款。

第一条：合同类别及期限

1．本台同为无固定期限：自 / 年 / 月 / 日起。

2、本台同为固定期限：

自 2013 年 5 月 1 日起，至 2014 年 4 月 30 日止。

其中试用期自 2013 年 5 月 1 日起，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止。

3、完成 / 工作为期限。

第二条：工作内容和工作地点

1、甲方聘用乙方从事 油工(双组份) 工作。

2、乙方应按岗位职责和规范要求，按时、按质、按量完成工作任务。

3、甲方根据经营需要和乙方的实际能力和表现，经与乙方协商后，可调动乙方的工作岗位，乙方应予积极配合。

4、甲方的工作地点为1、上海市闸北区永和路318弄3号楼（公司总部）；2、甲方所承接项目的施工现场（含市外项目）。乙方自愿在上述地点工作。

第三条：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

甲乙双方根据《集体合同》、《员工手册》等公司有关基本管理制度的有关内容执行。

第四条：劳动报酬

1、乙方的月基本工资为人民币 ¥3300.00 元，每月8日为甲方发薪日。遇节假日提前发放。甲方应以现金或银行划账形式按月支付工资。

2、甲方根据公司的生产经营状况以及对乙方的工作实绩、能力高低、贡献大小的考核结果，发放奖金。

第五条：社会保险和福利待遇

1、甲方应按国家和上海市的有关规定为乙方办理社会保险，乙方自付部分的金额由甲方在其工资中代扣代缴。

2、甲方为乙方提供《集体合同》、《员工手册》等规定的福利待遇。

第六条：劳动保护、劳动条件和职业危害防护

甲方为乙方创造符合国家安全卫生规定的工作环境，为乙方提供必要的劳动保护用品并进行劳动安全卫生教育。乙方必须增强自我保护意识，严格遵守安全操作规程和卫生管理制度。

第七条：劳动纪律

1、合同期内，乙方须严格遵守国家、上海市的法律、法规、政策以及甲方依法制定的《员工手册》和各项规章制度。

2、甲方按照国家、上海市的法律、法规、政策以及甲方依法制定的《员工手册》和各项规章制度，对乙方进行管理、监督、检查并予以奖励和处罚，直至解除劳动合同。

第八条：劳动合同的终止、中止、续订、变更、解除

本劳动合同的终止、中止、续订、变更、解除按国家、上海市的法律、法规、政策以及甲方依法制定的《员工手册》和各项规章制度执行。

第九条：违反劳动合同的责任

1、甲、乙双方必须严格履行本劳动合同，除因不可抗拒力造成不能履行劳动合同外，任何一方违反劳动合同，均要承担违约责任。

2、合同履行期间，由于一方原因给对方造成经济损失的，应根据其后果和责任大小，予以赔偿。

第十条：双方需要约定的其他条款

1、合同期间，如甲方为乙方提供培训费用，对乙方进行专业技术培训的，甲乙双方可另行订立《培训协议》，约定服务期和违约金。没有另行订立《培训协议》的，按照培训结束后服务五年计算服务期，违约金数额为因培训所产生的费用总额，按照服务年限逐年递减。

2、乙方未经授权允许泄漏与本岗位工作相关的信息，给甲方造成损失的，按第九条第二项的规定执行，后果严重的甲方可与乙方解除劳动合同。涉及犯罪的，将移交司法机关处理。合同终止或解除后，乙方继续负有保密义务。

3、根据乙方知晓甲方秘密的程度，甲方可根据需要与乙方订立《竞业限制协议》，约定竞业限制的范围、地域、期限，同时约定每月甲方向乙方支付的经济补偿数额。

4、/

5、

第十一条：履行合同中发生的劳动争议，可以通过工会协商解决或向劳动争议调解委员会申请调解，也可自劳动争议发生之日起六十天内直接向甲方所在地的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第十二条：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没有规定的，甲、乙双方可商订补充协议作为本合同附件，合同附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若与国家规定相悖的，则以国家规定为准。

第十三条：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经甲方盖劳动合同专用章、乙方签名后生效，并具同等相应法律效力。

甲方：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乙方（签章）：俞高伟

代表（签章）：

日期：2013 年 4 月 28 日

劳动合同续签、变更协议（一）：

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就下列内容进行变更，原合同内容继续有效。

1、合同期限：自2014年5月1日起至2017年4月30日。

2、工作岗位：_____。

3、_____。

4、_____。

5、_____。

甲方：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乙方（签章）：俞高伟

代表（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

劳动合同续签、变更协议（二）：

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就下列内容进行变更，原合同内容继续有效。

1、合同期限：自2017年5月1日起至　　年　　月　　日。

2、工作岗位：_____。

3、_____。

4、_____。

5、_____。

甲方：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乙方（签章）：俞高伟

代表（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

劳动合同续签、变更协议（三）：

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就下列内容进行变更，原合同内容继续有效。

1、合同期限：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2、工作岗位：_____。

3、_____。

4、_____。

5、_____。

甲方：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乙方（签章）：

代表（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

劳动合同续签、变更协议（四）：

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就下列内容进行变更，原合同内容继续有效。

1、合同期限：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2、工作岗位：_____。

3、_____。

4、_____。

5、_____。

甲方：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乙方（签章）：

代表（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 参保人员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情况

| 姓名 | 俞高伟 | | 社会保障号码 | | 320681198205221635 | | | 证件号码 | | 320681198205221635 | |
|---|---|---|---|---|---|---|---|---|---|---|---|
| 序号 | 年 月 | 缴费情况 | 补缴退账年月 | 序号 | 年 月 | 缴费情况 | 补缴退账年月 | 序号 | 年 月 | 缴费情况 | 补缴退账年月 |
| 1 | 202011 | 已缴费 | | 21 | 202207 | 已缴费 | | 41 | 202403 | 已缴费 | |
| 2 | 202012 | 已缴费 | | 22 | 202208 | 已缴费 | | 42 | 202404 | 已缴费 | |
| 3 | 202101 | 已缴费 | | 23 | 202209 | 已缴费 | | 43 | 202405 | 已缴费 | |
| 4 | 202102 | 已缴费 | | 24 | 202210 | 已缴费 | | 44 | 202406 | 已缴费 | |
| 5 | 202103 | 已缴费 | | 25 | 202211 | 已缴费 | | 45 | 202407 | 已缴费 | |
| 6 | 202104 | 已缴费 | | 26 | 202212 | 已缴费 | | 46 | 202408 | 已缴费 | |
| 7 | 202105 | 已缴费 | | 27 | 202301 | 已缴费 | | 47 | 202409 | 已缴费 | |
| 8 | 202106 | 已缴费 | | 28 | 202302 | 已缴费 | | 48 | 202410 | 已缴费 | |
| 9 | 202107 | 已缴费 | | 29 | 202303 | 已缴费 | | 49 | 202411 | 已缴费 | |
| 10 | 202108 | 已缴费 | | 30 | 202304 | 已缴费 | | 50 | 202412 | 已缴费 | |
| 11 | 202109 | 已缴费 | | 31 | 202305 | 已缴费 | | 51 | 202501 | 已缴费 | |
| 12 | 202110 | 已缴费 | | 32 | 202306 | 已缴费 | | 52 | 202502 | 已缴费 | |
| 13 | 202111 | 已缴费 | | 33 | 202307 | 已缴费 | | 53 | 202503 | 已缴费 | |
| 14 | 202112 | 已缴费 | | 34 | 202308 | 已缴费 | | 54 | 202504 | 已缴费 | |
| 15 | 202201 | 已缴费 | | 35 | 202309 | 已缴费 | | 55 | 202505 | 已缴费 | |
| 16 | 202202 | 已缴费 | | 36 | 202310 | 已缴费 | | 56 | 202506 | 已缴费 | |
| 17 | 202203 | 已缴费 | | 37 | 202311 | 已缴费 | | 57 | 202507 | 已缴费 | |
| 18 | 202204 | 已缴费 | | 38 | 202312 | 已缴费 | | 58 | 202508 | 已缴费 | |
| 19 | 202205 | 已缴费 | | 39 | 202401 | 已缴费 | | 59 | 202509 | 已缴费 | |
| 20 | 202206 | 已缴费 | | 40 | 202402 | 已缴费 | | 60 | 202510 | 已登记 | |

近60个月缴费单位信息

| 缴费单位名称 | 缴费起止时间 | 缴费单位名称 | 缴费起止时间 |
|---|---|---|---|
| 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 2020年11月-2025年09月 | | |
| 截至2025年10月，累计缴费月数 | | 159 | |

备注：1、本缴费情况的信息以申请打印时点的参保缴费情况为依据，供参考；亦可通过“一网通办”平台、“随申办”APP或线下自助服务终端查询获取。

2、“已登记”表示参保人员属于社会保险参保登记状态；“累计缴费月数”显示的月数为实际记账月数。

◆ 上海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业务专用章已经上海市数字证书认证中心认证，是对外经办业务指定电子印章，与社保经办机构印章具有同等效力，不再另行盖章。

经办机构：上海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

打印日期：2025-11-5

上海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 业务专用章

电子印章验证码：MEUCICaNPekVsqbNgr85BB3zGt+UGU8o/DWCgvbXrobOGM1XAiEAnE9slrRt07Qp+OFj6tCYUEIkuhCZ1RbRPUMLc1U+2BU=

仅供用于调区登记 2025年11月05日

17、机电工程师-常海明

# 上海市中级专业技术职称证书

姓　　名：常海明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86-11

证 件 类 别：居民身份证

证　件　号：320981198611174535

工 作 单 位：上海第一建筑服务有限公司

职 称 名 称：工程师

专 业 名 称：强弱电

评 审 机 构：上海市工程系列建筑专业中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郊区第二评审委员会

取得职称时间：2019-11-02

证 书 编 号：19K0Z50780

请下载“上海人社”APP
扫描二维码查询证书信息

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专业技术资格证书 专用章

电子印章

普通高等学校

# 毕业证书

学生 常海明　　性别 男 ，一九八六年十一 月 十七 日生，于二〇〇八年 九 月至二〇一一年 七 月在本校　　新闻采编与制作专业　三　年制　专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马鞍山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校（院）长：

证书编号：137601201106000327　　二〇一一 年 七 月 六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合同编号：

# 劳 动 合 同 书

甲　　方：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利雄

住　　所：上海市静安区永和路318弄3号楼

乙　　方：常海刚　　身份证号码：320881198611174835

有效通信地址：上海市闵行区浦星路1180弄22号602室

（地址变更时应于一周内书面通知公司）

根据《劳动法》、《劳动合同法》、《劳动合同法实施条例》等国家及地方有关法律、法规和甲方的规章制度，经甲、乙双方平等协商一致，自愿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本合同所列条款。

**第一条：合同类别及期限**

1、本合同为无固定期限：　自＿＿年＿＿月＿＿日起，至法定解除或终止情况出现时。

2、本合同为固定期限：　自2019年11月1日起，至2021年10月31日止。

（其中试用期自＿＿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

3、自＿＿年＿＿月＿＿日起，至＿＿＿＿＿＿＿＿＿＿＿＿工作（项目）完成为期限。

**第二条：工作内容和工作地点**

1、甲方聘用乙方从事 施工管理 工作。

2、乙方应按岗位职责和规范要求，按时、按质、按量完成工作任务。

3、甲方根据经营生产需要、乙方能力和表现，可依法调动乙方的工作岗位，乙方同意服从甲方安排，恪尽职守，努力完成工作任务。

4、乙方的工作地点：①集团公司总部办公地；②集团公司所属基层单位办公地；③甲方所承接项目的施工现场（含市外项目）。乙方知悉甲方施工行业性质并同意在上述地点工作。

**第三条：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

1、甲方实行每周五天、每天八小时工作制。

2、因行业特性所致的加班加点，甲方给予乙方补休、轮休或支付加班工资。

3、乙方依法享有的带薪年休假，按甲方相关制度规定执行。



**第四条：劳动报酬**

甲方给予乙方的劳动报酬由以下四部分构成：

1、岗位工资：按照甲方相关制度初定乙方的月岗位工资为人民币¥6300元，每月8日为发放日，以现金或银行转账方式按月支付。

按照甲方相关制度流程，经考评对乙方的职位进行调整后，岗位工资做相应调整。

2、集体绩效奖励：按照《集体合同》约定，在集团公司和所在单位绩效达到约定条件后，发放相应的集体绩效奖金。

3、个人绩效奖励：依据甲方对乙方工作绩效、工作表现和贡献的考评结果，确定相应的个人绩效奖金，发放时间按所在单位（部门）的发放周期确定。

4、其他津贴、补贴：按照国家、地方相关法律法规和集团公司相关制度发放高温补贴、职称津贴以及岗位工作所需的其他补贴（需经申请审批后确定）。

**第五条：社会保险和福利待遇**

1、甲方按国家、地方的有关规定为乙方办理社会保险，乙方自付部分的金额由甲方在其工资中代扣代缴。

2、甲方为乙方提供《集体合同》、《员工手册》等规定的福利待遇。

**第六条：劳动保护、劳动条件和职业危害防护**

甲方为乙方创造符合国家安全卫生规定的工作环境，为乙方提供必要的劳动保护用品并进行劳动安全卫生教育。乙方必须增强自我保护意识，严格遵守安全操作规程和卫生管理制度。

**第七条：劳动纪律**

1、乙方须严格遵守国家、地方的法律、法规、政策以及甲方依法制定的《员工手册》和各项规章制度。

2、甲方按照国家、地方的法律、法规、政策以及甲方依法制定的《员工手册》和各项规章制度，对乙方进行管理、监督、检查并予以奖励和处罚。

**第八条：劳动合同的终止、中止、续订、变更、解除**

本劳动合同的终止、中止、续订、变更、解除按国家、地方的法律、法规、政策以及甲方依法制定的《员工手册》和各项规章制度执行。

**第九条：违反劳动合同的责任**

1、双方必须严格履行本劳动合同，除因不可抗拒力造成不能履行劳动合同外，任何一方违反劳动合同，均要承担违约责任。

2、合同履行期间，由于一方原因给对方造成经济损失的，应根据其后果、责任大小，予以赔偿。



**第十条：双方需要约定的其他条款**

1、合同期间，如甲方为乙方提供专项培训费用，对乙方进行专业技术培训的，甲乙双方可另行订立《培训协议》，约定服务期和违约金。

2、乙方未经授权允许泄漏与本岗位工作相关的信息，给甲方造成损失的，按第九条第二项的规定执行；造成严重后果的，甲方可与乙方解除劳动合同。涉及犯罪的，将移交司法机关处理。合同终止或解除后，乙方继续负有保密义务。

3、根据乙方知晓甲方秘密的程度，甲方可根据需要与乙方订立《竞业限制协议》，约定竞业限制的范围、地域、期限，同时约定每月甲方向乙方支付的经济补偿数额。

4、无

5、无

**第十一条：**履行合同中发生的劳动争议，可以通过工会协商解决或向劳动争议调解委员会申请调解，也可自劳动争议发生之日起六十天内直接向甲方所在地的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第十二条：**本合同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规定和甲方管理制度执行；必要时，甲乙双方签订的补充协议作为本合同附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若与国家规定相悖的，则以国家规定为准。

**第十三条：**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经甲方盖劳动合同专用章、乙方签名后生效，具同等相应法律效力。

甲　方：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盖章）　　乙　方（签字）：常海刚

代　表（签章）：

日期：2019年10月21日

续签变更页

合同编号：

# 劳动合同续签（变更）书

甲方（企业）：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员工）：常海明

甲、乙双方签订的劳动合同于2021年10月31日期满，经协商一致，续签（变更）劳动合同。原合同未变更的内容继续有效，甲、乙双方应当继续履行约定的义务：

1、合同期限：自2021年11月1日起至2026年10月31日止；

2、无；

3、无；

本文件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甲方盖章、乙方签字后生效，具备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签字）：

代表（签章）：　　常海明

日期：2021年9月7日

# 参保人员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情况

| 姓名 | 常海明 | | 社会保障号码 | | 320981198611174535 | | | 证件号码 | | 320981198611174535 | |
|---|---|---|---|---|---|---|---|---|---|---|---|
| 序号 | 年 月 | 缴费情况 | 补缴退账年月 | 序号 | 年 月 | 缴费情况 | 补缴退账年月 | 序号 | 年 月 | 缴费情况 | 补缴退账年月 |
| 1 | 202011 | 已缴费 | | 21 | 202207 | 已缴费 | | 41 | 202403 | 已缴费 | |
| 2 | 202012 | 已缴费 | | 22 | 202208 | 已缴费 | | 42 | 202404 | 已缴费 | |
| 3 | 202101 | 已缴费 | | 23 | 202209 | 已缴费 | | 43 | 202405 | 已缴费 | |
| 4 | 202102 | 已缴费 | | 24 | 202210 | 已缴费 | | 44 | 202406 | 已缴费 | |
| 5 | 202103 | 已缴费 | | 25 | 202211 | 已缴费 | | 45 | 202407 | 已缴费 | |
| 6 | 202104 | 已缴费 | | 26 | 202212 | 已缴费 | | 46 | 202408 | 已缴费 | |
| 7 | 202105 | 已缴费 | | 27 | 202301 | 已缴费 | | 47 | 202409 | 已缴费 | |
| 8 | 202106 | 已缴费 | | 28 | 202302 | 已缴费 | | 48 | 202410 | 已缴费 | |
| 9 | 202107 | 已缴费 | | 29 | 202303 | 已缴费 | | 49 | 202411 | 已缴费 | |
| 10 | 202108 | 已缴费 | | 30 | 202304 | 已缴费 | | 50 | 202412 | 已缴费 | |
| 11 | 202109 | 已缴费 | | 31 | 202305 | 已缴费 | | 51 | 202501 | 已缴费 | |
| 12 | 202110 | 已缴费 | | 32 | 202306 | 已缴费 | | 52 | 202502 | 已缴费 | |
| 13 | 202111 | 已缴费 | | 33 | 202307 | 已缴费 | | 53 | 202503 | 已缴费 | |
| 14 | 202112 | 已缴费 | | 34 | 202308 | 已缴费 | | 54 | 202504 | 已缴费 | |
| 15 | 202201 | 已缴费 | | 35 | 202309 | 已缴费 | | 55 | 202505 | 已缴费 | |
| 16 | 202202 | 已缴费 | | 36 | 202310 | 已缴费 | | 56 | 202506 | 已缴费 | |
| 17 | 202203 | 已缴费 | | 37 | 202311 | 已缴费 | | 57 | 202507 | 已缴费 | |
| 18 | 202204 | 已缴费 | | 38 | 202312 | 已缴费 | | 58 | 202508 | 已缴费 | |
| 19 | 202205 | 已缴费 | | 39 | 202401 | 已缴费 | | 59 | 202509 | 已缴费 | |
| 20 | 202206 | 已缴费 | | 40 | 202402 | 已缴费 | | 60 | 202510 | 已缴费 | |

近60个月缴费单位信息

| 缴费单位名称 | 缴费起止时间 | 缴费单位名称 | 缴费起止时间 |
|---|---|---|---|
| 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 2020年11月-2025年10月 | | |
| 截至2025年10月，累计缴费月数 | | 150 | |

备注：1、本缴费情况的信息以申请打印时点的参保缴费情况为依据，供参考；亦可通过“一网通办”平台、“随申办”APP或线下自助服务终端查询获取。

2、“已登记”表示参保人员属于社会保险参保登记状态；“累计缴费月数”显示的月数为实际记账月数。

◆ 上海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业务专用章已经上海市数字证书认证中心认证，是对外经办业务指定电子印章，与社保经办机构印章具有同等效力，不再另行盖章。

经办机构：上海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

打印日期：2025-11-17

上海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 业务专用章

电子印章验证码：MEUCIQCxxhoA4jQ2/4y5BhecYpODt1AL0IIHcrFQPuoWgx4z3QIgRUuk7qXsckFzMOZouCzRiDAkKknS6n70gLKsH9ugeEs=

仅供用户查阅 请勿他用 请勿转载 2025年11月17日

18、施工员 1-戴天琪

证书编码：03121103000008000098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戴天琪

身份证号：320683199709151711

岗位名称：设备安装施工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3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上海市安装人才培训中心

发证时间：2021年 08月 16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合同编号：

# 劳 动 合 同 书

甲　　方：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利雄

住　　所：上海市静安区永和路318弄3号楼

乙　　方：蔡天璞　　身份证号码：320683199709151711

有效通讯地址：上海市杨浦区双阳支路188号1304室

（地址变更时应于一周内书面通知公司）

根据《劳动法》、《劳动合同法》、《劳动合同法实施条例》等国家及地方有关法律、法规和甲方的规章制度，经甲、乙双方平等协商一致，自愿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本合同所列条款。

**第一条：合同类别及期限**

1、本合同为无固定期限：自＿＿年＿＿月＿＿日起，至法定解除或终止情况出现时。

√ 2、本合同为固定期限：自2019年7月1日起，至2021年6月30日止。

（其中试用期自＿＿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

3、自＿＿年＿＿月＿＿日起，至＿＿＿＿＿＿＿＿＿＿工作（项目）完成为期限。

**第二条：工作内容和工作地点**

1、甲方聘用乙方从事 施工项目管理 工作。

2、乙方应按岗位职责和规范要求，按时、按质、按量完成工作任务。

3、甲方根据经营生产需要、乙方能力和表现，可依法调动乙方的工作岗位，乙方同意服从甲方安排，恪尽职守，努力完成工作任务。

4、乙方的工作地点：①集团公司总部办公地；②集团公司所属基层单位办公地；③甲方所承接项目的施工现场（含市外项目）。乙方知悉甲方施工行业性质并同意在上述地点工作。

**第三条：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

1、甲方实行每周五天、每天八小时工作制。

2、因行业特性所致的加班加点，甲方给予乙方补休、轮休或支付加班工资。

3、乙方依法享有的带薪年休假，按甲方相关制度规定执行。



**第四条：劳动报酬**

甲方给予乙方的劳动报酬由以下四部分构成：

1、岗位工资：按照甲方相关制度初定乙方的月岗位工资为人民币¥4200元，每月8日为发放日，以现金或银行转账方式按月支付。

按照甲方相关制度流程，经考评对乙方的职位进行调整后，岗位工资做相应调整。

2、集体绩效奖励：按照《集体合同》约定，在集团公司和所在单位绩效达到约定条件后，发放相应的集体绩效奖金。

3、个人绩效奖励：依据甲方对乙方工作绩效、工作表现和贡献的考评结果，确定相应的个人绩效奖金，发放时间按所在单位（部门）的发放周期确定。

4、其他津贴、补贴：按照国家、地方相关法律法规和集团公司相关制度发放高温补贴、职称津贴以及岗位工作所需的其他补贴（需经申请审批后确定）。

**第五条：社会保险和福利待遇**

1、甲方按国家、地方的有关规定为乙方办理社会保险，乙方自付部分的金额由甲方在其工资中代扣代缴。

2、甲方为乙方提供《集体合同》、《员工手册》等规定的福利待遇。

**第六条：劳动保护、劳动条件和职业危害防护**

甲方为乙方创造符合国家安全卫生规定的工作环境，为乙方提供必要的劳动保护用品并进行劳动安全卫生教育。乙方必须增强自我保护意识，严格遵守安全操作规程和卫生管理制度。

**第七条：劳动纪律**

1、乙方须严格遵守国家、地方的法律、法规、政策以及甲方依法制定的《员工手册》和各项规章制度。

2、甲方按照国家、地方的法律、法规、政策以及甲方依法制定的《员工手册》和各项规章制度，对乙方进行管理、监督、检查并予以奖励和处罚。

**第八条：劳动合同的终止、中止、续订、变更、解除**

本劳动合同的终止、中止、续订、变更、解除按国家、地方的法律、法规、政策以及甲方依法制定的《员工手册》和各项规章制度执行。

**第九条：违反劳动合同的责任**

1、双方必须严格履行本劳动合同，除因不可抗拒力造成不能履行劳动合同外，任何一方违反劳动合同，均要承担违约责任。

2、合同履行期间，由于一方原因给对方造成经济损失的，应根据其后果、责任大小，予以赔偿。



**第十条：双方需要约定的其他条款**

1、合同期间，如甲方为乙方提供专项培训费用，对乙方进行专业技术培训的，甲乙双方可另行订立《培训协议》，约定服务期和违约金。

2、乙方未经授权允许泄漏与本岗位工作相关的信息，给甲方造成损失的，按第九条第二项的规定执行；造成严重后果的，甲方可与乙方解除劳动合同，涉及犯罪的，将移交司法机关处理。合同终止或解除后，乙方继续负有保密义务。

3、根据乙方知晓甲方秘密的程度，甲方可根据需要与乙方订立《竞业限制协议》，约定竞业限制的范围、地域、期限，同时约定每月甲方向乙方支付的经济补偿数额。

4、＿＿＿＿＿＿＿＿＿＿＿＿＿＿＿＿＿＿＿＿＿＿＿＿＿＿＿＿＿＿

5、＿＿＿＿＿＿＿＿＿＿＿＿＿＿＿＿＿＿＿＿＿＿＿＿＿＿＿＿＿＿

**第十一条：**履行合同中发生的劳动争议，可以通过工会协商解决或向劳动争议调解委员会申请调解，也可自劳动争议发生之日起六十天内直接向甲方所在地的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第十二条：**本合同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规定和甲方管理制度执行；必要时，甲乙双方签订的补充协议作为本合同附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若与国家规定相悖的，则以国家规定为准。

**第十三条：**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经甲方盖劳动合同专用章、乙方签名后生效，具同等相应法律效力。

甲　方：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盖章）　　乙　方（签字）：蔡天璞

代　表（签章）：＿＿＿＿＿＿＿＿

日期：2019年7月1日

续签变更页

合同编号：

# 劳动合同续签（变更）书

甲方（企业）：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员工）：戴天琪

甲、乙双方签订的劳动合同于2021年6月30日期满，经协商一致，续签（变更）劳动合同。原合同未变更的内容继续有效，甲、乙双方应当继续履行约定的义务：

1、合同期限：自2021年7月1日起至2026年6月30日止；

2、无；

3、无；

本文件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甲方盖章、乙方签字后生效，具备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签字）：戴天琪

代表（签章）：

日期：2021年6月7日

# 毕 业 证 书

学生 戴天琪 性别 男 ，
学号 719177350001 ， 1997 年
09 月 15 日生，于 2019 年
03 月至 2021 年 09 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网络教育
专科起点本科 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
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院）长：林忠钦

校 名：上海交通大学

证书序列号：421022101
证 书 编 号：102487202105006763

2021 年 09 月 01 日

上海市教育委员会监制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www.chsi.com.cn

# 参保人员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情况

| 姓名 | 戴天琪 | | 社会保障号码 | | 320683199709151711 | | | 证件号码 | | 320683199709151711 | |
|---|---|---|---|---|---|---|---|---|---|---|---|
| 序号 | 年 月 | 缴费情况 | 补缴退账年月 | 序号 | 年 月 | 缴费情况 | 补缴退账年月 | 序号 | 年 月 | 缴费情况 | 补缴退账年月 |
| 1 | 202011 | 已缴费 | | 21 | 202207 | 已缴费 | | 41 | 202403 | 已缴费 | |
| 2 | 202012 | 已缴费 | | 22 | 202208 | 已缴费 | | 42 | 202404 | 已缴费 | |
| 3 | 202101 | 已缴费 | | 23 | 202209 | 已缴费 | | 43 | 202405 | 已缴费 | |
| 4 | 202102 | 已缴费 | | 24 | 202210 | 已缴费 | | 44 | 202406 | 已缴费 | |
| 5 | 202103 | 已缴费 | | 25 | 202211 | 已缴费 | | 45 | 202407 | 已缴费 | |
| 6 | 202104 | 已缴费 | | 26 | 202212 | 已缴费 | | 46 | 202408 | 已缴费 | |
| 7 | 202105 | 已缴费 | | 27 | 202301 | 已缴费 | | 47 | 202409 | 已缴费 | |
| 8 | 202106 | 已缴费 | | 28 | 202302 | 已缴费 | | 48 | 202410 | 已缴费 | |
| 9 | 202107 | 已缴费 | | 29 | 202303 | 已缴费 | | 49 | 202411 | 已缴费 | |
| 10 | 202108 | 已缴费 | | 30 | 202304 | 已缴费 | | 50 | 202412 | 已缴费 | |
| 11 | 202109 | 已缴费 | | 31 | 202305 | 已缴费 | | 51 | 202501 | 已缴费 | |
| 12 | 202110 | 已缴费 | | 32 | 202306 | 已缴费 | | 52 | 202502 | 已缴费 | |
| 13 | 202111 | 已缴费 | | 33 | 202307 | 已缴费 | | 53 | 202503 | 已缴费 | |
| 14 | 202112 | 已缴费 | | 34 | 202308 | 已缴费 | | 54 | 202504 | 已缴费 | |
| 15 | 202201 | 已缴费 | | 35 | 202309 | 已缴费 | | 55 | 202505 | 已缴费 | |
| 16 | 202202 | 已缴费 | | 36 | 202310 | 已缴费 | | 56 | 202506 | 已缴费 | |
| 17 | 202203 | 已缴费 | | 37 | 202311 | 已缴费 | | 57 | 202507 | 已缴费 | |
| 18 | 202204 | 已缴费 | | 38 | 202312 | 已缴费 | | 58 | 202508 | 已缴费 | |
| 19 | 202205 | 已缴费 | | 39 | 202401 | 已缴费 | | 59 | 202509 | 已缴费 | |
| 20 | 202206 | 已缴费 | | 40 | 202402 | 已缴费 | | 60 | 202510 | 已登记 | |

近60个月缴费单位信息

| 缴费单位名称 | 缴费起止时间 | 缴费单位名称 | 缴费起止时间 |
|---|---|---|---|
| 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 2020年11月-2025年09月 | | |
| 截至2025年10月，累计缴费月数 | | 87 | |

备注：1、本缴费情况的信息以申请打印时点的参保缴费情况为依据，供参考；亦可通过“一网通办”平台、“随申办”APP或线下自助服务终端查询获取。

2、“已登记”表示参保人员属于社会保险参保登记状态；“累计缴费月数”显示的月数为实际记账月数。

◆ 上海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业务专用章已经上海市数字证书认证中心认证，是对外经办业务指定电子印章，与社保经办机构印章具有同等效力，不再另行盖章。

经办机构：上海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

打印日期：2025-11-5

上海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 业务专用章

电子印章 MEYCIQCOwvkv1y3E5rIXSTCtUOV3wN8rTet3UbOkfEPW3lmI/gIhAMhYh3pigahaYiD1vQBfpyvxIi2A2d6/oZqbKf2

验证码： MOYir

19、施工员 2-李鹏

证书编码：04418102944180003 28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李鹏

身份证号：230203198307090418

岗位名称：装饰装修施工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5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广东省

发证时间：2020年 08月 07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成人高等教育

# 毕业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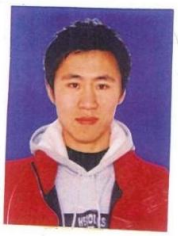

学生 李鹏 性别 男，一九八三年 七 月 九 日生，于 二〇〇七年 一 月至二〇〇九年 六 月在本校 建筑装饰工程技术专业 函授 学习，修完 专科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齐齐哈尔大学 校（院）长：

批准文号：原教育部（83）教成字002号

证书编号：102325200906000139

二〇〇九年 六 月 三十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社保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李鹏　　社保电脑号：801525467　　身份证号码：230203198307090418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君恒利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70014　　计算单位：元

| 缴费年 | 月 | 单位编号 | 养老保险 | | | 医疗保险 | | | | 生育 | | | 工伤保险 | | 失业保险 | | |
|---|---|---|---|---|---|---|---|---|---|---|---|---|---|---|---|---|---|
| | | | 基数 | 单位交 | 个人交 | 险种 | 基数 | 单位交 | 个人交 | 险种 | 基数 | 单位交 | 基数 | 单位交 | 基数 | 单位交 | 个人交 |
| 2025 | 01 | 170014 | 5400.0 | 864.0 | 432.0 | 1 | 6733 | 336.65 | 134.66 | 1 | 6733 | 33.67 | 5400 | 21.6 | 5400 | 43.2 | 10.8 |
| 2025 | 02 | 170014 | 5400.0 | 864.0 | 432.0 | 1 | 6733 | 336.65 | 134.66 | 1 | 6733 | 33.67 | 5400 | 21.6 | 5400 | 43.2 | 10.8 |
| 2025 | 03 | 170014 | 5400.0 | 864.0 | 432.0 | 1 | 6733 | 336.65 | 134.66 | 1 | 6733 | 33.67 | 5400 | 21.6 | 5400 | 43.2 | 10.8 |
| 2025 | 04 | 170014 | 5400.0 | 864.0 | 432.0 | 1 | 6733 | 336.65 | 134.66 | 1 | 6733 | 33.67 | 5400 | 21.6 | 5400 | 43.2 | 10.8 |
| 2025 | 05 | 170014 | 5400.0 | 864.0 | 432.0 | 1 | 6733 | 336.65 | 134.66 | 1 | 6733 | 33.67 | 5400 | 21.6 | 5400 | 43.2 | 10.8 |
| 2025 | 06 | 170014 | 5400.0 | 864.0 | 432.0 | 1 | 6733 | 336.65 | 134.66 | 1 | 6733 | 33.67 | 5400 | 21.6 | 5400 | 43.2 | 10.8 |
| 2025 | 07 | 170014 | 5400.0 | 864.0 | 432.0 | 1 | 6733 | 336.65 | 134.66 | 1 | 6733 | 33.67 | 5400 | 21.6 | 5400 | 43.2 | 10.8 |
| 2025 | 08 | 170014 | 5400.0 | 864.0 | 432.0 | 1 | 6733 | 336.65 | 134.66 | 1 | 6733 | 33.67 | 5400 | 21.6 | 5400 | 43.2 | 10.8 |
| 2025 | 09 | 170014 | 5400.0 | 864.0 | 432.0 | 1 | 6733 | 336.65 | 134.66 | 1 | 6733 | 33.67 | 5400 | 21.6 | 5400 | 43.2 | 10.8 |
| 2025 | 10 | 170014 | 5400.0 | 864.0 | 432.0 | 1 | 6733 | 336.65 | 134.66 | 1 | 6733 | 33.67 | 5400 | 21.6 | 5400 | 43.2 | 10.8 |
| 合计 | | | | 8640.0 | 4320.0 | | | 3366.5 | 1346.6 | | | 336.7 | | 216.0 | | 432.0 | 108.0 |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f26d5010aae4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 单位编号 | 单位名称 |
|---|---|
| 170014 | 深圳市君恒利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5年11月3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20、施工员 3-邓华兵

证书编码：04417103944170000019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邓华兵

身份证号：360121197809183114

岗位名称：设备安装施工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5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广东省

发证时间：2020年 06月 16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普通中等专业学校

# 毕业证书

江西省教育委员会印制

普中专毕证(98)第03061号

学生邓华兵 性别男，一九七八年九月九日生，于一九九四年九月至一九九八年七月在本校四年制计算机应用专业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长：

校　名：

一九九八年七月一日

学校编号：944210

姓名 邓华兵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78 年 9 月 18 日

住址 江西省南昌市高新技术开发区麻丘镇麻丘街1295号

公民身份号码 360121197809183114

中华人民共和国

#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南昌市公安局高新技术开发区分局

有效期限 2007.03.01-2027.03.01

社保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邓华兵　　社保电脑号：637688538　　身份证号码：360121197809183114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君恒利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70014　　计算单位：元

| 缴费年 | 月 | 单位编号 | 养老保险 | | | 医疗保险 | | | | 生育 | | | 工伤保险 | | 失业保险 | | |
|---|---|---|---|---|---|---|---|---|---|---|---|---|---|---|---|---|---|
| | | | 基数 | 单位交 | 个人交 | 险种 | 基数 | 单位交 | 个人交 | 险种 | 基数 | 单位交 | 基数 | 单位交 | 基数 | 单位交 | 个人交 |
| 2025 | 01 | 170014 | 4492.0 | 718.72 | 359.36 | 2 | 6733 | 101.0 | 33.67 | 1 | 6733 | 33.67 | 4380 | 17.52 | 4380 | 35.04 | 8.76 |
| 2025 | 02 | 170014 | 4492.0 | 718.72 | 359.36 | 2 | 6733 | 101.0 | 33.67 | 1 | 6733 | 33.67 | 4380 | 17.52 | 4380 | 35.04 | 8.76 |
| 2025 | 03 | 170014 | 4492.0 | 718.72 | 359.36 | 2 | 6733 | 101.0 | 33.67 | 1 | 6733 | 33.67 | 4380 | 17.52 | 4380 | 35.04 | 8.76 |
| 2025 | 04 | 170014 | 4492.0 | 718.72 | 359.36 | 2 | 6733 | 101.0 | 33.67 | 1 | 6733 | 33.67 | 4380 | 17.52 | 4380 | 35.04 | 8.76 |
| 2025 | 05 | 170014 | 4492.0 | 718.72 | 359.36 | 2 | 6733 | 101.0 | 33.67 | 1 | 6733 | 33.67 | 4380 | 17.52 | 4380 | 35.04 | 8.76 |
| 2025 | 06 | 170014 | 4492.0 | 718.72 | 359.36 | 2 | 6733 | 101.0 | 33.67 | 1 | 6733 | 33.67 | 4380 | 17.52 | 4380 | 35.04 | 8.76 |
| 2025 | 07 | 170014 | 4492.0 | 718.72 | 359.36 | 2 | 6733 | 101.0 | 33.67 | 1 | 6733 | 33.67 | 4380 | 17.52 | 4380 | 35.04 | 8.76 |
| 2025 | 08 | 170014 | 4492.0 | 718.72 | 359.36 | 2 | 6733 | 101.0 | 33.67 | 1 | 6733 | 33.67 | 4380 | 17.52 | 4380 | 35.04 | 8.76 |
| 2025 | 09 | 170014 | 4492.0 | 718.72 | 359.36 | 2 | 6733 | 101.0 | 33.67 | 1 | 6733 | 33.67 | 4380 | 17.52 | 4380 | 35.04 | 8.76 |
| 2025 | 10 | 170014 | 4492.0 | 718.72 | 359.36 | 2 | 6733 | 101.0 | 33.67 | 1 | 6733 | 33.67 | 4380 | 17.52 | 4380 | 35.04 | 8.76 |
| 合计 | | | | 7187.2 | 3593.6 | | | 1010.0 | 336.7 | | | 336.7 | | 175.2 | | 350.4 | 87.6 |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f26d501b3021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 单位编号 | 单位名称 |
|---|---|
| 170014 | 深圳市君恒利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5年11月1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21、材料员 1-张皓栋

证书编码：0311811193118000319

#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张皓栋

身份证号：310108198106130512

岗位名称：材料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3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上海市

发证时间：2023 年 09 月 16 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张皓栋 同志

经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工程系

列中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

评审委员会评审，确认

你具备 工程师

任职资格。

通过日期 2017年11月14日

编 号 17C1Z01072

姓 名 张皓栋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81.06

专 业 装饰施工

工作单位 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上海市成人高等教育

# 毕业证书

证书编号：№ 5169852

电子注册号：102475200505001471

学生 张皓栋 性别 男，一九八一 年 六 月 十三 日生，于二〇〇〇年 九 月至二〇〇五 年 七月在本校（院） 建筑学 专业 夜大 学习，修完 五 年制 本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院）长：

学校（院）：同济大学

二〇〇五 年 七 月 一日

# 参保人员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情况

| 姓名 | 张皓栋 | | 社会保障号码 | | 310108198106130512 | | | 证件号码 | | 310108198106130512 | |
|---|---|---|---|---|---|---|---|---|---|---|---|
| 序号 | 年 月 | 缴费情况 | 补缴退账年月 | 序号 | 年 月 | 缴费情况 | 补缴退账年月 | 序号 | 年 月 | 缴费情况 | 补缴退账年月 |
| 1 | 202011 | 已缴费 | | 21 | 202207 | 已缴费 | | 41 | 202403 | 已缴费 | |
| 2 | 202012 | 已缴费 | | 22 | 202208 | 已缴费 | | 42 | 202404 | 已缴费 | |
| 3 | 202101 | 已缴费 | | 23 | 202209 | 已缴费 | | 43 | 202405 | 已缴费 | |
| 4 | 202102 | 已缴费 | | 24 | 202210 | 已缴费 | | 44 | 202406 | 已缴费 | |
| 5 | 202103 | 已缴费 | | 25 | 202211 | 已缴费 | | 45 | 202407 | 已缴费 | |
| 6 | 202104 | 已缴费 | | 26 | 202212 | 已缴费 | | 46 | 202408 | 已缴费 | |
| 7 | 202105 | 已缴费 | | 27 | 202301 | 已缴费 | | 47 | 202409 | 已缴费 | |
| 8 | 202106 | 已缴费 | | 28 | 202302 | 已缴费 | | 48 | 202410 | 已缴费 | |
| 9 | 202107 | 已缴费 | | 29 | 202303 | 已缴费 | | 49 | 202411 | 已缴费 | |
| 10 | 202108 | 已缴费 | | 30 | 202304 | 已缴费 | | 50 | 202412 | 已缴费 | |
| 11 | 202109 | 已缴费 | | 31 | 202305 | 已缴费 | | 51 | 202501 | 已缴费 | |
| 12 | 202110 | 已缴费 | | 32 | 202306 | 已缴费 | | 52 | 202502 | 已缴费 | |
| 13 | 202111 | 已缴费 | | 33 | 202307 | 已缴费 | | 53 | 202503 | 已缴费 | |
| 14 | 202112 | 已缴费 | | 34 | 202308 | 已缴费 | | 54 | 202504 | 已缴费 | |
| 15 | 202201 | 已缴费 | | 35 | 202309 | 已缴费 | | 55 | 202505 | 已缴费 | |
| 16 | 202202 | 已缴费 | | 36 | 202310 | 已缴费 | | 56 | 202506 | 已缴费 | |
| 17 | 202203 | 已缴费 | | 37 | 202311 | 已缴费 | | 57 | 202507 | 已缴费 | |
| 18 | 202204 | 已缴费 | | 38 | 202312 | 已缴费 | | 58 | 202508 | 已缴费 | |
| 19 | 202205 | 已缴费 | | 39 | 202401 | 已缴费 | | 59 | 202509 | 已缴费 | |
| 20 | 202206 | 已缴费 | | 40 | 202402 | 已缴费 | | 60 | 202510 | 已登记 | |

近60个月缴费单位信息

| 缴费单位名称 | 缴费起止时间 | 缴费单位名称 | 缴费起止时间 |
|---|---|---|---|
| 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 2020年11月-2025年09月 | | |
| 截至2025年10月，累计缴费月数 | | 313 | |

备注：1、本缴费情况的信息以申请打印时点的参保缴费情况为依据，供参考；亦可通过“一网通办”平台、“随申办”APP或线下自助服务终端查询获取。

2、“已登记”表示参保人员属于社会保险参保登记状态；“累计缴费月数”显示的月数为实际记账月数。

◆ 上海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业务专用章已经上海市数字证书认证中心认证，是对外经办业务指定电子印章，与社保经办机构印章具有同等效力，不再另行盖章。

经办机构：上海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

日期：2025-10-15

上海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 业务专用章

电子印章验证码：MEQCIEOG15Ha1sLfEdmNmqrFDMLz9XT833LnEEzxY7ko2eERAiBrdj+VTRhfQgOGkdSgVIT1v0if3+VnRpVL3nuUR4nNjQ==

APP业务 仅用于投保及资格审查 调取时间：2025年10月15日

22、材料员 2-赵庆会

证书编码：04417111944170000021

#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　赵庆会

身份证号：　410927198603046035

岗位名称：　材料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5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广东省

发证时间：2020年 06月 08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国家开放大学
THE OPEN UNIVERSITY OF CHINA

# 毕业证书

学生　赵庆会　，性别　男　，
生于　一九八六　年　三　月　四　日，于
二〇一七　年　一　月在本校修完　二　年制
专　科　建筑施工与管理
专业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无国家开放大学钢印无效）

批准文号:(78)教工农字089号
注册证号: 511618201706875157

校长: 杨志坚
学校: 国家开放大学
二〇一七　年　一　月三十一　日

姓名　赵庆会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6 年 3 月 4 日
住址　河南省台前县马楼乡前赵村010号

公民身份号码　410927198603046035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台前县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17.08.28-2037.08.28

社保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赵庆会　　社保电脑号：618159432　　身份证号码：410927198603046035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君恒利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70014　　计算单位：元

| 缴费年 | 月 | 单位编号 | 养老保险 | | | 医疗保险 | | | | 生育 | | | 工伤保险 | | 失业保险 | | |
|---|---|---|---|---|---|---|---|---|---|---|---|---|---|---|---|---|---|
| | | | 基数 | 单位交 | 个人交 | 险种 | 基数 | 单位交 | 个人交 | 险种 | 基数 | 单位交 | 基数 | 单位交 | 基数 | 单位交 | 个人交 |
| 2025 | 01 | 170014 | 4800.0 | 768.0 | 384.0 | 2 | 6733 | 101.0 | 33.67 | 1 | 6733 | 33.67 | 4800 | 19.2 | 4800 | 38.4 | 9.6 |
| 2025 | 02 | 170014 | 4800.0 | 768.0 | 384.0 | 2 | 6733 | 101.0 | 33.67 | 1 | 6733 | 33.67 | 4800 | 19.2 | 4800 | 38.4 | 9.6 |
| 2025 | 03 | 170014 | 4800.0 | 768.0 | 384.0 | 2 | 6733 | 101.0 | 33.67 | 1 | 6733 | 33.67 | 4800 | 19.2 | 4800 | 38.4 | 9.6 |
| 2025 | 04 | 170014 | 4800.0 | 768.0 | 384.0 | 2 | 6733 | 101.0 | 33.67 | 1 | 6733 | 33.67 | 4800 | 19.2 | 4800 | 38.4 | 9.6 |
| 2025 | 05 | 170014 | 4800.0 | 768.0 | 384.0 | 2 | 6733 | 101.0 | 33.67 | 1 | 6733 | 33.67 | 4800 | 19.2 | 4800 | 38.4 | 9.6 |
| 2025 | 06 | 170014 | 4800.0 | 768.0 | 384.0 | 2 | 6733 | 101.0 | 33.67 | 1 | 6733 | 33.67 | 4800 | 19.2 | 4800 | 38.4 | 9.6 |
| 2025 | 07 | 170014 | 4800.0 | 768.0 | 384.0 | 2 | 6733 | 101.0 | 33.67 | 1 | 6733 | 33.67 | 4800 | 19.2 | 4800 | 38.4 | 9.6 |
| 2025 | 08 | 170014 | 4800.0 | 768.0 | 384.0 | 2 | 6733 | 101.0 | 33.67 | 1 | 6733 | 33.67 | 4800 | 19.2 | 4800 | 38.4 | 9.6 |
| 2025 | 09 | 170014 | 4800.0 | 768.0 | 384.0 | 2 | 6733 | 101.0 | 33.67 | 1 | 6733 | 33.67 | 4800 | 19.2 | 4800 | 38.4 | 9.6 |
| 2025 | 10 | 170014 | 4800.0 | 768.0 | 384.0 | 2 | 6733 | 101.0 | 33.67 | 1 | 6733 | 33.67 | 4800 | 19.2 | 4800 | 38.4 | 9.6 |
| 合计 | | | | 7680.0 | 3840.0 | | | 1010.0 | 336.7 | | | 336.7 | | 192.0 | | 384.0 | 96.0 |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f26d5011330b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 单位编号 | 单位名称 |
|---|---|
| 170014 | 深圳市君恒利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5年11月1日

23、实测实量员-沈嘉懿

上海市中级专业技术职称证书

姓　　名：沈嘉懿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90-09

证 件 类 别：居民身份证

证　件　号：310230199009240477

工 作 单 位：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职 称 名 称：工程师

专 业 名 称：装饰施工

评 审 机 构：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工程系列中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委员会

取得职称时间：2021-08-26

证 书 编 号：21C1Z01198

请下载“上海人社”APP
扫描二维码查询证书信息

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专业技术资格证书 专用章

电子印章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沈嘉懿 性别 男，

学号 Y32215003 ，1990 年

09 月 24 日生，于 2021 年 03 月

至 2024 年 01 月在本校（院）

工程管理 专业

业余 学习，修完 3年制专科起点本科 教

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院）长：俞涛

学校（院）：上海工程技术大学

2024 年 01 月 15 日

证书序列号：324002652

证书编号：108565202405000928

上海市教育委员会监制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www.chsi.com.cn

姓名 沈嘉懿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90 年 9 月 24 日

住址 上海市崇明县三星镇海洪港村仓房501号

公民身份号码 310230199009240477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崇明县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16.02.20-2026.02.20

# 参保人员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情况

| 姓名 | 沈嘉懿 | | 社会保障号码 | | 310230199009240477 | | | 证件号码 | | 310230199009240477 | |
|---|---|---|---|---|---|---|---|---|---|---|---|
| 序号 | 年 月 | 缴费情况 | 补缴退账年月 | 序号 | 年 月 | 缴费情况 | 补缴退账年月 | 序号 | 年 月 | 缴费情况 | 补缴退账年月 |
| 1 | 202011 | 已缴费 | | 21 | 202207 | 已缴费 | | 41 | 202403 | 已缴费 | |
| 2 | 202012 | 已缴费 | | 22 | 202208 | 已缴费 | | 42 | 202404 | 已缴费 | |
| 3 | 202101 | 已缴费 | | 23 | 202209 | 已缴费 | | 43 | 202405 | 已缴费 | |
| 4 | 202102 | 已缴费 | | 24 | 202210 | 已缴费 | | 44 | 202406 | 已缴费 | |
| 5 | 202103 | 已缴费 | | 25 | 202211 | 已缴费 | | 45 | 202407 | 已缴费 | |
| 6 | 202104 | 已缴费 | | 26 | 202212 | 已缴费 | | 46 | 202408 | 已缴费 | |
| 7 | 202105 | 已缴费 | | 27 | 202301 | 已缴费 | | 47 | 202409 | 已缴费 | |
| 8 | 202106 | 已缴费 | | 28 | 202302 | 已缴费 | | 48 | 202410 | 已缴费 | |
| 9 | 202107 | 已缴费 | | 29 | 202303 | 已缴费 | | 49 | 202411 | 已缴费 | |
| 10 | 202108 | 已缴费 | | 30 | 202304 | 已缴费 | | 50 | 202412 | 已缴费 | |
| 11 | 202109 | 已缴费 | | 31 | 202305 | 已缴费 | | 51 | 202501 | 已缴费 | |
| 12 | 202110 | 已缴费 | | 32 | 202306 | 已缴费 | | 52 | 202502 | 已缴费 | |
| 13 | 202111 | 已缴费 | | 33 | 202307 | 已缴费 | | 53 | 202503 | 已缴费 | |
| 14 | 202112 | 已缴费 | | 34 | 202308 | 已缴费 | | 54 | 202504 | 已缴费 | |
| 15 | 202201 | 已缴费 | | 35 | 202309 | 已缴费 | | 55 | 202505 | 已缴费 | |
| 16 | 202202 | 已缴费 | | 36 | 202310 | 已缴费 | | 56 | 202506 | 已缴费 | |
| 17 | 202203 | 已缴费 | | 37 | 202311 | 已缴费 | | 57 | 202507 | 已缴费 | |
| 18 | 202204 | 已缴费 | | 38 | 202312 | 已缴费 | | 58 | 202508 | 已缴费 | |
| 19 | 202205 | 已缴费 | | 39 | 202401 | 已缴费 | | 59 | 202509 | 已缴费 | |
| 20 | 202206 | 已缴费 | | 40 | 202402 | 已缴费 | | 60 | 202510 | 已登记 | |

近60个月缴费单位信息

| 缴费单位名称 | 缴费起止时间 | 缴费单位名称 | 缴费起止时间 |
|---|---|---|---|
| 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 2020年11月-2025年09月 | | |
| 截至2025年10月，累计缴费月数 | | 146 | |

备注：1、本缴费情况的信息以申请打印时点的参保缴费情况为依据，供参考；亦可通过“一网通办”平台、“随申办”APP或线下自助服务终端查询获取。

2、“已登记”表示参保人员属于社会保险参保登记状态；“累计缴费月数”显示的月数为实际记账月数。

◆ 上海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业务专用章已经上海市数字证书认证中心认证，是对外经办业务指定电子印章，与社保经办机构印章具有同等效力，不再另行盖章。

经办机构：上海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

打印日期：2025-11-5

上海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 业务专用章

电子印章验证码：

MEYCIQDoT17c5X9+CPE3I+24sQN7KpoJLTMLQyOODappSNizfwIhAO4/xCaR9c13cZkLkh4zCm6j06rAMgyvEMlywSz

E75qW

24、资料员 1-韩沛豪

证书编码：03118114931180003 20

#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韩沛豪

身份证号：420202199108031216

岗位名称：资料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3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上海市

发证时间：2023年 09月 16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 上海市中级专业技术职称证书

姓　　名：韩沛豪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91-08

证 件 类 别：居民身份证

证　件　号：420202199108031216

工 作 单 位：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职 称 名 称：工程师

专 业 名 称：装饰施工

评 审 机 构：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工程系列中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委员会

取得职称时间：2022-10-25

证 书 编 号：22C1Z00714

请下载“上海人社”APP
扫描二维码查询证书信息

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专业技术资格证书 专用章

电子印章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韩沛豪 性别 男，

学号 141320216 ，1991 年

08 月 03 日生，于 2014 年 03 月

至 2018 年 01 月在本校（院）

土木工程 专业

业余 学习，修完 3年制专科起点本科 教

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院）长：钟志华

学校（院）：同济大学

证书序列号：317049000

证书编号：102475201805001997

2018 年 01 月 15 日

姓名 韩沛豪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91 年 8 月 3 日

住址 湖北省黄石市黄石港区胜阳港街道郁香巷12号4单元201室

公民身份号码 420202199108031216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黄石市公安局黄石港分局

有效期限 2023.11.26-2043.11.26

# 参保人员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情况

| 姓名 | 韩沛豪 | | 社会保障号码 | | 420202199108031216 | | | 证件号码 | | 420202199108031216 | |
|---|---|---|---|---|---|---|---|---|---|---|---|
| 序号 | 年 月 | 缴费情况 | 补缴退账年月 | 序号 | 年 月 | 缴费情况 | 补缴退账年月 | 序号 | 年 月 | 缴费情况 | 补缴退账年月 |
| 1 | 202011 | 已缴费 | | 21 | 202207 | 已缴费 | | 41 | 202403 | 已缴费 | |
| 2 | 202012 | 已缴费 | | 22 | 202208 | 已缴费 | | 42 | 202404 | 已缴费 | |
| 3 | 202101 | 已缴费 | | 23 | 202209 | 已缴费 | | 43 | 202405 | 已缴费 | |
| 4 | 202102 | 已缴费 | | 24 | 202210 | 已缴费 | | 44 | 202406 | 已缴费 | |
| 5 | 202103 | 已缴费 | | 25 | 202211 | 已缴费 | | 45 | 202407 | 已缴费 | |
| 6 | 202104 | 已缴费 | | 26 | 202212 | 已缴费 | | 46 | 202408 | 已缴费 | |
| 7 | 202105 | 已缴费 | | 27 | 202301 | 已缴费 | | 47 | 202409 | 已缴费 | |
| 8 | 202106 | 已缴费 | | 28 | 202302 | 已缴费 | | 48 | 202410 | 已缴费 | |
| 9 | 202107 | 已缴费 | | 29 | 202303 | 已缴费 | | 49 | 202411 | 已缴费 | |
| 10 | 202108 | 已缴费 | | 30 | 202304 | 已缴费 | | 50 | 202412 | 已缴费 | |
| 11 | 202109 | 已缴费 | | 31 | 202305 | 已缴费 | | 51 | 202501 | 已缴费 | |
| 12 | 202110 | 已缴费 | | 32 | 202306 | 已缴费 | | 52 | 202502 | 已缴费 | |
| 13 | 202111 | 已缴费 | | 33 | 202307 | 已缴费 | | 53 | 202503 | 已缴费 | |
| 14 | 202112 | 已缴费 | | 34 | 202308 | 已缴费 | | 54 | 202504 | 已缴费 | |
| 15 | 202201 | 已缴费 | | 35 | 202309 | 已缴费 | | 55 | 202505 | 已缴费 | |
| 16 | 202202 | 已缴费 | | 36 | 202310 | 已缴费 | | 56 | 202506 | 已缴费 | |
| 17 | 202203 | 已缴费 | | 37 | 202311 | 已缴费 | | 57 | 202507 | 已缴费 | |
| 18 | 202204 | 已缴费 | | 38 | 202312 | 已缴费 | | 58 | 202508 | 已缴费 | |
| 19 | 202205 | 已缴费 | | 39 | 202401 | 已缴费 | | 59 | 202509 | 已缴费 | |
| 20 | 202206 | 已缴费 | | 40 | 202402 | 已缴费 | | 60 | 202510 | 已登记 | |

近60个月缴费单位信息

| 缴费单位名称 | 缴费起止时间 | 缴费单位名称 | 缴费起止时间 |
|---|---|---|---|
| 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 2020年11月-2025年09月 | | |
| 截至2025年10月，累计缴费月数 | | 147 | |

备注：1、本缴费情况的信息以申请打印时点的参保缴费情况为依据，供参考；亦可通过“一网通办”平台、“随申办”APP或线下自助服务终端查询获取。

2、“已登记”表示参保人员属于社会保险参保登记状态；“累计缴费月数”显示的月数为实际记账月数。

◆ 上海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业务专用章已经上海市数字证书认证中心认证，是对外经办业务指定电子印章，与社保经办机构印章具有同等效力，不再另行盖章。

经办机构：上海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

日期：2025-10-15

上海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 业务专用章

电子印章验证码：MEUCIQCSxg3hcmeo+iZdtfuk997kTIOrcftfwUZJfYwJWLOlHwIgOyGDCKRXPXQ9ZkLyh+fSrqC9z7SUwlwNmAeyWcU/EoO=

让照可查、用人单位可办
APP业务自助办理
调取时间：2025年10月15日
仅供就业参保证明

25、资料员 2-徐晓梅

证书编码：04417114944170002O3

#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徐晓梅

身份证号：420881198212125144

岗位名称：资料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5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广东省

发证时间：2020 年 06 月 17 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本证书由广西壮族自治区职称改革工作领导小组批准，广西壮族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印制。它表明持证人具有中级专业技术资格水平。

广西壮族自治区职称改革工作领导小组
广西壮族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 注 意 事 项

一、专业技术资格证书为重要证件，持证人应妥为保管。如证件遗失应立即向批准机关报告。

二、持证人每三年为一周期向批准机关交验专业技术资格证书。

证书编号：21706893

（加盖批准机关钢印有效）

管理号：

姓　名　徐晓梅　性　别　女

身份证号　420881198212125144

职称系列　工程系列

资格名称　工程师

专　业　建筑艺术与装饰

授予时间　2019年8月

评审机构　工程系列流动专业技术人员贵港市中级评委会

批准机关（盖章）　贵港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19 年 8 月 13 日

普通高等学校

# 毕业证书

学生 徐晓梅 性别女，一九八二年 十二 月 十二 日生，于二〇〇二年 九 月至二〇〇五年 六 月在本校 环境艺术设计 专业 三 年制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长江职业学院 校（院）长：

证书编号：109561200506003080

二〇〇五年 六 月 三十 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社保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徐晓梅　　社保电脑号：635798116　　身份证号码：420881198212125144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君恒利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70014　　计算单位：元

| 缴费年 | 月 | 单位编号 | 养老保险 | | | 医疗保险 | | | | 生育 | | | 工伤保险 | | 失业保险 | | |
|---|---|---|---|---|---|---|---|---|---|---|---|---|---|---|---|---|---|
| | | | 基数 | 单位交 | 个人交 | 险种 | 基数 | 单位交 | 个人交 | 险种 | 基数 | 单位交 | 基数 | 单位交 | 基数 | 单位交 | 个人交 |
| 2025 | 01 | 170014 | 4500.0 | 765.0 | 360.0 | 1 | 6733 | 336.65 | 134.66 | 1 | 6733 | 33.67 | 4500 | 18.0 | 4500 | 36.0 | 9.0 |
| 2025 | 02 | 170014 | 4500.0 | 765.0 | 360.0 | 1 | 6733 | 336.65 | 134.66 | 1 | 6733 | 33.67 | 4500 | 18.0 | 4500 | 36.0 | 9.0 |
| 2025 | 03 | 170014 | 4500.0 | 765.0 | 360.0 | 1 | 6733 | 336.65 | 134.66 | 1 | 6733 | 33.67 | 4500 | 18.0 | 4500 | 36.0 | 9.0 |
| 2025 | 04 | 170014 | 4500.0 | 765.0 | 360.0 | 1 | 6733 | 336.65 | 134.66 | 1 | 6733 | 33.67 | 4500 | 18.0 | 4500 | 36.0 | 9.0 |
| 2025 | 05 | 170014 | 4500.0 | 765.0 | 360.0 | 1 | 6733 | 336.65 | 134.66 | 1 | 6733 | 33.67 | 4500 | 18.0 | 4500 | 36.0 | 9.0 |
| 2025 | 06 | 170014 | 4500.0 | 765.0 | 360.0 | 1 | 6733 | 336.65 | 134.66 | 1 | 6733 | 33.67 | 4500 | 18.0 | 4500 | 36.0 | 9.0 |
| 2025 | 07 | 170014 | 4500.0 | 765.0 | 360.0 | 1 | 6733 | 336.65 | 134.66 | 1 | 6733 | 33.67 | 4500 | 18.0 | 4500 | 36.0 | 9.0 |
| 2025 | 08 | 170014 | 4500.0 | 765.0 | 360.0 | 1 | 6733 | 336.65 | 134.66 | 1 | 6733 | 33.67 | 4500 | 18.0 | 4500 | 36.0 | 9.0 |
| 2025 | 09 | 170014 | 4500.0 | 765.0 | 360.0 | 1 | 6733 | 336.65 | 134.66 | 1 | 6733 | 33.67 | 4500 | 18.0 | 4500 | 36.0 | 9.0 |
| 2025 | 10 | 170014 | 4500.0 | 765.0 | 360.0 | 1 | 6733 | 336.65 | 134.66 | 1 | 6733 | 33.67 | 4500 | 18.0 | 4500 | 36.0 | 9.0 |
| 合计 | | | | 7650.0 | 3600.0 | | | 3366.5 | 1346.6 | | | 336.7 | | 180.0 | | 360.0 | 90.0 |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f26d501578d3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 单位编号 | 单位名称 |
|---|---|
| 170014 | 深圳市君恒利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5年11月1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26、劳资专管员

| 姓名 | 余恒建 | 证件类型 | 身份证 | 证件号码 | 321281198910105495 |
|---|---|---|---|---|---|
| 手机号码 | 13774211925 | | 证件号 | | 0312411300004000126 |

证书编码：0312411300004000126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余恒建

身份证号：321281198910105495

岗位名称：劳务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5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上海市浦东一建职业技能培训中心

发证时间：2024年01月25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 上海市中级职称证书

姓　　名：余恒建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89-10

证 件 类 型：居民身份证

证　件　号：321281198910105495

工 作 单 位：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职 称 名 称：工程师

专 业 名 称：工程管理

评 审 机 构：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工程系列中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委员会

取得职称时间：2024-09-09

证 书 编 号：24ZEZACH0199

请下载“随申办市民云”APP
扫描二维码查询证书信息

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专业技术资格证书
专用章

普通高等学校

# 毕业证书

学生　余恒建　性别男，一九八九年　十　月　十　日生，于二〇〇九年九　月至二〇一二年　六　月在本校　建筑工程技术　专业三　年制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钟山职业技术学院　　校（院）长：孙传松

证书编号：129221201206000450　　二〇一二　年　七　月　一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 参保人员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情况

| 姓名 | 余恒建 | | 社会保障号码 | | 321281198910105495 | | | 证件号码 | | 321281198910105495 | |
|---|---|---|---|---|---|---|---|---|---|---|---|
| 序号 | 年 月 | 缴费情况 | 补缴退账年月 | 序号 | 年 月 | 缴费情况 | 补缴退账年月 | 序号 | 年 月 | 缴费情况 | 补缴退账年月 |
| 1 | 202011 | 已缴费 | | 21 | 202207 | 已缴费 | | 41 | 202403 | 已缴费 | |
| 2 | 202012 | 已缴费 | | 22 | 202208 | 已缴费 | | 42 | 202404 | 已缴费 | |
| 3 | 202101 | 已缴费 | | 23 | 202209 | 已缴费 | | 43 | 202405 | 已缴费 | |
| 4 | 202102 | 已缴费 | | 24 | 202210 | 已缴费 | | 44 | 202406 | 已缴费 | |
| 5 | 202103 | 已缴费 | | 25 | 202211 | 已缴费 | | 45 | 202407 | 已缴费 | |
| 6 | 202104 | 已缴费 | | 26 | 202212 | 已缴费 | | 46 | 202408 | 已缴费 | |
| 7 | 202105 | 已缴费 | | 27 | 202301 | 已缴费 | | 47 | 202409 | 已缴费 | |
| 8 | 202106 | 已缴费 | | 28 | 202302 | 已缴费 | | 48 | 202410 | 已缴费 | |
| 9 | 202107 | 已缴费 | | 29 | 202303 | 已缴费 | | 49 | 202411 | 已缴费 | |
| 10 | 202108 | 已缴费 | | 30 | 202304 | 已缴费 | | 50 | 202412 | 已缴费 | |
| 11 | 202109 | 已缴费 | | 31 | 202305 | 已缴费 | | 51 | 202501 | 已缴费 | |
| 12 | 202110 | 已缴费 | | 32 | 202306 | 已缴费 | | 52 | 202502 | 已缴费 | |
| 13 | 202111 | 已缴费 | | 33 | 202307 | 已缴费 | | 53 | 202503 | 已缴费 | |
| 14 | 202112 | 已缴费 | | 34 | 202308 | 已缴费 | | 54 | 202504 | 已缴费 | |
| 15 | 202201 | 已缴费 | | 35 | 202309 | 已缴费 | | 55 | 202505 | 已缴费 | |
| 16 | 202202 | 已缴费 | | 36 | 202310 | 已缴费 | | 56 | 202506 | 已缴费 | |
| 17 | 202203 | 已缴费 | | 37 | 202311 | 已缴费 | | 57 | 202507 | 已缴费 | |
| 18 | 202204 | 已缴费 | | 38 | 202312 | 已缴费 | | 58 | 202508 | 已缴费 | |
| 19 | 202205 | 已缴费 | | 39 | 202401 | 已缴费 | | 59 | 202509 | 已缴费 | |
| 20 | 202206 | 已缴费 | | 40 | 202402 | 已缴费 | | 60 | 202510 | 已登记 | |

近60个月缴费单位信息

| 缴费单位名称 | 缴费起止时间 | 缴费单位名称 | 缴费起止时间 |
|---|---|---|---|
| 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 2020年11月-2025年09月 | | |
| 截至2025年10月，累计缴费月数 | | 131 | |

备注：1、本缴费情况的信息以申请打印时点的参保缴费情况为依据，供参考；亦可通过“一网通办”平台、“随申办”APP或线下自助服务终端查询获取。

2、“已登记”表示参保人员属于社会保险参保登记状态；“累计缴费月数”显示的月数为实际记账月数。

◆ 上海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业务专用章已经上海市数字证书认证中心认证，是对外经办业务指定电子印章，与社保经办机构印章具有同等效力，不再另行盖章。

经办机构：上海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

打印日期：2025-10-15

上海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 业务专用章

电子印章验证码：MEQCIHOchIuwUK1u0LIVRN1ynQqml9HI07S1B7dT1yCxPuVrAiBer31jeDZRBURb4iiabnO4YTevZHYs5tZR2DyBF/OtxA==

让照可通过图片随时办 APP业务 调取时间：2025年10月15日

# 三、专业技术人员规模

1、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结果：一级注册建造师：435 人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 从业人员 | 建设项目 | 诚信记录

搜索

首页 | 监管动态 | 数据服务 | 信用建设 | 建筑工人 | 政策法规 | 电子证照 | 问题解答 | 网站动态 | 动态核查

首页 / 企业数据 / 企业详情

手机查看

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上海市

| | | | |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91310000132333077B | 企业法定代表人 | 李佳 |
| 企业登记注册类型 |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 企业注册属地 | 上海市-市辖区-浦东新区 |
| 企业经营地址 |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耀山路33号17楼A座 | | |

企业资质资格 | 注册人员 | 工程项目 | 业绩技术指标 | 不良行为 | 良好行为 | 黑名单记录 | 失信联合惩戒记录 | 变更记录

| 序号 | 姓名 | 身份证号 | 注册类别 | 注册号(执业印章号) | 注册专业 |
|---|---|---|---|---|---|
| 211 | 郑* | 420881199******14 | 二级注册建造师 | 沪2312024202422153 | 建筑工程 |
| 212 | 郭宏俊 | 420981199******14 | 二级注册建造师 | 沪2312024202422279 | 建筑工程 |
| 213 | 肖佩芳 | 421381199******37 | 二级注册建造师 | 沪2312024202424060 | 建筑工程 |
| 214 | 张* | 342426199******13 | 二级注册建造师 | 沪2312024202501697 | 建筑工程 |
| 215 | 倪* | 362423199******11 | 二级注册建造师 | 沪2312024202502274 | 建筑工程 |
| 216 | 董*旭 | 130106200******11 | 二级注册建造师 | 沪2312024202502493 | 建筑工程 |
| 217 | 徐* | 310109198******31 | 二级注册建造师 | 沪2312025202516047 | 建筑工程 |
| 218 | 傅*明 | 310101200******13 | 二级注册建造师 | 沪2312025202517441 | 建筑工程 |
| 219 | 张* | 310114198******15 | 二级注册建造师 | 沪2312025202517778 | 机电工程 |
| 220 | 张*长 | 360732199******17 | 二级注册建造师 | 沪2312025202517810 | 机电工程 |
| 221 | 仲*军 | 321111197******45 | 二级注册建造师 | 沪2312025202518057 | 建筑工程 |
| 222 | 冯*慧 | 131082197******15 | 一级注册建造师 | 沪1112011201119155 | 建筑工程 |
| 223 | 邵*杰 | 370724198******70 | 一级注册建造师 | 沪1112015201533144 | 建筑工程 |
| 224 | 马*涛 | 410183197******35 | 一级注册建造师 | 沪1112016201638135 | 机电工程 |
| 225 | 马*涛 | 410183197******35 | 一级注册建造师 | 沪1112016201658135 | 建筑工程 |

共 871 条 ... 15 ... 跳至 15 页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筑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筑项目
诚信记录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检查
首页 · 企业数据 · 企业详情
手机查看
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上海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132333077B
企业法定代表人
李俊
企业登记注册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企业注册属地
上海市-市辖区-浦东新区
企业经营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福山路33号17楼A座
企业资质资格
注册人员
工程项目
业绩技术帮师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失信联合惩戒记录
变更记录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注册类别
注册号(执业印章号)
注册专业
226 有李国 350321198*****38 一级注册建造师 沪1112017201742781 建筑工程
227 陈培亮 610121199*****36 一级注册建造师 沪1112017201851047 建筑工程
228 钱义逢 360102197*****38 一级注册建造师 沪1112017201851479 建筑工程
229 刘铁康 320623198*****75 一级注册建造师 沪1112017201851678 建筑工程
230 张长伟 231083198*****19 一级注册建造师 沪1112017201852521 建筑工程
231 刁彦虎 130525198*****37 一级注册建造师 沪1112019202005029 建筑工程
232 黄俊 430626198*****17 一级注册建造师 沪1112023202400077 建筑工程
233 郑思智 342921199*****17 一级注册建造师 沪1122022202302554 建筑工程
234 毛永 130403196*****33 一级注册建造师 沪1132007200906846 建筑工程
235 李娟 220303197*****1X 一级注册建造师 沪1222006201040076 建筑工程
236 刘杰 370102197*****3X 一级注册建造师 沪1312005200800947 建筑工程
237 刘少波 613322197*****38 一级注册建造师 沪1312005200800948 建筑工程
238 王俊欧 340403196*****57 一级注册建造师 沪1312005200802320 建筑工程
239 钱英 310112196*****14 一级注册建造师 沪1312005200803068 建筑工程
240 陶宝富 510212197*****36 一级注册建造师 沪1312005200803194 建筑工程
共671条
前往 18 页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检查
首页 企业数据 企业详情
手机查看
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上海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132333077B
企业法定代表人 李佳
企业登记注册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企业注册属地 上海市-市辖区-浦东新区
企业经营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福山路33号17楼A座
企业资质资格
注册人员
工程项目
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失信联合惩戒记录
变更记录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注册类别 注册号(执业印章号) 注册专业
646 黄昌鑫 340802199******27 一级注册建造师 沪1442023202406498 建筑工程
647 王俊 320621197******14 一级注册建造师 沪1452014201506160 建筑工程
648 吴清华 362430198******36 一级注册建造师 沪1452021202200355 建筑工程
649 陶圣旭 320621198******16 一级注册建造师 沪1502016201715786 建筑工程
650 项水 510821198******12 一级注册建造师 沪1502019202001063 机电工程
651 项水 510821198******12 一级注册建造师 沪1502019202001063 建筑工程
652 张杰 320684199******76 一级注册建造师 沪1512016201727917 建筑工程
653 王青科 513822198******91 一级注册建造师 沪1512021202405111 建筑工程
654 周琳 320282199******76 一级注册建造师 沪1542018201900641 建筑工程
655 周琳 320282199******76 一级注册建造师 沪1542018201900641 市政公用工程
656 马大勇 342623198******10 一级注册建造师 沪1612019202102390 建筑工程
657 黄俊 430626198******17 注册监理工程师 31018556 房屋建筑工程
658 黄俊 430626198******17 注册监理工程师 31018556 机电安装工程
659 魏忠德 310107197******56 注册电气工程师（供配电） 3100384-DG002 --
660 王亮 210902198******39 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 3100384-CS002 --
共 671 条
1 ... 40 41 42 43 44 45
跳至 44 页

14:00
企业详情
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上海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132333077B
企业法人代表
李佳
企业登记注册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企业注册属地
上海市
企业经营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福山路33号17楼A座
资质项 10项
注册人员 671名
历史业绩 1063项
相关信息
企业资质资格
注册人员
工程项目
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失信联合惩戒
变更记录
首页
10
分享

13:58

注册人员

一级注册建造师（435）　二级注册建造师（155）　一级

1、左俊

| | |
|---|---|
| 身份证号 | 310110**********16 |
| 注册类别 | 一级注册建造师 |
| 注册号（执业印章号） | 沪1312005200807177 |
| 注册专业 | 建筑工程 |

2、左俊

| | |
|---|---|
| 身份证号 | 310110**********16 |
| 注册类别 | 一级注册建造师 |
| 注册号（执业印章号） | 沪1312005200807177 |
| 注册专业 | 机电工程 |

3、熊亮

| | |
|---|---|
| 身份证号 | 360111**********58 |
| 注册类别 | 一级注册建造师 |
| 注册号（执业印章号） | 沪1312023202401168 |
| 注册专业 | 建筑工程 |

13:59

注册人员

一级注册建造师（435）　二级注册建造师（155）　一级

| | |
|---|---|
| 身份证号 | 430626**********17 |
| 注册类别 | 一级注册建造师 |
| 注册号（执业印章号） | 沪1112023202400077 |
| 注册专业 | 建筑工程 |

**434、丁明浩**

| | |
|---|---|
| 身份证号 | 321084**********31 |
| 注册类别 | 一级注册建造师 |
| 注册号（执业印章号） | 沪1442016201852129 |
| 注册专业 | 市政公用工程 |

**435、杨谨锋**

| | |
|---|---|
| 身份证号 | 310228**********11 |
| 注册类别 | 一级注册建造师 |
| 注册号（执业印章号） | 沪1322011201201195 |
| 注册专业 | 建筑工程 |

已经是最后一条了！

2、中级及以上工程师证书扫描件

# 上海市高级专业技术职称证书

姓　　名：李佳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77-10

证 件 类 别：居民身份证

证　件　号：310110197710075 81X

工 作 单 位：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职 称 名 称：正高级工程师

专 业 名 称：建筑施工

评 审 机 构：上海市工程系列正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建设交通类）

取得职称时间：2023-01-17

证 书 编 号：22GEEACA0416

请下载“上海人社”APP
扫描二维码查询证书信息

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专业技术资格证书 专用章

电子印章

# 上海市高级专业技术职称证书

姓　　名：连珍

性　　别：女

出 生 年 月：1982-01

证 件 类 别：居民身份证

证　件　号：310109198201130525

工 作 单 位：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职 称 名 称：正高级工程师

专 业 名 称：建筑施工

评 审 机 构：上海市工程系列建设交通类正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取得职称时间：2020-12-29

证 书 编 号：20JSZG0347

请下载“上海人社”APP
扫描二维码查询证书信息

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专业技术资格证书 专用章

电子印章

# 上海市高级专业技术职称证书

姓　　名：归豪域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83-01

证 件 类 别：居民身份证

证　件　号：310115198301255218

工 作 单 位：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职 称 名 称：正高级工程师

专 业 名 称：建筑施工

评 审 机 构：上海市工程系列正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建设交通类）

取得职称时间：2023-01-17

证 书 编 号：22GEEACA0340

请下载“上海人社”APP
扫描二维码查询证书信息

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专业技术资格证书 专用章

电子印章

# 上海市正高级职称证书

姓　　名：左俊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65-07

证 件 类 型：居民身份证

证　件　号：310110196507195416

工 作 单 位：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职 称 名 称：正高级工程师

专 业 名 称：建筑施工

评 审 机 构：上海市工程系列正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建设交通类）

取得职称时间：2025-01-23

证 书 编 号：24GEEACA0639

请下载“随申办市民云”APP
扫描二维码查询证书信息

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专业技术资格证书
专用章

# 上海市高级专业技术职称证书

姓　　名：孔劲松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81-01

证 件 类 别：居民身份证

证　件　号：340122198101277673

工 作 单 位：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职 称 名 称：高级工程师

专 业 名 称：建筑施工

评 审 机 构：上海市工程系列土建施工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取得职称时间：2023-12-20

证 书 编 号：23GEEBCH1487

请下载“上海人社”APP
扫描二维码查询证书信息

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专业技术资格证书 专用章

电子印章

# 上海市高级专业技术职称证书

姓　　名：陈艳阳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85-08

证 件 类 别：居民身份证

证　件　号：350123198508103032

工 作 单 位：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职 称 名 称：高级工程师

专 业 名 称：建筑施工

评 审 机 构：上海市工程系列土建施工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取得职称时间：2023-12-20

证 书 编 号：23GEEBCH1482

请下载“上海人社”APP
扫描二维码查询证书信息

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专业技术资格证书 专用章

电子印章

# 上海市高级专业技术职称证书

姓　　名：冯晓敏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81-01

证 件 类 别：居民身份证

证　　件　　号：320103198101282090

工 作 单 位：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职 称 名 称：高级工程师

专 业 名 称：建筑施工

评 审 机 构：上海市工程系列土建施工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取得职称时间：2021-12-28

证 书 编 号：21C2021115

请下载“上海人社”APP
扫描二维码查询证书信息

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专业技术资格证书 专用章

电子印章

# 上海市高级专业技术职称证书

姓　　名：吴恩平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86-05

证 件 类 别：居民身份证

证　　件　　号：310226198605275319

工 作 单 位：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职 称 名 称：高级工程师

专 业 名 称：工程管理

评 审 机 构：上海市工程系列土建施工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取得职称时间：2020-12-31

证 书 编 号：20C2020111

请下载“上海人社”APP
扫描二维码查询证书信息

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专业技术资格证书 专用章

电子印章

# 上海市高级专业技术职称证书

姓　　名：龚江勇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75-08

证 件 类 别：居民身份证

证　件　号：330623197508077013

工 作 单 位：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职 称 名 称：高级工程师

专 业 名 称：工程管理

评 审 机 构：上海市工程系列土建施工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取得职称时间：2022-12-30

证 书 编 号：22GEEBCH0708

请下载“上海人社”APP
扫描二维码查询证书信息

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专业技术资格证书 专用章

电子印章

# 上海市高级专业技术职称证书

姓　　名：何俊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79-09

证 件 类 别：居民身份证

证　件　号：342622197909255156

工 作 单 位：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职 称 名 称：高级工程师

专 业 名 称：工程管理

评 审 机 构：上海市工程系列土建施工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取得职称时间：2022-12-30

证 书 编 号：22GEEBCH0614

请下载“上海人社”APP
扫描二维码查询证书信息

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专业技术资格证书 专用章

电子印章

# 上海市高级专业技术职称证书

姓　　名：李迎春

性　　别：女

出 生 年 月：1979-12

证 件 类 别：居民身份证

证　件　号：232331197912092823

工 作 单 位：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职 称 名 称：高级工程师

专 业 名 称：工程管理

评 审 机 构：上海市工程系列土建施工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取得职称时间：2021-12-28

证 书 编 号：21C2021685

请下载“上海人社”APP
扫描二维码查询证书信息

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专业技术资格证书 专用章

电子印章

# 上海市高级职称证书

姓　　名：毛冬军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84-01

证 件 类 型：居民身份证

证　件　号：320621198401036916

工 作 单 位：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职 称 名 称：高级工程师

专 业 名 称：施工技术

评 审 机 构：上海市工程系列土建施工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取得职称时间：2025-01-20

证 书 编 号：24GEEBCH1789

请下载“随申办市民云”APP
扫描二维码查询证书信息

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专业技术资格证书
专用章

# 天津市专业技术职务
# 任职资格证书

此证表明持证人具备担任相应 副高级 专业技术职务的任职资格

姓　　名：穆佳

性　　别：男

资 格 名 称：高级工程师

系　　列：工程技术

专　　业：建筑施工-建筑装饰

评 审 机 构：天津市工程技术系列建筑施工专业副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取得资格时间：2022年12月10日

申 报 单 位：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

呈 报 单 位：天津市南开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身 份 证 号：120105198407190 91X

证 书 编 号：2022B005521

验 证 网 站：使用时请通过“天津市专业技术人才职称评审信息系统”查询核验真伪

职称证书专用章

颁 证 机 关

王华 同志

经 上海市工程系列土建施工专业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委员会评审，确认你具备 高级工程师 任职资格。

通过日期 2018年12月17日

编号 18C2020635

姓名 王华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84.11

专业 施工技术

工作单位 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 上海市高级专业技术职称证书

姓　　名：陶晓伟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84-08

证 件 类 别：居民身份证

证　件　号：310103198408115033

工 作 单 位：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职 称 名 称：高级工程师

专 业 名 称：建筑施工

评 审 机 构：上海市工程系列土建施工专业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委员会

取得职称时间：2019-12-11

证 书 编 号：19C2020576

请下载“上海人社”APP
扫描二维码查询证书信息

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专业技术资格证书 专用章

电子印章

# 上海市高级专业技术职称证书

姓　　名：汤海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72-01

证 件 类 别：居民身份证

证　件　号：220211197201310332

工 作 单 位：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职 称 名 称：高级工程师

专 业 名 称：建筑施工

评 审 机 构：上海市工程系列土建施工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取得职称时间：2021-12-28

证 书 编 号：21C2021134

请下载“上海人社”APP
扫描二维码查询证书信息

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专业技术资格证书 专用章

电子印章

# 上海市高级专业技术职称证书

姓　　名：宋书转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82-10

证 件 类 别：居民身份证

证　件　号：411381198210024835

工 作 单 位：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职 称 名 称：高级工程师

专 业 名 称：建筑施工

评 审 机 构：上海市工程系列土建施工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取得职称时间：2023-12-20

证 书 编 号：23GEEBCH1492

请下载“上海人社”APP
扫描二维码查询证书信息

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专业技术资格证书 专用章

电子印章

# 上海市高级专业技术职称证书

姓　　名：沈志刚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85-11

证 件 类 别：居民身份证

证　件　号：310115198511303257

工 作 单 位：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职 称 名 称：高级工程师

专 业 名 称：建筑施工

评 审 机 构：上海市工程系列土建施工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取得职称时间：2023-12-20

证 书 编 号：23GEEBCH1486

请下载“上海人社”APP
扫描二维码查询证书信息

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专业技术资格证书 专用章

电子印章

# 上海市高级专业技术职称证书

姓　　名：陈长军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80-10

证 件 类 别：居民身份证

证　件　号：620524198010061473

工 作 单 位：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职 称 名 称：高级工程师

专 业 名 称：建筑施工

评 审 机 构：上海市工程系列土建施工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取得职称时间：2023-12-20

证 书 编 号：23GEEBCH1494

请下载“上海人社”APP
扫描二维码查询证书信息

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专业技术资格证书 专用章

电子印章

# 上海市高级专业技术职称证书

姓　　名：任银萍

性　　别：女

出 生 年 月：1987-02

证 件 类 别：居民身份证

证　件　号：330682198702084422

工 作 单 位：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职 称 名 称：高级工程师

专 业 名 称：工程管理

评 审 机 构：上海市工程系列土建施工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取得职称时间：2021-12-28

证 书 编 号：21C2021551

请下载“上海人社”APP
扫描二维码查询证书信息

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专业技术资格证书 专用章

电子印章

# 上海市高级职称证书

| | |
|---|---|
| 姓　　名： | 郭良倩 |
| 性　　别： | 女 |
| 出生年月： | 1991-06 |
| 证件类型： | 居民身份证 |
| 证 件 号： | 320322199106070868 |
| 工作单位： | 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
| 职称名称： | 高级工程师 |
| 专业名称： | 施工技术 |
| 评审机构： | 上海市工程系列土建施工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
| 取得职称时间： | 2025-01-20 |
| 证书编号： | 24GEEBCH1790 |

请下载“随申办市民云”APP
扫描二维码查询证书信息

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专业技术资格证书
专用章

# 上海市高级专业技术职称证书

姓　　名：孔晖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75-12

证 件 类 别：居民身份证

证　件　号：362426197512290058

工 作 单 位：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职 称 名 称：高级工程师

专 业 名 称：施工技术

评 审 机 构：上海市工程系列土建施工专业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委员会

取得职称时间：2019-12-11

证 书 编 号：19C2020600

请下载“上海人社”APP
扫描二维码查询证书信息

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专业技术资格证书 专用章

电子印章

# 上海市高级专业技术职称证书

姓　　名：邹盛辉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70-12

证 件 类 别：居民身份证

证　件　号：430602197012182612

工 作 单 位：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职 称 名 称：高级工程师

专 业 名 称：建筑施工

评 审 机 构：上海市工程系列土建施工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取得职称时间：2023-12-20

证 书 编 号：23GEEBCH1483

请下载“上海人社”APP
扫描二维码查询证书信息

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专业技术资格证书 专用章

电子印章

沈定伟 同志

经上海市工程系列土建施工专业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委员会评审，确认你具备高级工程师任职资格。

通过日期 2017年12月26日

编号 17C2020259

姓名 沈定伟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79.04

专业 造价咨询

工作单位 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 上海市高级专业技术职称证书

姓　　名：王保朋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82-11

证 件 类 别：居民身份证

证　件　号：342623198211286111

工 作 单 位：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职 称 名 称：高级工程师

专 业 名 称：工程管理

评 审 机 构：上海市工程系列土建施工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取得职称时间：2021-12-28

证 书 编 号：21C2021487

请下载“上海人社”APP
扫描二维码查询证书信息

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专业技术资格证书 专用章

电子印章

张 祝 同志

经 上海市工程系列土建施工专业高级

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

评审委员会评审，确认

你具备 高级工程师

任职资格。

通过日期 2003.12.19

编 号 03C2020229

姓 名 张 祝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66年09月

专 业 建筑装饰

工作单位 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 上海市高级专业技术职称证书

姓　　名：蔡丽敏

性　　别：女

出 生 年 月：1978-11

证 件 类 别：居民身份证

证　件　号：320522197811150021

工 作 单 位：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职 称 名 称：高级工程师

专 业 名 称：建筑施工

评 审 机 构：上海市工程系列土建施工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取得职称时间：2023-12-20

证 书 编 号：23GEEBCH1499

请下载“上海人社”APP
扫描二维码查询证书信息

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专业技术资格证书 专用章

电子印章

# 上海市高级职称证书

姓　　名：阚恺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87-02

证 件 类 型：居民身份证

证　件　号：310110198702050676

工 作 单 位：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职 称 名 称：高级工程师

专 业 名 称：施工管理

评 审 机 构：上海市工程系列土建施工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取得职称时间：2025-01-20

证 书 编 号：24GEEBCH1787

请下载“随申办市民云”APP
扫描二维码查询证书信息

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专业技术资格证书
专用章

# 上海市高级专业技术职称证书

姓　　名：李红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82-11

证 件 类 别：居民身份证

证　件　号：310115198211128418

工 作 单 位：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职 称 名 称：高级工程师

专 业 名 称：工程管理

评 审 机 构：上海市工程系列土建施工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取得职称时间：2023-12-20

证 书 编 号：23GEEBCH0611

请下载“上海人社”APP
扫描二维码查询证书信息

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专业技术资格证书 专用章

电子印章

# 上海市高级专业技术职称证书

姓　　名：尤天罡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80-12

证 件 类 别：居民身份证

证　件　号：320402198012302811

工 作 单 位：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职 称 名 称：高级工程师

专 业 名 称：工程管理

评 审 机 构：上海市工程系列土建施工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取得职称时间：2022-12-30

证 书 编 号：22GEEBCH0649

请下载“上海人社”APP
扫描二维码查询证书信息

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专业技术资格证书 专用章

电子印章

陆 旸 同志

经 上海市工程系列规划设计专业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委员会评审，确认你具备 高级工程师 任职资格。

通过日期 2010年12月30日

编 号 10C2050125

姓 名 陆 旸

性 别 女

出生年月 1973.11

专 业 建筑设计(室内)

工作单位 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姓名：马琦
Full Name

身份证号：430321198209138516
ID No.

管理号：H1902185025
Administration No.

发证日期：2019年12月26日
Issue Date

专业名称：安全工程
Professional Field

资格名称：高级工程师
Qualificational Title

批准时间：2019年03月23日
Approval Date

批准单位：湖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Approved by

批准文号：鄂人社发[2019]28号
Approval No.

评审组织：湖北省工程技术高级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委员会
Evaluation Organization

# 上海市高级专业技术职称证书

姓　　名：陈鹏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84-11

证 件 类 别：居民身份证

证　　件　　号：342921198411282418

工 作 单 位：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职 称 名 称：高级工程师

专 业 名 称：施工技术

评 审 机 构：上海市工程系列土建施工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取得职称时间：2022-12-30

证 书 编 号：22GEEBCH1215

请下载“上海人社”APP
扫描二维码查询证书信息

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专业技术资格证书 专用章

电子印章

曹逸翔 同志

经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工程系

列中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

评审委员会评审，确认

你具备 工程师

任职资格。

通过日期 2018年08月29日

编 号 18C1Z01310

姓 名 曹逸翔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90.02

专 业 装饰施工

工作单位 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 上海市高级专业技术职称证书

姓　　名：徐俊冬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85-04

证 件 类 别：居民身份证

证　件　号：320925198504153631

工 作 单 位：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职 称 名 称：高级工程师

专 业 名 称：建筑电气设计

评 审 机 构：上海市工程系列规划设计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取得职称时间：2021-12-18

证 书 编 号：21C2050429

请下载“上海人社”APP
扫描二维码查询证书信息

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专业技术资格证书 专用章

电子印章

# 上海市中级职称证书

姓　　名：陆晔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87-08

证 件 类 型：居民身份证

证　件　号：310230198708021914

工 作 单 位：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职 称 名 称：工程师

专 业 名 称：建筑施工（安全）

评 审 机 构：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工程系列中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委员会

取得职称时间：2024-09-09

证 书 编 号：24ZEZACH0061

请下载“随申办市民云”APP
扫描二维码查询证书信息

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专业技术资格证书
专用章

赵征宇 同志

经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委员会评审，确认你具备 工程师 任职资格。

通过日期 2011年12月16日

编号 11C1Z00373

姓名 赵征宇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72

专业 建筑装饰

工作单位 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 上海市中级职称证书

姓　　名：王长军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95-06

证 件 类 型：居民身份证

证　件　号：321281199506205333

工 作 单 位：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职 称 名 称：工程师

专 业 名 称：装饰施工

评 审 机 构：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工程系列中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委员会

取得职称时间：2024-09-09

证 书 编 号：24ZEZACH1013

请下载“随申办市民云”APP
扫描二维码查询证书信息

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专业技术资格证书
专用章

# 上海市中级专业技术职称证书

姓　　名：范张杰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90-04

证 件 类 别：居民身份证

证　件　号：320681199004073810

工 作 单 位：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职 称 名 称：工程师

专 业 名 称：建筑施工（安全）

评 审 机 构：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工程系列中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委员会

取得职称时间：2020-08-28

证 书 编 号：20C1Z00175

请下载“上海人社”APP
扫描二维码查询证书信息

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专业技术资格证书 专用章

电子印章

# 上海市中级专业技术职称证书

姓　　名：孔剑明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70-05

证 件 类 别：居民身份证

证　件　号：310109197005282818

工 作 单 位：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职 称 名 称：工程师

专 业 名 称：装饰施工

评 审 机 构：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工程系列中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委员会

取得职称时间：2019-08-23

证 书 编 号：19C1Z01302

请下载“上海人社”APP
扫描二维码查询证书信息

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专业技术资格证书 专用章

电子印章

# 上海市中级专业技术职称证书

姓　　名：姜畅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81-11

证 件 类 别：居民身份证

证　件　号：310110198111012758

工 作 单 位：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职 称 名 称：工程师

专 业 名 称：装饰施工

评 审 机 构：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工程系列中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委员会

取得职称时间：2020-08-28

证 书 编 号：20C1Z01320

请下载“上海人社”APP
扫描二维码查询证书信息

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专业技术资格证书 专用章

电子印章

# 上海市中级专业技术职称证书

姓　　名：张兵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79-12

证 件 类 别：居民身份证

证　件　号：440106197912241833

工 作 单 位：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职 称 名 称：工程师

专 业 名 称：装饰施工

评 审 机 构：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工程系列中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委员会

取得职称时间：2019-08-23

证 书 编 号：19C1Z01334

请下载“上海人社”APP
扫描二维码查询证书信息

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专业技术资格证书 专用章

电子印章

# 上海市中级专业技术职称证书

姓　　名：马少东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94-08

证 件 类 别：居民身份证

证　件　号：342422199408154830

工 作 单 位：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职 称 名 称：工程师

专 业 名 称：装饰施工

评 审 机 构：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工程系列中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委员会

取得职称时间：2023-09-20

证 书 编 号：23ZEZACH1098

请下载“上海人社”APP
扫描二维码查询证书信息

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专业技术资格证书 专用章

电子印章

# 上海市中级专业技术职称证书

姓　　名：吕新生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92-10

证 件 类 别：居民身份证

证　件　号：320324199210051598

工 作 单 位：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职 称 名 称：工程师

专 业 名 称：装饰施工

评 审 机 构：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工程系列中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委员会

取得职称时间：2023-09-20

证 书 编 号：23ZEZACH1055

请下载“上海人社”APP
扫描二维码查询证书信息

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专业技术资格证书 专用章

电子印章

# 上海市中级专业技术职称证书

姓　　名：徐昶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92-04

证 件 类 别：居民身份证

证　件　号：320722199204261635

工 作 单 位：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职 称 名 称：工程师

专 业 名 称：装饰施工

评 审 机 构：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工程系列中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委员会

取得职称时间：2021-08-26

证 书 编 号：21C1Z01158

请下载“上海人社”APP
扫描二维码查询证书信息

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专业技术资格证书 专用章

电子印章

# 上海市中级专业技术职称证书

姓　　名：王敏

性　　别：女

出生年月：1990-10

证件类别：居民身份证

证　件　号：32068419901014002X

工作单位：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名称：装饰施工

评审机构：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工程系列中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委员会

取得职称时间：2019-08-23

证书编号：19C1Z01274

请下载“上海人社”APP
扫描二维码查验证书信息

上海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专业技术资格证书 专用章

电子印章

# 上海市中级职称证书

姓　　名：卫义东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90-11

证 件 类 型：居民身份证

证　件　号：340122199011244119

工 作 单 位：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职 称 名 称：工程师

专 业 名 称：装饰施工

评 审 机 构：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工程系列中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委员会

取得职称时间：2024-09-09

证 书 编 号：24ZEZACH1053

请下载“随申办市民云”APP
扫描二维码查询证书信息

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专业技术资格证书
专用章

# 上海市中级职称证书

姓　　名：翁思聪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92-12

证 件 类 型：居民身份证

证　件　号：310226199212263936

工 作 单 位：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职 称 名 称：工程师

专 业 名 称：工程管理

评 审 机 构：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工程系列中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委员会

取得职称时间：2024-09-09

证 书 编 号：24ZEZACH0149

请下载“随申办市民云”APP
扫描二维码查询证书信息

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专业技术资格证书 专用章

评审委员会评审（代章）

中级专业技术职务
任职资格评审委员会

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制

№ 63398171

陈长军 同志

经 上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委员会

直属单位工程系列中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

评审委员会评审，确认

你具备 工程师

任职资格。

通过日期 2017年12月14日

编 号 17C0Z11597

姓 名 陈长军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80.10

专 业 建筑装饰

工作单位 上海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 上海市中级专业技术职称证书

姓　　名：杨臣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90-06

证 件 类 别：居民身份证

证　件　号：320323199006087351

工 作 单 位：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职 称 名 称：工程师

专 业 名 称：装饰施工

评 审 机 构：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工程系列中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委员会

取得职称时间：2020-08-28

证 书 编 号：20C1Z01350

请下载“上海人社”APP
扫描二维码查询证书信息

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专业技术资格证书 专用章

电子印章

# 会计专业技术资格

Accounting Professional Qualification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批准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相应的专业技术资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姓　　名：楚路路

证件号码：411527199210201544

性　　别：女

出生年月：1992年10月

级　　别：中级

批准日期：2021年09月06日

管 理 号：31701210931015217967

王祺 同志

经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工程系

列中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

评审委员会评审，确认

你具备 工程师

任职资格。

通过日期 2015年09月29日

编 号 15C1Z00421

姓 名 王祺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84.11

专 业 装饰施工

工作单位 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董富伟 同志

经 上海市各区工程系列土建专业

第二中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

评审委员会评审，确认

你具备 工程师

任职资格。

通过日期 2001.2.20

编 号 01M2Z00003

姓 名 董富伟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65年09月

专 业 工民建

工作单位 上海国际农展中心有限公司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相应的专业技术资格水平。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national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departments and has obtained qualification level of speciality and technology.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approved & authorized

by

Ministry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编号：

No.： 14021120

# 上海市中级专业技术职称证书

姓　　名：范展

性　　别：男

出生年月：1991-11

证件类别：居民身份证

证　件　号：372925199111203138

工作单位：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名称：建筑施工（安全）

评审机构：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工程系列中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委员会

取得职称时间：2023-09-20

证书编号：23ZEZACH0135

请下载“上海人社”APP
扫描二维码查询证书信息

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专业技术资格证书

电子印章

# 上海市中级专业技术职称证书

姓　　名：刘清

性　　别：女

出 生 年 月：1989-02

证 件 类 别：居民身份证

证　件　号：411302198902053543

工 作 单 位：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职 称 名 称：工程师

专 业 名 称：装饰施工

评 审 机 构：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工程系列中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委员会

取得职称时间：2019-08-23

证 书 编 号：19C1Z01290

请下载“上海人社”APP
扫描二维码查询证书信息

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专业技术资格证书 专用章

电子印章

# 上海市中级职称证书

姓　　名：沈建胜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67-09

证 件 类 型：居民身份证

证　件　号：321023196709076414

工 作 单 位：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职 称 名 称：工程师

专 业 名 称：建筑施工（安全）

评 审 机 构：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工程系列中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委员会

取得职称时间：2024-09-09

证 书 编 号：24ZEZACH0129

请下载“随申办市民云”APP
扫描二维码查询证书信息

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专业技术资格证书
专用章

# 上海市中级专业技术职称证书

姓　　名：黄小霞

性　　别：女

出 生 年 月：1991-02

证 件 类 别：居民身份证

证　件　号：340825199102253149

工 作 单 位：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职 称 名 称：工程师

专 业 名 称：建筑施工

评 审 机 构：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工程系列中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委员会

取得职称时间：2020-08-28

证 书 编 号：20C1Z01349

请下载“上海人社”APP
扫描二维码查询证书信息

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专业技术资格证书 专用章

电子印章

李 红 同志

经 上海市工程系列交通运输和港口管理专业中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委员会评审，确认你具备 工程师 任职资格。

通过日期 2013年10月17日

编 号 13C4Z00020



姓 名 李 红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82.11

专 业 船舶工程

工作单位 金海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 上海市中级专业技术职称证书

姓　　名：蒋文龙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88-12

证 件 类 别：居民身份证

证　件　号：342601198812031810

工 作 单 位：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职 称 名 称：工程师

专 业 名 称：装饰施工

评 审 机 构：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工程系列中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委员会

取得职称时间：2020-08-28

证 书 编 号：20C1Z01298

请下载“上海人社”APP
扫描二维码查询证书信息

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专业技术资格证书 专用章

电子印章

曾燕萍
1509-0851-1-01485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发证编号：1509-0851-1-01485
管理号：1519085103610
File No.：

姓名：曾燕萍
Full Name

性别：女
Sex

出生年月：1985年12月
Date of Birth

专业名称：会 计
Speciality

资格级别：中 级
Qualification Level

批准日期：2015年09月13日
Approval Date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2015 年 11 月 12 日
Issued on

张谦南 同志

经 上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委员会

直属单位工程系列中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

评审委员会评审，确认

你具备 工程师

任职资格。

通过日期 2017年12月15日

编 号 17C0Z10260

姓 名 张谦南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88.12

专 业 建筑设计

工作单位 上海建筑装饰（集团）设计有限公司

# 上海市中级专业技术职称证书

姓　　名：王成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90-11

证 件 类 别：居民身份证

证　件　号：342425199011220835

工 作 单 位：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职 称 名 称：工程师

专 业 名 称：装饰施工

评 审 机 构：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工程系列中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委员会

取得职称时间：2023-09-20

证 书 编 号：23ZEZACH1068

请下载“上海人社”APP
扫描二维码查询证书信息

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专业技术资格证书
专用章

电子印章

# 上海市中级专业技术职称证书

姓　　名：徐墩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92-08

证 件 类 别：居民身份证

证　件　号：339005199208198317

工 作 单 位：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职 称 名 称：工程师

专 业 名 称：建筑施工

评 审 机 构：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工程系列中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委员会

取得职称时间：2020-08-28

证 书 编 号：20C1Z01305

请下载“上海人社”APP
扫描二维码查询证书信息

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专业技术资格证书 专用章

电子印章

# 上海市中级专业技术职称证书

姓　　名：高楠

性　　别：女

出 生 年 月：1994-12

证 件 类 别：居民身份证

证　件　号：632521199412220026

工 作 单 位：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职 称 名 称：工程师

专 业 名 称：装饰施工

评 审 机 构：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工程系列中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委员会

取得职称时间：2020-08-28

证 书 编 号：20C1Z01323

请下载“上海人社”APP
扫描二维码查询证书信息

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专业技术资格证书 专用章

电子印章

# 上海市中级职称证书

姓　　名：顾晓力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91-02

证 件 类 型：居民身份证

证　件　号：310105199102052014

工 作 单 位：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职 称 名 称：工程师

专 业 名 称：装饰施工

评 审 机 构：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工程系列中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委员会

取得职称时间：2024-09-09

证 书 编 号：24ZEZACH1031

请下载“随申办市民云”APP
扫描二维码查询证书信息

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专业技术资格证书
专用章

# 上海市中级职称证书

姓　　名：周明星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87-08

证 件 类 型：居民身份证

证　件　号：341181198708117212

工 作 单 位：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职 称 名 称：工程师

专 业 名 称：装饰施工

评 审 机 构：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工程系列中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委员会

取得职称时间：2024-09-09

证 书 编 号：24ZEZACH1044

请下载“随申办市民云”APP
扫描二维码查询证书信息

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专业技术资格证书
专用章

# 上海市中级专业技术职称证书

姓　　名：黄天齐

性　　别：男

出生年月：1993-06

证件类别：居民身份证

证 件 号：120225199306030031

工作单位：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名称：给排水

评审机构：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工程系列中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委员会

取得职称时间：2020-08-28

证书编号：20C1Z01353

请下载“上海人社”APP
扫描二维码查询证书信息

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专业技术资格证书

电子印章

# 上海市中级专业技术职称证书

姓　　名：成拓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90-09

证 件 类 别：居民身份证

证　件　号：610523199009072016

工 作 单 位：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职 称 名 称：工程师

专 业 名 称：装饰施工

评 审 机 构：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工程系列中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委员会

取得职称时间：2019-08-23

证 书 编 号：19C1Z01348

请下载“上海人社”APP
扫描二维码查验证书信息

电子印章

# 上海市中级专业技术职称证书

姓　　名：沈嘉懿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90-09

证 件 类 别：居民身份证

证　件　号：310230199009240477

工 作 单 位：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职 称 名 称：工程师

专 业 名 称：装饰施工

评 审 机 构：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工程系列中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委员会

取得职称时间：2021-08-26

证 书 编 号：21C1Z01198

请下载“上海人社”APP
扫描二维码查询证书信息

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专业技术资格证书 专用章

电子印章

# 上海市中级专业技术职称证书

姓　　名：韩沛豪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91-08

证 件 类 别：居民身份证

证　件　号：420202199108031216

工 作 单 位：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职 称 名 称：工程师

专 业 名 称：装饰施工

评 审 机 构：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工程系列中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委员会

取得职称时间：2022-10-25

证 书 编 号：22C1Z00714

请下载“上海人社”APP
扫描二维码查询证书信息

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专业技术资格证书 专用章

电子印章

# 上海市中级专业技术职称证书

姓　　名：李根长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91-09

证 件 类 别：居民身份证

证　件　号：360732199109176117

工 作 单 位：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职 称 名 称：工程师

专 业 名 称：装饰施工

评 审 机 构：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工程系列中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委员会

取得职称时间：2022-10-25

证 书 编 号：22C1Z00730

请下载“上海人社”APP
扫描二维码查询证书信息

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专业技术资格证书 专用章

电子印章

李丽 同志

经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工程系

列中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

评审委员会评审，确认

你具备 工程师

任职资格。

通过日期 2018年08月29日

编 号 18C1Z01308

姓 名 李丽

性 别 女

出生年月 1981.04

专 业 装饰施工

工作单位 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 上海市中级专业技术职称证书

姓　　名：俞璐晢

性　　别：女

出 生 年 月：1987-01

证 件 类 别：居民身份证

证　件　号：31010919870101052X

工 作 单 位：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职 称 名 称：工程师

专 业 名 称：装饰施工

评 审 机 构：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工程系列中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委员会

取得职称时间：2021-08-26

证 书 编 号：21C1Z01211

请下载“上海人社”APP
扫描二维码查询证书信息

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专业技术资格证书 专用章

电子印章

严华军 同志

经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工程系

列中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

评审委员会评审，确认

你具备 工程师

任职资格。

通过日期 2014年11月18日

编 号 14C1Z01149

姓 名 严华军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71.01

专 业 建筑施工

工作单位 上海国际建设总承包有限公司第一分公司

方荣 同志

经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工程系

列中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

评审委员会评审，确认

你具备 工程师

任职资格。

通过日期 2018年08月29日

编 号 18C1Z01331

姓 名 方荣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76.08

专 业 装饰施工

工作单位 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 上海市中级职称证书

姓　　名：张旭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76-06

证 件 类 型：居民身份证

证　件　号：310230197606024773

工 作 单 位：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职 称 名 称：工程师

专 业 名 称：工程管理

评 审 机 构：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工程系列中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委员会

取得职称时间：2024-09-09

证 书 编 号：24ZEZACH0200

请下载“随申办市民云”APP
扫描二维码查询证书信息

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专业技术资格证书
专用章

# 上海市中级专业技术职称证书

姓　　名：李震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76-08

证 件 类 别：居民身份证

证　件　号：310112197608301035

工 作 单 位：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职 称 名 称：工程师

专 业 名 称：装饰施工

评 审 机 构：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工程系列中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委员会

取得职称时间：2023-09-20

证 书 编 号：23ZEZACH1056

请下载“上海人社”APP
扫描二维码查询证书信息

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专业技术资格证书 专用章

电子印章

# 上海市中级专业技术职称证书

姓　　名：戴怀如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93-07

证 件 类 别：居民身份证

证　件　号：321281199307166976

工 作 单 位：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职 称 名 称：工程师

专 业 名 称：装饰施工

评 审 机 构：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工程系列中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委员会

取得职称时间：2020-08-28

证 书 编 号：20C1Z01354

请下载“上海人社”APP
扫描二维码查询证书信息

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专业技术资格证书 专用章

电子印章

# 上海市中级专业技术职称证书

姓　　名：朱闻超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85-06

证 件 类 别：居民身份证

证　件　号：310115198506292258

工 作 单 位：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职 称 名 称：工程师

专 业 名 称：装饰施工

评 审 机 构：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工程系列中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委员会

取得职称时间：2019-08-23

证 书 编 号：19C1Z01333

请下载“上海人社”APP
扫描二维码查询证书信息

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专业技术资格证书 专用章

电子印章

# 上海市中级职称证书

姓　　名：李亚鹏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92-01

证 件 类 型：居民身份证

证　件　号：320981199201314712

工 作 单 位：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职 称 名 称：工程师

专 业 名 称：工程管理

评 审 机 构：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工程系列中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委员会

取得职称时间：2024-09-09

证 书 编 号：24ZEZACH0196

请下载“随申办市民云”APP
扫描二维码查询证书信息

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专业技术资格证书
专用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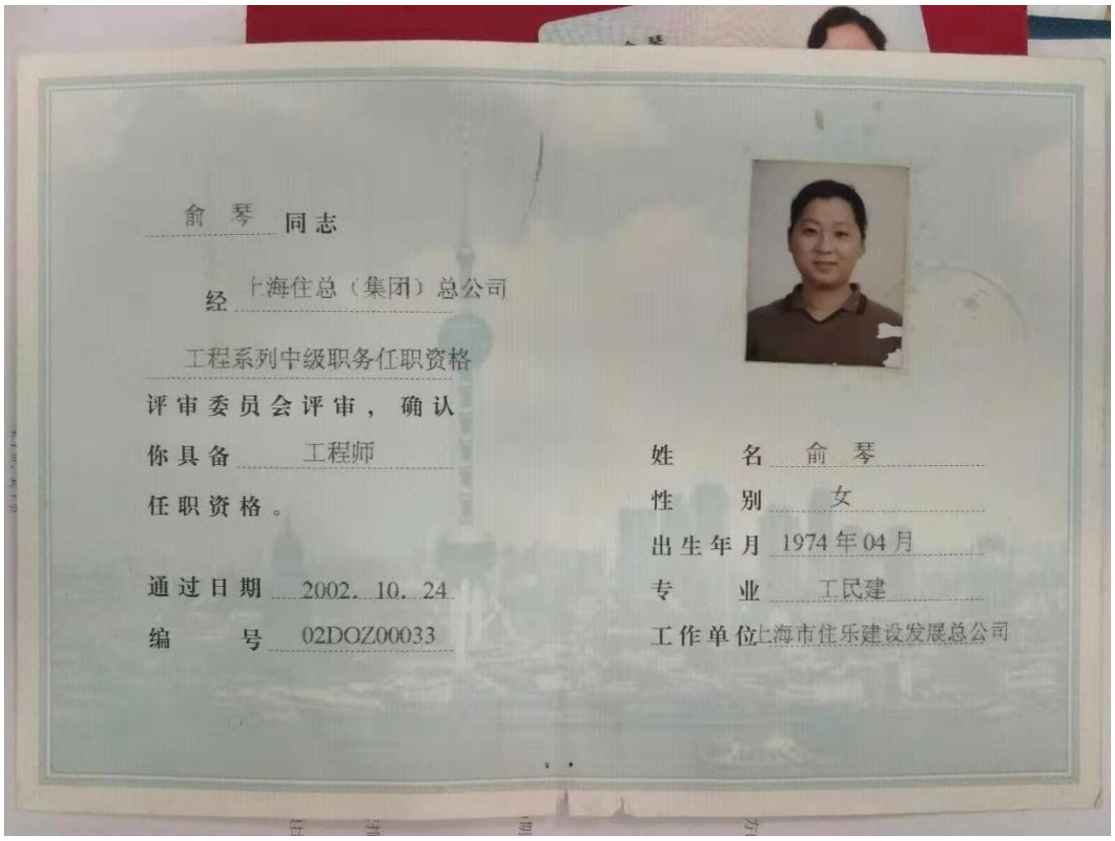

俞 琴 同志

经 上海住总（集团）总公司

工程系列中级职务任职资格

评审委员会评审，确认

你具备 工程师

任职资格。

通过日期 2002. 10. 24

编 号 02DOZ00033

姓 名 俞 琴

性 别 女

出生年月 1974年04月

专 业 工民建

工作单位 上海市住乐建设发展总公司

# 上海市中级专业技术职称证书

姓　　名：完馨怡

性　　别：女

出 生 年 月：1994-12

证 件 类 别：居民身份证

证　件　号：310113199412282421

工 作 单 位：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职 称 名 称：工程师

专 业 名 称：工程管理

评 审 机 构：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工程系列中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委员会

取得职称时间：2023-09-20

证 书 编 号：23ZEZACH0204

请下载“上海人社”APP
扫描二维码查询证书信息

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专业技术资格证书 专用章

电子印章

# 上海市中级专业技术职称证书

姓　　名：孙晋学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87-07

证 件 类 别：居民身份证

证　件　号：320382198707135550

工 作 单 位：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职 称 名 称：工程师

专 业 名 称：装饰施工

评 审 机 构：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工程系列中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委员会

取得职称时间：2021-08-26

证 书 编 号：21C1Z01223

请下载“上海人社”APP
扫描二维码查询证书信息

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专业技术资格证书 专用章

电子印章

# 上海市中级职称证书

姓　　名：郭振军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92-05

证 件 类 型：居民身份证

证　件　号：622425199205132312

工 作 单 位：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职 称 名 称：工程师

专 业 名 称：装饰施工

评 审 机 构：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工程系列中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委员会

取得职称时间：2024-09-09

证 书 编 号：24ZEZACH1061

请下载“随申办市民云”APP
扫描二维码查询证书信息

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专业技术资格证书
专用章

# 上海市中级职称证书

姓　　名：吴青霞

性　　别：女

出 生 年 月：1989-03

证 件 类 型：居民身份证

证　件　号：340823198903071241

工 作 单 位：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职 称 名 称：工程师

专 业 名 称：工程管理

评 审 机 构：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工程系列中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委员会

取得职称时间：2024-09-09

证 书 编 号：24ZEZACH0194

请下载“随申办市民云”APP
扫描二维码查询证书信息

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专业技术资格证书
专用章

# 上海市中级专业技术职称证书

姓　　名：盛龙钊

性　　别：男

出生年月：1983-12

证件类别：居民身份证

证　件　号：320923198312183913

工作单位：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名称：装饰施工

评审机构：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工程系列中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委员会

取得职称时间：2021-08-26

证书编号：21C1Z01235

请下载“上海人社”APP
扫描二维码查询证书信息

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专业技术资格证书 专用章

电子印章

# 上海市中级职称证书

姓　　名：林捷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92-06

证 件 类 型：居民身份证

证　件　号：310102199206051615

工 作 单 位：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职 称 名 称：工程师

专 业 名 称：建筑施工（安全）

评 审 机 构：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工程系列中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委员会

取得职称时间：2024-09-09

证 书 编 号：24ZEZACH0130

请下载“随申办市民云”APP
扫描二维码查询证书信息

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专业技术资格证书
专用章

# 上海市中级职称证书

姓　　名：杨翠伟

性　　别：女

出 生 年 月：1985-09

证 件 类 型：居民身份证

证　件　号：41108119850913600X

工 作 单 位：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职 称 名 称：工程师

专 业 名 称：工程管理

评 审 机 构：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工程系列中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委员会

取得职称时间：2024-09-09

证 书 编 号：24ZEZACH0197

请下载“随申办市民云”APP
扫描二维码查询证书信息

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专业技术资格证书
专用章

# 中华人民共和国
# 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证书
（电子证书）

## 经济专业技术资格
Economics Professional Qualification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批准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相应的专业技术资格。

本人调用
有效期至2025年03月24日

姓　　名：江婷婷
证件号码：310113199209193423
性　　别：女
出生年月：1992年09月
级　　别：中级
专　　业：工商管理
批准日期：2024年11月17日
管 理 号：00120241131010002780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盖章）
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证书专用章

制发日期：2024年12月24日

# 上海市中级专业技术职称证书

姓　　名：董毅君

性　　别：男

出生年月：1982-11

证件类别：居民身份证

证　　件　　号：310104198211287233

工作单位：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名称：装饰施工

评审机构：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工程系列中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委员会

取得职称时间：2019-08-23

证书编号：19C1Z01345

请下载“上海人社”APP
扫描二维码查询证书信息

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专业技术资格证书 专用章

电子印章

# 江苏省中级专业技术资格证书

此证表明持证人具有担任相应专业技术职务的任职资格

姓　　名：吴杰

性　　别：男

出生年月：1988-09-02

身份证号：321283198809023252

工作单位：江苏蒂尔博格船舶科技有限公司

评 委 会：南通市船舶与海洋工程中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

资格名称：工程师

系列（专业）：船舶与海洋工程

专业（学科）：结构物设计与制造

证 书 号 ：223206001073320082

取得资格时间：2022-09-29

文 件 号 ：通职称办〔2022〕34号

在线证书信息

南通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职称专用章

盖签发单位电子印章

# 上海市中级职称证书

姓　　名：余恒建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89-10

证 件 类 型：居民身份证

证　件　号：321281198910105495

工 作 单 位：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职 称 名 称：工程师

专 业 名 称：工程管理

评 审 机 构：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工程系列中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委员会

取得职称时间：2024-09-09

证 书 编 号：24ZEZACH0199

请下载“随申办市民云”APP
扫描二维码查询证书信息

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专业技术资格证书
专用章

# 上海市中级专业技术职称证书

姓　　名：俞杰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86-04

证 件 类 别：居民身份证

证　件　号：310225198604144445X

工 作 单 位：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职 称 名 称：工程师

专 业 名 称：装饰施工

评 审 机 构：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工程系列中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委员会

取得职称时间：2019-08-23

证 书 编 号：19C1Z01362

请下载“上海人社”APP
扫描二维码查验证书信息

电子印章

应纯 同志

经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工程系

列中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

评审委员会评审，确认

你具备 工程师

任职资格。

通过日期 2018年08月29日

编 号 18C1Z01305



姓 名 应纯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86.01

专 业 装饰施工

工作单位 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程瑞寅 同志

经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工程系

列中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

评审委员会评审，确认

你具备 工程师

任职资格。

通过日期 2018年08月29日

编 号 18C1Z01269

姓 名 程瑞寅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86.08

专 业 装饰施工

工作单位 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 上海市高级专业技术职称证书

姓　　名：程瑞寅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86-08

证 件 类 别：居民身份证

证　件　号：320621198608124913

工 作 单 位：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职 称 名 称：高级工程师

专 业 名 称：工程管理

评 审 机 构：上海市工程系列土建施工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取得职称时间：2022-12-30

证 书 编 号：22GEEBCH0575

请下载“上海人社”APP
扫描二维码查询证书信息

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专业技术资格证书 专用章

电子印章

# 上海市中级专业技术职称证书

姓　　名：俞高伟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82-05

证 件 类 别：居民身份证

证　件　号：320681198205221635

工 作 单 位：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职 称 名 称：工程师

专 业 名 称：建筑施工

评 审 机 构：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工程系列中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委员会

取得职称时间：2020-08-28

证 书 编 号：20C1Z01316

请下载“上海人社”APP
扫描二维码查询证书信息

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专业技术资格证书 专用章

电子印章

尤天罡 同志

经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工程系

列中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

评审委员会评审，确认

你具备 工程师

任职资格。

通过日期 2017年11月14日

编 号 17C1Z01074

姓 名 尤天罡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80.12

专 业 装饰施工

工作单位 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 浙江省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证书

兹证表明持证人具备担任相应高级专业技术职务的任职资格。

姓　　名：梁荣华
性　　别：男
出生年月：1982年01月07日
资格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业名称：建筑施工
取得资格时间：2017年12月24日
评委会名称：浙江省建筑施工专业人员高级工程师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委员会

身份证号：330682198201070073
证书编号：G3300285450
查　　询：浙江政务服务网(www.zjzwfw.gov.cn)
在线验证码：GTUJIHQO

发证时间：2017年12月24日

浙江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王保朋 同志

经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工程系

列中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

评审委员会评审，确认

你具备 工程师

任职资格。

通过日期 2017年11月14日

编 号 17C1Z01030

姓 名 王保朋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82.11

专 业 装饰施工

工作单位 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张皓栋 同志

经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工程系

列中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

评审委员会评审，确认

你具备 工程师

任职资格。

通过日期 2017年11月14日

编 号 17C1Z01072

姓 名 张皓栋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81.06

专 业 装饰施工

工作单位 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 上海市中级专业技术职称证书

姓　　名：沈昱清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95-01

证 件 类 别：居民身份证

证　件　号：310226199501040018

工 作 单 位：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职 称 名 称：工程师

专 业 名 称：装饰施工

评 审 机 构：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工程系列中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委员会

取得职称时间：2023-09-20

证 书 编 号：23ZEZACH1031

请下载“上海人社”APP
扫描二维码查询证书信息

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专业技术资格证书 专用章

电子印章

编　　号：沪建集报政申[2021]第00225号

姓　　名　徐萍

性　　别　女

出生年月　1982年9月

工作单位　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经本评审委员会评审

认定，徐萍　同志具备

政工师　任职资格。

评审委员会盖章：

2021年　6月29日

姓　　名：丁明浩

工作单位：江苏润扬建设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毕业学校：广州大学

学　　历：工学硕士

专　　业：结构工程

号：321084198807266731

按初定要求，经审核，

定该同志已具备　工程师

专业技术资格。

发证机关：扬州市专业技术人员职称(职业资格)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批准文号：扬人社职[2017]4号

批准时间：二〇一七年七月十

# 上海市中级专业技术职称证书

姓　　名：高杏锋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83-05

证 件 类 别：居民身份证

证　件　号：320981198305102971

工 作 单 位：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职 称 名 称：工程师

专 业 名 称：装饰施工

评 审 机 构：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工程系列中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委员会

取得职称时间：2020-08-28

证 书 编 号：20C1Z01264

请下载“上海人社”APP
扫描二维码查询证书信息

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专业技术资格证书 专用章

电子印章

# 上海市中级专业技术职称证书

姓　　名：杨木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88-02

证 件 类 别：居民身份证

证　件　号：510821198802018512

工 作 单 位：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职 称 名 称：工程师

专 业 名 称：装饰施工

评 审 机 构：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工程系列中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委员会

取得职称时间：2022-10-25

证 书 编 号：22C1Z00772

请下载“上海人社”APP
扫描二维码查询证书信息

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专业技术资格证书 专用章

电子印章

# 上海市中级职称证书

姓　　名：季恋冬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90-09

证 件 类 型：居民身份证

证　件　号：320683199009072852

工 作 单 位：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职 称 名 称：工程师

专 业 名 称：装饰施工

评 审 机 构：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工程系列中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委员会

取得职称时间：2024-09-09

证 书 编 号：24ZEZACH1069

请下载“随申办市民云”APP
扫描二维码查询证书信息

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专业技术资格证书
专用章

# 上海市中级专业技术职称证书

姓　　名：贾丽强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88-05

证 件 类 别：居民身份证

证　件　号：410522198805152019

工 作 单 位：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职 称 名 称：工程师

专 业 名 称：装饰施工

评 审 机 构：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工程系列中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委员会

取得职称时间：2021-08-26

证 书 编 号：21C1Z01172

请下载“上海人社”APP
扫描二维码查询证书信息

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专业技术资格证书 专用章

电子印章

# 上海市中级专业技术职称证书

姓　　名：李小双

性　　别：男

出生年月：1990-07

证件类别：居民身份证

证　件　号：511321199007212218

工作单位：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名称：装饰施工

评审机构：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工程系列中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委员会

取得职称时间：2019-08-23

证书编号：19C1Z01260

请下载“上海人社”APP
扫描二维码查询证书信息

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专业技术资格证书 专用章

电子印章

李真 同志

经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工程系

列中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

评审委员会评审，确认

你具备 工程师

任职资格。

通过日期 2014年12月12日

编 号 14C1Z01339

姓 名 李真

性 别 女

出生年月 1984.12

专 业 室内设计

工作单位 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 上海市中级专业技术职称证书

姓　　名：栗二锐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85-01

证 件 类 别：居民身份证

证　件　号：320382198501113639

工 作 单 位：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职 称 名 称：工程师

专 业 名 称：装饰施工

评 审 机 构：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工程系列中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委员会

取得职称时间：2019-08-23

证 书 编 号：19C1Z01315

请下载“上海人社”APP
扫描二维码查询证书信息

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专业技术资格证书 专用章

电子印章

林能波 同志

经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工程系

列中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

评审委员会评审，确认

你具备 工程师

任职资格。

通过日期 2017年11月14日

编 号 17C1Z01091

姓 名 林能波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88.09

专 业 装饰施工

工作单位 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龙 凯 同志

经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级

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

评审委员会评审，确认

你具备 工程师

任职资格。

通过日期 2011年12月16日

编 号 11C1Z00369

姓 名 龙 凯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83

专 业 建筑装饰

工作单位 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 上海市中级专业技术职称证书

姓　　名：陆培成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90-11

证 件 类 别：居民身份证

证　件　号：320684199011117171

工 作 单 位：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职 称 名 称：工程师

专 业 名 称：装饰施工

评 审 机 构：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工程系列中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委员会

取得职称时间：2019-08-23

证 书 编 号：19C1Z01286

请下载“上海人社”APP
扫描二维码查询证书信息

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专业技术资格证书 专用章

电子印章

# 上海市中级专业技术职称证书

姓　　名：梅菁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92-07

证 件 类 别：居民身份证

证　件　号：360428199207126016

工 作 单 位：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职 称 名 称：工程师

专 业 名 称：装饰施工

评 审 机 构：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工程系列中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委员会

取得职称时间：2019-08-23

证 书 编 号：19C1Z01249

请下载“上海人社”APP
扫描二维码查询证书信息

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专业技术资格证书 专用章

电子印章

闵志峰 同志

经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工程系

列中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

评审委员会评审，确认

你具备 工程师

任职资格。

通过日期 2017年11月14日

编 号 17C1Z01056

姓 名 闵志峰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86.09

专 业 装饰施工

工作单位 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沈含波 同志

经 上海市工程系列郊区建筑工程中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委员会评审，确认你具备 工程师 任职资格。

通过日期 2012年12月11日

编 号 12K0Z10102

姓 名 沈含波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77.12

专 业 土建施工

工作单位 上海兴甬建筑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 上海市中级专业技术职称证书

姓　　名：施蔚钊

性　　别：女

出生年月：1986-10

证件类别：居民身份证

证　　件　　号：310230198610212747

工作单位：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名称：装饰施工

评审机构：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工程系列中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委员会

取得职称时间：2020-08-28

证书编号：20C1Z01377

请下载“上海人社”APP
扫描二维码查询证书信息

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专业技术资格证书

电子印章

武彦光 同志

经 上海市工程系列建筑设计与施工

中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

评审委员会评审，确认

你具备 工程师

任职资格。

通过日期 2005.12.10

编　　号 05Q8Z00508

姓　　名 武彦光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72年09月

专　　业 建筑设计与施工

工作单位 上海青园建设有限公司

严宏杰 同志

经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工程系

列中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

评审委员会评审，确认

你具备 工程师

任职资格。

通过日期 2017年11月14日

编 号 17C1Z01067

姓 名 严宏杰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86.10

专 业 装饰施工

工作单位 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 上海市中级专业技术职称证书

姓　　名：刘春伟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87-09

证 件 类 别：居民身份证

证　件　号：340103198709111517

工 作 单 位：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职 称 名 称：工程师

专 业 名 称：装饰施工

评 审 机 构：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工程系列中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委员会

取得职称时间：2022-10-25

证 书 编 号：2201Z00785

请下载“上海人社”APP
扫描二维码查询证书信息

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专业技术资格证书 专用章

电子印章

# 上海市中级专业技术职称证书

姓　　名：邱伟峰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76-12

证 件 类 别：居民身份证

证　件　号：310225197612152834

工 作 单 位：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职 称 名 称：工程师

专 业 名 称：装饰施工

评 审 机 构：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工程系列中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委员会

取得职称时间：2022-10-25

证 书 编 号：22C1Z00800

请下载“上海人社”APP
扫描二维码查询证书信息

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专业技术资格证书 专用章

电子印章

# 上海市高级专业技术职称证书

姓　　名：陈刚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77-12

证 件 类 别：居民身份证

证　件　号：310230197712234192

工 作 单 位：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职 称 名 称：高级工程师

专 业 名 称：建筑施工

评 审 机 构：上海市工程系列土建施工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取得职称时间：2023-12-20

证 书 编 号：23GEEBCH1500

请下载“上海人社”APP
扫描二维码查询证书信息

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专业技术资格证书 专用章

电子印章

张威 同志

经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工程系

列中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

评审委员会评审，确认

你具备 工程师

任职资格。

通过日期 2017年11月14日

编 号 17C1Z00891

姓 名 张威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88.03

专 业 土木工程

工作单位 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曹成成 同志

经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工程系

列中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

评审委员会评审，确认

你具备 工程师

任职资格。

通过日期 2017年11月13日

编 号 17C1Z00021

姓 名 曹成成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82.02

专 业 建筑施工（安全）

工作单位 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 上海市中级专业技术职称证书

姓　　名：刘素芬

性　　别：女

出 生 年 月：1983-02

证 件 类 别：居民身份证

证　件　号：362204198302038482

工 作 单 位：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职 称 名 称：工程师

专 业 名 称：装饰施工

评 审 机 构：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工程系列中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委员会

取得职称时间：2019-08-23

证 书 编 号：19C1Z01270

请下载“上海人社”APP
扫描二维码查询证书信息

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专业技术资格证书 专用章

电子印章

# 上海市中级专业技术职称证书

姓　　名：王海龙

性　　别：男

出生年月：1989-09

证件类别：居民身份证

证　　件　　号：340823198909013712

工作单位：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名称：装饰设计

评审机构：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工程系列中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委员会

取得职称时间：2021-08-26

证书编号：21C1Z01224

请下载“上海人社”APP
扫描二维码查询证书信息

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专业技术资格证书

电子印章

# 上海市中级专业技术职称证书

姓　　名：张开运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90-06

证 件 类 别：居民身份证

证　件　号：370883199006046536

工 作 单 位：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职 称 名 称：工程师

专 业 名 称：装饰施工

评 审 机 构：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工程系列中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委员会

取得职称时间：2021-08-26

证 书 编 号：21C1Z01219

请下载“上海人社”APP
扫描二维码查询证书信息

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专业技术资格证书 专用章

电子印章

从事专业 Speciality：机械制造

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Qualifications：工程师

评审组织 Organization Of Evaluation：河南省人才交流中心工程系列中级职务评审委员会

评审通过时间 Time Of Adoption：1999.12

发证单位 Issuing Authority：河南省人才交流中心

姓名 Full Name：朱之超　性别 Sex：男

出生年月 Birthdate：1967.9　籍贯 Native Place：

工作单位 Work Unit：郑州通达电力设备公司

证书编号 Credentials No.：C19089990900002

2000 年 3 月 1 日

# 上海市中级专业技术职称证书

姓　　名：吴珊

性　　别：女

出 生 年 月：1990-08

证 件 类 别：居民身份证

证　件　号：360681199008082666

工 作 单 位：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职 称 名 称：工程师

专 业 名 称：管道（给排水）

评 审 机 构：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工程系列中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委员会

取得职称时间：2019-08-23

证 书 编 号：19C1Z00543

请下载“上海人社”APP
扫描二维码查询证书信息

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专业技术资格证书 专用章

电子印章

林 刚 同志

经 上海市工程系列规划设计专业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委员会评审，确认你具备 高级工程师 任职资格。

通过日期 2001.2.23

编 号 01C2050115

姓 名 林 刚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65年10月

专 业 结构设计

工作单位 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 上海市中级专业技术职称证书

姓　　名：徐艳

性　　别：女

出 生 年 月：1983-06

证 件 类 别：居民身份证

证　件　号：342524198306291520

工 作 单 位：上海同砚建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职 称 名 称：工程师

专 业 名 称：景观设计

评 审 机 构：上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委员会直属单位工程系列中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委员会

取得职称时间：2019-12-17

证 书 编 号：19C0Z11861

请下载“上海人社”APP
扫描二维码查询证书信息

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专业技术资格证书 专用章

电子印章

张静 同志

经 上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委员会

直属单位工程系列中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

评审委员会评审，确认

你具备 工程师

任职资格。

通过日期 2016年12月29日

编 号 16C0Z11253

姓 名 张静

性 别 女

出生年月 1987.06

专 业 幕墙设计

工作单位 上海新泉玻璃幕墙工程有限公司

姚晖 同志

经 上海市城乡建设和交通委员会直属

单位工程系列中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

评审委员会评审，确认

你具备 工程师

任职资格。

通过日期 2014年12月17日

编 号 14C0Z10816

姓 名 姚晖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85.04

专 业 电气设计

工作单位 上海海直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管文超 同志

经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工程系

列中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

评审委员会评审，确认

你具备 工程师

任职资格。

通过日期 2017年11月14日

编 号 17C1201006

姓 名 管文超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86.04

专 业 施工技术

工作单位 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 四、企业性质告知书

致招标人：

我单位参加__福田区南园街道福萃苑项目精装修工程III标段__的招投标活动，我方郑重作以下承诺和说明：

本公司企业性质为__国有企业__（填写民营企业或国有企业或其他）。

特此说明！

附单位股权结构查询截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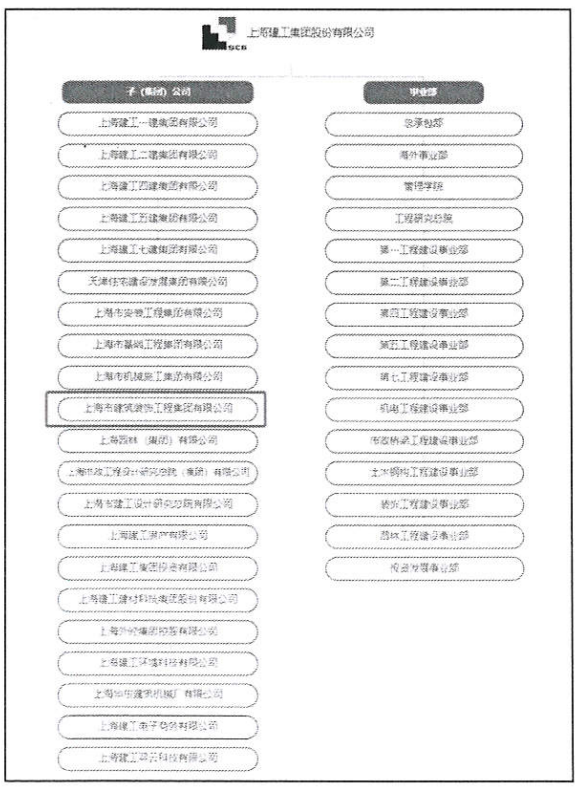


承诺人（盖章）：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名）：

日期：2025 年 11 月 11 日

# 企业性质告知书

致招标人：

我单位参加 福田区南园街道福萃苑项目精装修工程III标段 的招投标活动，我方郑重作以下承诺和说明：

本公司企业性质为 民营企业 （填写民营企业或国有企业或其他）。

特此说明！

附单位股权结构查询截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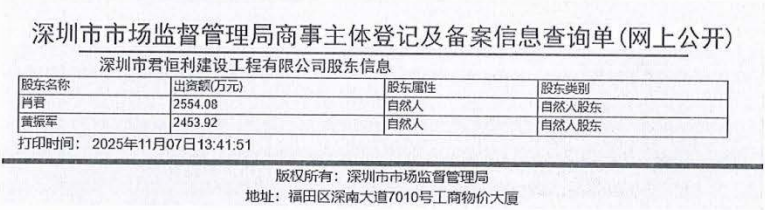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网上公开)

深圳市君恒利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股东信息

| 股东名称 | 出资额(万元) | 股东属性 | 股东类别 |
|---|---|---|---|
| 肖君 | 2554.08 | 自然人 | 自然人股东 |
| 黄振军 | 2453.92 | 自然人 | 自然人股东 |

打印时间：2025年11月07日13:41:51

版权所有：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地址：福田区深南大道7010号工商物价大厦

承诺人（盖章）：深圳市君恒利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名）：

日期：2025 年 11 月 11 日

# 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 2022-2024年度财务数据

| 项目或指标 | 单位 | 2022 年 | 2023 年 | 2024 年 |
|---|---|---|---|---|
| 一、注册资本 | 万元 | 80000 | 80000 | 80000 |
| 二、净资产 | 万元 | 109990.64 | 138962.90 | 139372.45 |
| 三、总资产 | 万元 | 835818.89 | 892570.17 | 916210.16 |
| 四、固定资产 | 万元 | 19723.09 | 18897.36 | 21363.21 |
| 五、流动资产 | 万元 | 781107.85 | 840667.83 | 858867.51 |
| 六、流动负债 | 万元 | 723154.49 | 749708.79 | 771551.36 |
| 七、负债合计 | 万元 | 725828.24 | 753607.27 | 776837.71 |
| 八、营业收入 | 万元 | 1167261.20 | 1356611.44 | 1570400.31 |
| 九、净利润 | 万元 | 10919.64 | 15693.90 | 4461.88 |
| 十、现金流量净额 | 万元 | 58820.99 | 2920.79 | -22642.18 |
| 十一、主要财务指标 | | | | |
| 1.净资产收益率 | % | 10.45 | 13.81 | 3.21 |
| 2.总资产报酬率 | % | 1.57 | 2.52 | 0.74 |
| 3.主营业务利润率 | % | 1.18 | 9.08 | 6.97 |
| 4.资产负债率 | % | 86.84 | 84.43 | 84.79 |
| 5.流动比率 | % | 108 | 112 | 111.00 |
| 6.速动比率 | % | 107 | 110 | 110.00 |

# 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 二〇二二年度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沪23S9DG1WZ6

# 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2022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


| | 目录 | 页次 |
|---|---|---|
| 一、 | 审计报告 | 1-3 |
| 二、 | 财务报表 | |
| | 合并资产负债表和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 1-4 |
| | 合并利润表和母公司利润表 | 5-6 |
| | 合并现金流量表和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 7-8 |
| |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和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 9-12 |
| | 财务报表附注 | 1-107 |

# 审计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3]第 ZA12552 号

**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贵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合并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上海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四日

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2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 资产 | 附注五 | 期末余额 | 上年年末余额 |
|---|---|---|---|
| 流动资产： | | | |
| 货币资金 | （一） | 2,154,715,081.63 | 1,669,877,447.66 |
| 结算备付金 | | | |
| 拆出资金 | |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二） | 643,036.90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
| 应收票据 | （三） | 90,029,951.84 | 62,796,085.87 |
| 应收账款 | （四） | 3,319,418,250.16 | 2,617,411,983.10 |
| 应收款项融资 | （五） | 45,098,727.93 | 58,187,907.78 |
| 预付款项 | （六） | 10,595,414.47 | 3,955,967.51 |
| 应收保费 | | | |
| 应收分保账款 | | |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 |
| 其他应收款 | （七） | 389,563,639.44 | 324,835,195.99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
| 存货 | （八） | 27,389,918.64 | 42,923,823.82 |
| 合同资产 | （九） | 1,704,845,573.35 | 2,809,661,780.86 |
| 持有待售资产 |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
| 其他流动资产 | （十） | 68,778,955.90 | 71,414,692.85 |
| 流动资产合计 | | 7,811,078,550.26 | 7,661,064,885.44 |
| 非流动资产： | | | |
| 发放贷款和垫款 | | | |
| 债权投资 | （十一） | 60,000,000.00 | 60,000,000.00 |
| 其他债权投资 | | | |
| 长期应收款 | | | |
| 长期股权投资 | （十二） | | 403,081.90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十三） | 120,489,028.52 | 117,221,981.64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
| 固定资产 | （十四） | 197,230,928.68 | 206,717,908.16 |
| 在建工程 | （十五） | 2,988,528.06 | 3,804,365.91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
| 油气资产 | | | |
| 使用权资产 | （十六） | 30,473,296.60 | 32,663,167.10 |
| 无形资产 | （十七） | 14,348,500.55 | 12,492,270.73 |
| 开发支出 | | | |
| 商誉 | | | |
| 长期待摊费用 | （十八） | 12,169,046.42 | 4,173,320.90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十九） | 39,953,243.96 | 30,926,946.73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二十） | 69,457,868.57 | 29,769,606.55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 | 547,110,441.36 | 498,172,649.62 |
| 资产总计 | | 8,358,188,991.62 | 8,159,237,535.06 |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 附注五 | 期末余额 | |
|---|---|---|---|
| 流动负债： | | | |
| 短期借款 | （二十一） | 409,847,337.24 | 35,396,402.64 |
|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 |
| 拆入资金 | | |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
| 应付票据 | （二十二） | 473,408,643.57 | 278,405,838.40 |
| 应付账款 | （二十三） | 5,448,573,331.55 | 5,873,151,963.33 |
| 预收款项 | （二十四） | 1,443,698.01 | |
| 合同负债 | （二十五） | 538,127,172.65 | 467,543,163.39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 |
| 应付职工薪酬 | （二十六） | | |
| 应交税费 | （二十七） | 21,635,481.78 | 23,857,258.11 |
| 其他应付款 | （二十八） | 301,163,879.45 | 238,987,790.67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 |
| 应付分保账款 | | | |
| 持有待售负债 |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二十九） | 10,386,644.27 | 10,304,725.26 |
| 其他流动负债 | （三十） | 26,958,782.24 | 19,041,547.43 |
| 流动负债合计 | | 7,231,544,970.76 | 6,946,688,689.23 |
| 非流动负债： | | | |
|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 |
| 长期借款 | （三十一） | | 200,000,000.00 |
| 应付债券 | | | |
| 其中：优先股 | | | |
| 永续债 | | | |
| 租赁负债 | （三十二） | 22,674,267.62 | 20,716,046.39 |
| 长期应付款 | （三十三） | 2,400,000.00 |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
| 预计负债 | | | |
| 递延收益 | |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十九） | 1,663,253.36 | 1,122,716.70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26,737,520.98 | 221,838,763.09 |
| 负债合计 | | 7,258,282,491.74 | 7,168,527,452.32 |
| 所有者权益： | | | |
| 实收资本 | （三十四） | 700,000,000.00 | 500,000,000.00 |
| 其他权益工具 | | | |
| 其中：优先股 | | | |
| 永续债 | | | |
| 资本公积 | | | |
| 减：库存股 | |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
| 专项储备 | （三十五） | | |
| 盈余公积 | （三十六） | 141,032,307.55 | 130,227,284.86 |
| 一般风险准备 | | | |
| 未分配利润 | （三十七） | 258,874,192.33 | 360,482,797.88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 | 1,099,906,499.88 | 990,710,082.74 |
| 少数股东权益 | | |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 1,099,906,499.88 | 990,710,082.74 |
|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 | 8,358,188,991.62 | 8,159,237,535.06 |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illegible]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illegible]　会计机构负责人：[illegible]

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 资产 | 附注十一 | 期末余额 | 上年年末余额 |
|---|---|---|---|
| 流动资产： | | | |
| 货币资金 | （一） | 2,106,099,627.02 | 1,629,910,049.65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二） | 643,036.90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
| 应收票据 | （三） | 89,997,855.14 | 62,796,085.87 |
| 应收账款 | （四） | 3,273,088,903.84 | 2,573,943,961.21 |
| 应收款项融资 | （五） | 45,098,727.93 | 57,887,907.78 |
| 预付款项 | （六） | 10,412,403.08 | 3,677,621.28 |
| 其他应收款 | （七） | 507,747,675.75 | 431,248,169.26 |
| 存货 | （八） | 528,841.67 | 528,841.67 |
| 合同资产 | （九） | 1,704,845,573.35 | 2,809,661,780.86 |
| 持有待售资产 |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
| 其他流动资产 | （十） | 68,775,862.58 | 71,253,513.93 |
| 流动资产合计 | | 7,807,238,507.26 | 7,640,907,931.51 |
| 非流动资产： | | | |
| 债权投资 | （十一） | 60,000,000.00 | 60,000,000.00 |
| 其他债权投资 | | | |
| 长期应收款 | | | |
| 长期股权投资 | （十二） | 40,000,000.00 | 40,403,081.90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十三） | 120,489,028.52 | 117,221,981.64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
| 固定资产 | （十四） | 141,759,018.54 | 148,224,179.18 |
| 在建工程 | （十五） | 2,988,528.06 | 3,498,343.47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
| 油气资产 | | | |
| 使用权资产 | （十六） | 30,032,615.37 | 31,891,974.91 |
| 无形资产 | （十七） | 2,550,424.55 | 336,678.73 |
| 开发支出 | | | |
| 商誉 | | | |
| 长期待摊费用 | （十八） | 11,575,740.85 | 4,173,320.90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十九） | 38,982,945.32 | 30,051,515.70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二十） | 69,457,868.57 | 29,769,606.55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 | 517,836,169.78 | 465,570,682.98 |
| 资产总计 | | 8,325,074,677.04 | 8,106,478,614.49 |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 附注 | 期末余额 | 上年年末余额 |
|---|---|---|---|
| 流动负债： | | | |
| 短期借款 | （二十一） | 409,847,337.24 | 35,396,402.64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
| 应付票据 | （二十二） | 471,233,171.25 | 266,762,372.01 |
| 应付账款 | （二十三） | 5,436,174,004.92 | 5,849,604,417.58 |
| 预收款项 | | | |
| 合同负债 | （二十四） | 538,351,439.90 | 467,543,094.39 |
| 应付职工薪酬 | （二十五） | | |
| 应交税费 | （二十六） | 19,580,752.67 | 20,476,349.43 |
| 其他应付款 | （二十七） | 300,286,230.03 | 238,164,369.88 |
| 持有待售负债 |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二十八） | 10,046,639.73 | 9,979,168.24 |
| 其他流动负债 | （二十九） | 26,734,445.96 | 19,041,547.43 |
| **流动负债合计** | | 7,212,254,021.70 | 6,906,967,721.60 |
| 非流动负债： | | | |
| 长期借款 | （三十） | | 200,000,000.00 |
| 应付债券 | | | |
| 其中：优先股 | | | |
| 永续债 | | | |
| 租赁负债 | （三十一） | 22,654,553.56 | 20,335,554.65 |
| 长期应付款 | （三十二） | 2,400,000.00 |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
| 预计负债 | | | |
| 递延收益 | |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十九） | 1,663,253.36 | 1,122,716.70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26,717,806.92 | 221,458,271.35 |
| **负债合计** | | 7,238,971,828.62 | 7,128,425,992.95 |
| 所有者权益： | | | |
| 实收资本 | （三十三） | 700,000,000.00 | 500,000,000.00 |
| 其他权益工具 | | | |
| 其中：优先股 | | | |
| 永续债 | | | |
| 资本公积 | | | |
| 减：库存股 | |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
| 专项储备 | （三十四） | | |
| 盈余公积 | （三十五） | 141,032,307.55 | 130,227,284.86 |
| 未分配利润 | （三十六） | 245,070,540.87 | 347,825,336.68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 1,086,102,848.42 | 978,052,621.54 |
|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 | 8,325,074,677.04 | 8,106,478,614.49 |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

2022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 项目 | 附注五 | 本期金额 | 上期金额 |
|---|---|---|---|
| 一、营业总收入 | | 11,672,612,006.77 | 10,538,508,253.61 |
| 其中：营业收入 | （三十八） | 11,672,612,006.77 | 10,538,508,253.61 |
| 利息收入 | | | |
| 已赚保费 | | |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 |
| 二、营业总成本 | | 11,513,310,575.35 | 10,298,588,793.98 |
| 其中：营业成本 | （三十八） | 10,670,277,112.68 | 9,484,403,089.09 |
| 利息支出 | | |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 |
| 退保金 | | | |
| 赔付支出净额 | | | |
|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 | | |
| 保单红利支出 | | | |
| 分保费用 | | | |
| 税金及附加 | （三十九） | 22,022,337.08 | 16,489,228.25 |
| 销售费用 | | | |
| 管理费用 | （四十） | 336,783,401.11 | 329,908,612.04 |
| 研发费用 | （四十一） | 486,193,803.60 | 467,669,390.15 |
| 财务费用 | （四十二） | -1,966,079.12 | 118,474.45 |
| 其中：利息费用 | | 13,902,843.62 | 12,583,453.04 |
| 利息收入 | | 18,573,400.42 | 13,993,941.29 |
| 加：其他收益 | （四十三） | 954,476.31 | 764,246.79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四十四） | 5,185,704.55 | 3,785,915.67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403,081.90 | 85,915.67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 | |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四十五） | 3,331,690.74 | 3,257,074.45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四十六） | -50,567,398.87 | -51,156,087.45 |
|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四十七） | -9,083,048.82 | 7,782,519.30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四十八） | | 44,012.09 |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 | 109,122,855.33 | 204,397,140.48 |
| 加：营业外收入 | （四十九） | 7,593,466.45 | 9,099,957.12 |
| 减：营业外支出 | （五十） | 414,749.60 | 212,311.66 |
|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 | 116,301,572.18 | 213,284,785.94 |
| 减：所得税费用 | （五十一） | 7,105,155.04 | 15,994,194.78 |
|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109,196,417.14 | 197,290,591.16 |
|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
|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109,196,417.14 | 197,290,591.16 |
|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
|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109,196,417.14 | 197,290,591.16 |
|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 | | |
|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 |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
|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
|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 |
|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 |
|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 | |
|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
| 7．其他 | | |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 | 109,196,417.14 | 197,290,591.16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 | 109,196,417.14 | 197,290,591.16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 |
| 八、每股收益： | | | |
|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 | |
|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 | |

公司负责人：[illegible]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illegible] 会计机构负责人：[illegible]

# 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 母公司利润表
##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 项目 | 附注十一 | 本期金额 | 上期金额 |
|---|---|---|---|
| 一、营业收入 | （三十七） | 11,617,762,678.22 | 10,435,197,739.83 |
| 减：营业成本 | （三十七） | 10,640,704,464.50 | 9,425,393,385.86 |
| 税金及附加 | （三十八） | 20,918,998.03 | 15,870,534.36 |
| 销售费用 | | | |
| 管理费用 | （三十九） | 323,710,323.76 | 310,762,651.28 |
| 研发费用 | （四十） | 476,539,697.57 | 458,432,027.48 |
| 财务费用 | （四十一） | -1,935,536.74 | -629,412.96 |
| 其中：利息费用 | | 13,740,664.84 | 11,687,265.70 |
| 利息收入 | | 18,362,281.15 | 13,780,922.79 |
| 加：其他收益 | （四十二） | 817,343.88 | 244,178.86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四十三） | 5,185,704.55 | 3,785,915.67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403,081.90 | 85,915.67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 | |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四十四） | 3,331,690.74 | 3,257,074.45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四十五） | -50,187,928.42 | -49,870,880.96 |
|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四十六） | -9,083,048.82 | 7,782,519.30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四十七） | | 50,310.63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 | 107,888,493.03 | 190,617,671.76 |
| 加：营业外收入 | （四十八） | 7,523,760.06 | 9,008,923.16 |
| 减：营业外支出 | （四十九） | 412,318.97 | 158,021.18 |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 | 114,999,934.12 | 199,468,573.74 |
| 减：所得税费用 | （五十） | 6,949,707.24 | 14,233,896.08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108,050,226.88 | 185,234,677.66 |
|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108,050,226.88 | 185,234,677.66 |
|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 |
|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
|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
|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 |
|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 |
|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 | |
|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
| 7. 其他 | |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 | 108,050,226.88 | 185,234,677.66 |
| 七、每股收益： | | | |
|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 | |
|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 | |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王[illegible]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illegible]　会计机构负责人：[illegible]

# 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 合并现金流量表
##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 项目 | 附注 | 本期金额 | 上期金额 |
|---|---|---|---|
|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 12,919,089,521.77 | 11,103,089,213.60 |
|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 | |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 | |
|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 | |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 |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 |
|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524,019.82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 194,573,378.29 | 198,819,838.35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13,114,186,919.88 | 11,301,909,051.95 |
|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 11,445,636,960.83 | 10,157,401,047.01 |
|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 |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 | |
|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 | |
|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 | |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
|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 | 526,084,271.70 | 460,703,738.83 |
| 支付的各项税费 | | 135,350,361.65 | 137,557,149.85 |
|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 728,324,560.25 | 217,882,512.12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 12,835,396,154.43 | 10,973,544,447.81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278,790,765.45 | 328,364,604.14 |
|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6,093,424.65 | 5,100,000.00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 82,566.77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438,966,646.99 | 587,541,133.07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445,060,071.64 | 592,723,699.84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 | 13,520,477.05 | 10,720,721.73 |
|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 |
|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5,000,000.00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300,000,000.00 | 800,000,000.00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 313,520,477.05 | 815,720,721.73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131,539,594.59 | -222,997,021.89 |
|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200,000,000.00 | |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600,000,000.00 | 699,900,000.00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800,000,000.00 | 699,900,000.00 |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400,000,000.00 | 499,900,000.00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 211,875,860.06 | 118,418,120.00 |
|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10,244,647.14 | 11,726,139.71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 622,120,507.20 | 630,044,259.71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177,879,492.80 | 69,855,740.29 |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 588,209,852.84 | 175,223,322.54 |
|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 1,426,779,479.95 | 1,251,556,157.41 |
|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 2,014,989,332.79 | 1,426,779,479.95 |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illegible]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illegible] 会计机构负责人：[illegible]

# 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 项目 | 附注 | 本期金额 | 上期金额 |
|---|---|---|---|
|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 12,852,174,576.69 | 11,002,716,443.66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 192,700,591.18 | 202,600,174.52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13,044,875,167.87 | 11,205,316,618.18 |
|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 11,405,150,677.10 | 10,106,786,208.35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 | 505,290,261.96 | 442,073,201.77 |
| 支付的各项税费 | | 127,789,896.78 | 129,485,083.91 |
|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 736,525,644.65 | 207,262,493.23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 12,774,756,480.49 | 10,885,606,987.26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270,118,687.38 | 319,709,630.92 |
|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6,093,424.65 | 5,100,000.00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 81,388.35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438,755,527.72 | 587,328,114.57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444,848,952.37 | 592,509,502.92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 | 13,200,265.06 | 9,978,767.40 |
|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 5,000,000.00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300,000,000.00 | 800,000,000.00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 313,200,265.06 | 814,978,767.40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131,648,687.31 | -222,469,264.48 |
|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200,000,000.00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600,000,000.00 | 699,900,000.00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800,000,000.00 | 699,900,000.00 |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400,000,000.00 | 499,900,000.00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 211,875,860.06 | 118,418,120.00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9,870,730.44 | 11,403,324.96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 621,746,590.50 | 629,721,444.96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178,253,409.50 | 70,178,555.04 |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 580,020,784.19 | 167,418,921.48 |
|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 1,386,812,081.94 | 1,219,393,160.46 |
|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 1,966,832,866.13 | 1,386,812,081.94 |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 项目 | 本期金额 | | | | | | | | | | | | | |
|---|---|---|---|---|---|---|---|---|---|---|---|---|---|---|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 | | | | | | | | | | | 少数股东权益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 | 实收资本 | 其他权益工具 | | | 资本公积 | 减：库存股 | 其他综合收益 | 专项储备 | 盈余公积 | 一般风险准备 | 未分配利润 | 小计 | | |
| | | 优先股 | 永续债 | 其他 | | | | | | | | | | |
| 一、上年年末余额 | 500,000,000.00 | | | | | | | | 130,227,284.86 | | 360,482,797.88 | 990,710,082.74 | | 990,710,082.74 |
|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 500,000,000.00 | | | | | | | | 130,227,284.86 | | 360,482,797.88 | 990,710,082.74 | | 990,710,082.74 |
|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200,000,000.00 | | | | | | | | 10,805,022.69 | | -101,608,605.55 | 109,196,417.14 | | 109,196,417.14 |
|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 109,196,417.14 | 109,196,417.14 | | 109,196,417.14 |
|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200,000,000.00 | | | | | | | | | | | 200,000,000.00 | | 200,000,000.00 |
|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200,000,000.00 | | | | | | | | | | | 200,000,000.00 | | 200,000,000.00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10,805,022.69 | | -210,805,022.69 | -200,000,000.00 | | -200,000,000.00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10,805,022.69 | | -10,805,022.69 | |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200,000,000.00 | -200,000,000.00 | | -200,000,000.00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 |
| 6. 其他 | | | | | |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63,771,918.55 | | | | 63,771,918.55 | | 63,771,918.55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63,771,918.55 | | | | 63,771,918.55 | | 63,771,918.55 |
| （六）其他 | | | | | | | |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 700,000,000.00 | | | | | | | | 141,032,307.55 | | 258,874,192.33 | 1,099,906,499.88 | | 1,099,906,499.88 |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 项目 | 上期金额 | | | | | | | | | | | | | |
|---|---|---|---|---|---|---|---|---|---|---|---|---|---|---|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 | | | | | | | | | | | 少数股东权益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 | 实收资本 | 其他权益工具 | | | 资本公积 | 减：库存股 | 其他综合收益 | 专项储备 | 盈余公积 | 一般风险准备 | 未分配利润 | 小计 | | |
| | | 优先股 | 永续债 | 其他 | | | | | | | | | | |
| 一、上年年末余额 | 500,000,000.00 | | | | | | | | 111,703,817.09 | | 290,315,674.49 | 902,019,491.58 | | 902,019,491.58 |
|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 500,000,000.00 | | | | | | | | 111,703,817.09 | | 290,315,674.49 | 902,019,491.58 | | 902,019,491.58 |
|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 18,523,467.77 | | 70,167,123.39 | 88,690,591.16 | | 88,690,591.16 |
|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 197,290,591.16 | 197,290,591.16 | | 197,290,591.16 |
|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18,523,467.77 | | -127,123,467.77 | -108,600,000.00 | | -108,600,000.00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18,523,467.77 | | -18,523,467.77 | |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 |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108,600,000.00 | -108,600,000.00 | | -108,600,000.00 |
| 4、其他 | | | | |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 |
|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 |
|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 |
| 6、其他 | | | | | |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 75,867,134.20 | | | | 75,867,134.20 | | 75,867,134.20 |
| 2、本期使用 | | | | | | | | 75,867,134.20 | | | | 75,867,134.20 | | 75,867,134.20 |
| （六）其他 | | | | | | | |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 500,000,000.00 | | | | | | | | 130,227,284.86 | | 360,482,797.88 | 990,710,082.74 | | 990,710,082.74 |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王[illegible]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illegible]　　会计机构负责人：[illegible]

# 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 项目 | 本期金额 | | | | | | | | | | |
|---|---|---|---|---|---|---|---|---|---|---|---|
| | 实收资本 | 其他权益工具 | | | 资本公积 | 减：库存股 | 其他综合收益 | 专项储备 | 盈余公积 | 未分配利润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 | | 优先股 | 永续债 | 其他 | | | | | | | |
| 一、上年年末余额 | 500,000,000.00 | | | | | | | | 130,227,284.86 | 347,825,336.68 | 978,052,621.54 |
|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 500,000,000.00 | | | | | | | | 130,227,284.86 | 347,825,336.68 | 978,052,621.54 |
|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200,000,000.00 | | | | | | | | 10,805,022.69 | -102,754,795.81 | 108,050,226.88 |
|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108,050,226.88 | 108,050,226.88 |
|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200,000,000.00 | | | | | | | | | | 200,000,000.00 |
|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200,000,000.00 | | | | | | | | | | 200,000,000.00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10,805,022.69 | -210,805,022.69 | -200,000,000.00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10,805,022.69 | -10,805,022.69 | |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200,000,000.00 | -200,000,000.00 |
| 3．其他 | |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6．其他 | | |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 63,771,918.55 | | | 63,771,918.55 |
| 2．本期使用 | | | | | | | | 63,771,918.55 | | | 63,771,918.55 |
| （六）其他 | | | | |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 700,000,000.00 | | | | | | | | 141,032,307.55 | 245,070,540.87 | 1,086,102,848.42 |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 项目 | 上期金额 | | | | | | | | | | |
|---|---|---|---|---|---|---|---|---|---|---|---|
| | 实收资本 | 其他权益工具 | | | 资本公积 | 减：库存股 | 其他综合收益 | 专项储备 | 盈余公积 | 未分配利润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 | | 优先股 | 永续债 | 其他 | | | | | | | |
| 一、上年年末余额 | 500,000,000.00 | | | | | | | | 111,703,817.09 | 289,714,126.79 | 901,417,943.88 |
|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 500,000,000.00 | | | | | | | | 111,703,817.09 | 289,714,126.79 | 901,417,943.88 |
|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 18,523,467.77 | 58,111,209.89 | 76,634,677.66 |
|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185,234,677.66 | 185,234,677.66 |
|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18,523,467.77 | -127,123,467.77 | -108,600,000.00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18,523,467.77 | -18,523,467.77 | |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108,600,000.00 | -108,600,000.00 |
| 3．其他 | |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6．其他 | | |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 75,867,134.20 | | | 75,867,134.20 |
| 2．本期使用 | | | | | | | | 75,867,134.20 | | | 75,867,134.20 |
| （六）其他 | | | | |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 500,000,000.00 | | | | | | | | 130,227,284.86 | 347,825,336.68 | 978,052,621.54 |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1568093764U

# 营业执照

（副本）

证照编号：01000000202301120074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体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　　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　　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朱建弟，杨志国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帐，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信息系统领域内的技术服务；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出资额　人民币15 50 0000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11年01月24日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仅供出报告使用，其他无效

登记机关　上海市黄浦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3 年 01 月 12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0001247

会计师事务所

# 执业证书

名　　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朱建弟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制

执业证书编号：31000006

批准执业文号：沪财会〔2000〕26号（转制批文 沪财会[2010]82号）

批准执业日期：2000年6月13日（转制日期 2010年12月31日）

仅供出报告使用，其他无效。

## 说　明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上海市财政局

二〇一八年六月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110004130035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08 02 28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310000061678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2018 年 06 月 29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赵颖(310000061678)
它已通过2021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21年10月30日

赵颖的年检二维码

年 月 日
y m d

仅供[illegible]使用，其他无效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SHANGHAI

姓名 赵颖

# 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内容 | 页码 |
| --- | --- |
| 审计报告 | 1 – 3 |
| 2023 年度财务报表 | |
| 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 | 1 - 4 |
| 合并及公司利润表 | 5 - 6 |
| 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 | 7 - 8 |
|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 9 |
| 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 10 |
| 财务报表附注 | 11 - 105 |

普华永道

# 审计报告

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24)第 27867 号
(第一页，共三页)

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

## 一、 审计意见

### (一) 我们审计的内容

我们审计了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装饰集团”)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 (二) 我们的意见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装饰集团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装饰集团，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

## 三、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装饰集团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上海市黄浦区湖滨路202号领展企业广场2座普华永道中心11楼 邮编200021
总机：+86 (21) 2323 8888, 传真：+86 (21) 2323 8800, www.pwccn.com

审计报告(续)

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24)第 27867 号
(第二页，共三页)

三、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续)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装饰集团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装饰集团、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装饰集团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审计报告(续)

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24)第 27867 号
(第三页，共三页)

四、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续)

(四)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装饰集团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装饰集团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 就装饰集团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普华永道中天
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会计师
陈如奕

中国·上海市
2024 年 5 月 7 日

注册会计师
张凯文

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 2023 年 12 月 31 日合并资产负债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 资产 | 附注 | 2023 年 12 月 31 日<br>合并 | 2022 年 12 月 31 日<br>合并<br>(经重述) |
|---|---|---|---|
| **流动资产** | | | |
| 货币资金 | 七(1) | 2,208,999,406.88 | 2,175,097,567.82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七(2) | 473,951.50 | 643,036.90 |
| 应收票据 | 七(3) | 19,438,133.41 | 90,029,951.84 |
| 应收账款 | 七(4) | 3,219,813,575.10 | 3,392,359,423.25 |
| 应收款项融资 | 七(5) | 67,190,806.56 | 45,098,727.93 |
| 预付款项 | 七(7) | 61,867,718.50 | 10,595,414.47 |
| 其他应收款 | 七(6) | 543,673,294.18 | 406,448,695.43 |
| 存货 | 七(8) | 10,476,411.98 | 27,389,918.64 |
| 合同资产 | 七(9) | 2,194,995,053.50 | 1,982,878,865.23 |
| 其他流动资产 | 七(10) | 79,749,908.26 | 71,668,077.38 |
| **流动资产合计** | | **8,406,678,259.87** | **8,202,209,678.89** |
| **非流动资产** | | | |
| 债权投资 | 七(11) | - | 60,000,000.00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七(12) | 125,594,058.02 | 120,489,028.52 |
| 长期股权投资 | 七(13) | - | - |
| 固定资产 | 七(14) | 188,973,555.00 | 197,801,212.80 |
| 在建工程 | 七(15) | 8,829,863.94 | 2,988,528.06 |
| 使用权资产 | 七(16) | 37,067,389.31 | 30,473,296.60 |
| 无形资产 | 七(17) | 13,427,523.63 | 14,348,500.55 |
| 长期待摊费用 | 七(18) | 10,371,289.15 | 12,169,046.42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七(19) | 47,839,864.13 | 47,442,137.94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七(20) | 86,919,902.98 | 69,457,868.57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 | **519,023,446.16** | **555,169,619.46** |
| **资产总计** | | **8,925,701,706.03** | **8,757,379,298.35** |

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 | 附注 | 2023 年 12 月 31 日<br>合并 | 2022 年 12 月 31 日<br>合并<br>(经重述) |
|---|---|---|---|
| **流动负债** | | | |
| 短期借款 | 七(22) | 204,725,074.06 | 409,847,337.24 |
| 应付票据 | 七(23) | 713,135,708.64 | 473,408,643.57 |
| 应付账款 | 七(24) | 5,632,005,566.15 | 5,546,822,936.36 |
| 预收款项 | | - | 1,443,698.01 |
| 合同负债 | 七(25) | 601,128,998.57 | 562,342,526.41 |
| 应付职工薪酬 | 七(26) | 21,980,708.28 | - |
| 应交税费 | 七(27) | 21,079,798.36 | 21,625,590.43 |
| 其他应付款 | 七(28) | 268,159,385.80 | 441,156,831.34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七(30) | 11,336,377.12 | 10,386,644.27 |
| 其他流动负债 | 七(29) | 23,536,300.34 | 26,964,913.39 |
| **流动负债合计** | | **7,497,087,917.32** | **7,493,999,121.02** |
| **非流动负债** | | | |
| 租赁负债 | 七(31) | 30,002,075.41 | 22,674,267.62 |
| 长期应付款 | | 1,120,000.00 | 2,400,000.00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七(19) | 7,862,672.82 | 1,663,253.36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38,984,748.23** | **26,737,520.98** |
| **负债合计** | | **7,536,072,665.55** | **7,520,736,642.00** |
| **所有者权益** | | | |
| 实收资本 | | 700,000,000.00 | 700,000,000.00 |
| 资本公积 | 七(32) | 250,000,000.00 | 50,000,000.00 |
| 盈余公积 | 七(33) | 160,228,201.44 | 141,032,307.55 |
| 未分配利润 | 七(34) | 279,400,839.04 | 345,610,348.80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 | **1,389,629,040.48** | **1,236,642,656.35** |
| 少数股东权益 | | - | -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 **1,389,629,040.48** | **1,236,642,656.35** |
|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总计** | | **8,925,701,706.03** | **8,757,379,298.35** |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王利雄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沈超　　会计机构负责人：沈超

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产负债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 资产 | 附注 | 2023 年 12 月 31 日<br>公司 | 2022 年 12 月 31 日<br>公司 |
|---|---|---|---|
| **流动资产** | | | |
| 货币资金 | | 2,114,034,231.92 | 2,106,099,627.02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473,951.50 | 643,036.90 |
| 应收票据 | | 19,438,133.41 | 89,997,855.14 |
| 应收账款 | 十六(1) | 3,127,507,286.10 | 3,273,088,903.84 |
| 应收款项融资 | | 67,190,806.56 | 45,098,727.93 |
| 预付款项 | | 60,582,684.32 | 10,412,403.08 |
| 其他应收款 | 十六(2) | 633,365,673.20 | 507,747,675.75 |
| 存货 | | - | 528,841.67 |
| 合同资产 | 十六(3) | 1,914,112,118.80 | 1,704,845,573.35 |
| 其他流动资产 | | 79,749,908.26 | 68,775,862.58 |
| **流动资产合计** | | **8,016,454,794.07** | **7,807,238,507.26** |
| **非流动资产** | | | |
| 债权投资 | | - | 60,000,000.00 |
| 长期股权投资 | 十六(4) | 355,308,891.52 | 40,000,000.00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125,594,058.02 | 120,489,028.52 |
| 固定资产 | | 136,252,859.74 | 141,759,018.54 |
| 在建工程 | | 6,633,164.67 | 2,988,528.06 |
| 使用权资产 | | 36,139,691.90 | 30,032,615.37 |
| 无形资产 | | 1,986,963.63 | 2,550,424.55 |
| 长期待摊费用 | | 10,371,289.15 | 11,575,740.85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44,740,702.10 | 38,982,945.32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86,919,902.98 | 69,457,868.57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 | **803,947,523.71** | **517,836,169.78** |
| **资产总计** | | **8,820,402,317.78** | **8,325,074,677.04** |

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 | 附注 | 2023 年 12 月 31 日<br>公司 | 2022 年 12 月 31 日<br>公司 |
|---|---|---|---|
| 流动负债 | | | |
| 短期借款 | | 204,725,074.06 | 409,847,337.24 |
| 应付票据 | | 717,156,289.18 | 471,233,171.25 |
| 应付账款 | | 5,544,635,805.57 | 5,436,174,004.92 |
| 合同负债 | | 576,575,545.65 | 538,351,439.90 |
| 应付职工薪酬 | | 21,980,708.28 | - |
| 应交税费 | | 18,823,136.08 | 19,580,752.67 |
| 其他应付款 | | 265,199,075.43 | 300,286,230.03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11,336,377.12 | 10,046,639.73 |
| 其他流动负债 | | 23,532,171.90 | 26,734,445.96 |
| **流动负债合计** | | **7,383,964,183.27** | **7,212,254,021.70** |
| 非流动负债 | | | |
| 租赁负债 | | 29,037,369.10 | 22,654,553.56 |
| 长期应付款 | | 1,120,000.00 | 2,400,000.00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7,862,672.82 | 1,663,253.36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38,020,041.92** | **26,717,806.92** |
| **负债合计** | | **7,421,984,225.19** | **7,238,971,828.62** |
| 所有者权益 | | | |
| 实收资本 | | 700,000,000.00 | 700,000,000.00 |
| 资本公积 | | 315,308,891.52 | - |
| 盈余公积 | | 160,228,201.44 | 141,032,307.55 |
| 未分配利润 | | 222,880,999.63 | 245,070,540.87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 **1,398,418,092.59** | **1,086,102,848.42** |
|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总计** | | **8,820,402,317.78** | **8,325,074,677.04** |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王利雄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沈超　　会计机构负责人：沈超

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 2023年度合并利润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 项目 | 附注 | 2023年度<br>合并 | 2022年度<br>合并<br>(经重述) |
|---|---|---|---|
| **一、营业收入** | 七(35) | 13,566,114,434.79 | 11,721,844,639.02 |
| 减：营业成本 | 七(35)、七(40) | (12,335,866,108.90) | (10,731,500,780.93) |
| 税金及附加 | 七(36) | (28,233,074.96) | (22,350,568.49) |
| 管理费用 | 七(37)、七(40) | (453,498,892.70) | (349,239,556.05) |
| 研发费用 | 七(38)、七(40) | (629,621,780.58) | (486,193,803.60) |
| 财务收入-净额 | 七(39) | 1,376,501.46 | 2,243,944.32 |
| 其中：利息费用 | | (10,629,582.64) | (13,902,843.62) |
| 利息收入 | | 13,254,746.46 | 18,871,559.52 |
| 加：其他收益 | 七(43) | 8,871,298.22 | 1,037,030.26 |
| 投资收益 | 七(44) | 18,323,376.25 | 5,468,723.42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损益 | | 1.00 | (403,081.90)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七(45) | 4,935,944.10 | 3,331,690.74 |
| 信用减值转回/(损失) | 七(42)、七(21) | 23,317,416.23 | (47,300,759.08) |
| 资产减值转回/(损失) | 七(41)、七(21) | 365,234.07 | (9,094,391.97) |
| 资产处置收益 | | 279,205.79 | 149,170.14 |
| **二、营业利润** | | **176,363,553.77** | **88,395,337.78** |
| 加：营业外收入 | 七(46)(a) | 1,912,290.90 | 8,828,467.21 |
| 减：营业外支出 | 七(46)(b) | (36,774.83) | (414,749.60) |
| **三、利润总额** | | **178,239,069.84** | **96,809,055.39** |
| 减：所得税费用 | 七(47) | (21,300,099.44) | (7,919,867.67) |
| **四、净利润** | | **156,938,970.40** | **88,889,187.72** |
|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
| 持续经营净利润 | | 156,938,970.40 | 88,889,187.72 |
| 终止经营净利润 | | - | -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 | **156,938,970.40** | **88,889,187.72** |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王利雄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沈超　　会计机构负责人：沈超

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 2023 年度公司利润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 项目 | 附注 | 2023 年度<br>公司 | 2022 年度<br>公司 |
|---|---|---|---|
| 一、营业收入 | 十六(5) | 13,350,092,398.79 | 11,617,479,659.35 |
| 减：营业成本 | 十六(5) | (12,105,563,125.37) | (10,640,704,464.50) |
| 税金及附加 | | (26,097,155.44) | (20,918,998.03) |
| 管理费用 | | (421,979,418.37) | (323,710,323.76) |
| 研发费用 | | (625,646,606.63) | (476,539,697.57) |
| 财务收入-净额 | | 1,024,010.75 | 1,935,536.74 |
| 其中：利息费用 | | (10,318,168.42) | (13,740,664.84) |
| 利息收入 | | 12,538,237.17 | 18,362,281.15 |
| 加：其他收益 | | 8,486,527.49 | 817,343.88 |
| 投资收益 | 十六(6) | 18,323,376.25 | 5,468,723.42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损益 | | 1.00 | (403,081.90)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4,935,944.10 | 3,331,690.74 |
| 信用减值转回/(损失) | | 1,865,849.61 | (50,187,928.42) |
| 资产减值转回/(损失) | | 376,678.39 | (9,083,048.82) |
| **二、营业利润** | | **205,818,479.57** | **107,888,493.03** |
| 加：营业外收入 | | 1,901,571.03 | 7,523,760.06 |
| 减：营业外支出 | | (23,542.16) | (412,318.97) |
| **三、利润总额** | | **207,696,508.44** | **114,999,934.12** |
| 减：所得税费用 | | (15,737,569.52) | (6,949,707.24) |
| **四、净利润** | | **191,958,938.92** | **108,050,226.88**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 | **191,958,938.92** | **108,050,226.88** |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王利雄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沈超　　会计机构负责人：沈超

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 2023年度合并现金流量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 项目 | 附注 | 2023年度<br>合并 | 2022年度<br>合并<br>(经重述) |
|---|---|---|---|
|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 13,766,461,298.17 | 13,018,162,482.34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 524,019.82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七(48)(e) | 273,734,931.79 | 226,803,276.81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14,040,196,229.96 | 13,245,489,778.97 |
|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 (12,052,791,252.21) | (11,682,400,129.08)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 | (626,319,130.12) | (561,184,930.58) |
| 支付的各项税费 | | (149,250,095.20) | (139,528,981.53) |
|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七(48)(f) | (521,782,793.85) | (740,117,277.30)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 (13,350,143,271.38) | (13,123,231,318.49)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七(48)(a) | **690,052,958.58** | **122,258,460.48** |
|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七(48)(g) | 60,000,000.00 |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3,000,000.00 | 6,093,424.65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643,084.83 | 149,170.14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七(48)(h) | 2,008,927,083.34 | 439,264,806.09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2,072,570,168.17 | 445,507,400.88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 | (23,893,437.86) | (13,533,610.68)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七(48)(i) | (2,346,875,000.00) | (300,000,000.00)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 (2,370,768,437.86) | (313,533,610.68) |
| **投资活动(使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298,198,269.69)** | **131,973,790.20** |
|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200,000,000.00 | 200,000,000.00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400,000,000.00 | 600,000,000.00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138,200,000.00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600,000,000.00 | 938,200,000.00 |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600,000,000.00) | (400,000,000.00)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 (210,642,029.00) | (211,875,860.06)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七(48)(j) | (152,004,770.72) | (10,244,647.14)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 (962,646,799.72) | (622,120,507.20) |
| **筹资活动(使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362,646,799.72)** | **316,079,492.80** |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七(48)(c) | **29,207,889.17** | **570,311,743.48** |
|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七(48)(c) | 2,030,676,510.12 | 1,460,364,766.64 |
|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七(48)(d) | **2,059,884,399.29** | **2,030,676,510.12** |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王利雄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沈超　　会计机构负责人：沈超

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 2023年度公司现金流量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 项目 | 附注 | 2023年度<br>公司 | 2022年度<br>公司 |
|---|---|---|---|
|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 13,476,894,987.52 | 12,852,174,576.69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 281,607,059.18 | 192,700,591.18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13,758,502,046.70 | 13,044,875,167.87 |
|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 (11,813,429,122.39) | (11,405,150,677.10)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 | (570,098,494.59) | (505,290,261.96) |
| 支付的各项税费 | | (141,969,769.19) | (127,789,896.78) |
|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 (518,418,635.25) | (736,525,644.65)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 (13,043,916,021.42) | (12,774,756,480.49)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714,586,025.28** | **270,118,687.38** |
|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60,000,000.00 |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3,000,000.00 | 6,093,424.65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86,075.21 |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2,008,927,083.34 | 438,755,527.72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2,072,013,158.55 | 444,848,952.37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 | (21,503,732.94) | (13,200,265.06)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2,346,875,000.00) | (300,000,000.00)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 (2,368,378,732.94) | (313,200,265.06) |
| **投资活动(使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296,365,574.39)** | **131,648,687.31** |
|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 200,000,000.00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400,000,000.00 | 600,000,000.00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400,000,000.00 | 800,000,000.00 |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600,000,000.00) | (400,000,000.00)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 (201,642,029.00) | (211,875,860.06)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13,563,270.72) | (9,870,730.44)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 (815,205,299.72) | (621,746,590.50) |
| **筹资活动(使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415,205,299.72)** | **178,253,409.50** |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 **3,015,151.17** | **580,020,784.19** |
|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 1,966,832,866.13 | 1,386,812,081.94 |
|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 **1,969,848,017.30** | **1,966,832,866.13** |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王利雄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沈超　　会计机构负责人：沈超

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 2023 年度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 项目 | 附注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 | | | | 少数股东权益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
| | | 实收资本 | 资本公积 | 专项储备 | 盈余公积 | 未分配利润 | | |
|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 | 500,000,000.00 | - | - | 130,227,284.86 | 360,482,797.88 | | 990,710,082.74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九(1) | | 50,000,000.00 | - | - | 107,043,385.89 | | 157,043,385.89 |
|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 (经重述) | | 500,000,000.00 | 50,000,000.00 | - | 130,227,284.86 | 467,526,183.77 | - | 1,147,753,468.63 |
| 2022 年度增减变动额 | | | | | | | | |
|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净利润 | | - | - | - | - | 88,889,187.72 | - | 88,889,187.72 |
|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所有者投入资本 | | 200,000,000.00 | - | - | - | - | - | 200,000,000.00 |
| 利润分配 | | | | | | | | |
| 提取盈余公积 | 七(33) | - | - | - | 10,805,022.69 | (10,805,022.69) | - | - |
| 对所有者的分配 | 七(32) | - | - | - | - | (200,000,000.00) | - | (200,000,000.00) |
| 专项储备 | | | | | | | | |
| 本期提取 | | - | - | 63,771,918.55 | - | - | - | 63,771,918.55 |
| 本期使用 | | - | - | (63,771,918.55) | - | - | - | (63,771,918.55) |
| 2022 年 12 月 31 日年末余额 (经重述) | | 700,000,000.00 | 50,000,000.00 | - | 141,032,307.55 | 345,610,348.80 | - | 1,236,642,656.35 |

| 项目 | 附注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 | | | | 少数股东权益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
| | | 实收资本 | 资本公积 | 专项储备 | 盈余公积 | 未分配利润 | | |
| 2023 年 1 月 1 日年初余额 (经重述) | | 700,000,000.00 | 50,000,000.00 | - | 141,032,307.55 | 345,610,348.80 | - | 1,236,642,656.35 |
| 2023 年度增减变动额 | | | | | | | | |
|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净利润 | | - | - | - | - | 156,938,970.40 | - | 156,938,970.40 |
|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九(1) | - | 200,000,000.00 | - | - | (9,000,000.00) | - | 191,000,000.00 |
| 利润分配 | | | | | | | | |
| 提取盈余公积 | 七(33) | - | - | - | 19,195,893.89 | (19,195,893.89) | - | - |
| 对所有者的分配 | 七(32) | - | - | - | - | (194,952,586.27) | - | (194,952,586.27) |
| 专项储备 | | | | | | | | |
| 本期提取 | | - | - | 96,863,987.46 | - | - | - | 96,863,987.46 |
| 本期使用 | | - | - | (96,863,987.46) | - | - | - | (96,863,987.46) |
| 2023 年 12 月 31 日年末余额 | | 700,000,000.00 | 250,000,000.00 | - | 160,228,201.44 | 279,400,839.04 | - | 1,389,629,040.48 |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王利雄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沈超　　会计机构负责人：沈超

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 2023 年度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 项目 | 附注 | 实收资本 | 资本公积 | 专项储备 | 盈余公积 | 未分配利润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
| 2022 年 1 月 1 日年初余额 | | 500,000,000.00 | - | - | 130,227,284.86 | 347,825,336.68 | 978,052,621.54 |
| 2022 年度增减变动额 | | | | | | | |
|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净利润 | | - | - | - | - | 108,050,226.88 | 108,050,226.88 |
|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所有者投入资本 | | 200,000,000.00 | - | - | - | - | 200,000,000.00 |
| 利润分配 | | | | | | | |
|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10,805,022.69 | (10,805,022.69) | - |
| 对所有者的分配 | | - | - | - | - | (200,000,000.00) | (200,000,000.00) |
| 专项储备 | | | | | | | |
| 本期提取 | | - | - | 63,771,918.55 | - | - | 63,771,918.55 |
| 本期使用 | | - | - | (63,771,918.55) | - | - | (63,771,918.55) |
| 2022 年 12 月 31 日年末余额 | | 700,000,000.00 | - | - | 141,032,307.55 | 245,070,540.87 | 1,086,102,848.42 |

| 项目 | 附注 | 实收资本 | 资本公积 | 专项储备 | 盈余公积 | 未分配利润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
| 2023 年 1 月 1 日年初余额 | | 700,000,000.00 | - | - | 141,032,307.55 | 245,070,540.87 | 1,086,102,848.42 |
| 2023 年度增减变动额 | | | | | | | |
|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净利润 | | - | - | - | - | 191,958,938.92 | 191,958,938.92 |
|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315,308,891.52 | - | - | - | 315,308,891.52 |
| 利润分配 | | | | | | | |
|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19,195,893.89 | (19,195,893.89) | - |
| 对所有者的分配 | | - | - | - | - | (194,952,586.27) | (194,952,586.27) |
| 专项储备 | | | | | | | |
| 本期提取 | | - | - | 96,863,987.46 | - | - | 96,863,987.46 |
| 本期使用 | | - | - | (96,863,987.46) | - | - | (96,863,987.46) |
| 2023 年 12 月 31 日年末余额 | | 700,000,000.00 | 315,308,891.52 | - | 160,228,201.44 | 222,880,999.63 | 1,398,418,092.59 |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王利雄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沈超　　会计机构负责人：沈超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609134343

# 营业执照

（副 本）

扫描经营主体身份码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体验更多应用服务。

证照编号：00000002202403250016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

名　　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　　型　外商投资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李丹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注册会计师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商务服务；财务咨询；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环保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市场主体登记注册代理；人力资源服务（不含职业中介活动、劳务派遣服务）；科技中介服务；薪酬管理服务；知识产权服务（专利代理服务除外）；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开发；软件销售；计算机系统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软件外包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大数据服务；智能控制系统集成；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工程管理服务；工程造价咨询业务；工业设计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出 资 额　人民币12230.7000万

成立日期　2013年01月18日

主要经营场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陆家嘴环路1318号星展银行大厦507单元01室

登记机关　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4 年 03 月 25 日

此复印件仅供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2023年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24)第27867号】后附之用　　用途，其他用途无效。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 2023年财务情况说明书

2023年是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的开局之年，更是企业“十四五”规划中期调整的重要年份。面对世界经济复苏动力不足、国内周期性结构性矛盾交织叠加等发展现状，装饰集团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贯彻上海建工战略规划与工作部署，紧紧围绕“成为国际一流的建筑全生命周期服务商”的发展愿景，切实聚焦“为客户创造价值，为员工创造平台，为股东创造效益”的核心理念，不断追求企业高质量可持续发展。2023年全年实现营业收入（含装饰事业部）143.01亿元，取得净利润1.92亿元（含装饰事业部）。集团实现中装协装饰百强排名前二甲、设计百强排名第九位、幕墙百强排名由74位跃升至30位。

2024年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5周年，是实现“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的关键一年。我国发展面临的有利条件强于不利因素，经济回升向好、长期向好的基本趋势没有改变，集团发展的市场机遇多于风险挑战。我们要坚决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全面贯彻落实上海建工的战略部署，进一步统一思想，加快培育发展新动能，持续推进市场规模稳步提升，攻坚克难，共同为全方位实现企业“十四五”发展目标而努力！

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资产财务部

2024年1月

# 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 二〇二四年度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报告编码：沪25JJCKYUAG

# 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2024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


| | 目录 | 页次 |
|---|---|---|
| 一、 | 审计报告 | 1-3 |
| 二、 | 财务报表 | |
| | 合并资产负债表和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 1-4 |
| | 合并利润表和母公司利润表 | 5-6 |
| | 合并现金流量表和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 7-8 |
| |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和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 9-12 |
| | 财务报表附注 | 1-98 |

# 审 计 报 告

信会师报字[2025]第 ZA13707 号

**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

##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装饰集团）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装饰集团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装饰集团，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装饰集团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装饰集团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装饰集团的财务报告过程。

## 四、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装饰集团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装饰集团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装饰集团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合并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会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上海　　二〇二五年五月十四日

# 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 | 附注五 | 期末余额 | 上年年末余额 |
|---|---|---|---|
| 流动资产： | | | |
| 货币资金 | （一） | 2,128,006,402.64 | 2,208,999,406.88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二） | 484,199.10 | 473,951.50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
| 应收票据 | （三） | 12,688,259.01 | 19,438,133.41 |
| 应收账款 | （四） | 3,823,038,073.30 | 3,219,813,575.10 |
| 应收款项融资 | （五） | 39,247,819.09 | 67,190,806.56 |
| 预付款项 | （六） | 46,812,345.10 | 61,867,718.50 |
| 其他应收款 | （七） | 281,543,624.98 | 543,673,294.18 |
| 存货 | （八） | 23,562,856.25 | 10,476,411.98 |
| 合同资产 | （九） | 2,165,845,013.26 | 2,194,995,053.50 |
| 持有待售资产 |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
| 其他流动资产 | （十） | 67,446,518.21 | 79,749,908.26 |
| **流动资产合计** | | 8,588,675,110.94 | 8,406,678,259.87 |
| 非流动资产： | | | |
| 债权投资 | | | |
| 其他债权投资 | | | |
| 长期应收款 | |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十一） | 133,121,284.95 | 125,594,058.02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
| 固定资产 | （十二） | 213,632,065.42 | 188,973,555.00 |
| 在建工程 | （十三） | 15,304,350.84 | 8,829,863.94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
| 油气资产 | | | |
| 使用权资产 | （十四） | 50,359,586.31 | 37,067,389.31 |
| 无形资产 | （十五） | 13,211,614.97 | 13,427,523.63 |
| 开发支出 | | | |
| 商誉 | | | |
| 长期待摊费用 | （十六） | 5,204,063.63 | 10,371,289.15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十七） | 51,463,063.12 | 47,839,864.13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十八） | 91,130,456.90 | 86,919,902.98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 | 573,426,486.14 | 519,023,446.16 |
| **资产总计** | | 9,162,101,597.08 | 8,925,701,706.03 |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李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沈超　　会计机构负责人：沈超

**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 附注五 | 期末余额 | 上年年末余额 |
|---|---|---|---|
| 流动负债： | | | |
| 短期借款 | （十九） | | 204,725,074.06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
| 应付票据 | （二十） | 523,637,349.67 | 713,135,708.64 |
| 应付账款 | （二十一） | 6,309,837,982.59 | 5,632,005,566.15 |
| 预收款项 | （二十二） | 305,860.00 | |
| 合同负债 | （二十三） | 541,500,323.89 | 601,128,998.57 |
| 应付职工薪酬 | （二十四） | 52,607,964.76 | 21,980,708.28 |
| 应交税费 | （二十五） | 13,405,032.06 | 21,079,798.36 |
| 其他应付款 | （二十六） | 236,599,632.81 | 268,159,385.80 |
| 持有待售负债 |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二十七） | 13,617,649.38 | 11,336,377.12 |
| 其他流动负债 | （二十八） | 24,001,771.81 | 23,536,300.34 |
| **流动负债合计** | | 7,715,513,566.97 | 7,497,087,917.32 |
| 非流动负债： | | | |
| 长期借款 | | | |
| 应付债券 | | | |
| 其中：优先股 | | | |
| 永续债 | | | |
| 租赁负债 | （二十九） | 40,215,160.72 | 30,002,075.41 |
| 长期应付款 | （三十） | 1,620,000.00 | 1,120,000.00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三十一） | 1,657,431.00 | |
| 预计负债 | | | |
| 递延收益 | |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十七） | 9,370,899.74 | 7,862,672.82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52,863,491.46 | 38,984,748.23 |
| **负债合计** | | 7,768,377,058.43 | 7,536,072,665.55 |
| 所有者权益： | | | |
| 实收资本 | （三十二） | 800,000,000.00 | 700,000,000.00 |
| 其他权益工具 | | | |
| 其中：优先股 | | | |
| 永续债 | | | |
| 资本公积 | （三十三） | 250,000,000.00 | 250,000,000.00 |
| 减：库存股 | |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
| 专项储备 | | | |
| 盈余公积 | （三十四） | 172,728,753.26 | 160,228,201.44 |
| 未分配利润 | （三十五） | 170,995,785.39 | 279,400,839.04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 | 1,393,724,538.65 | 1,389,629,040.48 |
| 少数股东权益 | | |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 1,393,724,538.65 | 1,389,629,040.48 |
|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 | 9,162,101,597.08 | 8,925,701,706.03 |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李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沈超　会计机构负责人：沈超

**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 资产 | 附注十二 | 期末余额 | 上年年末余额 |
|---|---|---|---|
| 流动资产： | | | |
| 货币资金 | （一） | 1,955,886,744.01 | 2,114,034,231.92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二） | 484,199.10 | 473,951.50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
| 应收票据 | （三） | 10,361,877.24 | 19,438,133.41 |
| 应收账款 | （四） | 3,655,863,119.25 | 3,127,507,286.10 |
| 应收款项融资 | （五） | 39,097,819.09 | 67,190,806.56 |
| 预付款项 | （六） | 46,685,164.35 | 60,582,684.32 |
| 其他应收款 | （七） | 395,733,437.94 | 633,365,673.20 |
| 存货 | | | |
| 合同资产 | （八） | 1,915,975,476.12 | 1,914,112,118.80 |
| 持有待售资产 |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
| 其他流动资产 | （九） | 64,149,627.43 | 79,749,908.26 |
| **流动资产合计** | | 8,084,237,464.53 | 8,016,454,794.07 |
| 非流动资产： | | | |
| 债权投资 | | | |
| 其他债权投资 | | | |
| 长期应收款 | | | |
| 长期股权投资 | （十） | 374,408,891.52 | 355,308,891.52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十一） | 133,121,284.95 | 125,594,058.02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
| 固定资产 | （十二） | 163,413,900.03 | 136,252,859.74 |
| 在建工程 | （十三） | 11,186,389.93 | 6,633,164.67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
| 油气资产 | | | |
| 使用权资产 | （十四） | 39,351,379.97 | 36,139,691.90 |
| 无形资产 | （十五） | 1,695,051.79 | 1,986,963.63 |
| 开发支出 | | | |
| 商誉 | | | |
| 长期待摊费用 | （十六） | 5,204,063.63 | 10,371,289.15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十七） | 47,626,264.57 | 44,740,702.10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十八） | 91,130,456.90 | 86,919,902.98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 | 867,137,683.29 | 803,947,523.71 |
| **资产总计** | | 8,951,375,147.82 | 8,820,402,317.78 |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李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沈超　　会计机构负责人：沈超

**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 附注十二 | 期末余额 | 上年年末余额 |
|---|---|---|---|
| 流动负债： | | | |
| 短期借款 | （十九） | | 204,725,074.06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
| 应付票据 | （二十） | 525,003,360.41 | 717,156,289.18 |
| 应付账款 | （二十一） | 6,165,072,562.46 | 5,544,635,805.57 |
| 预收款项 | | | |
| 合同负债 | （二十二） | 405,968,597.19 | 576,575,545.65 |
| 应付职工薪酬 | （二十三） | 52,565,537.86 | 21,980,708.28 |
| 应交税费 | （二十四） | 9,404,583.02 | 18,823,136.08 |
| 其他应付款 | （二十五） | 231,783,113.10 | 265,199,075.43 |
| 持有待售负债 |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二十六） | 13,617,649.38 | 11,336,377.12 |
| 其他流动负债 | （二十七） | 23,997,643.37 | 23,532,171.90 |
| **流动负债合计** | | 7,427,413,046.79 | 7,383,964,183.27 |
| 非流动负债： | | | |
| 长期借款 | | | |
| 应付债券 | | | |
| 其中：优先股 | | | |
| 永续债 | | | |
| 租赁负债 | （二十八） | 28,413,459.46 | 29,037,369.10 |
| 长期应付款 | （二十九） | 1,620,000.00 | 1,120,000.00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三十） | 1,657,431.00 | |
| 预计负债 | | | |
| 递延收益 | |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十七） | 9,370,899.74 | 7,862,672.82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41,061,790.20 | 38,020,041.92 |
| **负债合计** | | 7,468,474,836.99 | 7,421,984,225.19 |
| 所有者权益： | | | |
| 实收资本 | （三十一） | 800,000,000.00 | 700,000,000.00 |
| 其他权益工具 | | | |
| 其中：优先股 | | | |
| 永续债 | | | |
| 资本公积 | （三十二） | 315,308,891.52 | 315,308,891.52 |
| 减：库存股 | |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
| 专项储备 | | | |
| 盈余公积 | （三十三） | 172,728,753.26 | 160,228,201.44 |
| 未分配利润 | （三十四） | 194,862,666.05 | 222,880,999.63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 1,482,900,310.83 | 1,398,418,092.59 |
|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 | 8,951,375,147.82 | 8,820,402,317.78 |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李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沈超　　会计机构负责人：沈超

# 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 合并利润表
## 2024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 项目 | 附注五 | 本期金额 | 上期金额 |
|---|---|---|---|
| 一、营业收入 | （三十六） | 15,704,003,100.07 | 13,566,114,434.79 |
| 减：营业成本 | （三十六） | 14,610,159,912.80 | 12,335,866,108.90 |
| 税金及附加 | （三十七） | 27,046,073.98 | 28,233,074.96 |
| 销售费用 | | | |
| 管理费用 | （三十八） | 459,421,042.84 | 453,498,892.70 |
| 研发费用 | （三十九） | 553,711,213.48 | 629,621,780.58 |
| 财务费用 | （四十） | 2,940,883.32 | -1,376,501.46 |
| 其中：利息费用 | | 10,982,442.51 | 10,629,582.64 |
| 利息收入 | | 8,958,076.62 | 13,254,746.46 |
| 加：其他收益 | （四十一） | 11,370,968.27 | 8,871,298.22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四十二） | 7,408,280.92 | 18,323,376.25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1.00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 | |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四十三） | 7,537,474.53 | 4,935,944.10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四十四） | -25,759,808.95 | 23,317,416.23 |
|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四十五） | 4,839,170.22 | 365,234.07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四十六） | -20,826.83 | 279,205.79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 | 56,099,231.81 | 176,363,553.77 |
| 加：营业外收入 | （四十七） | 1,181,475.97 | 1,912,290.90 |
| 减：营业外支出 | （四十八） | 922,349.68 | 36,774.83 |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 | 56,358,358.10 | 178,239,069.84 |
| 减：所得税费用 | （四十九） | 11,739,559.93 | 21,300,099.44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44,618,798.17 | 156,938,970.40 |
|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
|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44,618,798.17 | 156,938,970.40 |
|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
|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 |
|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 | |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 |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
|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
|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 |
|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 |
|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 | |
|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
| 7．其他 | | |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 | 44,618,798.17 | 156,938,970.40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 | |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 |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_____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_____元。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李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沈超　　会计机构负责人：沈超

# 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 母公司利润表
## 2024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 项目 | 附注十二 | 本期金额 | 上期金额 |
|---|---|---|---|
| 一、营业收入 | （三十五） | 14,964,879,738.99 | 13,350,092,398.79 |
| 减：营业成本 | （三十五） | 13,836,981,375.54 | 12,105,563,125.37 |
| 税金及附加 | （三十六） | 24,680,300.48 | 26,097,155.44 |
| 销售费用 | | | |
| 管理费用 | （三十七） | 423,721,166.61 | 421,979,418.37 |
| 研发费用 | （三十八） | 550,074,630.58 | 625,646,606.63 |
| 财务费用 | （三十九） | 2,892,860.41 | -1,024,010.75 |
| 其中：利息费用 | （三十九） | 10,325,080.11 | 10,318,168.42 |
| 利息收入 | （三十九） | 8,323,264.28 | 12,538,237.17 |
| 加：其他收益 | （四十） | 10,916,849.62 | 8,486,527.49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四十一） | 7,408,280.92 | 18,323,376.25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1.00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 | |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四十二） | 7,537,474.53 | 4,935,944.10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四十三） | -23,240,788.90 | 1,865,849.61 |
|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四十四） | 4,966,752.16 | 376,678.39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 | 134,117,973.70 | 205,818,479.57 |
| 加：营业外收入 | （四十五） | 1,156,765.81 | 1,901,571.03 |
| 减：营业外支出 | （四十六） | 717,967.68 | 23,542.16 |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 | 134,556,771.83 | 207,696,508.44 |
| 减：所得税费用 | （四十七） | 9,551,253.59 | 15,737,569.52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125,005,518.24 | 191,958,938.92 |
|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125,005,518.24 | 191,958,938.92 |
|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 |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
|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
|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 |
|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 |
|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 | |
|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
| 7．其他 | |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 | 125,005,518.24 | 191,958,938.92 |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李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沈超　会计机构负责人：沈超

# 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 合并现金流量表
## 2024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 项目 | 附注 | 本期金额 | 上期金额 |
|---|---|---|---|
|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 12,248,115,819.67 | 13,766,461,298.17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 81,422,087.47 | 273,734,931.79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12,329,537,907.14 | 14,040,196,229.96 |
|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 11,396,768,930.51 | 12,052,791,252.21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 | 649,005,626.39 | 626,319,130.12 |
| 支付的各项税费 | | 168,701,695.08 | 149,250,095.20 |
|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 270,688,806.25 | 521,782,793.85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 12,485,165,058.23 | 13,350,143,271.38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155,627,151.09 | 690,052,958.58 |
|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60,000,000.00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3,000,000.00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36,647.77 | 643,084.83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263,696,944.44 | 2,008,927,083.34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263,733,592.21 | 2,072,570,168.17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 | 60,526,745.48 | 23,893,437.86 |
|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2,346,875,000.00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 60,526,745.48 | 2,370,768,437.86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203,206,846.73 | -298,198,269.69 |
|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100,000,000.00 | 200,000,000.00 |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200,000,000.00 | 400,000,000.00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300,000,000.00 | 600,000,000.00 |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400,000,000.00 | 600,000,000.00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 149,776,633.34 | 210,642,029.00 |
|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24,224,896.98 | 152,004,770.72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 574,001,530.32 | 962,646,799.72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274,001,530.32 | -362,646,799.72 |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 -226,421,834.68 | 29,207,889.17 |
|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 2,059,884,399.29 | 2,030,676,510.12 |
|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 1,833,462,564.61 | 2,059,884,399.29 |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李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沈超　　会计机构负责人：沈超

# 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 2024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 项目 | 附注 | 本期金额 | 上期金额 |
|---|---|---|---|
|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 11,540,042,687.80 | 13,476,894,987.52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 77,489,172.42 | 281,607,059.18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11,617,531,860.22 | 13,758,502,046.70 |
|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 10,799,129,284.92 | 11,813,429,122.39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 | 596,430,856.25 | 570,098,494.59 |
| 支付的各项税费 | | 153,530,792.16 | 141,969,769.19 |
|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 247,174,226.77 | 518,418,635.25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 11,796,265,160.10 | 13,043,916,021.42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178,733,299.88 | 714,586,025.28 |
|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60,000,000.00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3,000,000.00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34,956.60 | 86,075.21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263,696,944.44 | 2,008,927,083.34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263,731,901.04 | 2,072,013,158.55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 | 55,873,379.14 | 21,503,732.94 |
|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19,100,000.00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30,000,000.00 | 2,346,875,000.00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 104,973,379.14 | 2,368,378,732.94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158,758,521.90 | -296,365,574.39 |
|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100,000,000.00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200,000,000.00 | 400,000,000.00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300,000,000.00 | 400,000,000.00 |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400,000,000.00 | 600,000,000.00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 149,776,633.34 | 201,642,029.00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20,772,023.58 | 13,563,270.72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 570,548,656.92 | 815,205,299.72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270,548,656.92 | -415,205,299.72 |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 -290,523,434.90 | 3,015,151.17 |
|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 1,969,848,017.30 | 1,966,832,866.13 |
|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 1,679,324,582.40 | 1,969,848,017.30 |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李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沈超　会计机构负责人：沈超

# 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 2024 年度
##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 项目 | 本期金额 | | | | | | | | | | | |
|---|---|---|---|---|---|---|---|---|---|---|---|---|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 | | | | | | | | | 少数股东权益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 | 实收资本 | 其他权益工具 | | | 资本公积 | 其他综合收益 | 专项储备 | 盈余公积 | 未分配利润 | 小计 | | |
| | | 优先股 | 永续债 | 其他 | | | | | | | | |
| 一、上年年末余额 | 700,000,000.00 | | | | 250,000,000.00 | | | 160,228,201.44 | 279,400,839.04 | 1,389,629,040.48 | | 1,389,629,040.48 |
|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 700,000,000.00 | | | | 250,000,000.00 | | | 160,228,201.44 | 279,400,839.04 | 1,389,629,040.48 | | 1,389,629,040.48 |
|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100,000,000.00 | | | | | | | 12,500,551.82 | -108,405,053.65 | 4,095,498.17 | | 4,095,498.17 |
|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44,618,798.17 | 44,618,798.17 | | 44,618,798.17 |
|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100,000,000.00 | | | | | | | | | 100,000,000.00 | | 100,000,000.00 |
|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100,000,000.00 | | | | | | | | | 100,000,000.00 | | 100,000,000.00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12,500,551.82 | -153,023,851.82 | -140,523,300.00 | | -140,523,300.00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12,500,551.82 | -12,500,551.82 | | | |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140,523,300.00 | -140,523,300.00 | | -140,523,300.00 |
| 3、其他 | | |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 | | |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 | | |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 6、其他 | | | |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121,447,320.36 | | | 121,447,320.36 | | 121,447,320.36 |
| 2、本期使用 | | | | | | | 121,447,320.36 | | | 121,447,320.36 | | 121,447,320.36 |
| （六）其他 | | | | | |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 800,000,000.00 | | | | 250,000,000.00 | | | 172,728,753.26 | 170,995,785.39 | 1,393,724,538.65 | | 1,393,724,538.65 |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李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沈超　　会计机构负责人：沈超

# 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 2024 年度
##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 项目 | 上期金额 | | | | | | | | | | | |
|---|---|---|---|---|---|---|---|---|---|---|---|---|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 | | | | | | | | | 少数股东权益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 | 实收资本 | 其他权益工具 | | | 资本公积 | 其他综合收益 | 专项储备 | 盈余公积 | 未分配利润 | 小计 | | |
| | | 优先股 | 永续债 | 其他 | | | | | | | | |
| 一、上年年末余额 | 700,000,000.00 | | | | 50,000,000.00 | | | 141,032,307.55 | 345,610,348.80 | 1,236,642,656.35 | | 1,236,642,656.35 |
|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 700,000,000.00 | | | | 50,000,000.00 | | | 141,032,307.55 | 345,610,348.80 | 1,236,642,656.35 | | 1,236,642,656.35 |
|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200,000,000.00 | | | 19,195,893.89 | -66,209,509.76 | 152,986,384.13 | | 152,986,384.13 |
|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156,938,970.40 | 156,938,970.40 | | 156,938,970.40 |
|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200,000,000.00 | | | | -9,000,000.00 | 191,000,000.00 | | 191,000,000.00 |
|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200,000,000.00 | | | | -9,000,000.00 | 191,000,000.00 | | 191,000,000.00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19,195,893.89 | -214,148,480.16 | -194,952,586.27 | | -194,952,586.27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19,195,893.89 | -19,195,893.89 | | | |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194,952,586.27 | -194,952,586.27 | | -194,952,586.27 |
| 3、其他 | | |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 | | |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 | | |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 6、其他 | | | |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96,863,987.46 | | | 96,863,987.46 | | 96,863,987.46 |
| 2、本期使用 | | | | | | | 96,863,987.46 | | | 96,863,987.46 | | 96,863,987.46 |
| （六）其他 | | | | | |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 700,000,000.00 | | | | 250,000,000.00 | | | 160,228,201.44 | 279,400,839.04 | 1,389,629,040.48 | | 1,389,629,040.48 |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李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沈超　　会计机构负责人：沈超

# 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 2024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 项目 | 本期金额 | | | | | | | | | |
|---|---|---|---|---|---|---|---|---|---|---|
| | 实收资本 | 其他权益工具 | | | 资本公积 | 其他综合收益 | 专项储备 | 盈余公积 | 未分配利润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 | | 优先股 | 永续债 | 其他 | | | | | | |
| 一、上年年末余额 | 700,000,000.00 | | | | 315,308,891.52 | | | 160,228,201.44 | 222,880,999.63 | 1,398,418,092.59 |
|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 700,000,000.00 | | | | 315,308,891.52 | | | 160,228,201.44 | 222,880,999.63 | 1,398,418,092.59 |
|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100,000,000.00 | | | | | | | 12,500,551.82 | -28,018,333.58 | 84,482,218.24 |
|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125,005,518.24 | 125,005,518.24 |
|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100,000,000.00 | | | | | | | | | 100,000,000.00 |
|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100,000,000.00 | | | | | | | | | 100,000,000.00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12,500,551.82 | -153,023,851.82 | -140,523,300.00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12,500,551.82 | -12,500,551.82 | |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140,523,300.00 | -140,523,300.00 |
| 3．其他 |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 |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 |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6．其他 | |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118,641,825.75 | | | 118,641,825.75 |
| 2．本期使用 | | | | | | | 118,641,825.75 | | | 118,641,825.75 |
| （六）其他 | | | |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 800,000,000.00 | | | | 315,308,891.52 | | | 172,728,753.26 | 194,862,666.05 | 1,482,900,310.83 |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李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沈超　　会计机构负责人：沈超

**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024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 项目 | 上期金额 | | | | | | | | | |
|---|---|---|---|---|---|---|---|---|---|---|
| | 实收资本 | 其他权益工具 | | | 资本公积 | 其他综合收益 | 专项储备 | 盈余公积 | 未分配利润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 | | 优先股 | 永续债 | 其他 | | | | | | |
| 一、上年年末余额 | 700,000,000.00 | | | | | | | 141,032,307.55 | 245,070,540.87 | 1,086,102,848.42 |
|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 700,000,000.00 | | | | | | | 141,032,307.55 | 245,070,540.87 | 1,086,102,848.42 |
|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315,308,891.52 | | | 19,195,893.89 | -22,189,541.24 | 312,315,244.17 |
|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191,958,938.92 | 191,958,938.92 |
|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315,308,891.52 | | | | | 315,308,891.52 |
|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315,308,891.52 | | | | | 315,308,891.52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19,195,893.89 | -214,148,480.16 | -194,952,586.27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19,195,893.89 | -19,195,893.89 | |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194,952,586.27 | -194,952,586.27 |
| 3．其他 |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 |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 |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6．其他 | |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96,863,987.46 | | | 96,863,987.46 |
| 2．本期使用 | | | | | | | 96,863,987.46 | | | 96,863,987.46 |
| （六）其他 | | | |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 700,000,000.00 | | | | 315,308,891.52 | | | 160,228,201.44 | 222,880,999.63 | 1,398,418,092.59 |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李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沈超　　会计机构负责人：沈超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1568093764U

证照编号：01000000202502140072

# 营业执照

（副本）

名　　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　　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朱建弟，杨志国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帐；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信息系统领域内的技术服务；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出　资　额　人民币15900.0000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11年01月24日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登记机关　上海市黄浦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5　年　02　月　14　日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仅供出报告使用，其他无效

证书序号：0001247

会计师事务所

# 执业证书

名　　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朱建弟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制

执业证书编号：31000006

批准执业文号：沪财会〔2000〕26号（转制批文 沪财会[2010]82号）

批准执业日期：2000年6月13日（转制日期 2010年12月31日）

仅供出报告使用，其他无效。

## 说　明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上海市财政局

二〇一八年六月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310000060250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1998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李萍的年检二维码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Full name 李萍
Sex 女
Date of birth 1972-08-25
Working unit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Identity card No. 65030019720825124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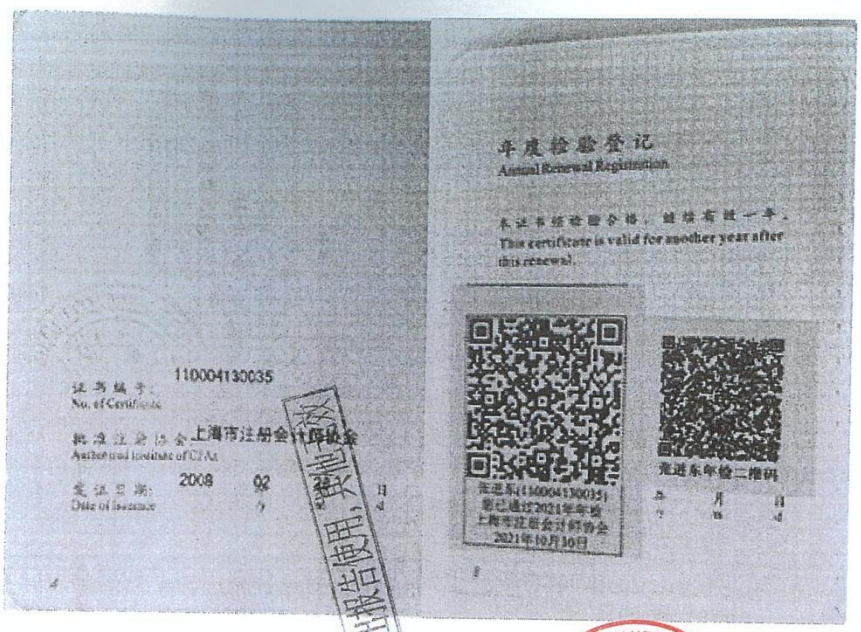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110004130035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2009 02
Date of Issuance

注册号(110004130035)
第已通过2021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21年10月30日

竞进东年检二维码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姓名
性别
1980-10-17
320981198010172128

# 2024 年财务情况说明书

2024 年是深入落实党的二十大战略部署的关键之年，也是企业“十四五”规划纵深推进的关键节点。面对全球经济格局深度调整、国内经济转型升级压力持续加大等复杂局面，装饰集团始终秉持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落实上海建工战略规划与工作部署，紧密围绕“成为国际一流的建筑全生命周期服务商”的愿景，牢牢锚定“为客户创造价值，为员工创造平台，为股东创造效益”的核心宗旨，坚定不移地朝着企业高质量可持续发展的目标奋勇前行。2024 年全年实现营业收入（含装饰事业部）161.01 亿元，取得净利润 2.01 亿元(含装饰事业部)。集团实现中装协装饰百强排名前二甲、设计百强排名第五位、幕墙百强排名由 30 位跃升至 10 位。

2025 年是“十四五”规划承前启后的攻坚之年，也是为“十五五”规划筑牢根基的重要一年。当前，我国发展处于战略机遇和风险挑战并存的时期，经济结构持续优化、创新驱动发展成效显著的基本态势愈发稳固，集团发展中优势机遇超过潜在阻碍。我们要坚定不移贯彻党的二十大会议精神，落实上海建工的前瞻性战略规划，进一步凝聚共识，深度挖掘发展新优势，着力推动业务版图有序拓展，迎难而上，携手为全面达成企业“十四五”发展目标而拼搏奋进！

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资产财务部

2025 年 1 月

深圳市君恒利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近三年财务报表
2022 年财务审计报告

深圳市君恒利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 审　计　报　告

二〇二二年度

目　录　　页次


一、 审计报告 …… 1-2

二、 已审财务报表

1、 资产负债表…… 3-4

2、 利润表…… 5

3、 现金流量表…… 6-7

4、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8-9

5、 财务报表附注…… 10-23

三、 本所营业执照及执业许可证（复印件）

四、 签字注册会计师资格证书（复印件）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粤23SKB1UNZZ

*机密*　　深华字[2023]第 194 号

# 审 计 报 告

**深圳市君恒利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市君恒利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信息**

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贵公司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深圳华硕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　深圳**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三年五月八日

# 资产负债表

2022-12-31

编制单位：深圳市君恒利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 项　　目 | 注释 | 期末余额 | 期初余额 |
|---|---|---|---|
| **流动资产：** | | | |
| 货币资金 | 1 | 8,053,712.04 | 12,290,141.46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
| 应收票据 | | | |
| 应收账款 | 2 | 18,312,366.17 | 14,413,284.04 |
| 应收款项融资 | | | |
| 预付款项 | 3 | 15,648,630.22 | 10,706,641.73 |
| 其他应收款 | 4 | 30,224,099.59 | 34,235,719.81 |
| 其中：应收利息 | | | |
| 应收股利 | | | |
| 存货 | 5 | 28,732,039.59 | 16,929,121.81 |
| 合同资产 | | | |
| 持有待售资产 |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
| 其他流动资产 | | | |
| **流动资产合计** | | **100,970,847.61** | **88,574,908.85** |
| **非流动资产：** | | | |
| 债权投资 | | | |
| 其他债权投资 | | | |
| 长期应收款 | |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
| 固定资产 | 6 | 1,161,575.04 | 1,388,219.42 |
| 在建工程 | |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
| 油气资产 | | | |
| 使用权资产 | | | |
| 无形资产 | | | |
| 开发支出 | | | |
| 商誉 | | | |
| 长期待摊费用 | |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 | **1,161,575.04** | **1,388,219.42** |
| **资产总计** | | **102,132,422.65** | **89,963,128.27** |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资产负债表（续）

2022-12-31

编制单位：深圳市君恒利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 项　　目 | 注释 | 期末余额 | 期初余额 |
|---|---|---|---|
| **流动负债：** | | | |
| 短期借款 | 7 | 2,990,000.00 | 2,200,000.00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
| 应付票据 | 8 | 1,232,619.80 | |
| 应付账款 | 9 | 21,495,893.95 | 16,179,593.04 |
| 预收款项 | 10 | 1,000,413.82 | 663,894.15 |
| 合同负债 | | | |
| 应付职工薪酬 | | 1,720,075.63 | 792,169.10 |
| 应交税费 | 11 | 285,606.44 | 295,674.78 |
| 其他应付款 | 12 | 571,810.84 | 281,027.28 |
| 其中：应付利息 | | | |
| 应付股利 | | | |
| 持有待售负债 |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
| **流动负债合计** | | **29,296,420.48** | **20,412,358.35** |
| **非流动负债：** | | | |
| 长期借款 | 13 | 12,625,000.00 | 11,275,000.00 |
| 应付债券 | | | |
| 其中：优先股 | | | |
| 永续债 | | | |
| 租赁负债 | | | |
| 长期应付款 | | | |
| 预计负债 | | | |
| 递延收益 | |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12,625,000.00** | **11,275,000.00** |
| **负债合计** | | **41,921,420.48** | **31,687,358.35** |
|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 | | |
| 实收资本（或股本） | 14 | 50,080,000.00 | 50,080,000.00 |
| 其他权益工具 | | | |
| 其中：优先股 | | | |
| 永续债 | | | |
| 资本公积 | | | |
| 减：库存股 | |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
| 专项储备 | | | |
| 盈余公积 | | | |
| 未分配利润 | | 10,131,002.17 | 8,195,769.92 |
|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 | **60,211,002.17** | **58,275,769.92** |
|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 | **102,132,422.65** | **89,963,128.27** |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利润表

2022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君恒利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 项　　目 | 注释 | 本期金额 | 上期金额 |
|---|---|---|---|
| **一、营业收入** | **15** | **74,835,288.68** | **80,124,536.99** |
| 减：营业成本 | 15 | 61,200,719.79 | 64,623,651.11 |
| 税金及附加 | 16 | 278,340.56 | 292,796.61 |
| 销售费用 | | 1,406,368.12 | 1,878,486.68 |
| 管理费用 | | 5,575,478.56 | 6,766,071.41 |
| 研发费用 | | 3,852,673.47 | 4,067,240.37 |
| 财务费用 | 17 | 575,398.87 | 455,821.94 |
| 其中：利息费用 | | | |
| 利息收入 | | 116,957.87 | 78,534.57 |
| 加：其他收益 | |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 |
|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 | **1,946,309.31** | **2,040,468.87** |
| 加：营业外收入 | 18 | 104,935.08 | 407,821.79 |
| 减：营业外支出 | 19 | 21,772.37 | |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 | **2,029,472.02** | **2,448,290.66** |
| 减：所得税费用 | | 82,774.81 | 119,735.15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1,946,697.21** | **2,328,555.51** |
|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1,946,697.21 | 2,328,555.51 |
|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 -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 |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
|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
|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 |
|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 |
|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 | |
|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 | **1,946,697.21** | **2,328,555.51** |
| **七、每股收益** | | |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 | | |
| （二）稀释每股收益 | | | |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现金流量表

2022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君恒利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 项　　目 | 本期金额 | 上期金额 |
|---|---|---|
|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77,935,087.23 | 77,525,399.21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5,141,627.62 |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83,076,714.85** | **77,525,399.21** |
|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75,927,304.39 | 71,056,314.07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 10,459,084.02 | 8,846,829.85 |
| 支付的各项税费 | 2,097,708.16 | 2,021,321.32 |
|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290,783.56 | 3,352,842.04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88,774,880.13** | **85,277,307.28**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5,698,165.28** | **-7,751,908.07** |
|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 -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 | 942,992.40 |
|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 | **942,992.40**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 **-942,992.40** |
|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5,000,000.00 | 4,042,000.02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5,000,000.00** | **4,042,000.02** |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2,860,000.00 |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678,264.14 | 455,821.94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3,538,264.14** | **455,821.94**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461,735.86** | **3,586,178.08** |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4,236,429.42** | **-5,108,722.39** |
|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12,290,141.46 | 17,398,863.85 |
|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8,053,712.04** | **12,290,141.46** |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现金流量表（续）

2022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君恒利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 项目 | 本期金额 | 上期金额 |
| --- | --- | --- |
| 一、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
| 净利润 | 1,946,697.21 | 2,328,555.51 |
| 加：资产减值准备 | | |
| 信用减值损失 | | |
|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 226,644.38 | |
| 无形资产摊销 | | |
|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 678,264.14 | 455,821.94 |
|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
| 净敞口套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 -11,802,917.78 | -10,778,089.59 |
|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 -4,829,450.40 | 17,077,170.07 |
|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8,094,062.13 | -16,835,366.00 |
| 其他 | -11,464.96 |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5,698,165.28** | **-7,751,908.07** |
| 二、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
| 债务转为资本 | |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
| 三、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 8,053,712.04 | 12,290,141.46 |
|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 12,290,141.46 | 17,398,863.85 |
|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4,236,429.42** | **-5,108,722.39** |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君恒利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 项　　目 | 本年金额 | | | | | | | | | | |
|---|---|---|---|---|---|---|---|---|---|---|---|
| | 实收资本（或股本） | 其他权益工具 | | | 资本公积 | 减：库存股 | 其他综合收益 | 专项储备 | 盈余公积 | 未分配利润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 | | 优先股 | 永续债 | 其他 | | | | | | | |
| 一、上年年末余额 | 50,080,000.00 | - | - | - | - | - | - | - | - | 8,195,769.92 | 58,275,769.92 |
|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 | - | - | -11,464.96 | -11,464.96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 50,080,000.00 | - | - | - | - | - | - | - | - | 8,184,304.96 | 58,264,304.96 |
|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 - | - | - | - | - | 1,946,697.21 | 1,946,697.21 |
|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 - | - | - | - | 1,946,697.21 | 1,946,697.21 |
|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6. 其他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 50,080,000.00 | - | - | - | - | - | - | - | - | 10,131,002.17 | 60,211,002.17 |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君恒利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 项　　目 | 上年金额 | | | | | | | | | | |
|---|---|---|---|---|---|---|---|---|---|---|---|
| | 实收资本（或股本） | 其他权益工具 | | | 资本公积 | 减：库存股 | 其他综合收益 | 专项储备 | 盈余公积 | 未分配利润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 | | 优先股 | 永续债 | 其他 | | | | | | | |
| 一、上年年末余额 | 50,080,000.00 | - | - | - | - | - | - | - | - | 5,844,214.41 | 55,924,214.41 |
|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 | - | - | 23,000.00 | 23,000.00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 50,080,000.00 | - | - | - | - | - | - | - | - | 5,867,214.41 | 55,947,214.41 |
|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 - | - | - | - | - | 2,328,555.51 | 2,328,555.51 |
|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 - | - | - | - | 2,328,555.51 | 2,328,555.51 |
|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6. 其他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 50,080,000.00 | - | - | - | - | - | - | - | - | 8,195,769.92 | 58,275,769.92 |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营业执照（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703491613

名　　称　深圳华硕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主体类型　合伙企业

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深南中路求是大厦东座1913、1915

执行事务合伙人　东月红

成立日期　2005年01月24日

重要提示

1、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深圳市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委员会商事主体信用信息公示平台（网址http://www.szcredit.com.cn）或扫描执照的二维码查询。

3、商事主体须于每年1月1日-6月30日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年度的年度报告。商事主体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等规定向社会公示商事主体信息。

登记机关

2016 年 12 月 05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0005926

会计师事务所

# 执业证书

名　　称：深圳华硕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东月红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深南中路求是大厦东座1913、1915

组织形式：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47470073

批准执业文号：深财会[2005]5号

批准执业日期：2005年01月14日

## 说　明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深圳市财政委员会

二〇一八年七月二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2023 年财务审计报告

深圳市君恒利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 审 计 报 告

二〇二三年度

目 录 页次


一、 审计报告 …… 1-2

二、 已审财务报表

1、 资产负债表…… 3-4

2、 利润表…… 5

3、 现金流量表…… 6-7

4、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8-9

5、 财务报表附注…… 10-23

三、 本所营业执照及执业许可证（复印件）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粤24L4T7351N

*机密*　　深华字[2024]第 134 号

# 审 计 报 告

**深圳市君恒利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市君恒利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信息**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贵公司治理层（以下简称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深圳华硕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　深圳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四年四月十四日

# 资产负债表

2023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君恒利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 项　　目 | 注释 | 期末余额 | 期初余额 |
|---|---|---|---|
| **流动资产：** | | | |
| 货币资金 | 1 | 3,370,519.28 | 8,053,712.04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
| 应收票据 | | | |
| 应收账款 | 2 | 12,512,195.94 | 18,312,366.17 |
| 应收款项融资 | | | |
| 预付款项 | 3 | 16,748,221.48 | 15,648,630.22 |
| 其他应收款 | 4 | 30,041,333.77 | 30,224,099.59 |
| 其中：应收利息 | | | |
| 应收股利 | | | |
| 存货 | 5 | 33,554,135.50 | 28,732,039.59 |
| 合同资产 | | | |
| 持有待售资产 |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
| 其他流动资产 | | | |
| **流动资产合计** | | **96,226,405.97** | **100,970,847.61** |
| **非流动资产：** | | | |
| 债权投资 | | | |
| 其他债权投资 | | | |
| 长期应收款 | |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
| 固定资产 | 6 | 965,609.69 | 1,161,575.04 |
| 在建工程 | |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
| 油气资产 | | | |
| 使用权资产 | | | |
| 无形资产 | | | |
| 开发支出 | | | |
| 商誉 | | | |
| 长期待摊费用 | |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 | **965,609.69** | **1,161,575.04** |
| **资产总计** | | **97,192,015.66** | **102,132,422.65** |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资产负债表（续）

2023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君恒利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 项　　目 | 注释 | 期末余额 | 期初余额 |
|---|---|---|---|
| 流动负债： | | | |
| 短期借款 | | | 2,990,000.00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
| 应付票据 | 7 | 1,139,634.07 | 1,232,619.80 |
| 应付账款 | 8 | 17,524,937.84 | 21,495,893.95 |
| 预收款项 | 9 | 830,272.19 | 1,000,413.82 |
| 合同负债 | | | |
| 应付职工薪酬 | | 1,372,025.64 | 1,720,075.63 |
| 应交税费 | 10 | 39,186.96 | 285,606.44 |
| 其他应付款 | 11 | 138,948.97 | 571,810.84 |
| 其中：应付利息 | | | |
| 应付股利 | | | |
| 持有待售负债 |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
| **流动负债合计** | | **21,045,005.67** | **29,296,420.48** |
| 非流动负债： | | | |
| 长期借款 | 12 | 13,315,000.00 | 12,625,000.00 |
| 应付债券 | | | |
| 其中：优先股 | | | |
| 永续债 | | | |
| 租赁负债 | | | |
| 长期应付款 | | | |
| 预计负债 | | | |
| 递延收益 | |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13,315,000.00** | **12,625,000.00** |
| **负债合计** | | **34,360,005.67** | **41,921,420.48** |
|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 | | |
| 实收资本（或股本） | 13 | 50,080,000.00 | 50,080,000.00 |
| 其他权益工具 | | | |
| 其中：优先股 | | | |
| 永续债 | | | |
| 资本公积 | | | |
| 减：库存股 | |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
| 专项储备 | | | |
| 盈余公积 | | | |
| 未分配利润 | | 12,752,009.99 | 10,131,002.17 |
|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 | **62,832,009.99** | **60,211,002.17** |
|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 | **97,192,015.66** | **102,132,422.65** |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利润表

2023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君恒利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 项　　目 | 注释 | 本期金额 | 上期金额 |
|---|---|---|---|
| 一、营业收入 | 14 | **45,340,494.44** | **74,835,288.68** |
| 减：营业成本 | 14 | 30,003,034.38 | 61,200,719.79 |
| 税金及附加 | 15 | 159,243.55 | 278,340.56 |
| 销售费用 | | 1,253,315.01 | 1,406,368.12 |
| 管理费用 | | 5,717,129.56 | 5,575,478.56 |
| 研发费用 | | 5,040,627.18 | 3,852,673.47 |
| 财务费用 | 16 | 552,643.62 | 575,398.87 |
| 其中：利息费用 | | 611,256.34 | 678,264.14 |
| 利息收入 | | 76,203.92 | 116,957.87 |
| 加：其他收益 | |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 |
|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114,373.94 |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 | **2,500,127.20** | **1,946,309.31** |
| 加：营业外收入 | 17 | 109,419.09 | 104,935.08 |
| 减：营业外支出 | 18 | 44,300.16 | 21,772.37 |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 | **2,565,246.13** | **2,029,472.02** |
| 减：所得税费用 | | 7,188.29 | 82,774.81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2,558,057.84** | **1,946,697.21** |
|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2,558,057.84 | 1,946,697.21 |
|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 -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 |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
|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
|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 |
|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 |
|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 | |
|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 | **2,558,057.84** | **1,946,697.21** |
| 七、每股收益 | | |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 | | |
| （二）稀释每股收益 | | | |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现金流量表

2023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君恒利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 项　　目 | 本期金额 | 上期金额 |
|---|---|---|
|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55,024,834.45 | 77,935,087.23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178,888.07 | 5,141,627.62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55,203,722.52** | **83,076,714.85** |
|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42,962,705.92 | 75,927,304.39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 10,303,884.58 | 10,459,084.02 |
| 支付的各项税费 | 1,569,150.87 | 2,097,708.16 |
|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2,139,917.57 | 290,783.56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56,975,658.94** | **88,774,880.13**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771,936.42** | **-5,698,165.28** |
|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 -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 | |
|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 | -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 - |
|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12,500,000.00 | 5,000,000.00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12,500,000.00** | **5,000,000.00** |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14,800,000.00 | 2,860,000.00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611,256.34 | 678,264.14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15,411,256.34** | **3,538,264.14**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2,911,256.34** | **1,461,735.86** |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4,683,192.76** | **-4,236,429.42** |
|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8,053,712.04 | 12,290,141.46 |
|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3,370,519.28** | **8,053,712.04** |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现金流量表（续）

2023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君恒利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 项目 | 本期金额 | 上期金额 |
| --- | --- | --- |
| 一、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
| 净利润 | 2,558,057.84 | 1,946,697.21 |
| 加：资产减值准备 | | |
| 信用减值损失 | | |
|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 195,965.35 | 226,644.38 |
| 无形资产摊销 | | |
|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 611,256.34 | 678,264.14 |
|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
| 净敞口套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 -4,822,095.91 | -11,802,917.78 |
|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 4,883,344.79 | -4,829,450.40 |
|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5,261,414.81 | 8,094,062.13 |
| 其他 | 62,949.98 | -11,464.96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771,936.42** | **-5,698,165.28** |
| 二、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
| 债务转为资本 | |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
| 三、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 3,370,519.28 | 8,053,712.04 |
|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 8,053,712.04 | 12,290,141.46 |
|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4,683,192.76** | **-4,236,429.42** |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君恒利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 项　　目 | 本期金额 | | | | | | | | | | |
|---|---|---|---|---|---|---|---|---|---|---|---|
| | 实收资本（或股本） | 其他权益工具 | | | 资本公积 | 减：库存股 | 其他综合收益 | 专项储备 | 盈余公积 | 未分配利润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 | | 优先股 | 永续债 | 其他 | | | | | | | |
| 一、上年年末余额 | 50,080,000.00 | - | - | - | - | - | - | - | - | 10,131,002.17 | 60,211,002.17 |
|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 | - | - | 62,949.98 | 62,949.98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 50,080,000.00 | - | - | - | - | - | - | - | - | 10,193,952.15 | 60,273,952.15 |
|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 - | - | - | - | - | 2,558,057.84 | 2,558,057.84 |
|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 - | - | - | - | 2,558,057.84 | 2,558,057.84 |
|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3.其他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6.其他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 50,080,000.00 | - | - | - | - | - | - | - | - | 12,752,009.99 | 62,832,009.99 |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023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君恒利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 项　　目 | 上期金额 | | | | | | | | | | |
|---|---|---|---|---|---|---|---|---|---|---|---|
| | 实收资本（或股本） | 其他权益工具 | | | 资本公积 | 减：库存股 | 其他综合收益 | 专项储备 | 盈余公积 | 未分配利润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 | | 优先股 | 永续债 | 其他 | | | | | | | |
| 一、上年年末余额 | 50,080,000.00 | - | - | - | - | - | - | - | - | 8,195,769.92 | 58,275,769.92 |
|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 | - | - | -11,464.96 | -11,464.96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 50,080,000.00 | - | - | - | - | - | - | - | - | 8,184,304.96 | 58,264,304.96 |
|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 - | - | - | - | - | 1,946,697.21 | 1,946,697.21 |
|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 - | - | - | - | 1,946,697.21 | 1,946,697.21 |
|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3.其他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6.其他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 50,080,000.00 | - | - | - | - | - | - | - | - | 10,131,002.17 | 60,211,002.17 |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703491613

| | |
|---|---|
| 名　　称 | 深圳华硕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
| 主体类型 | 合伙企业 |
| 经营场所 | 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深南中路求是大厦东座1913、1915 |
| 执行事务合伙人 | 东月红 |
| 成立日期 | 2005年01月24日 |

重要提示

1、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深圳市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委员会商事主体信用信息公示平台（网址http://www.szcredit.com.cn）或扫描执照的二维码查询。

3、商事主体须于每年1月1日-6月30日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年度的年度报告。商事主体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等规定向社会公示商事主体信息。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6 年 12 月 06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0005926

会计师事务所

# 执业证书

名　　称：深圳华硕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东月红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深南中路求是大厦东座1913、1915

组织形式：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47470073

批准执业文号：深财会[2005]5号

批准执业日期：2005年01月14日

## 说　明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深圳市财政委员会

二〇一八年七月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2024 年财务审计报告

深圳市君恒利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 审 计 报 告

二〇二四年度

目 录 页次


一、 审计报告 …… 1-2

二、 已审财务报表

1、 资产负债表…… 3-4

2、 利润表…… 5

3、 现金流量表…… 6-7

4、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8-9

5、 财务报表附注…… 10-23

三、 本所营业执照及执业许可证（复印件）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s://acc.mof.gov.cn）”进行查验。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报告编码：粤250NFFSND6

仅限于用于投标用，他用无效。

# 审 计 报 告

深华字[2025]第 184 号

**深圳市君恒利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市君恒利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信息**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仅限于用于投标用，他用无效。

贵公司治理层（以下简称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深圳华硕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　深圳**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四日



仅限于用于投标用，他用无效。

# 资产负债表

2024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君恒利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 项　　目 | 注释 | 期末余额 | 期初余额 |
|---|---|---|---|
| **流动资产：** | | | |
| 货币资金 | 1 | 3,267,060.89 | 3,370,519.28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
| 应收票据 | | | |
| 应收账款 | 2 | 14,522,323.79 | 12,512,195.94 |
| 应收款项融资 | | | |
| 预付款项 | 3 | 13,741,576.46 | 16,748,221.48 |
| 其他应收款 | 4 | 30,079,118.93 | 30,041,333.77 |
| 其中：应收利息 | | | |
| 应收股利 | | | |
| 存货 | 5 | 37,844,181.95 | 33,554,135.50 |
| 合同资产 | | | |
| 持有待售资产 |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
| 其他流动资产 | | | |
| **流动资产合计** | | **99,454,262.02** | **96,226,405.97** |
| **非流动资产：** | | | |
| 债权投资 | | | |
| 其他债权投资 | | | |
| 长期应收款 | |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
| 固定资产 | 6 | 830,128.90 | 965,609.69 |
| 在建工程 | |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
| 油气资产 | | | |
| 使用权资产 | | | |
| 无形资产 | | | |
| 开发支出 | | | |
| 商誉 | | | |
| 长期待摊费用 | 7 | 343,949.20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 | **1,174,078.10** | **965,609.69** |
| **资产总计** | | **100,628,340.12** | **97,192,015.66** |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仅限于用于投标用，他用无效。

# 资产负债表（续）

2024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君恒利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 项　　目 | 注释 | 期末余额 | 期初余额 |
|---|---|---|---|
| **流动负债：** | | | |
| 短期借款 | 8 | 6,500,000.00 |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
| 应付票据 | | | 1,139,634.07 |
| 应付账款 | 9 | 17,584,492.61 | 17,524,937.84 |
| 预收款项 | 10 | 276,304.36 | 830,272.19 |
| 合同负债 | | | |
| 应付职工薪酬 | | 1,542,468.03 | 1,372,025.64 |
| 应交税费 | 11 | 165,536.90 | 39,186.96 |
| 其他应付款 | 12 | 901,388.00 | 138,948.97 |
| 其中：应付利息 | | | |
| 应付股利 | | | |
| 持有待售负债 |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
| **流动负债合计** | | **26,970,189.90** | **21,045,005.67** |
| **非流动负债：** | | | |
| 长期借款 | 13 | 8,225,000.00 | 13,315,000.00 |
| 应付债券 | | | |
| 其中：优先股 | | | |
| 永续债 | | | |
| 租赁负债 | | | |
| 长期应付款 | | | |
| 预计负债 | | | |
| 递延收益 | |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8,225,000.00** | **13,315,000.00** |
| **负债合计** | | **35,195,189.90** | **34,360,005.67** |
|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 | | |
| 实收资本（或股本） | 14 | 50,080,000.00 | 50,080,000.00 |
| 其他权益工具 | | | |
| 其中：优先股 | | | |
| 永续债 | | | |
| 资本公积 | | | |
| 减：库存股 | |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
| 专项储备 | | | |
| 盈余公积 | | | |
| 未分配利润 | | 15,353,150.22 | 12,752,009.99 |
|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 | **65,433,150.22** | **62,832,009.99** |
|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 | **100,628,340.12** | **97,192,015.66** |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仅限于用于投标用，他用无效。

# 利润表

2024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君恒利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 项　　目 | 注释 | 本期金额 | 上期金额 |
|---|---|---|---|
| **一、营业收入** | 15 | **46,895,305.67** | **45,340,494.44** |
| 减：营业成本 | 15 | 33,085,792.04 | 30,003,034.38 |
| 税金及附加 | 16 | 134,214.66 | 159,243.55 |
| 销售费用 | | 936,447.03 | 1,253,315.01 |
| 管理费用 | | 5,636,519.23 | 5,717,129.56 |
| 研发费用 | | 3,966,211.98 | 5,040,627.18 |
| 财务费用 | 17 | 482,882.26 | 552,643.62 |
| 其中：利息费用 | | 472,860.26 | 611,256.34 |
| 利息收入 | | 2,377.92 | 76,203.92 |
| 加：其他收益 | |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 |
|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 -114,373.94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 | **2,653,238.47** | **2,500,127.20** |
| 加：营业外收入 | 18 | 3,692.37 | 109,419.09 |
| 减：营业外支出 | 19 | 946.31 | 44,300.16 |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 | **2,655,984.53** | **2,565,246.13** |
| 减：所得税费用 | | 54,844.30 | 7,188.29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2,601,140.23** | **2,558,057.84** |
|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2,601,140.23 | 2,558,057.84 |
|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 -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 |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
|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
|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 |
|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 |
|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 | |
|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 | **2,601,140.23** | **2,558,057.84** |
| **七、每股收益** | | |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 | | |
| （二）稀释每股收益 | | | |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现金流量表

2024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君恒利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 项　　目 | 本期金额 | 上期金额 |
|---|---|---|
|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48,927,108.79 | 55,024,834.45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 1,182.01 |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764,949.39 | 178,888.07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49,693,240.19** | **55,203,722.52** |
|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35,895,481.03 | 42,962,705.92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 8,046,484.99 | 10,303,884.58 |
| 支付的各项税费 | 1,135,392.17 | 1,569,150.87 |
|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5,312,530.93 | 2,139,917.57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50,389,889.12** | **56,975,658.94**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696,648.93** | **-1,771,936.42** |
|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 -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 343,949.20 | |
|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343,949.20** | -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343,949.20** | - |
|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10,600,000.00 | 12,500,000.00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10,600,000.00** | **12,500,000.00** |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9,190,000.00 | 14,800,000.00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472,860.26 | 611,256.34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9,662,860.26** | **15,411,256.34**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937,139.74** | **-2,911,256.34** |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103,458.39** | **-4,683,192.76** |
|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3,370,519.28 | 8,053,712.04 |
|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3,267,060.89** | **3,370,519.28** |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仅限于用于投标用，他用无效。

# 现金流量表（续）

2024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君恒利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 项目 | 本期金额 | 上期金额 |
| --- | --- | --- |
| **一、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
| 净利润 | 2,601,140.23 | 2,558,057.84 |
| 加：资产减值准备 | | |
| 信用减值损失 | | |
|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 135,480.79 | 195,965.35 |
| 无形资产摊销 | | |
|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 472,860.26 | 611,256.34 |
|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
| 净敞口套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 -4,290,046.45 | -4,822,095.91 |
|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 958,732.01 | 4,883,344.79 |
|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574,815.77 | -5,261,414.81 |
| 其他 | | 62,949.98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696,648.93** | **-1,771,936.42** |
| **二、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
| 债务转为资本 | |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
| **三、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 3,267,060.89 | 3,370,519.28 |
|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 3,370,519.28 | 8,053,712.04 |
|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103,458.39** | **-4,683,192.76** |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仅限于用于投标用，他用无效。

#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君恒利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 项　　目 | 本期金额 | | | | | | | | | | |
|---|---|---|---|---|---|---|---|---|---|---|---|
| | 实收资本（或股本） | 其他权益工具 | | | 资本公积 | 减：库存股 | 其他综合收益 | 专项储备 | 盈余公积 | 未分配利润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 | | 优先股 | 优先股 | 其他 | | | | | | | |
| 一、上年年末余额 | 50,080,000.00 | - | - | - | - | - | - | - | - | 12,752,009.99 | 62,832,009.99 |
|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 50,080,000.00 | - | - | - | - | - | - | - | - | 12,752,009.99 | 62,832,009.99 |
|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 - | - | - | - | - | 2,601,140.23 | 2,601,140.23 |
|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 - | - | - | - | 2,601,140.23 | 2,601,140.23 |
|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6. 其他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 50,080,000.00 | - | - | - | - | - | - | - | - | 15,353,150.22 | 65,433,150.22 |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仅限于用于投标用，他用无效。

#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024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君恒利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 项　　目 | 上期金额 | | | | | | | | | | |
|---|---|---|---|---|---|---|---|---|---|---|---|
| | 实收资本（或股本） | 其他权益工具 | | | 资本公积 | 减：库存股 | 其他综合收益 | 专项储备 | 盈余公积 | 未分配利润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 | | 优先股 | 优先股 | 其他 | | | | | | | |
| 一、上年年末余额 | 50,080,000.00 | - | - | - | - | - | - | - | - | 10,131,002.17 | 60,211,002.17 |
|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 | - | - | 62,949.98 | 62,949.98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 50,080,000.00 | - | - | - | - | - | - | - | - | 10,193,952.15 | 60,273,952.15 |
|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 - | - | - | - | - | 2,558,057.84 | 2,558,057.84 |
|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 - | - | - | - | 2,558,057.84 | 2,558,057.84 |
|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6. 其他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 50,080,000.00 | - | - | - | - | - | - | - | - | 12,752,009.99 | 62,832,009.99 |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仅限于用于投标用，他用无效。

#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70349161 3

名　　称　深圳华硕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主体类型　合伙企业

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深南中路求是大厦东座1913、1915

执行事务合伙人　东月红

成立日期　2005年01月24日

重要提示

1、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深圳市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委员会商事主体信用信息公示平台（网址http://www.szcredit.com.cn）或扫描执照的二维码查询。

3、商事主体须于每年1月1日-6月30日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年度的年度报告。商事主体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等规定向社会公示商事主体信息。

登记机关

2016 年 12 月 05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仅限于用于投标用，他用无效。